

封面故事

台灣史學隊伍的排名之爭，從來就不是公平、公開、公正下的產物。它是有個排名，但不足以反映學界真實人倫秩序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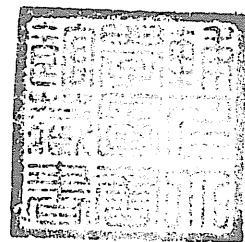
是有一小撮人受獎和得桂冠，但都不是實至名歸。誰才是真正的高手，並無法從現行競賽辦法看出。那是由於球員、裁判，以及主辦頒獎單位的委員，全都是史界當權派一掛的人。這些人靠著不公平的競賽辦法，維持利益集團無與倫比的優勢。這幫人是靠此優勢，而非真正表現，而獲聲望的。

台灣著名武俠小說家司馬翎，有部小說叫《帝疆爭雄記》（1963）講武林高手獻藝比武，在經公開認證之下決定排名次序，天下高手群英因此被分成公、侯、伯、子、男等五級。這五等級是可以晉級改變的。每位高手的排名變化更被一位武林史官予以記錄。公還不是武林高手最高榮譽之等級，它上面還有一個皇帝的尊位，那才是天下第一高手。惟數十年下來，帝位未定，一直有四位高手不斷比武，卻判定不了誰最後勝出。這個僵局最後唯賴小說中的主人翁予以破解。全書始告結束。

本書書名用的典故，來自這部俗民小說。只是現實世界的史學社群其行事文化邏輯，畢竟不像小說那麼理想和純淨。它存在很大的改革空間。本書的用典和其寓意是至為相關的。

金權本色：台灣史學帝疆爭雄記

盧建榮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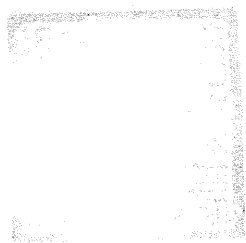


輔仁大學圖書館(公博)



E0106108

本書的問世，多虧文化大學史學系許我休假一年（2011.8.1～2012.7.31），此其間，漢學暨資料研究中心聘我為客座研究員，並提供場所和設施。對兩機構贊助文化之舉，由衷感佩。



目次

爭頭銜的與出書的——代序	i
一、序曲	1
上篇 話語權之爭	
二、搶救邊緣：象牙塔外與黑風寨內	
1. 中國／台灣史學現代性與史學體制的鞏固	6
2. 老店新開 賣的卻是舊貨	15
3. 活躍的學術結社與創新風的追尋	19
4. 邊地發聲	24
5. 身份焦慮與弱勢關懷	30
6. 婦孺／親子心曲和男女情慾	35
7. 史學班底的現身及其強權出真理的文化	43
三、鼓動思潮與當代台灣史學的二度轉向	
1. 五〇年代中國新史學運動的移植台灣	55
2. 六〇年代以降以社會科學輔以治史策略的轉進	66
3. 九〇年代《新史學》社的壟斷資源和話語權	80
四、「新史學」符號及其相應實作的反思	
1. 摘除史學班底的神秘面紗	96
2. 大陸時期史學社群內部的朝野對峙格局	98
3. 戰後臺灣史學社群內部秩序的崩解	101
4. 以社會科學輔以治史策略的再省思	116

5. 八〇年代兩本早春的文化史著	122
6. 九〇年代各路「新文化史」隊伍的競秀	125
7. 學術正當性貧乏的史學班底	134

下篇 金權的構築：引領史學班底邁向金權坦途的五大殺手級 Apps

五、台灣學術毒龍潭——黨同伐異的密審制

1. 事件緣起	140
2. 審辯交鋒的癥結所在	141
3. 答辯要旨與兩位評審心態剖析	143
4. 學術進步的動力來自勇敢的邊緣	153
5. 附錄：審辯雙方的四份文本	159

六、史學班底辦刊物發大財、並命己刊為「國家一級」，他刊為下級——雜誌分級制下的排他性

1. 中國歷史學會在台成立與刊物發行	180
2. 《食貨》在台復刊與史學班底的成形	188
3. 一枝獨秀的大學系刊同仁誌	197
4. 其他同仁誌暮氣沉沉	201
5. 《史學評論》的務虛蹈空和安娜學風的引進	202
6. 永恆的史語所霸權	207
7. 《新史學》社斂財鉅億與史語所內部的權力再整備	212

七、公私出版獎助制與史著文本製作方向的向下沈淪——朝向拒斥專書的頒獎法和國家資源的壟斷

1. 從資源配置與知識產值的角度出發看史學史問題	240
--------------------------	-----

2. 嘉新水泥基金會贊助學位論文出版	241
3. 中國學術獎助基金會贊助大學教員出專書	258
4. 國科會、教育部聯手大事反對製作專書的頒獎制	272
5. 與媒體合謀製作大師	278
6. 精彩絕倫的「弱水」符號	289

八、民間出版機制與歷史知識製作和型塑——結盟王牌通路商

1. 主要出版機構吃老本的經營方式與台灣史界的低度產能	294
2. 商務由盛而衰	297
3. 「雲五社會科學大辭典·歷史學」的文化工程——1968.4～1971.12 的史界歷史意識動向的一個側面	302
4. 商務又一大手筆——史界又再一次集結的文化工程	318
5. 後商務時代的史界思想史套書計畫	324
6. 聯經領頭的出版新雁行序列與結盟史學班底	336
7. 商務、聯經、允晨與麥田的歷史知識生產效益評估	351

玖、尾聲	359
------	-----

參考文獻	365
------	-----

人名索引	385
------	-----

專有名詞索引	397
--------	-----

機關 / 團體 / 事物索引	403
----------------	-----

新史學

創刊號

發刊詞

論著

嚴耕望 南北朝三個都城人口數量之估測

章英華 二十世紀初北京的內部結構：社會區位的分析

研究討論

劉子健 史學的方法、技術和危機

石錦 明清間農業結構的轉變

杜正勝 「單」是公社還是結社？——與俞偉超先生商榷

書評

中華民國 台北

一九九〇年三月

圖 1 1990 年杜正勝創辦的《新史學》創刊號封面

打著《新史學》名號，首篇文章竟是素有傳統史學冠冕之稱的嚴耕望所寫。寧非自打嘴巴？盧建榮曾於 2002 年一次學術研討會當面向杜正勝就教此一疑惑，杜氏故意不回答。事後證明該刊以傳統史學文章為主。

該創刊號的扉頁開列贊助名單，共得 227,000 元，又載云，印刷費用由一位不願顯名金主供應。事實上，該刊直到 1990 年 12 月，已辦了 4 期，還在募捐。一副大軍未動，糧草先行的模樣呼之欲出。堪稱彈藥充分，竟然還去向國庫請款，而且一請就二十年，累積資產鉅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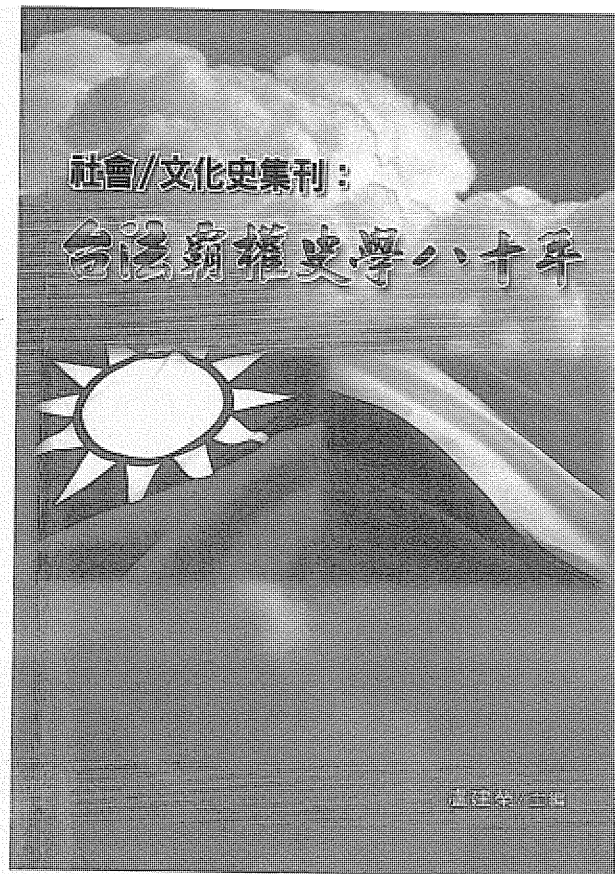


圖 2 2009 年盧建榮創辦的《社會／文化史集刊》創刊號封面

該刊刊名表明只收社會史、或文化史稿件，辦了 12 期下來，一仍初衷，毫不用舊史學文章充篇幅。

該刊前 5 期由時英出版社贊助出版，後來因王汎森院士脅迫時英，令其收手，轉由不懼惡勢力的新高地文化出版社，接手出版。史學班底對盧氏欲施的絕戶之計，碰到張友驊，只有不能得逞的份。這在華文世界在爭取言論自由／出版自由史上，堪稱大事。小小雜誌意外榮獲，有過不畏強權的光榮印記。這是史學班底獻給該刊一周年紀念的賀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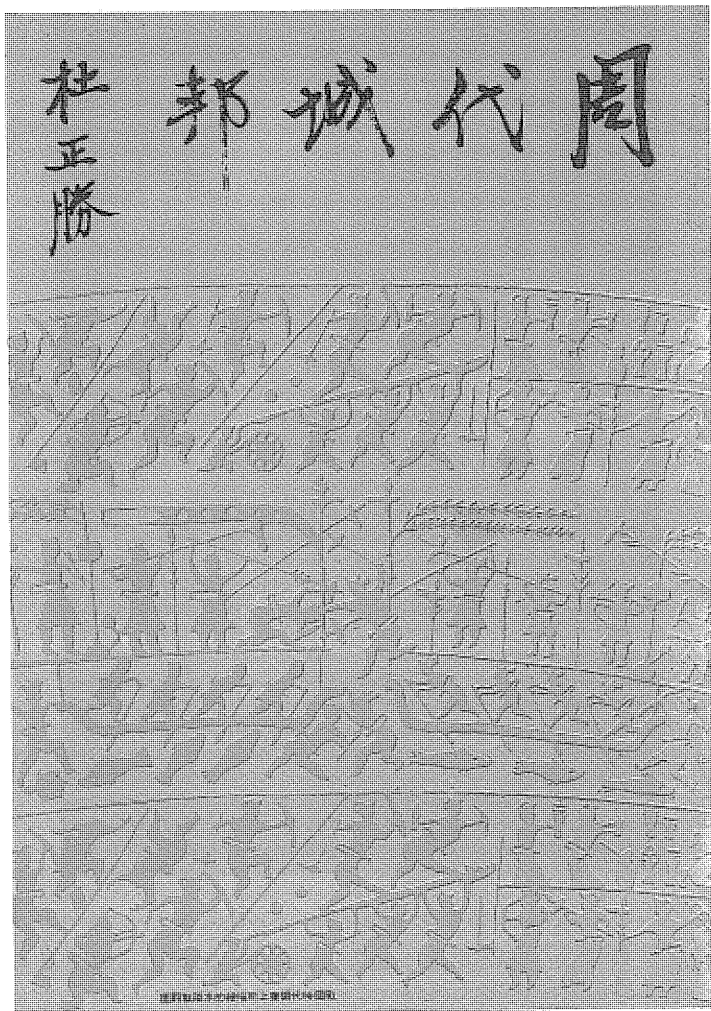


圖3 杜正勝生平唯一一本專書（即其碩士學位論文）的封面

該書於1979年推出，作者時年35歲。直至今年（2012），作者68歲，仍乏專書，只有三本論文集。其中兩本，連同此一專書，俱為盧著從事文本分析的對象。盧氏藉由其中窺出史學班底頭腦不少的訊息。

以除病源者不同。所以商代這種砭石不能作為商代人有經脈認識的依據。討論經脈理論還是要從氣出發，出土西漢初期的新資料可以提供我們關於經脈體系建構過程的思考。

1970年發現的湖南長沙馬王堆三號漢墓出土四種關於經脈理論的古書，即《足臂十一脈灸經》、《陰陽十一脈灸經》（甲、乙本）、《脈法》和《陰陽脈死候》^⑬，以及1980年代湖北江陵張家山漢墓出土的《脈書》^⑭，1990年代四川綿陽永興雙包山漢墓出土的經脈漆雕木人^⑮，這些都是《素問》、《靈樞》以前的古籍，醫學史家於是乎注意經脈學說發展階段的觀念^⑯。如果結合《史記·扁鵲倉公列傳》，戰國到漢代經脈理論的發展是有明顯軌跡可尋的^⑰。

⑬ 馬王堆漢墓帛書整理小組編，《馬王堆漢墓帛書》[肆]，北京：文物出版社，1985。

⑭ 江陵張家山漢簡整理小組，《江陵張家山漢簡脈書釋文》，《文物》7期，1989。

⑮ 四川文物考古研究所、綿陽市博物館，《綿陽永興雙包山二號西漢木墓發掘簡報》，《文物》10期，1996。

⑯ 中醫研究院醫史文獻研究室，《從三種古經脈文獻看經絡學說的形成和發展》，收入馬王堆漢墓帛書整理小組編，《五十二病方》，北京：文物出版社，1979；胡天雄、焦繼柏注，《足臂十一脈灸經》、《陰陽十一脈灸經》，收入《馬王堆醫書考注》，臺北：樂群出版社，1989。

⑰ 整理補記：我這篇論文發表後，十多年來學術界對於中國古代經脈的理解有更為精密的討論，大抵分為兩類，一類認為經脈理論有一個發展的過程，而以《黃帝內經》十二經脈為最後定論，另一類認為人體不同脈數的理解代表不同學派，是並存的，沒有先後發展的關係。我初寫此文時的看法屬於第一類，對於後來學界有些人提出的新見解，我想也有可能。不過經脈體系是一種大理論，不論人體經脈之數有多少異說，要說它們之間沒有關係或沒有共同傳承，恐怕是不可能的。一種定型的理論往往會經歷由粗疏到精密的過程，我想中國古代經脈理論恐怕也不例外。基於這種看法，我的舊作結集出版，基本上仍不想更改，讓發展的觀點保留下來，以供後人評斷。

圖4 杜正勝《從眉壽到長生》頁112處暗藏密審制破產玄機

2003年盧建榮應《思與言》社之邀，寫反思台灣新史學的文章，其中論及杜正勝處，不合當道所喜。杜氏透過處從獲讀盧文，就在盧文被封殺、尚未問世之前，杜氏沈不注氣，竟回應起盧文，創了當代學術史上未有之奇。請見杜文註47「整理補記」，精采以極。焉有評論文尚未刊出，回應文就先出手的道理？史學班底之橫行霸道，莫此為甚。

爭頭銜的與出書的——代序

一、

當代英國兩大史學大師湯普森（E. P. Thompson）、和霍布斯邦（E. J. Hobsbawm），五十歲以前關懷弱勢工人，都不在學術界（當然不在大學任教），而是投身實務界貢獻所學。無獨有偶地，兩人都近天命之齡才從事著書立說，像《英國工人階級形成》（1973）、以及《原始叛亂》（1969）即是。從此，兩人變成量產型史家，重要級著作一本接一本本地推出不說，有許多本還上了暢銷書排行榜。史書可以同商業書一般吸睛十足，這是霍布斯邦為史書高產值所作獨有的貢獻，更是我們的史學英雄，諸如陳寅恪、余英時等，想都沒想過的事。

霍布斯邦早就著作等身，在望九之齡還推出其自傳，照樣吸引大眾目光。在我們社會，史家的境遇如明星，其生死都上不了新聞版面，相反地，一位普普的影視人物，只因英年早逝，全國媒體為之爭相報導兩天之久。湯普森、霍布斯邦不是科班出身，上不了大學講壇。但因兩人著作有著無比尋常的重大發現，反獲學界承認，並爭相引至大學執教。這是英國學界承認民間學者的表示，倘發生在台灣，湯、霍兩人比學界中邊緣人物還不如，是民間學者，按說是進不了大學聖殿的。但文明國家如英國會發生這類的事。文明落後如台灣，就不會有這種事。莫說民間學者碍於執照（博士文憑）不可能令其在大學執教，民間學者的重大發現甚且不被象牙塔內學

者所承認。敝友邱仲麟博士就強烈主張，李敖的作品是不值他徵引的。

台英之間的學界差異，還不僅僅是台灣不同意民間學者可入大學殿堂，以及不承認他們研究所作的發現，而且，台灣以國家力量資助學者研究，但沒民間學者的份。在英國，人文學者遵守獨立自主的律則，不接受國家津貼。這個律則與英國人文學者固守社會部門、使不受國家部門的干預或支配的偉大傳統，非常之有關係。台灣連這類的影子都沒有，學者習慣伸手向國家要錢。這是英國人文大師都坐鎮私立大學的由來。美國亦然。在英國，類似湯普森、霍布斯邦之流重量級民間學者，他們治學全賴己力，既無國家頒給每月的獎助津貼，也無「傑出獎」，當然沒有 300 萬台幣的「國家講座獎」。也就是說。湯、霍兩翁在沒有任何國家資助下作研究，不但做到出色當行，而且還名震世界。反觀台灣歷史學者，特別是史學班底這幫人，辦雜誌，國家給錢，一年數百萬，而且一給就是二十年，積財鉅億；寫文章、報個計畫，國家給錢；學術大獎，從任何「傑出獎」到「國家講座獎」，全是他們的禁嚮；最後，國家學術桂冠——院士——更是他們囊中物。湯、霍兩翁很難理解台灣的同行人亟亟向國家索錢的那副狼狽相，他們更難理解台灣的同行人拿了錢、卻寫不出書。湯、霍兩翁寫書是為了一己的志業，跟國家何干？

從湯、霍兩翁從不向國家要錢，卻著作等身、讀者滿世界這樣的事實，台灣的讀者應已了解到，錢非萬能，特別用它來激勵史家寫書這回事，是浪擲民脂民膏之舉。

二、

我從海外拿學位回國，有過兩次以史學學門向國家請領津貼，兩次都失敗場，創了工作單位——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向國家請款事宜的未有之恥，引起所長杜正勝蒞臨我研究室，表示關切。我逕直回答說：「拿了學位後，我的學問就變差了嘛。」杜聽畢無言以對。其實，究竟是怎麼一回事，他是明知故問。我連每月的津貼都請領不到了，更往上的「傑出獎」、以及更高的「國家講座獎」，更有如天邊彩虹，想都甯想了。也幸好如此，我比起同在中央研究院的史界同行，造孽最小，沒動到國庫對我史學研究的資助。

近二十年來，我出版十二本專書，沒拿過國家一文錢，也算對得起餵養我長大的台灣人民了。我在史學班底的打壓下，所為竟然與英國民間學者所為相吻合，不知不覺也步上湯、霍兩翁的後塵。沒有國家津貼，照樣作研究，而且不負當年學院頒授證書——證明有寫書能力——有了十二次證明之多。人文研究本不該拿國家的錢，那是因為人文學者隨時有起身對抗國家不義之舉，倘若平常拿人手軟，屆時要對抗，硬得起來嗎？人文研究本不必拿國家錢，那是身為人文學者的本分，研究是自己志業，再窮，也安於為之。不是嗎？

我的同行二十來領了國家錢，只是程度大小不等，結果有過一本專書業績者，寥寥可數。這是愧當人文學者啦。我舉湯、霍兩翁的故事給他們聽，恐怕是多餘的。

湯翁死於九〇年代，大致在七〇歲之後，他投身反核運動，具

體是反對美國設核武空軍基地在英國，為此，他的反核言論還集結成書出版。霍翁今年已高齡九十好幾，在九十歲之前，提筆寫書乃平常事耳。他因關心下層社會並其文化，特別欣賞爵士音樂，為此，他還寫了一本書。這只不過是霍翁敬謹治事精神之一例罷了。台灣史家連本業都照顧不來，遑論把業餘興趣當本業看待了。

三、

一個社會往前走之餘，仍需要史家的指引。或許台灣不認為如此，有了數十位名嘴每天透過電子媒體向閱聽大眾大放厥詞，他們早被奉為先知。哪需要歷史家啊？那是台灣史家表現不優，無力照顧到他們的社會責任，更無力從事社會實踐，有以致之。英國社會沒有名嘴，相反地，公共電視既有歷史節目，也有史學通俗講座，像名史家賽蒙·夏瑪就粉墨登台，在電視上講授英國史系列。夏瑪為慶賀法國大革命二百周年，於1988年出版《公民》一書，成為當年熱銷書之一。全美歷史系師生幾乎人手一冊《公民》，更不說該年全美歷史系課堂瘋狂討論該書了。此事我正好恭逢其盛，至今猶印象深刻。夏瑪歷史書寫範圍甚廣，一會兒法國史，另一會兒英國史、或美國史。其實，他是以前荷蘭民主建國史名家。沒想到吧？西方出色當行的史家，率皆如此。哪像台灣史家一輩子龜縮在特定斷代史中，走不出去，也寫不出書的？

英國社會追求進步，總比我們台灣還來勁吧？何以他們的一般民眾願意觀看電視歷史講座，更願意花錢買歷史書來讀呢？相形之下，台灣民眾既不想看電視歷史講座，即令有錢，有不會去買一本歷史書。

歷史書類和歷史電視節目的開發和普及，英國和台灣簡直天差地別。英國電視歷史迷你或長篇連續劇暢銷全世界，更是英國重大文化資產。君不見五年前的《羅馬》（播放兩季）嗎？今年的《冰與火之歌》，更是破了所有歷史連續劇的紀錄，如今已播出兩季，轟動全世界，各地捷報頻傳，第一季的已重播三次之多，可見受熱愛程度。該劇製作公司正預備製作第三季，但每季製作時間長達一年，這就苦了閱聽大眾還得耐心久候了。這部戲的特效委由《阿凡達》製作團隊承攬其事，保證了視覺影像的優質演出。這是英國文創產值有賴歷史學的一面，被我們見識到了。台灣呢？少說還落後英國一百年吧。

四、

我曾向麥田出版社推薦夏瑪電視講座的周邊產品：《英國史圖說》，但因圖片的版權所費不貲，做不來，只得忍痛放棄。那電視光碟呢？我想都不敢想，從未想到要向DVD製作廠商推薦。那是我們製播電視歷史劇的困境，迄今猶無法突破。各電視台寧可請名嘴搞談話性節目，這是最省錢、也最不費智力的方便門。可憐台灣觀眾只得忍受這二十左右人的鎮日價疲勞轟炸了。

以上台灣民間力量，在購置西方圖文書上，鑑於歷史書類消費力道的低迷，出版商買不下手，理由是定然賠本生意。有一年，麥田被我說服買下Lynn Hunt（琳·杭特）的《法國大革命期間的家庭羅曼史》版權，但不包括原書十幾楨圖版。同樣，Eric Wolf（埃利克·吳爾夫）的《歐洲與沒有歷史的人》一書，麥田無力買下書中所有的地圖和照片。像這類圖文並茂的西文書，在出版社考量

中譯本成本時，圖片版權就限制了台灣讀者的視域。這是台灣追求知識讀者的損失。理由無他，在台灣，學術歷史書類的市場不夠大，因而就縮限了出版商購買西方圖文書版權的能力，甚至逼令其只能買文、不買圖方式，勉強引進西書的中譯本，卻讓讀者在無圖可覆按情形下，讀得味同嚼蠟。

台灣讀者觀看世界的視域打不開，久而久之，就形成國民在井底之中勇於內鬥，而從井底所看到的那一輪天，還得透過那二十位名嘴的解說呢。這二十位名嘴頃刻間就成了閱聽大眾的耳食父母。台灣國民的世界觀無形中化約成這二十位名嘴的世界觀，這裡面更化約成藍綠兩型，藍綠政客及其扈從的文化打手，誤以為只要搶到國民歷史教科書的編製權，就可以形塑國民的歷史觀，世界觀，以及與中國未來的關係。其實大謬！那些國民歷史知識教科書哪有那麼大魔力？電視媒體擁有者，透過旗下名嘴每天所散播的言說，才有文化影響力！中學歷史教科書這一文化戰場，從1997年以降，牽動台灣藍綠政治／文化各勢力，已惡鬥了十五年，不知伊於胡底。為了這一無足輕重的想像戰場，台灣內部分裂是加遽了，但沒有人察覺到禍首是大家沒養成閱讀歷史書類的慣習（*habitus*），因而坐令每天任憑二十位名嘴動員去強化對立雙方的歷史觀、世界觀，以及架構與中國未來關係等的文化想望。這是台灣歷史書類市場狹小，無意中養大了閱聽大眾仰賴二十位電視名嘴的歷史資訊代理閱讀工作。歷史知識資訊在流通上，長期呈現不夠充分，這已經夠不幸的了，不想打橫裡又冒出一位噩運大師，那就是讓高度集中在少數有媒體影響力的特殊口味者，任其說古論今，形塑了閱聽大眾的歷史拼圖。

五、

在以上歷史知識傳播的困境上，台灣的專業史家以其產能低落，無力挽回由名嘴所造成的知識貧脊頹勢，這也就罷了，還去瞎起哄加入中學歷史教科書的文化戰場，以為那是他們的聖戰，實際圖的是外快那一丁點物質酬勞。歷史知識傳播的主戰場是在出版界和電子媒體界。可惜台灣史家在這裡是缺席者。台灣史家中的一小撮當權派，削尖腦袋往裡鑽的是學術象牙塔內，過著養尊處優的日子，於願足矣。他們一生寫一本大書的千秋大業早就放棄，取而代之地，圖的只是物質享受的金權位置而已。象牙塔外的廣大世界，他們連理都懶得理。這是一種爭頭銜的史家，莫說他們不承認民間學者的努力，連同行異己都在排擠之列。這與英國不分身分、唯重成就，以表現傑出就推許，並引進大學任教的。這是霍布斯邦晚年得以駐錫大西洋兩岸名校、巡迴教學的原故。這是英國特重出書型史家所使然。台灣呢？發表論文是考績甲等，出本專書反得考績乙等，這是王汎森所領導的史學機構創下的惡例。

綜觀十五世紀以來人類追求知識的歷程中，還沒見過有如此疏賴的專業知識人的。我自己身在業界，對自己同行所作所為充滿疑問和好奇，藉由文化大學許我休假一年的機會，我提了一個研究台灣史學班底的計畫，獲得文學院長王吉林教授的大力支持。同時，我又徵得國家圖書館漢學研究暨資料中心主任耿立群女士的同意，這一年內以客座研究員身分入館看書、作研究。多謝文化大學史學系和漢學研究暨資料中心這兩機構的贊助，使我這個研究計畫得以實現。

當然這一計畫我萌念已久，而且分別在文化大學史學研究所和佛光大學歷史研究所，以開設「台灣戰後史學」的科目向研究生授課，這是本計畫暖身時期，當年許多碩士生如今已念至博士班，他們是沈柏宏、許峻維、陳明治、許晴茹等人，另有博士生或選課、或旁聽的，計有宋天瀚、黃志成、岑丞丕、蔡松林，以及龍柏濤等五人。另有碩士生多人，像萬國平即是，不煩備載。有幾位去讀公立大學博士班的人，我就不點名了。有過兩個學期開這門課，以及課中與上述學員討論過程中，不無影響我寫作的方向和觀點的形成。感謝這些人士的參與。

本書稿完成後，獲新高地文化出版公司負責人張友驊大力促成，得在該社出版，並列入「文化坦克叢書」第2號，是我的榮幸。張先生許我兩本著作在此一書系中打頭陣，感謝他對我的厚愛和支持。

本書寫書過程，更可追溯到2002年1月，那是我應邀到台灣文化學會（由陳光興教授主催兼創辦，並獲國科會承認「文化研究」是個次學門）年度年會上，發表論文。那是本書第二章的原始版。到了2009年，我創辦《社會／文化史集刊》，再加以改寫，並發表其上。2012年，我又增補新資訊，並稍事更動內容，才有今天第二章的面目。歷史是在動態變化中的，特別在人物出處大節上，有人不見得堅持原則到底。這類變化必須改寫。本章是本書的發凡起例之處，疏忽不得。

本書第四章，起源於《思與言》在2003年邀寫專號特稿寫的，竟被該社編委會運用審查手段、無限擱置，形成變相封殺。2008年6月27日至28日，香港浸會大學召開「20世紀中國史學之回眸」

國際研討會，主辦人李金強教授邀稿於我，我就投此稿與會。不想臨時有事，不克前往，此稿就由大會委人代為宣讀。該會後來集會議論文成書，書名叫《世變中的史學》（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10年1月出版），拙文刊在頁311—341處。這是拙文的第一次公開披露，到了2010年4月，我加以修改，並刊在拙編《社會／文化史集刊》第3期，頁1—43處。這是第二次公開披露。它的意義在於突破台灣史學班底的封鎖網，讓「他者」聲音出得來，而不令該集團一手遮天。這次將此文從頭改寫，納入本書中，乃為第三次變身并公開披露了。

本書第三章和第五章，其原始版本分別披露於拙編《社會／文化史集刊》第2期頁11—49處，以及同刊第3期頁45—80處。今年為了寫作本書，兩文再度大幅度修改和增刪，連題目也都改了。

本書第六章其原始版本發表於拙編《社會／文化史集刊》第6期，頁7—62處。今年因寫本書，經多方修改，並大幅增補，變成本書面目再度問世。

本書第七和第八兩章，是休假這一年新近完成作品，先刊於拙編刊物第11期和第10期，分別在2012年4月和2012年1月刊出，故爾還是熱騰騰的。今年6、7兩月，我又對上述兩文動手術，有所增補內容，才變成本書今日面目。

以上是本書創作和製作過程大要。這之中，有事先看過文章的，或在研討會中作評論的，我要特別感謝北台科技大學江燦騰教授和清華大學經濟研究所賴建誠教授，對我的指教。在史學評論尚未萌芽的台灣，我更感於政治大學歷史系彭明輝教授的仗義聲援

了。他同我一樣，都對台灣史學表達方式，強烈表示要改革。彭兄所為不啻在寒夜帶給我一鉢火盆。

是為序。

盧建榮於 2012 年 7 月 28 日

壹、序 曲

中國在三至六世紀，政府晉用人才辦法從考試制改為推甄制。而推甄的評比標準是問考生家世是否為官宦之家，倘若是，則三代服官如何。這是行之三百年的兩道標準考題。凡答案分別答稱「是！」以及「三代均五品以上。」者，則得滿級分；而且一開始便以五品官任用不說，而且多在政務機構行走、以便見習，為將來當政務官預作準備。這個辦法就是後人極為詬病的「九品中正制」，理由是甄試不公，專為貴胄子弟量身制訂，徒然成為貴族制的護身符。

不想一千四百年後，這一辦法又在台灣史界借屍還魂。台灣史界行的正是貴族制，我稱這批人是史學班底，是美國文化學者華德華·薩依德（E. Said）稱呼美國霸道學閥的用辭，我特引以為用。台灣的史學班底為永續竊柄固權計，他們所使用的護身符有逾乎九品中正制者，這道新式護身符比舊式者更加細膩，可區分出五種秘傳手法，我特稱之為五道殺手級 Apps。它們分別是密密審查制、雜誌分級制、派員常駐國科會、教育部的學門召集人兩大職位制、握有學術書第一品牌聯經出版社的出版通路，以及以辦雜誌績優、獨包冠軍獎二十年因而聚財鉅億等，五條密密通路。

這是台灣史學班底吸金固權的奧妙所在。本書即在揭發這批當權者如何透過這五種 Apps、大玩不公平的金權遊戲。這基本上是構成本書的下篇。本書的上篇則主在講這批當權者為要長期搞金權，外在形式條件上必須要有說服社會大眾的理由。這個理由無他，無非在宣傳他們在作新式研究，因而他們學術貢獻卓著。當然社會大眾無法判別他們所言是否為真，也無從評斷他們所為是否如其所宣傳的大話。我既身為史學專業人士的一員，且長期蹲點在史

學班底身邊，從事田野調查，觀察其一言一行，三十年下來，累積的田調資料少說有一卡車之多。我就有責任和義務，將真相公諸於世。

簡單說，史學班底標榜所治學為「新史學」，如此就一刀劈死凡非「新史學」者流，不僅不令邊緣人士有公平分配資源的權利，而且還據以貶抑這批「他者」所為是「不預流」。這個「不預流」是當年史學班底祖師爺輩，諸如傅斯年、陳寅恪等，用以譏嘲對手的文化話語。如今史學班底另用他語，說對手所為屬於「不新」，同樣是文化話語的手法。事實上，朝野的史學文化、或是操作方式，全都一樣。個別人物之間是有高下，但高下的界線並非與朝野界線吻合。史學班底所標榜的新，隨著時代變遷有三種話語內容：先是傅斯年提：「史料即史學」，繼而許倬雲提：「輔以社會科學以治史」，以及終而杜正勝提：「改作不可目見之物，並配合之前作的可目見之物。」（大意如此）等，這三種史學文化論述提出時間點，先後落在二十世紀二〇年代、六〇年代，以及九〇年代等上面。以上三種話語中，第二種門檻較高，史學班底後繼世代望而生畏、卻詆之不通；第一和第三種是門檻較低的一類。本質一樣，全是大抄特抄史料，所異者厥為工作重心，前者重考索史實，後者有問題意識，而且有特定獵殺課題，即疾病醫療、宗教禮俗，以及婦女等。其實這三項課題早就有人做過，也不是杜記黨衛軍的新提的課題，況且從理念到方法都沒有特殊新的講究。反正他們權力大，號稱自己所為為新，誰敢說不是？

本書直視史學班底所治學，為耍噱頭，理由是就依他們所標榜的「新」的角度檢視他們，其實一點都不新，而且是陳舊得可以。

他們比起其祖師許倬雲要求具備社會科學這一點，即有所不如，這已是自我大倒退了，遑論他們要狩獵的三種課題，處理起來千創百孔不說，連該達到的「安娜學派」或「新文化史」水平都沒有，遑論超越了。反過來，他們的對手，或不明說卻實踐了安娜學派的矩矱，如王爾敏、張朋園，以及呂實強等人於七〇年代所為者，或立志與安娜史家就特定課題展開對話如熊秉真者，更有默默著述，其作品達致杜正勝所懸的者如蒲慕州和李孝悌即是，可因此兩人很快就被收編。

所以，上篇部分是話語權的爭奪。對於史學的「新」其定義，不打出與史學班底區隔旗號者，即算投降史學班底，這叫放棄話語權的經營，這裡面又分化出被收編的，可以毋論。結果敢打出旗號、並與史學班底奮戰者，唯獨盧建榮一人。盧以一人獨抗一個集團，雖係不成比例的文化戰爭，但因係新史學的話語權之爭，故爾意義格外重大。學術文化戰講究的是誰為巨人與否，而不在人海戰術。人多是沒意義的，講得出話語的才是大咖，小咖再多只有送死的份。

綜上所述，我再強調一遍，本書上篇在講新史學的話語權爭奪，下篇則在講史學班底金權構築的過程，讀者要格外留意該幫打出五張超級殺手級 Apps 王牌這部分。這五張王牌確立了史學班底萬世一系師生後援會永遠當權的格局。多可悲的島國島民。

上 篇 話語權之爭

卷一
象牙塔外
與黑風寨內

貳、搶救邊緣：象牙塔外 與黑風寨內

引論

一、象牙塔與黑風寨

二、邊緣的定義

三、象牙塔外的邊緣

四、黑風寨內的邊緣

五、邊緣的救濟

六、結論

二十世紀九〇年代台灣新文化史歷史書寫運動的出現，挑戰了由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主導的既有史學體制的正當性權威地位。這一波新新史學浪潮究與台灣文化環境和史學的學術風尚產生何等互動與糾葛，不能不令關心歷史書寫文化和學術社會實踐的有心人士正面以對。2008年恰值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年登八十鬢年的此刻，如今又逾4年，台灣史學的前景與絕大多數史學從業者能否掙脫史學體制的控制牢籠更是息息相關，是輪到史學新世代對下一輪史學新世紀作出承諾的重大關頭。

一、中國／台灣史學現代性與史學體制的鞏固

由二十世紀初梁啟超所發起的新史學¹運動，雖說是受到外來學術資源的刺激，但施行結果表現出來的卻是針對中國固有史學的前近代風格，而非追模西方現代史學典範，在這個內在變革大於迎頭趕上西方史學大國的大方向上，迭經顧頡剛、傅斯年、陳寅恪等人改造方案²的提出，究其實質，距離橫向的廣大國際史壇其專業史學的革新性格³，還有好大一段路要走。但這一點常為台灣史學

¹ 參見黃進興，〈中國近代史學的雙重危機：試論「新史學」的誕生及其所面臨的困境〉，《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新第6期（1997），頁263-284。按：梁氏拈出「新史學」一辭，時為1902年。參見氏著，《新民叢報》1號，頁42-48。

² 參見羅志田，〈向常見史料回歸：北伐後史學取向的一個轉折（一）〉，1998年中研院史語所演講稿。

³ 西方自古即有史學學科，惟史學革命起於十九世紀下半葉，以大學設講座、民間學會的組成、以及專屬刊物的出版，作為重大指標。此參見Hayden white, *Metahistory*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 1973, 1987), 頁136。1856年Alexis de Tocqueville (托克維爾)出版*The Old Regime & the French Revolution*一書，可說為西方現代史學第一波革命吹起號角。同時間的中國魏源出版《海國圖志》，意義不在進行史學革命，而在認清世界大勢下，鼓吹國家富強的政治論述。總之，中國現代式的史學革命要比西方晚約半個世紀，而且還是邯鄲學步的四不像呢。這一波中國史學的弄潮兒，以傅斯年為代表，既不知托克維爾為何許人，也不知馬克思史學的精義（按：有異於1949年中共建政後所傳的庸俗化馬克思史學），只學舌了蘭克史學的一口口

界冥頑不靈的義和團主義淡化為國情不同、而橫遭漠視。戰後的兩位史學意見領袖都對史學研究對象和性質提出新的宣言，分別見於有先後傳承關係的兩個史學論壇刊物上。⁴前者指出尋求歷史定律為不可能，係針對中國大陸的馬派史學；後者在強調，社會史的範圍應從表層可見的行動面推進到深層難見的精神面，以及及於兩層面之間複雜的關涉。這是號召同志做自我提升多過針對學術對手（按：實際上也不存在對手）的呼籲。台灣原本不是馬派史學的陣地，而社會史的知識製作是屬於迄今猶待努力的未墾地，所以，兩位史學意見領袖的宣言是鞏固學術主流集團內部的意義，大過於為時代造勢俾便風行草偃的意義。

這兩次宣言其實有其保守性格不可不知。前述民國初年的新史學運動是中國現代學術生態創設的一個環結，也是中國史學現代性

號：「史料即史學」，卻未悉蘭克史學其敘述史學的底蘊。西方史學在1950年代後進入第二波史學革命，傳承自傅斯年學術遺產的台灣史學體制依舊不動如山以迄二十世紀90年代。

⁴ 參見余英時，〈史學評論·代發刊詞〉，《史學評論》創刊號（台北：華世出版社，1979年7月）、杜正勝，〈什麼是新社會史〉，《新史學》3:4（1992, 12）〔台北：編輯部佔公家便宜，設於中研院歷史語言所〕等兩文。先講前文，它針對的是中國史學界於改革開放前套公式、找歷史律則這一學術風尚。此文另有英文版，於1982年刊出，2008年台北聯經出版社委由李彤譯成中文，收入《十字路口的中國史學》一書中，頁89～114。比較1979年版和1982年版大體相仿，惟在適應中、英文讀者處，有些微差異。而且，英譯版會收在論中國史學的集子中，益發見得此文是針對大陸史學界，而非台灣史學界。講到後文，請注意該文作者於頁115有云：「新社會史的主要內涵應以探索該社會的文化為職志，從物質文明到精神文明。」標舉的是以文化作為研究課題，值得注意。杜的作為另一層意義是，為宣布所要作領域取得正當性之意圖。但同時，有將不同課題領域予以邊緣化的謀略。類同作法之前有張玉法、之後有林滿紅，惟均屬非權力核心，故難望有成。張之呼籲見氏作，《歷史學的新領域》（台北：聯經，1978）、林滿紅的主張見氏作，〈當代台灣的史學與社會〉，《教學與研究》18期（1996），頁69-97。再回到上述余文，猶有不忍於言者如下：余氏所言多半未出六〇年代《思與言》幾篇社論範圍，這些社論恐多與許倬雲有關。惟許氏發言場合不在史學專業雜誌（按：當時台灣並無一本純史學專業雜誌），而是在人文社會大雜燴的園地發言，加上以提倡社會科學加強史學方法的不足這類激進言論，莫說當時聽者渺渺，即使今天史學界聽來也很刺耳。

形塑工作所在。⁵ 史學不像其他人文社會科學，諸如政治、經濟、社會、哲學、文學批評、以及人類學等，在中國創設之初有著清晰的外部橫向移植的性格。史學雖不免有同時代性外部刺激的成分，但更大的成分是貫時性縱向傳承的本土性格。史學在中國是屬於自古已有的學科之一，此番學科重新定位的意義在於，其一取得科學認證的現代性資格，其二斬斷為皇權或其所屬意識形態服務的根苗，改為為下層民眾、或為族國（nation-state）出力。

民國新史學的現代性是與學科專業化工程密不可分。該學科的專業化標準，據學者研究指出，在正式教育管道中有關課程安排上即已拈出，那就是以朝代史為中心的訓練學程的設計。⁶ 歷史系學生在選修課上，固然另有國別史（按：外國史）、和專門史（按：依人類文化活動項目為斷，但多能與現代社會科學諸學科吻合，諸如政治史、經濟史、社會史等等）可供選修，但衡諸當時教師人力供應市場，多集中在中國史的情況，因而朝代史的課程成為時興的焦點。新式的史學體制一則在製造過量的朝代史專家，二則使得史學專業領域的劃分和史學課題意識的設計停留在以朝代為斷的窘境。這樣，現代性史學專業內涵是結合朝代史和科學主義（scientism）

⁵ 近年這方面有陳以愛和劉龍心分別作的兩本學位論文問世，還有就是王汎森為選院士於2004年出版的論文集，惟所論側重點在於人物著述及其地位，這與重於歷史知識的成立與權力的關係這一環結的討論較無關涉。這樣就失去了研究知識社會史的旨趣，而流為傳統式的學術史。這部分參見拙作〈庸弱學者的師承高廟巡禮記——論王汎森犯有處理知識／權力課題的敗血症〉、以及〈對陳以愛和劉龍心書的閱後意見：與王汎森相濡以沫〉收載《社會／文化史集刊》第6期（2010年11月）頁63—110，以及頁111—132。

⁶ 參見汪榮祖，〈五四與民國史學之發展〉一文，收載氏編，《五四研究論文集》（台北：聯經，1979）。後於汪氏多年的劉龍心，《學術與制度：學科體制與現代中國史學的建立》（台北：國立政治大學史研所博士論文，2000），頁157-167，對於斷代史課程群組設立過程有更詳細說明。本書後來在2002年由遠流出版社出版。

的東西。科學主義不是科學，人多知之，固不待深論。而朝代為斷設科則嚴重妨害對歷史變遷不受政治鉅變圍限作出更開通的思維。如此的結合物更影響到以下兩件事：學科下設學門區分標準和歷史書寫的預設讀者群誰屬，都受到嚴重扭曲。

學門分際既是以朝代為斷，結果出現了古代史家（以處理夏商周三個王朝為主）、秦漢史家、魏晉南北朝史家、隋唐史家等等依此類推，以迄清代史家。而後朝代的民國史家亦在戰後循同樣原理成立。這些頂著各斷代光環的專家之所以有資格審查他人作品，主要不在他們是特定課題的學有專精和貢獻者，而在他們對於特定斷代資料的熟稔程度。亦即，這些專家是以收集、說明所屬特定斷代的材料為能事，而不是以他們對過去（past）的解釋（interpretation）能力之優劣為考量重點。更重要地，專家的資格被設定在於熟悉特定王朝興亡，那活脫就是封建王朝意識形態幽靈的伸張，此舉不僅無助於歷史變遷道理的掌握，抑且還有所妨害，更遑論牴觸梁啟超反歷史書寫在製作帝王家譜的新學術方案了。抑有進者，這些朝代史家根本不知現代學術性格中不可或缺的問題意識為何物了。

以朝代史作為設置學門的準繩還影響到社群分化原則的形塑這一方面。這又是台灣史學一個負面性的發展，既然一朝代就是一行道，於是「隔行如隔山」的歪理就成劃分勢力範圍的依據。台灣史學社群先後分化出「宋史學會」、「唐代學會」、「明史學會」，以及「中國近代史學會」等更細的同行圈出來。山頭主義的茶毒遂與時俱增。

這些斷代專家在以科學⁷為名之下，以大量抄錄資料、少作發言和論斷來進行歷史書寫工作。這樣的書寫風格雖承受「剪刀糝糊」之譏，卻樂此不疲。通常以書面一頁十行篇幅計，呈現出三行高七行低的寫作形式。三行高指的是作者的話可以頂格寫就，而七行低指的是所抄錄的資料必須以距頁眉低三格的格式來抄錄。作者自己的話和所抄資料實際並不那麼死板以上述三七分的比例來充實篇幅，勿寧是作者話少、資料抄多的比喻。更有一種比喻是「城垛」式書寫形式。這是吾友彭明輝的創見。這是指漢字直排書版型從外觀上看，將書一打開，擺在眼簾的是時高時低的版型，有類城垛的模樣。等到史家儘可能用白話文寫作以來，一篇作品的語氣就被一分为二：作者的話是白話文，而資料的話是文言文。如此一來，就形成古今用語強烈混雜的文字風格。抑有進者，文言文的來源是一批繁雜的作者群，即引文出自各家手筆。這樣，作品中充滿各式文筆風格亦不一而足。這在閱讀上，自是會增加讀者閱讀的障礙。不過，各位放心，這個不適閱讀的問題實際並未發生。這是因為新史學作品並不對一般社會大眾開放，會閱讀這類作品的人僅限於少數同行中人而已。這些讀者乃是當權史家所組成的讀者群、或史學師生後援會。在這裡，筆者發現：新史學的歷史書寫在一開始就不遵循任何新舊、中西敘述史學所開示的矩矱。這也是歷史文類的作品長久以來一直是居於文化產業的末流地位，絕大多數的書在印量上只維持在三、五百本之間。除了少數幾位明星級史家才有可能讓他

⁷ 參見郭穎頤, *Scientism in Chinese Thought: 1900-1950*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5), 內云民初學者所標榜的「科學」, 與科學 (science) 較遠, 與科學主義 (scientism) 較近。亦即, 「以科學研究歷史」云云其實並不表示所出品的史作可以像科學家求得對自然知解般, 異乎以往的知解般而求得歷史的真相。

們的書有緣再版，其他絕大多數鴉鴉烏的史家多半不寫作，即令有作品，也乏人問津。

由於史家將資料推崇到無限上綱的地步，而且將抄錄資料等同於科學、或是治學嚴謹什麼之類的無上價值。資料的處理只能直接徵引，不許間接轉述。這使得（間接）轉述的工作成為不可能。如所周知，轉述的工作指的是史家將資料轉化為以第三人稱口吻重新改寫的語氣。但這會被認定是有著扭曲史料原意的風險作為，是犯了不科學罪名的愚蠢行徑。

以上這樣史學改造計劃在一開始就與敘述史學的寫作技巧絕緣，同時也拒絕社會大眾與史學作品產生關涉。⁸ 如此一來，史學的社會實踐不僅落空，而且，更糟的是史學工作者甘作政治當權者的扈從，隨時待命奉召。如此史家一方面清高地活在他們自築的象牙塔內孤芳自賞，並美其名為「為學問而學問」⁹，另一方面又自甘於當政治人物的臣妾，隨時待命奉召為政治人物效命，不管是簽名擁護、¹⁰ 還是暗中充當御用文字打手，¹¹ 更有為寫中學歷史課本而

⁸ 有學者認為中國史學的現代性之一特徵便是與國族主義掛勾，而以敘述史學為歷史書寫模式。這與本文此處所論屬於社群內部戒律，為不同範疇。相關研究參見俞旦初, 《愛國主義與中國現代史學》(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1996), 沈松橋, 〈我以我血薦軒轅——黃帝神話與晚清的國族建構〉, 《台灣社會研究季刊》28 (1997), 頁 16-20, 以及拙作, 〈歷史文本製作與國族主義〉, 《聯合報·副刊》(2000 年 11 月 10 日) 等書文。

⁹ 據林毓生回憶五、六〇年代台大歷史系教師的研究工作, 多以考訂史實為務, 被他譏為失之瑣屑。但這些教師自以「為學問而學問」來辯解。參見林作, 〈殷海光先生對我的影響(代序二)〉, 《殷海光、林毓生書信錄》(上海:遠東出版社, 1994), 頁 4。按:同書由台北獅谷出版社於 1981 年出版時, 並無此序。

¹⁰ 有一年美國作家出版《宋氏王朝》一書, 以揭露宋美齡家族秘辛為能事。宋氏家臣秦某發動所屬近代史史家以個別名義在美國媒體刊登反對文宣。這是一個著例。

¹¹ 蔣介石的御用文膽陶希聖是二十世紀重要歷史家之一, 暗中為蔣氏捉刀寫了許多著作和文稿。類陶之作為尚有多人, 就不一一列舉。等而下之之輩, 就以當總統文膽為榮, 像杜正勝為李登輝一九九六年就職演說稿捉刀, 他老兄唯恐天下人不知渠為捉刀手, 乃在自家文集中收入總統就職演說文為己文。這樣的作為被立法委員李慶華於國會殿堂質詢, 並指出其身為獨立知識份子不守分際云云。

不惜以宰制性意識形態污染學子純潔心靈的。¹²

新史學運動以來超過一百年，而身為台灣史學體制護衛者的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成立超過八十年，構成史學規訓和史學規範在學術社群的內化，即使間亦有人提出修正和革新的方案，基本上並未動搖以上史學的體制。亦即，新史學運動所伴隨的宰制性體制的建立，已使得任何步上社會實踐可能的空間為之大減。而獎助所牽動的專業屬性（或縮小成某特定審美口味）的鞏固，更引領出排他文化邏輯的確立。一些主要獎助單位，諸如民初成立的「中華教育文化基金董事會」（按：以美國放棄的庚子賠款為基金，以下簡稱「中基會」）、以及今天仍在運作的「國科會」，對傑出學人的獎助永遠只是那一小撮人。以前述「中基會」為例，對歷史學門傑出學者的獎助僅陳寅恪一人膺選，而且不明言其學術貢獻即予獎助。¹³再說國科會，從上一世紀九〇年代起以迄目前的2012年歷史學門的傑出獎獎落誰家呢？永遠是那權力集團領導階層那幾位，甚至有的重複獲獎達三次之多。抑有進者，國科會中主司頒獎公務者竟也獲獎，這樣裁判兼球員才匪夷所思呢。這嚴重暴露出，當權者心中毫無頒獎一事有公正、公平、且公開的顧慮。如此，由國科會頒獎的公信力已蕩然無存。類似問題亦出現在其他獎助單位，從教育部到中央研究院所設史學門獎項在運作上幾乎如出一轍。要

¹² 每次國、高中歷史課本改版書背的編委名單，就是為國家意識形態充當傳聲筒的直接、且明顯證據。即使在一九九九年國定本廢除，改成由民間編寫、教育部審定，但課程大綱、稿件審查仍落在教育部中上情形下，實際能改革的幅度或空間仍然很小，昔日那群思想警察部隊仍控有整個課本產製流程的關鍵地位。筆者忝為六家民間出版社之一的編寫人，深為思想上被人牽著鼻子走所苦。整個過程詳見拙作《從根爛起》（台北：前衛，2002）一書。

¹³ 參見楊翠華，《中基會對科學的贊助》（台北：中研院近史所專刊65，1991），頁176。

之，教（學）研（究）機構的當權寡頭集團已深入教育部，¹⁴ 掌控了歷史學門的國家資源。這是國家與學術社群中特定團體的共謀，使得獎要頒給誰，就成了特定史學班底、或史學師生後援會的囊中物。這樣為特定人量身訂製的獎，毫無光彩可言，不得也罷。

既有史學體制的社會實踐力弱，又可從左派意識形態的橫遭污名認同這點看出。左派史學固然有庸俗化到被國家收編的一個不幸發展在中國大陸出現，但左派作為批判現實資本主義社會的力道還是有其鮮猛的一面。惟反共國策驅使台灣史學界視左派論述為言論禁區，這裡是滋生保守右派心態的天堂，只會任令史學工作者死抱住國家、和資本主義意識形態的大腿不放。果不其然，史學當權寡頭集團就像蒼蠅般緊盯著國家權力和資本家的利益所共構的那塊腥肉不捨。國家權力具現在史學班底派人進駐國科會和教育部任學門召集人這兩個位置。資本家指的是《聯合報》子公司的聯經出版社，和新光企業附屬的允晨出版社，均由史學班底中人任總編輯。詳見下篇的分析。

誠如前述所指陳的，戰後臺灣史學體制一脈相傳於民初大陸新史學運動的歷史書寫性質，涉及台灣史學的現代性格，容我再聊綴數語於後。不錯，有人逕稱這種學風為「史料學派」，¹⁵ 這是針對

¹⁴ 教育部的文官不具各學門專業能力，必須仰賴各學門派代表進駐部內，以備諮詢。這就是顧問室常設機構的設計。九〇年代以還，歷史學門顧問例由史學核心集團人士出任，諸如黃俊傑、杜正勝、黃寬重、林麗月、李孝悌，以及林富士等六人即是。以上黃俊傑和林麗月分屬台大和師大歷史系，乃偶一為之插花一下，其他四人出身中研院史語所，且以杜氏為首，餘三人為其扈從份子。

¹⁵ 參見許冠三，《新史學九十年》（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86）上冊，頁205以下相關各頁。史料學派這個名詞不為王晴佳所同意，見氏作，〈台灣史學的「變」與「不變」：1949-1999〉，《台大歷史學報》24期（1999年12月），頁332，所以，王氏在這名詞上打上引號。鄙意以為，任一史派沒有不用史料作研究的。這並不是說，只有「史料學派」的人才用史料從事歷史研究，其他派系或個人的歷史

毫不作歷史解釋、只做史實勾沉（有著為求真相的迷思）這一特性。換作我的說法會說是，將史料崇拜無限上綱到忽視科學是一門解釋的學問，從沒聽說號稱科學而可以不解釋的。再者，有學者對這種只重史料，而且只重到史料整理和排比的地步，冠以一舶來名字叫「歷史實證主義」。¹⁶這易滋生誤解，因為「實證」云云有科學的含義。換成我的辦法會說，史料整理和排比都只是依史料先後時間順序排列，使構成單一（敘事）觀點的直線史觀而服務。直線史觀既不能曲盡歷史的複雜和深邃，又與敘述史學所講究的各種敘事技巧八竿子打不著。

綜上所述，民國新史學從中國大陸跨海登陸來台灣，發展逾五十年的結果，產生兩種反動性：一是標榜迴避社會實踐卻反過來在當權者面前屈膝，另一是因拒斥敘述史學而與社會大眾絕緣。歷史書寫的對象雖然是過去，而且多半是距今遙遠的過去，表面上很難與當下現實生活環境產生關涉。但統治者往往利用它為遂行統治的工具。這是一般人所詬病、卻為史家甘充國家共犯而不之覺的所在。這是歷史有其當下性的負面的一面。不過，歷史的當下性猶如

撰述全都無史料根據的向壁虛構。關鍵在於，史料只是史家完成著作的手段憑藉，卻為史料學派的信從者奉為史學目標。

¹⁶ 見王晴佳，〈台灣史學的「變」與「不變」：1949-1999〉，《台大歷史學報》24期（1999年12月），頁333-334。西方於六〇年代發生實證主義遭受質疑的大戰，代表實證主義的名史家艾爾頓（Geoffrey R. Elton）向反實證主義的名史家卡耳（Edward Carr）下戰書，這即是有名的一場論戰。台灣史界於1969年引進卡耳名篇：What is History，誤當卡耳是實證主義者，也不知前述論戰。更遑論台灣史家會知道真正實證主義大師是艾爾頓了。台灣史家在認知論上其實較親近艾爾頓，卻錯捧艾爾頓的對手為其思想同路人。卡爾一書先是在1968年由輔大歷史系王任光教授譯成出版（台北：幼獅），繼而中山大學江政寬助理教授予以重譯，已委由五南出版社於2009年2月出版。惟譯名改為《何謂歷史》，不僅譯筆逾越前賢，而且修訂版多出許多原版所沒有的資料，達九〇頁之譜，台灣在汲取西洋現代史學的脈絡上因而有機會知錯能改。

水，可以覆舟也可以載舟。它能載舟的正面即是以古諷（誠）今的諷喻閱讀功能莫屬。統治者往往利用歷史為其張目，針對這點歷史家原可於打死去古人老虎之餘，藉以譏嘲今之統治者的。結果，歷史學寡頭當權集團一方面在現實社會中爭相為統治者輸誠，而在職業攸關的歷史書寫工作中，凡能得以濟弱扶傾、並伸張遲來正義之處亦不屑為之。

既有史學體制其學術政治的一面表現在前述的體制維護者在象牙塔外對統治者極盡奴顏卑膝之能事，其學術政治另一面則是他們在內部大肆經營其黑風寨，鎮壓任何反資料至上、方法一元的雜聲異調。史學寡頭當權集團經其多年到處消滅「異己」努力中，上一末世紀竟然有條漏網之魚，那就是新文化史在台灣潛生滋長。底下筆者會介紹這條漏網之魚的作為。

二、老店新開 賣的卻是舊貨

前述提及，有位史學意見領袖運用所屬雜誌鼓吹，新社會史宜擴大領域到文化層面。這意味，學術體制的研究進程有往文化偏移的重大改變。這位意見領袖在作此宣示之後二年，在其任職機關中由主任而所長，更是雷厲風行，立即成立「宗教禮俗工作室」和「疾病醫療工作室」，不久功效卓著，除了將資源挹注給這兩個工作室外，中央研究院內部的年度青年獎得主、以及院部獎助的主題研究計畫，從此都與這兩室出身成員有關。這樣一條鞭式的學術領導產生了「天下景從」的戲劇性效果。同時，這也是以學術政治鼓舞了

學術新典範的形塑。¹⁷ 在研究主題逢迎學術政策路線之下，這類的史著、或提出的計畫才有被獎助的可能。如此一來，愈是與此政策相違、或個人研究主題與主流迥異的學術工作，無疑只剩被徹底邊緣化一途。這是學術多元發展的危機。

還有，這位史學意見領袖號召壟殖「文化」園地的結果，2002年之前十年在他所創史學刊物《新史學》園地耕耘情形，值得在此提出討論如下：

首先，關於西方文化史專著的評介有三篇，其中兩文由盧建榮所寫、剩下一文亦由盧建榮審查通過；其次，關於研究回顧有五篇，其中，「菁英與俗民互涉」、「生活史」、以及「身體文化」由該意見領袖麾下之同志所寫，此外，另委兩位別行人士寫了關於「人類學觀點的文化」和「香港婦女史」；第三，關於原本歷史專業領域中冠上文化题目的有三篇；最後，這位意見領袖和一位日本學者各自寫的一篇文化史，則略有新意，惟這位日本學者的開會論文曾由盧建榮以書面稿予以評論過。

再者，這位意見領袖為文介紹他「疾病醫療工作室」的研究概況、以及有人對中國法律文化史著有所評論，亦當屬於這方面的成果。

我認為該雜誌中比較有創意的文化史作品是底下四位新世代學

¹⁷ 在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近十年（1992-2002）所出六、七本大型會議開會論文集，正反映所中權力結構中A軍人馬陣容，就有一本叫《中國近世社會文化史論文集》（1992年6月）國內十一篇中文稿中，只有一篇是文化史作品，即熊秉真〈中國近世新兒童照護〉頁387-428。這個例子告訴我們，史學班底有權擬定學術議題、甚至改變工作重心，即使一時內部缺人手作新課題，但以「文化」為議題的會卻可先開、充作暖身活動再說，重點是先圖利自己人馬，哪怕他的人馬不知文化為何物。

者所寫的四篇專論，如下：

- (1) 祝平一，〈靈魂、身體與天主——明末清初西學中的人體生理知識〉。
- (2) 莊雅仲，〈裨海紀遊：徘徊於自我與異己之間〉。
- (3) 黃金麟，〈革命與反革命——「清黨」再思考〉。
- (4) 蔣竹山，〈湯斌禁毀五神廟——清初政治菁英打擊通俗文化個案〉。

以上四文中，其中一文¹⁸因久審不決、迨落在我手中，才速予通過的。

這麼說來，十九篇文章中，四篇具創意，二篇略有新意。這在量上是少了點。其次，盧建榮介紹兩本西作、審查論文和書評各一篇，以及作公開書面評論一篇，盧建榮在暗中的推動，不無助力。不過，以上以文化為課題的產能在《新史學》排山倒海的傳統史學製作上，不過是海中一粟，份量極輕，對於該雜誌所標榜的新（潮），看樣子是雷大雨小。從以上說明中，該雜誌同仁能從事文化研究的旗手尚缺乏期間，收編「外部游（擊）雜（種）」來共襄盛舉的策略不失為一應急藥方。這是非歷史學家的莊雅仲和黃金麟、以及雖係史家但非其團員的盧建榮，會發生與史學班底有所來往的情況。即令如此，我們仍不能因此忽略史學班底其發表園地的排他性格。像說允許盧建榮登評介西史文章，卻不許他登實證研究

¹⁸ 即黃金麟一文，刊《新史學》11：1（2000，3），其他祝、莊、以及蔣三人作品分載該刊7：2（1996，6）、4：3（1993，9）、以及6：2（1995，6）。黃文後被收載盧建榮主編，《性別、政治與集體心態——中國新文化史》（台北：麥田，2001年12月）之中，同樣莊雅仲一文亦被收載盧建榮主編，《文化與權力——台灣新文化史》（台北：麥田，2001年12月）之中。

文章，即是一例。

《新史學》從 2002 年起至 2008 年止，新史學作品依舊稀少，而一年四期載稿量如此之大，端賴舊史學作品挹注，就成了它無可遁逃的命運。從 2002 年到 2008 年，《新史學》出過三次專號，即「王權專號」（2005.12）、「台灣史專號」（2007.6）、以及「思想史專號」（2008.12）等，在這三專號中，只有「王權」有課題意識，但卻屬於舊史學軌轍的專題。其他兩號，一者無關課題，另者反新史學旨趣。此期間，七年共出 28 期《新史學》，以文化為研究課題者僅得四篇如下：即張嘉鳳論晉唐之間小兒醫學和小兒醫一文、林開世論方志的呈現和再現一文、劉增貴論秦漢的禁忌一文，以及朱溢論唐山川封爵事一文。其中林開世為社會學家可以勿論，其他三篇屬於宗教史和醫療科技史範疇，正是杜正勝提倡的兩個課題。張、劉、朱三文雖碰觸到文化課題，但卻與新文化史研究取向不同調，他們在史學理念和寫作方式上依舊是舊史學格局。可是在這六年中，各有一篇書評和研究討論文章觸及新文化史的一個熱門課題，即閱讀史¹⁹，這對激勵國內閱讀史的研究有其一定的貢獻。以上如此貧弱的新史學稿源，卻標榜一本《新史學》的刊物，這樣的新史學身體就顯得特別蒼白失血了。

在史學班底或師生後援會以壯大新社會史的名義、宣布「文化」是他們下一波學術狩獵大會的新獵物情形下，有兩位個人和一個團體也向文化獵場悄然掩進。這是底下敘述的重點。

¹⁹ 這兩文分別為張谷銘（2005.3）和潘光哲（2005.9）所寫。

三、活躍的學術結社與創新風的追尋

熊秉真是台灣當代明清史陣容的翹楚，在推出她兩本有關明清兒童家庭照護的專著²⁰之後，於九〇年代末期轉向到文化史，並於 2000 年結集出書，叫《童年憶往》。書甫一推出便佳評如潮。²¹這是她向法國史家 Philip Ariés 主張童年文化只在歐洲發生，提出究詰之作。Ariés 認為，人類有史以來首度重視童年此一生命時段、並緣此發展出童年文化，是在西歐文藝復興之後（即十五世紀之後）。然後，童年文化向全世界其他文化體系傳播。熊秉真反對這樣的唯西方童年誕生說。她辯解道，中國在唐宋之交（約十世紀）成人對兒童有了迥異曩昔的一個看法，這是中國式童年的起源。熊挑戰西方史學假說的作風，在一向甘為西方學術應聲蟲的台灣學界意義頗不尋常。其次，她在運用材料上，除了利用大人物童年回憶文章，以及教育家的訓示作品外，別具慧心地將歷代醫療典籍中兒童文化部分予以抉隱。後一種材料雖為醫療史學者知所利用、但卻不悉其中尚有寶藏可掘。熊能突破土洋大戰的藩籬、並展現本土學術的自信心，對於爾後新文化史研究的展開，可說鋪平了一條坦途。2005 年美國史丹福大學出版部出版了熊秉貞一本英文書：*A Tender Voyage: Children and Childhood in Late Imperial China*，這使得熊的國際聲望推向另一個高峰。台灣史學界又多了一位左手英

²⁰ 參見氏作，《幼幼：傳統中國的襁褓之道》（台北：聯經，1995 年 3 月）、以及《安恙——近世中國兒童的疾病和健康》（台北：聯經，1999 年 4 月）。這屬於科技史、或醫療史範疇。

²¹ 熊著《童年憶往》（台北：麥田，2000）的書評先後見汪榮祖（登載於《歷史月刊》）、林富士（登於《明日報·書評區》）、以及《中國時報·開卷版》。該書更榮獲《明日報》讀者票選 2000 年十大優良讀物，以及行政院新聞局頒贈年度優良圖書獎。

文、右手中文的作手，這對增強台灣史學的國際能見度上，意義格外重大。

熊個人的成就還得回到她個人學術領導來看，才能更清楚。她工作的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就在她《童年憶往》一書尚在蘊釀的九〇年代，適巧接掌該所文化／思想史組，她藉此提出偏重文化研究的工作重心。此外，她在中研院內創辦跨所際的「明清研究會」，除了邀集明清斷代史家之外，連其他人文社會學科的學者也在邀請之列。其中，文學批評家、人類學家、以及心理學家都成為該會堅實的盟友。該會在她領導、並推動會務之下，不斷舉行定期讀書會和演講會，迨時機成熟更舉辦論文發表會。先是有三部書結集出版，²²為台灣的新文化史版圖擴充不少。她主任卸任後，繼任的黃克武亦「蕭規曹隨」，不管近史所的文化／思想組、還是中研院內明清研究會都將工作目標明確指向新文化史領域。

熊更在 2001 年 8 月與另一國家級學術機構漢學研究中心合作，舉辦「私與情」國際學術會議，獲致圓滿閉幕，會議成果已於 2003 年出版。²³這是她歷經一年籌備始有的成果，忝為籌備委員之一的我，深知其中過程繁複和些許荒謬，不在本文論內。此外，熊還於 2003 年之後推出《睹物思人》、《情慾明清上》、以及《情慾明清下》等三本會議論文集，全由麥田出版社出版。這樣說來，熊至少自著一本專書，另編八本論文集的工作業績，在今天台灣文化史學門，

²² 參見氏編，《禮教與情慾：近代中國文化中的後／現代性》（台北南港：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9）、《讓證據說話：中國篇》（台北：麥田，2001 年）、以及《讓證據說話：對話篇》（台北：麥田，2001 年）等。

²³ 參見氏編，《欲掩彌彰——中國歷史文化中的「私」與「情」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漢學研究中心，2003 年）實際上，會議論文集是以〈公義篇〉和〈私情篇〉等兩冊的形式出版。

等於是親自示範出手不說，還推動新課題研究不遺餘力，想不扮演吃重角色，亦有所不能。

熊秉真於獲得博士二十年後，出版三本中文專書、一本英文書，以及編有八本論文集，這樣極為亮麗的個人學術研究、和學術領導成果，竟然在申請國科會、中央研究院的集體研究計畫上迭遭封殺。真不知這兩個學術研究機構不資助像熊這樣的資深、且成績斐然的學者，還有什麼更好的人選可資助的。2009 年夏天熊秉真會被香港中文大學給重金挖角去榮任副校長，這絕對是台灣史界的損失，卻是廣義中文世界的福音。熊個人的出處和榮辱反映的正是台灣史學界陰暗面的一個側面。

明清研究會中有一批成員，被屢獲國科會資助的李孝悌拉到國立暨南大學歷史研究所——台灣明清史研究的重要基地，由明史專家徐泓所創辦，徐離任後由其弟子王鴻泰掌舵，使其不至人亡政息——去製作明清文化史的新知識。幾年後他們的研究開花結果，終而出書，書名叫《中國的城市生活》（台北：聯經，2007）。這本書看得出來有著李孝悌和王鴻泰領軍的影子在。李孝悌先前有過〈王士禛在揚州〉²⁴和〈袁枚與十八世紀中國傳統中的自由〉²⁵兩文，對於文化菁英的城居生活所萃鍊的文化深造有得；至如王鴻泰的博論聚焦於明代茶樓酒肆的城市休閒文化，屬於拓荒之作。在兩人激勵之下，這本書的一定成果是顯而易見的。

另外，明清文化史領域中，底下五位史學生力軍（殆為 1960

²⁴ 此文收載《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67：1（2005），頁 81 - 115。

²⁵ 此文收載氏著《戀戀風塵——中國的城市、慾望與生活》（台北：一方，2002），頁 16 - 51。

年以後出生者)值得重視。第一位是前述已及的蔣竹山,他的博論在作東北的人參產銷管理,他先一步作人參的經濟、社會,以及政治面向。他之後可以預期會作人參的文化面,這包括人參作為食物,人參的食補和食療等等方面。這是一個有潛力的研究計畫,顯現研究者對於覓題的嗅覺靈敏。第二位是陳熙遠,研究明清中國長假文化(從除夕到元宵)²⁶以及黃鶴樓如何成為古蹟第一觀光景點,功力和見解兩臻成熟,極其不易。第三位是陳元朋,他研究荔枝如何成為百果之王。²⁷這是我心目中以新文化史操作的名篇。第四位是邱仲麟,別開生面去敘寫明清北京城在人們記憶中的臭味。²⁸這是一篇受到法國 Alain Corbin 研究巴黎成為花都由來一書影響的文章。Corbin 是感覺歷史學的大師,²⁹不想他在台灣有人邯鄲學步,儘管是學走樣了。此外,巫人怨研究明清的消費文化³⁰,雖亦深造有得,但發現違反人類史上第一個消費社會始出現於十七世英國這一基本史實。這不但把明代中國置於英國之前,抑且將消費社會看得太過寬鬆。

由李孝悌所領軍的明清文化史研究,固有其貢獻,但問題也不是沒有。李孝悌的文化菁英城居文化的確與昔日菁英文化作為,諸如正統思想、霸權學術工作等,判然大異其趣,然而私領域的閒暇生活中,有宗教、物質文化(多少與商業關涉)、情欲,以及人際網絡的社交等文化項目,這些都是賴新學術理念才出土的。這些新

²⁶ 此文發表於《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75:2(2004),頁283-327。

²⁷ 此文發表於《新史學》14:2(2003),頁111-176。

²⁸ 此文發表於《清華學報》34:1(2004),頁181-223。

²⁹ Alain Corbin 著作等身,惜中譯本只一本,日譯本倒是齊全。想要快速瞭解他,參見陳建守主編《史家的誕生》(台北:時英,2008),頁125-156。

³⁰ 該書於2008年由中研院和聯經出版社合作出版。

出土的文化菁英文化面向,與舊有文化面向,即正統思想和霸權學術工作,都是十七、十八世紀士大夫的文化作為,彼此只有互補關係,而沒有如李孝悌所建議的替代關係。其次,陳熙遠論證中國長假文化與西方嘉年華文化同一文化模式,這一結論使得研究成績為之下降,殊為可惜。陳著黃鶴樓一文,既以區分出有實物的黃鶴樓和人心虛擬的黃鶴樓。按說筆力所聚當對後一黃鶴樓悉力以赴,才是文化史所當為。可惜作者浪擲不少筆墨在實物黃鶴樓身上。同時,他對黃鶴樓於天下群樓中如何被打造成天下第一樓這一重點,反倒語焉不詳。第三,至於陳元朋和邱仲麟同樣對於文化行動和非文化行動的分際尚掌握不定。荔枝是有其植物的一面,惟這不屬文化史範疇,荔枝被人為炒作成「百果之王」才是文化史的題材,易言之,荔枝的植物性和栽植不是文化史範疇,作者卻在此處耗費大量篇幅。同樣北京因公衛不彰致令全城奇臭無比,居民久聞其臭卻不之覺。前者是嗅覺的自然作用,不屬文化史範疇,後者改變了嗅覺的天然性,才是文化史的範疇。可惜作者在嗅覺的天然性格處著墨過深。總之,這一團隊的新文化史研究還不夠純,以致輕重飄忽不定。

以上長假、荔枝、城市氣味,再加上先前蔣竹山江南五通神信仰的文化研究,引起我的高度興趣,在徵得二陳、邱、蔣等四人的授權下,收入由我主編、麥田出版的《中國新文化史論叢第二集》之中。惟麥田從2005年以後財務吃緊,再加上編輯策略朝向大眾口味化,莫說這一新文化史論叢出版計畫胎死腹中,其他菁英口味的出書計畫全部幻化成泡影。麥田歷史的學術先驅品牌行將成為絕響,可以預知。

以上數位年輕史學工作者與史學班底關係緊密，他們成功轉型去作新文化史，表示上一輩由蒲慕州、熊秉貞、李孝悌，以及盧建榮所帶動的先驅性新文化史研究，³¹已在後繼者身上看出傳承性。不過，年輕世代的學術傳承可能會傾向依附杜記霸權，不會同意我此處的論斷。

四、邊地發聲

同熊秉真一樣受到史學體制打壓的盧建榮在 1991 至 1994 年間，尚處於宣導新文化史研究階段，往往利用演講和在研究所教學機會講述新文化史的妙用。盧後來覺得老是出以這樣「但開風氣，不為師」的治事辦法，台灣的新文化史研究恐怕百年後猶在宣傳階段，乃決定不避艱難實際下海操作。他的生涯新文化史實驗作品第一號是以六世紀北朝中國鄉民社會意識為對象，藉以得窺當時俗民文化、及其與菁英階層之間的文化關涉。³²由於是首次操作，他在文中不惜花費篇幅簡介西方新文化史的研究路徑。³³這第一步踏出之後，帶出了以後源源不絕的文化史作品。

文化史之於盧，不純然只是開拓新課題的意義，還存有翻轉整個史學體制的意義，這包括歷史理念的重新認定、知識形上學的改

³¹ 關於這四人在開創台灣新文化史的貢獻上，可參見拙作〈新文化史的學術性格及其在台灣的發展〉收載《新史學》第四輯（鄭州：大象出版社，2005）。

³² 參氏作，〈從造像銘記論五至六世紀北朝鄉民社會意識〉，《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歷史學報》23 期（1995 年 6 月）。

³³ 同上，頁 98-100，有位審查意見建議刪掉這部分文稿，經我答辯力爭，他不堅持之下獲得刊登。這位評審的意見是光明正大之見，依理我應遵從才對。但我基於學術上飲水思源，不能不對新文化史家在研究進路上略提一筆。這在當時顯見評審的寬容，但在今天看來，寬容具端誠為學術進步的動力，頗有里程碑的意義。謹此向這位匿名審查人致敬。

變，以及書寫上從形式到內容的革新。既然純賴史學內部自發性的改造被證明是緣木求魚之舉，何不假手外部的他山之石以達到攻錯的效益呢？這是他秉持的一個理念。上一世紀引藉外部刺激的學者大有人在，惟他們實不知十九世紀晚期西方史學革命的潮流。像傅斯年從蘭克身上只學到一句走了樣的口號：「史料即史學」，又如陳寅恪以為五十歲以前的築基工作是學習各種外語等等，這類匪夷所思的學術規訓方針竟然成為日後莘莘學子、甚或學人津津樂道的傳奇。以迄戰後台灣史學界，雖留學風潮不減，但不悉西方史學究竟者依然如故。這是因為我們留學弄潮兒多半並未接受西方歷史系正規訓練所致，他們多在歷史系以外的區域研究系、或區域研究中心學習，台灣史家中頂著哈佛博士光環者多係此輩，頂多學的是歐美漢學家研究中國史的這一治學方式。我們的留學生很少知道西方人是如何研究自己的歷史，只知道他們如何研究外國史、或異民族史中的中國史部分。這是問題的癥結所在。西方人對中國史的研究，對我們而言是有參考的價值，但無法取代我們身為中國文化傳承人所自究的中國史研究天地。如今留學歐美的歷史學者從提問題、到終極關懷都自我「他者」化，也都學習以外部來看中國古人的歷史，渾不知我們當從內部來提問題、來設定我們自己的終極關懷。而就在毫無自主意識之下，輕易將自己畫歸歐美外國史研究小圈圈中而沾沾自喜。這樣的學風當然是墮落到無以復加的地步了。

盧則不然。盧則認為當與西方本國史研究的社群展開研究規格同步發展，最終則尋求對話，而其先決條件是深知其認知論基礎、以及所操作的專業語言工具。有了跟西學同行同樣的治學工具和認知水平，才形同具備相同研究裝備，再取以治中國史或台灣史，甚

或外國史，均無不可。這樣，西方的漢學家才會對我們的中國史研究感到有特色（我輩治中國史原不是要與西洋漢學家比高下用的，轉而冀求西方漢學家肯定，則更是等而下之。想想中研院砸大錢、辦漢學會議，累積三屆之多，每辦一屆，國庫即動支鉅億，台灣學術國際地位低迷如昔。這是學術迷失，遑論浪擲民脂民膏了）。而更重要地，一旦我們啟動與西方本國史的研究圈子展開對話，也才有對話的餘地和本錢。到了有一天，中文史著倘被西人看上，而予以譯成西文，這樣中西對話才算完成。西方語文史學刊物稿源充足，根本無須中文史家放棄母語寫作，改而捨長就短地用西文寫作，去充實西文刊物的篇幅。此舉等於捨本逐末，可惜我們的教育部／國科會都以史家發表西文刊物作為評價史家價值的最高點數。這是自家學術的大不幸。

且先不去談盧的作品狀況，現在要談的是盧在台灣史界的邊緣發言位置。他並不是出身前述史學班底，因意外而進入史學班底的大本營——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加上，他又被劃歸九〇年代所內派系鬥爭失敗的一方，在所裡的地位宛如釜底遊魂。盧清楚自己的邊緣處境，一時之間想向體制宣戰無異以卵擊石，乃改而逆勢操作，從憑仗民間文化力量做起。這是他主持麥田出版社歷史編輯的背景。新文化史是一個跨學科合作的學門，很大成分要依賴文學批評、人類學、符號學，以及社會學養分的滋潤，才能茁壯。麥田已有出版文學批評的書面計畫，盧所需作的只在歷史人類學和歷史社會學這兩方面從事築基的工作。另外，考慮到新文化史具有受後現代歷史學洗禮之處，於是便設計將海登·懷德的《後設歷史

學》³⁴和凱斯·詹京斯的《歷史再思考》³⁵這兩本書，當作新一波史學革新方案的兩盞照路燈。除了史學新理念的譯叢之外，盧另外設計了一套二十世紀十大史學名著混編入這套譯叢。這樣的努力已使麥田出版社成為九〇年代引領下一世紀新史學的高等教育教材中心。³⁶這些譯叢從理論到實踐作品、甚或範作，呈現面的分布，是戰後台灣有史以來第一遭有系統、針對西方現代史學現況的譯介工作。這樣的工作是過去史學班底長期掌握教育部和國立編譯館想作、卻作不來的事，如今由區區一個民間出版社於短短十年中來完成。

盧建榮一方面站在邊緣位置去撩撥位居核心的史學班底的現代史學製作，另一方面向台灣這個史學邊陲輸入西方史學中心的、代表現代史學的經典作品，以及反此典律的後現代史學理念。後一點從前述主持譯事多少能令讀者瞭然於心，關於前一點，我尚需聊綴數語於後。

經由中研院史語所和國科會共謀，年年獲獎的兩大公、私專業史學雜誌，非《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和《新史學》莫屬，這是台灣史學班底控有史界霸權的場域所在，是同仁雜誌性格超過全國公共論壇空間性格很多的兩大史學雜誌。盧曾於九七年分別投了兩文去試探他們的反應，一篇是編委會審查逾一年仍無法決

³⁴ 麥田請的譯者不是出色當行的譯者，除了將書名武斷譯為《史元》之外，譯文可讀性甚低。這是一個失誤累累的翻譯工程。該書於1999年12月出版。這可說是台灣史學改造工程的重挫。

³⁵ 該文由資深翻譯家賈士蘊主譯，於1996年12月推出，於十年內出到九版。從此幾乎各大學歷史系均採用為歷史學入門指定教材。2006年麥田趁勝追擊，又推出該書的修訂版，迄今在書市仍在長銷之中。

³⁶ 參見李孝悌，〈從近年史學著作中譯看台灣史學〉，《當代》167期（2000年7月1日），頁87-89，對於麥田歷史系列有所評論。

定是否採用，並在與盧洽商重新送審可能性之下為盧婉拒，另一篇也是石沉大海了一年、經盧催促才匆匆回覆盧不予刊登的草率決定。這樣的結局固然早在盧的算計之中，而且已悄無聲息地另投他誌了。盧等待的是史學班底的心態和托辭，這是他亟亟要捕捉的訊息。在此，盧還是犯下大錯。從史學理念到審美口味迥然有別的核心和邊緣，焉能冰炭同爐？他真是天真到無可救藥的地步。原來《新史學》只要他寫評介和審稿，卻不要他的創新研究作品。至於史語所的機關報要封殺他，與台灣秘密審查制變相淪為屠宰工業有關，一言難盡，暫置勿論。盧的異聲發得出來，還好靠的是國內仍有許多同仁雜誌（這些被史學班底評為二流、三流不等），他在其大學母校辦的雜誌——《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歷史學報》——獲得支持，可以將新的發現及時搶先刊出。這個雜誌是國內眾多傳統史學操兵場所之一，往往有研究生詢及盧何以將其異聲怪調與一眾陳腔濫調並置合流的問題，他只笑而不答。盧的言論遭到封殺還不僅止於自己機關所屬雜誌而已，連國科會的申請案亦一連兩次不被通過，他就知道其中阻力所在，就斷念不申請。直到九九年國科會通過「文化研究」新學科，他改棄歷史本科而就文化研究新科才獲獎助，同時連續兩年獲獎。亦即，他的作法不被自己出身學科認證，反獲跨學科的新學科的認可。此外，盧嘗試在某國立大學歷史研究所開授新文化史課程，雖獲研究生歡迎卻遭當局迫害，只教一學期（聘約是一年）便被迫停教。他走後該所發生中國教育史上已經空前、而且恐係絕後的研究生鬧學潮事件。³⁷而他自己母校研究所也

³⁷ 1994年3月由中正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班學生所發動的學潮，他們自己有所發聲，於事件落幕後不久自行出版《中正大學歷史所性騷擾事件調查報告》（嘉義民雄：

因一群在地勢力把持，不許他在研究所開課，其後好不容易被准開一年，又因為人仗義執言，而為當局給予掃地出門。這是盧在既有正式教育管道無由發聲的情形。總之，史學班底在其勢力範圍禁盧發聲，兩個有所淵源的國立大學研究所不約而同不令其任教，他就活像是一位被罰坐球監的球員一般，沒有球場可供馳騁。

2004年，盧離開史語所，到文化大學史學所專任，並在台北大學歷史所和佛光歷史所兼任，這三個公私立研究所的所長和研究生倒是含容他的教學方式。這樣，盧就由學術權力核心轉進學術邊緣，愈發地在邊地發聲了。從2004年起到2008年，盧完成他的唐代五部曲的學術大工程，即《鐵面急先鋒：中國司法獨立血淚史，514～755》（台北：麥田，2004）、《北魏唐宋死亡文化史，450～1050》（台北：麥田，2006）、《飛燕驚龍記：大唐帝國文化工程師與沒有歷史的人，763～873》（台北：時英，2007）、《咆哮彭城：唐代淮上軍民抗爭史，763～899》（台北：五南，2008），以及《聚斂的迷思：唐代財經技術官僚的出現與文化政治，620～870》（台北：五南，2009）等五書。從2010年至2012年，盧對史學學術文化課題，先後推出以下二書：《陳寅恪學術遺產再評價》（台北：時英，2010）和《余英時與台灣學術貴族制四十年》（台北：新高地，2012）。從歷史書寫角度而言，盧著唐代五部曲有其極不平常的學術意義：首先，民國新史學運動以來尚未有人如

無出版所在，1994年5月20日）。碩士生鬧學潮與大學生鬧學潮不同之處在於，碩士生的前途在學術界，他們挑戰業界當權的結果換來的代價是自絕於學術界。這是碩士生等閒不敢反抗師長的結構性因素。大學生則不同，他們的就業市場在廣大社會的各行各業，他們沒有碩士生面臨多唸二至三年書，卻要決定是否離開學術界的抉擇。這是我指出碩士生鬧學潮內中所蘊藏的訊息極不尋常的道理所在。

盧氏般寫有特定斷代史的五部專書。第二，盧氏以敘述史學方式操作書寫他的唐代五部曲，乃破天荒之舉。第三，盧氏改變了史學界過去取書名的方式，改而扣緊問題意識命題。第四，盧氏敏於開發課題，不以擁有一把刷子為已足，以上七部書的課題分別是「法律文化」、「死亡文化」、「文化想像」、「社會抗爭」、「官僚體系的特性及其極限」，以及「史學學術文化」等。盧所創下的生涯專書紀錄，短期間恐怕很難令他的後學給打破。累積至今，盧已出版十五本專書。最重要地，台灣近六十年來的史學班底有誰可與其比肩的呢？

五、身份焦慮與弱勢關懷

九〇年代現實社會中，群眾對集體身份的焦慮、以及多元社會的打造聲中錘鍊出關懷弱勢的價值，成為九〇年代諸多耀眼時代議題的兩個首選。這反映在文化史家的社會實踐面的，就是對身份和弱勢者的探討。先說身份議題。

李孝悌《清末的下層社會啟蒙運動，1901~1911》（台北南港：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2年5月）、沈松橋〈我以我血薦軒轅——黃帝神話與晚清的國族建構〉收載《台灣研究季刊》第28期（1997年12月）、盧建榮《分裂的國族認同，1975~1997》（台北：麥田，1999年2月）、以及熊秉真《童年憶往》（2000年3月）等四部書文，為末世紀史學平添光與熱。以上四人的發言位置，就我看來，除了盧係居邊緣已如前述外，沈和熊介於體制和邊緣之間，李則係道地的體制中人。

李、沈兩位無獨有偶都處理到二十世紀一〇年代中國國族認同

的問題，熊雖處理中國近千年（十一至十九世紀）的童年文化，但在下探清末時段的幼教論述時，亦觸及國族認同對幼教文化的浸潤。（頁155~156）這三位史家閱讀不同史料，卻不約而同一起指向國族認同這一時代洪流。李的主要素材是新聞媒體，沈的主要材料依據是學術菁英的政治論述作品，而熊所使用的材料之一是訓示型童蒙書刊。他們三位都注意到代表我族身份的新稱呼：「國民」，並從中揭示國民論述的政治和文化意涵。

類似清末的認同危機也發生在二十世紀第四個二十五年的台灣，這是盧建榮一書處理的題材。沈盧兩人針對不同時空，卻異口同聲地指出認同分裂這一文化現象。盧在選材上，除了在沈文中可見的學術菁英之外，更大宗的材料是來自文化菁英的小說文本。對於材料特性及其限制，沈、熊、以及盧三人都有清楚的認識。那是因為三人對於歷史概念的理解已別有所會心。李氏成書較早，新文化史的操作概念及其所源自的歷史理念的改變在當時台灣仍屬陌生，他的貢獻自然不會在這裡。亦即，李著代表的是史學班底宣佈以文化為課題來臨之下的一朵早春之花。而其餘三人諸作則在西方史學新文化史學術氛圍浸泡成形的。這又是中國／台灣的史學橫向移植性格之一面

李作所受時代氣息感染，與其說是新文化史學風，毋寧說是八〇年代末台灣的新馬克思主義，這時被標高的兩位學術巨人是葛蘭西（Antonio Gramsci）和哈伯瑪斯（Jurgen Habermas）。這在李作中亦同樣被標舉為研究靈感的來源。³⁸這兩位西方學者針對的是

³⁸ 李孝悌於其書中，關於公民社會的討論，表面上是繼承美國漢學界其哈佛師友，特別是 Philip Kuhn 和 Prasenjit Dura 這一對師徒的討論。但實際上，台灣的學術氛

西方工業文明，而且超越馬克思不重視文化面向的學術侷限。在新文化史的操作概念上，李作只在一個地方用了 *discourse* 一辭一次，而且是採用「論域」的翻譯法。³⁹ 這在其他三位史家使用 *discourse* 一辭同是論述一辭，代表的是這一辭語至此才為史學界所公用、而且有所定譯。在李作寫作之時，李氏固然率先使用此辭，但在全書中並未予以適當使用，足見仍嫌生疏，而不敢貿然使用。

從李作亦可窺出他對西方文化史的素養，這部分可讓他擺脫這樣一種狹隘的寫作動機：純粹響應史學班底以文化為新課題的號召。他在書中提及的西方文化史史家，計有 Aron Gurevich、Robert Darnton、Philip Ariès、以及 Peter Burke 等四人。李氏在運用這四人的研究資源上，亦不可等量齊觀，其中 Robert Darnton、Peter Burke 和 Philip Ariès 是分別在討論啟蒙運動和文藝復興兩個時期庶民階層所受到的文化傳播影響，⁴⁰ 至於他會援引到 Aron Gurevich

圖是新馬克思主義的熱烈討論，而其中，哈伯瑪斯作品的譯作和其人的研究層出不窮，像哈伯瑪斯作品之一的《溝通與社會演化》（台北：結構群，1990）又如關於哈伯瑪斯的研究有廖仁義的譯作《哈伯瑪斯》（台北：桂冠，1989），以及高宣揚的兩本專著，即《新馬克思主義導引》（台北：洞察出版社，1987）和《哈伯瑪斯論》（台北：遠流，1991）。史學界最早提及葛蘭西「文化霸權」觀念的人，就我寓目所及當推葉漢明小姐，她在《新史學》2：4（1991年12月）一文中提及，見頁138-139。至於葛蘭西的作品譯作，和其人的研究譯作也在八〇、九〇年代之交達到頂點。像大陸版的葛蘭西《獄中札記》88年已在台灣書市流通，Robert Bocock 的 *Hegemony*（《文化霸權》）由遠流出版社於91年出版，James Joll 的 *A. Gramsci*（《葛蘭西》）由桂冠出版社於92年1月出版等。李作的文化霸權和公民社會參見該書頁220-221。

³⁹ 李作將 *discourse* 一辭譯作論域，見頁12。此詞台灣史學界後來傾向譯作論述，但李作中亦有論述詞語，見頁33，惟不是 *discourse* 之意。新文化史在操作理念上，借助文學批評之處除了李孝悌先行引進 *discourse* 概念之外，另有一重要概念，即 *text*（文本），台灣史界最早引進並使用此詞者，當推盧建榮，見氏作〈台灣魯凱人反水庫運動的文化政治意涵〉《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歷史學報》24期（1996.6）。此文是論述和文本連用的開始，開啟了以後台灣史界一股文本來、文本去風潮。

⁴⁰ 李作討論啟蒙運動時引證到 Robert Darnton 之處，分見頁9和頁145；在討論文藝復興時引證到 Peter Burke 之處，見頁145，引証到 Philip Ariès 是其所編書中 *Manchou* 其人的一篇研究，見頁145。

（古列維奇）則是基督教內部神道設教這一歷史知識的挪用，用以比較中國版的神道設教。⁴¹ 值得注意的是 Aron Gurevich 這位俄國文化史家，在因歐美新文化史於提倡新史學之初有所借重而被歐美學界所發掘。此人被引進到台灣，倒非李孝悌的關係。⁴² 在他之前，蒲慕州在寫關於中國中古時期宗教心態一文時，即借用了 Gurevich 對心態的定義，蒲氏論文發表的時間為1990年十二月，另 Gurevich 的又一本書於八〇年代末在大陸有中譯本，台灣要到1994年才引進。⁴³

現在，再回到九〇年代後期新文化史的業績。沈松僑基本上在處理二十世紀一〇年代分裂的國族認同，這裡面各種論述依違於本質論和建構論之間，關鍵是未來的中國要否容納漢族以外其他各族群。而討論的焦點是未來新中國的治權是否可交付滿族，如果不是，滿族究居國族的邊界之內或外？該文很有見識地收羅到滿人的意見。他們自認是中國國族的成員。1911年滿人政權被推翻以後，原本挾本質論的革命派改口大講建構論，孫中山明揭「中華民族」所建的新中國，是由漢、滿等五族融合之下的共和國體。這裡清晰可見國族邊界是鬆動的，隨著政經情勢的改易而轉移。沈著異於李著的另一點是不處理官方政令宣導的文本，改用的文本主要集中在學術明星的國族論述。李著中媒體報導涉及國民健康、民間實業、

⁴¹ 見李作，頁65。

⁴² 蒲文題曰：〈神仙與高僧——魏晉南北朝宗教心態試探〉，《漢學研究》8卷2期（1990，12）；又本文收載盧建榮主編，《性別、政治與集體心態——中國新文化史》（台北：麥田，2001年12月），頁10-45。將來會有人研究新文化史的業績，在此，一定會說蒲文是這一學術運動的起始點。

⁴³ 該書中譯書名叫《中世紀文化範疇》（台北：淑馨，1994），是由龐玉潔和李學智所譯，龐卓恒校訂。

民胞物與的賑災、以及為抵抗列強發動的國民捐等，還有官方政令宣導中涉及的新政說明等，其實都與國族論述有關，但卻為李氏點到為止、未有進一步深論，殊為可惜。

盧著處理的是另一場分裂的國族認同，是環繞在1975~1997的台灣社會。戰後中國將成立於一〇年代的國族論述——中華民族——帶進台灣，一〇年代的中國國族論述經二〇至四〇年代日本帝國主義的威迫，除了益形鞏固之外，⁴⁴又注入仇日觀這一質素。偏偏台灣在日本殖民統治五十年後再受到中國不合理統治，在抵抗中國統治上採用了日本殖民主遺留下的現代化文化。⁴⁵於是，國民黨政權的仇日觀碰上台灣反抗群眾高舉的現代化日本意識。這是台灣國族打造運動的背景。盧氏採用的文本是文化菁英創作的小說文本，再對照政經脈絡的相關公、私文書。這樣，國族認同的現象，迭經李、沈、盧的闡釋，使得讀者從不同史料（有媒體、學術菁英的論述、以及藝文人士創作等三種文本）認識了它的三個側面。

在打造國族過程中，不論是如沈著指出的我族英雄黃帝開國傳奇，還是盧作論證的我族祖源是東晉河洛人、抑或是日治時期抗日英雄，或甚至是國民黨治下的族群受難史，都在訴求薩伊德

⁴⁴ 關於中國對日抗戰從而利於國族主義的打造，這方面系統研究很少，稍作觸碰的研究參見底下兩文：張玉法，〈帝國主義、民族主義與國際主義在近代中國歷史上的角色〉，收載劉青峰主編，《民族主義與中國現代化》（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94），頁99-125，特別其中的頁112-113，王聿均，〈抗戰時期文學之演變〉，收載中研院近史所主編，《抗戰建國史研討會論文集》（台北南港：中研院近史所，1985），頁1065-1095。

⁴⁵ 關於日本殖民主帶給台灣居民的現代性，並作為日後反抗另一殖民主的文化資本，可見陳芳明，〈現代性與殖民性的矛盾：論朱點人的小說〉，收載江自得主編，《殖民地經驗與台灣文學》（台北：遠流，2000），頁63-83，盧建榮，〈小村落見證日本殖民臺灣：解析張文環《滾地郎》〉，收載《20世紀台灣歷史與人物：第六屆中華民國史專題論文集》（台北：國史館，2002）頁545-550。

（Edward Said）所說的英雄敘述（heroic narratives）的歷史書寫策略。而從方法和理念的層次看，沈盧所為有擺脫史學體制的羈絆——現代性——之勢。他們作品刊載的場合已非史學體制勢力範圍內，前者投社會學刊物，請注意該文研究的是二十世紀一〇年代中國，竟刊登在標榜研究當代台灣的刊物上。後者則收列自己主編的叢書中。這是避擲史學體制之鋒的策略，為一般前衛作品發表所採的慣技，不足為奇。不過，沈文後來得到史學體制的認證和喻揚，那是後話。

盧建榮於2003年推出《台灣後殖民國族認同，1950-2000》⁴⁶一書，該書分成三篇，上篇處理俗民文學所產製的中國性問題，中篇檢視從日據到國民黨政權，三個世代藝文作家的反殖行動，第三篇則處理台灣青少年時期的七年級生和原住民的身份認同問題。其中中篇延續作者《分裂的國族認同》的理路，其他兩篇乃作者擴充其觸角進入俗民大眾、青少年，以及原住民的認同心理形塑過程。此書一出，有書評家認為深度有逾於《分裂的國族認同》⁴⁷。

六、婦孺／親子心曲和男女情慾

婦孺和男女這兩重有情天地也是新文化史家悉力以赴的論述戰場。在婦孺這一重天地中，熊秉真《童年憶往》一書和張嘉驊〈控掘一座城的身世〉一文，在解析童書所呈現的童年論述或兒童論述，讓台灣史學界大開眼界。就像我在引介勞倫斯·史東書中所

⁴⁶ 該書列入盧建榮主編的「歷史與文化叢書」第二十五號，由麥田出版社出版。

⁴⁷ 該書評由名文化評論家蔡其達以筆名晏山農所寫，名為〈盧建榮挑戰史界夜郎國〉，刊於《新新聞》870期，2003年11月06日~11月12日，頁100~101。

寫的〈這一次歷史，總算有了女人和小孩〉⁴⁸一文一樣，台灣到了九〇年代才讓沈埋數千年的婦孺世界浮出歷史地表。

熊書勝義迭出，再怎麼簡述要旨都難免掛一漏萬。此處，我只能摘取我要強調的幾個要點。首先，熊清楚兒童不能自己發聲，靠的是成年人寫他們，或是自己長大後追憶幼時種種。這種傳記文本所蘊藏的訊息與其說是童年史的反映，毋寧說是在文化機制下的童年敘事樣版。其次，從兒童教材文本倒可探索出與童年論述有關的歷史趨勢，諸如成年人要求兒童習性由動返靜，識字和讀書年齡每況愈下，亦即早讀的年齡愈往後愈提前，以及訓蒙書逐漸趣味化，「故事」成為童書的特點。

我認為該書在背離新史學現代性方面，有兩點值得提出：其一、在史料解讀上不在相信白紙黑字的字面意義，而在批判地讀出字面後邊的深意；其二、在歷史書寫上採敘事史學，全書少有徵引文獻的動作，相反地，有的是靠轉述材料工夫，並憑作者口吻筆之於書。

上述第一點涉及對史料局限本身的自覺。熊面對回憶性材料，捫心自問：「真足藉之重建歷史嗎？」⁴⁹她因研究兒童的困難牽引出對歷史中弱者研究困頓的認識，認為要探討這些弱者的蹤影，憑藉的還不只是材料和方法的問題，還要寄望新出史學觀念及其背後社會文化價值的改變，才有可能。⁵⁰她更因此引申出這樣的結論：

屬於孩子的歷史，像打開許多史學上的新領域一樣，所要求

⁴⁸ 刊載於勞倫斯·史東著、刁筱華譯，《英國十六到十八世紀的家庭、性與婚姻》（台北：麥田，2000），頁 xi-xviii。

⁴⁹ 參見熊作，頁 69。

⁵⁰ 同上，頁 71。

的包括歷史觀念上的反省，歷史方法上的精緻化和深刻化，連帶使我們對認識歷史，討論歷史的眼光和技巧，再得到一次更新、淬鍊的機會。⁵¹

關於她採用敘事史學技巧方面，尚需說明，該書的敘事結構是繁複的，迥非單一觀點直線史觀者所能窺其萬一。全書的主體建立在依據傳記和訓誨兩種材料交相運用寫就的第三和第四章。第五至第七章是此一主體的延伸討論。第五章講理學家內部兒童教育的分化，第六章講兒童家庭中的遭遇對其人格的型塑，第七章講兒童自有其主體在看待他們遭遇的世界。而總攝全書的綱領配置在第一和第二這兩章，算是先快速為讀者引進童稚世界，接下去才細加分說。這是針對研究對象大繞圈子、反覆敘說的敘事結構，為國內史學讀者開一眼界。

熊書打破新史學運動以來的典律：其一大量抄錄資料、以及其二莫名所以地採用單一觀點直線史觀。更重要地，她實踐關懷弱勢的主張。她指出現代社會人口中兒童居三分之一左右，在古代兒童比重更大，竟然不具被載於史冊的資格。如今她為兒童寫史，認為係拜民主和人道的價值觀之所賜。她認為這是出於「不忽略地位卑微者的覺醒」，⁵²她更呼籲說：「應該想辦法掙脫以『勢利』的眼光描述社會發展，文化活動的框架。」⁵³「最近新文化史的作品，未嘗不是知識界與集體意識上，掙離自我中心，擺脫文化霸權的又

⁵¹ 同上，頁 73。

⁵² 同上，頁 72。

⁵³ 同上，頁 72。

一次搏鬥與嘗試。」⁵⁴

張嘉驊〈挖掘一座城的身世〉⁵⁵一文收載盧建榮主編《文化與權力——台灣新文化史》一書中。張取一則童話故事：《遺失城》，進行文本分析。這是講身分認同的故事，按說不適當當作童話，反而是成年人的故事體裁。這裡涉及台灣社會童話故事的成長。根據熊所指出的，明清童書有趣味化的傾向。⁵⁶如今，台灣童話故事體裁則打破兒童和成人壁壘分明的界限。這表示童年論述的又一改變。張氏的書寫策略，自是不受史學規訓的束縛。我這裡所要指出的，是盧氏收錄張文有藉收「他山之石，可以攻錯」的效益。

關於性別或婦女的議題，最近熊秉真主編的《禮教與情慾：前近代中國文化中的後／現代性》、以及盧建榮主編的《性別、政治與集體心態》這兩部書，較具顛覆現代史學典律的性質，值得在此提出。我且先舉熊編的書中兩篇文章來說明。

華瑋〈《才子牡丹亭》之情色論述及其文化意涵〉一文，講的是清初一對夫妻評點《牡丹亭》，就中透露不少情慾論述。這對夫妻評點一齣愛情戲劇主要著眼於揭示劇中真性情、女子情慾自主性、甚至男女性關係及其附屬的身體文化。亦即這部夫妻合著的戲評其實是借題發揮的色情雜記，之所以於清初風行一時，實與作者、出版商看重江、浙一帶女性讀者群市場有關。而這樣的色情文學商品市場正好與箝制人心的禮教文化取得強烈的對照。這是說禮

⁵⁴ 同上，頁 72。這話清楚道出作者對新文化史作法的認可。

⁵⁵ 參見盧編，《文化與權力——台灣新文化史》（台北：麥田，2001 年 12 月），頁 237-258。

⁵⁶ 熊書中對於中文「故事」一辭，由原先與典章制度有關的習慣法、或掌故，演變成趣味性盎然童書敘事。這是非常重大的文化史發現。我必須鄭重表彰這一點。詳見熊書，頁 149-150。事實上，熊對兒童文學早有注意，見該書，頁 40，註 11。

教所代表的主流文化還未到宰制一切的地步，猶留給不受禮教羈絆異色文化些許生存空間。在清初，江浙一帶識字的女性讀者仍有情色文學作品可支援她們安排其感情出路、或從事情慾想像。文學作品在型塑社會女性情慾拿捏上，清初江浙識字女性可以別出主流文化之外、另覓其精神世界。華瑋的發現其實形同為我們找到中國十七、十八世紀的羅曼史文化工業。

張壽安〈嫂叔無服，情何以堪？〉一文討論清初考證學家考證古禮學術活動與現實日常生活的關係。中國古禮規定中的人倫秩序，有一重困境是同輩男女姻親的處理問題。在這裡，社會規範是朝著防範男女發生性關係為著眼點。這只會發生在對男子而言的兄弟的配偶，以及對子女而言的丈夫的兄弟這樣的人倫關係上。這裡是易滋生感情走私的溫床，一般是以隔絕男女接觸為制度設計重點。但亦有因男女年齡懸殊而又有實際相處的感情發生，而毫不及性的。這種情形下，只要有一方去世，便發生另一方要否服重喪的禮儀問題。這道難題在歷史上經常發生。像韓愈從小由兄嫂扶養長大，異日嫂嫂去世，韓氏當她是母親般、想都不想便服重喪去了，根本不理禮儀上的爭議。對韓氏而言，長嫂如母，她的去世帶給他無限悲慟，在喪事上表示慟意，極其自然。但年齡相近的嫂叔呢？抑或是未曾有過生活在一起的嫂叔呢？這類未曾有過交往、抑或是過度交往的嫂叔在喪禮上需要有所表示嗎？可見在實際生活層面裡，嫂叔關係未可一概而論，這使得在喪禮上很難制定出相應而且硬性的儀節。平輩姻親男女關係存在亂倫的潛在情慾危機問題，這樣男女關係在禮節規定上又碰到相處情誼的歧異，愈發難以設計出行之四海的節文來。這是中國禮教文化遭遇到情慾收發（當發生年

齡相仿的嫂叔通奸時）、和感情安置（當發生長嫂幼叔有如母子關係時）無法解決的難處。亦即男女親戚關係中存在一道缺口會產生縱容情慾、或是感情寄託無著這樣的人倫危機。

這樣說來，一群論禮的學究其所為並非純粹象牙塔中事，而是有著解決現實禮教與情慾衝突的意圖在。清初考據學家其學術不純然只有不食人間煙火這一面，它還存在以學術搶救社會的實踐理想的另一面呢。張壽安這個發現打破人們對清初考據學家只知蹲點象牙塔中的刻板印象，這樣的貢獻哪能說小？⁵⁷

根據以上《禮教與情慾》一書所開的兩道窗口，在禮教宰制論述猶留有隙縫，任令情慾論述的異議論述（counter-discourse）見縫插針，不管是喪禮上處理平輩男女姻親的節文背後所暴露對情慾的防範，抑或是廣大書市存在色情文學的生存空間，都是史學新領域進行測試新課題的場域。只是課題新則新矣，歷史的書寫形式仍是舊的操作模式，我們依然看到大量史料推積。而在敘述史學方面，華瑋從指出存在情慾論述現象，到析論出現象背後的文化意涵，基本上係論證式鋪陳，與敘事技巧關連不大。至於張壽安選擇史料排比，依循的正是單一觀點直線史觀。亦即，《禮教與情慾》一書就摧破史學現代性典律而言，貢獻的意義偏重在內容上有新義，可惜在形式上未能隨之跟進。這可能是處在新、舊交替關頭的史作難免呈現一種過渡狀態吧？不過，這種新舊並陳的歷史書寫風格在該書副標題「後／現代性」似乎早就有所預示，不待文化評論家費心指

⁵⁷ 2001年11月23日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主辦「後現代理論與史學研究」研討會，席中黃應貴發表〈談情緒人類學的發展：兼評台灣當前有關情緒與文化的研究〉一文，文中批評張作，不認為張作所說為定論（頁11），並且明言無法體會該文有何貢獻（頁12）。這明顯與本文持論有別，讀者可以參考。

出了。

關於盧主編《性別、政治與集體心態》一書中有七篇論文，是講究敘事技巧的。盧氏試著歸納出兩種類型。一種可稱之為故事集錦。這是熊秉真於其〈明清的母子關係〉為史學界創出的一種歷史書寫變體。熊將許多明清母親受難事跡以集錦方式鋪陳開來，時序不見整齊，抑且還是錯亂紛紜。這樣的集錦式故事集端賴作者以歷史內在邏輯巧為安排。同樣，廖炳惠處理元代畫家王蒙的四幅畫作，並從中找出文化典故；盧建榮揭示北朝鄉民社區意識中，透過出土一軀軀石製神像講述一則則造像信神的事跡。這些都是故事集錦式的歷史書寫。

另外一種敘事技巧，主編盧氏稱之為事件之一體兩面的交叉敘寫。葉漢明在作廣西漢族和少數民族的文化接觸，黃金麟在寫民國十七年（1928）國共第一次鬥爭，盧建榮敘寫唐玄宗朝財改派和保守派之衝突，沈松僑鉤沉清末民初革命派和立憲派競逐黃帝符號，以及盧建榮針對中古國家建構婦女史文本一事，既探訪其事的文化奧秘，又分析其文本等，在在透露出事物有其一體兩面性。史家藉著當事兩造分別對待固足以呈現雙重敘事觀點。但就中尚有分衍成三重敘事觀點者，像沈松僑的操作屬於針對事件一體三面重覆敘寫的變格，盧氏稱之為「三環套月」式歷史書寫。

這樣翻來覆去、顛來倒去的敘述事件，才能夠掙脫傳統單一觀點直線史觀的桎梏，如此比較能曲盡歷史之複雜原委，也才能創造出歷史詩學的閱讀趣味。這樣的敘述史學在史學體制所大量製作的歷史知識中是看不到的。所以，我便在該論文集一篇文章中代史學

體制中人，稱這種新式書寫為「毒蛇猛獸」。⁵⁸

關於文化轉向後的台灣史學界，在反現代性典律方面，我大體使用了1999年至2001年這三年的史作文本，計有兩本專書，即盧建榮《分裂的國族認同》（1999）和熊秉真《童年憶往》（2000），三本編書，即熊編《禮教與情慾》以及盧編《文化與權力》（2001）和《性別、政治與集體心態》（2001）等。這些文本或多或少見證了文化轉向思潮中反現代性這一面向。

在前述台灣新文化史的研究業績的析論中，筆者只對杜正勝所領軍的醫療史研究團隊未善盡言責。那主要出於以下考量：東周到唐代這漫長一千五百年的歷史長河中，我看不到杜記團隊處理到以下重大問題，其一、醫病關係，其二、公共衛生和醫療資源的社會分布，以及其三、天然藥物的開發與醫療技術／知識的演進。在以上問題的精進研究上，我認為研究唐代醫學史的沈柏宏⁵⁹以及研究明清醫療史的梁其姿、張哲嘉、蔣竹山⁶⁰等，比起杜記團隊來有過之而無不及。要之，杜記醫療史團隊一不知文化史新的操作理念和技巧，只一味依附科技史書寫遺緒，二不知擴大史料及於文學材料，三不知科技史與文化史的分際所在。謂予不信，請讀一讀上述

⁵⁸ 參見盧建榮，《毒蛇猛獸來了——新文化史的實戰操作手冊》，收載氏編，《性別、政治與集體心態》（台北：麥田，2001年12月），頁vii-xiv。

⁵⁹ 參見沈柏宏《唐代驅疫行動及其文化資源憑藉》（台北：中國文化大學碩士論文，2008年6月）此書作者先在2010年7月投刊其中一章、改成〈唐代醫療設施及其效益評估〉，於《社會／文化史集刊》第4期，頁37-90，更在2012年附梓出版，刻正排印中。

⁶⁰ 參見梁其姿〈癩瘋隔離與近代中國〉《歷史研究》2003年5期；梁其姿著、蔣竹山譯〈明代社會中的醫藥〉《法國漢學》第六輯（2002）；蔣竹山〈清代人參書寫與分類方式的轉向：從博物學到商品指南〉《華中師範大學學報》47卷2期（2008）；蔣竹山〈非參不治，服必萬金：清代江南的人參藥用與補藥文化初探〉《中國社會歷史評論》第八卷（2007）；張哲嘉〈大黃迷思——清代治裁西洋禁運大黃的策略思維與文化內涵〉《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47期（2005）。

諸人作品，即知言之不虛。

七、史學班底的現身及其強權出真理的文化

史學班底在史學體制的庇護之下，不斷營造其主流論述，指出史學終究在尋覓最後真理。而他們所生產的歷史知識，在表達上以大量抄錄資料、以及漠視（其實是無知）敘事為能事，此舉使其文化產業與廣大讀者群隔絕，只能在象牙塔內孤芳自賞。更重要地，他們的意識形態是偏右翼、擁抱當權這一種。他們無力也無意批判當世，只能將攫獲的政治／社會資源關起門來坐地分贓而已。他們的權力操弄具現在其對一流刊物刊登權的操控、以及對國家級獎金的壟斷上。關於這點，詳見本書下篇別章。此處不贅。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所及其人際網絡是台灣當今史學班底的司令部，其下控有自稱當今世上首屈一指的專業雜誌：《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它與法國年鑑學派專屬刊物年齡相當，都已屆八十的高齡。此外，兩本自稱全國性歷史刊物——《大陸雜誌》（2002年6月已停刊）和《新史學》——亦由史學班底來主編。來自國科會和教育部的資金挹注更是國內其他公私史學機構所無法望其項背的。（按：辦雜誌可以辦到買棟樓房，每年出資兩項高額講座大作其海外公關，可說古往今來所僅見）近年，從「蔣基會」和中央研究院本部的主題計劃所獲的經援，更在同行中無與倫比。擁有這龐大的金脈、人脈、以及控有如此大的知識生產大權，照說在國際上足以動見瞻觀吧？沒有！然則史學班底究竟在忙些什麼？主要在忙著內部管理。管理階層成天開會，決定例行活動的進度、年度重點會議節目的擬定、被管理階層的升遷和論文刊登與否、以

及出國機會的分配等等。這些學術行政雖耗損管理階層的精神，但他們樂此不疲。主要原因是這些管理人在從操縱同事的生死事務中滿足其權力的享有。表面上，他們藉管理之便使其作品刊載機會優於其他被管理階層，同時獲准刊登的時間也較諸下層縮短許多。⁶¹然則，就在刊物園地為他們大開方便之門的情形下，他們刊出作品並不多。

一篇學術論文要刊出來，一言以蔽之，主要決定於編輯委員會（史語所最高權力機構，成員例由管理階層出任）。編委會主委秉承秘密審查制，將投稿各文發配兩位審查人處理。發配的原則依據各文所屬分枝領域。誠如前述指出的，史學的分枝標準依據的是朝代史。這是編委會常務主委足以勝任該分配工作的學術理由，不是因為主委學問淵博、以及預先讀來稿才能決定。這裡暴露一個問題：朝代史資深專家是一群沒有問題意識、卻有權操縱人生死的史學界當權派。每位朝代史專家是該分枝領域具有教授資格、甚至猶有過之的資深老學者。如同我先前指出的，以朝代作為專業判準是反專業的一項舉措。同時，學術具有日新月異的性質，這種資深者決定資淺者作品的生殺予奪正是一種長老政治的體現。亦即，這正如同不知學術新動向的外行人，在決定新受訓練的內行人。這樣的長老政治便成為阻礙學術進步的殺手，而非促進學術升級的推手。也因

⁶¹ 我曾在拙作〈欠缺對話的學術社群文化〉〔收載《中華民國專題研究第四屆論文集》（國史館，1999）〕一文中，表示管理階層人物作品雖易被通過，但卻普遍出現三種毛病不為評審察知：其一不知國際研究行情，其二不知分析工具，其三不知所使用史料的局限。這三個批評仍立基在現代史學的矩矱之內，絲毫未動用後現代史學的判準。倘若被管理階層如我者流，犯了以上任何一條，早就不予刊登了。這種「律已寬待人嚴」的評審標準，早就大為內部有些人所反彈，但管理階層常以「依法行事」抵拒改革聲浪。

為這樣，在制度上，不具專業能力的假專家恰巧透過秘密審查制有機會大肆屠殺其學術異己。這樣的審查充其量只會通過與審查人相同審美口味、或是操用相同學術語言的文章。更糟的是，通過的是其人際網絡下私人關係者。在這裡，審查制度成了專事炮製學術革新人工流產的隱婆。這種審查制徒然變相成為一種秘密屠宰業，完全是當初定制者所始料不及的。這使得學術多元化永遠淪為口號。

就像先前我指出的，史學班底允許盧建榮之於《新史學》的，只是要他提供西洋新史學的資訊（寫些書評可，登實證研究文章則不可）。盧曾於1997年投稿一文，逾年猶稿沈大海，不知所蹤，這之中即使去信主編請求指示下落亦不得答覆。直到1998年6月盧透過私人關係取回稿件，只見退稿書隨意舉幾個例子說主要論點「似未見特殊之處」故不予刊登云云。⁶² 這位評審其實是說盧文「了無新意」，卻吞吞吐吐地說好像是。試問「好像是」就可導引出「真正是」這樣的判決？盧取回該稿後另投他刊，才兩個月時間便蒙審查通過。同樣，葉漢明教授於1996年6月應邀史語所參與一項學術會議，會末檢討席上，盧發言葉文為本次會議平添色彩。不想該文於1997年被通知說不予刊登。葉乃將該稿投登中國最老牌的全國性歷史專業雜誌：《歷史研究》。2001年該文收載盧主編《性別、政治與集體心態》一書中。我查了一下葉刊載於《新史學》的文章，也只是西方婦女史研究動向的學術訊息文章，⁶³ 而不是學術論文。

⁶² 審稿意見書上寫審稿日期為1998年7月1日，通知我的日期是7月28日。但從1997年3月到1998年7月，超過一年四個月，何以不見審查，則吝予交代。這紙審查意見書文本已收列拙稿〈台灣評審文化〉一文的重要解讀例證之一。這種史學班底的精神狀態是拙稿的論述重心所在。請讀者拭目以待。

⁶³ 即〈文化史與香港婦女的研究〉《新史學》2：4（1991年12月）頁117-154。

想來，史學班底用得著葉的地方只是她的西方學術報導工作，而非她的實證研究作品。

以上盧、葉無獨有偶被史學班底定位在西方新史學報導人，而非中國史學家。這兩個例子正足以說明史學班底政治姿態：不許學術異聲出現在其勢力範圍。史學班底的史學操作理念依舊是堅持現代性典律的話，葉、盧之流使用新理念、新語言、以及新工具的方式自不為主流派所能認可。類似葉盧因異聲怪調被判定非出身純正現代性血統的學者，便在以上史學班底排他機制下被禁聲，同樣是理所當然的事。這類例子涉及個別隱私，在未取得當事人首肯情形，恕我不能多所舉例說明。不過，葉盧的例子已具相當代表性，其實也不必多所再事舉證了。

台灣存在難以撼動史學班底其意識形態和權力結構位置的關鍵所在。在我看主要原因有兩個。其一，在權力結構上是一黨獨大格局。目前十七、八個歷史系所，主要是由台大史系、師大史系、以及文大史系所組成，但徒有三分卻未鼎立。長期發展下來，一直是台大一派獨大的格局，從它延伸而出的分店，計有政大、中興、成大、清華、以及暨南等五個公立系所，而東吳、輔大、以及東海三個私立史系也有濃厚台大色彩，算是台大的盟友。近十年六個新設公、私立歷史系所，即中正、東華、中央、玄奘、佛光，以及台北大學，由於發展未臻成熟，而與既有權力結構定位尚不明朗。還有，私立淡江史系發展出與既有三個系統等邊外交關係，算是異數。惟地處學術邊陲，影響不大。另如東華是由出身政大歷史系的某學者創立，他的人脈與台大和政大較有淵源。最後，玄奘歷史系和淡江歷史研究所都會在近二年內關閉。要之，台大史系長期以來居於一

派獨大的優勢權位，莫說文大無與爭鋒，即連九〇年代之前聯考學生第二志願選擇的師大，長期以來只會以歧視文大來自壯聲勢，不僅根本不敢對抗台大霸權，而且近年還更發展出甘願被台大收編的自我作賤路線。師大人恐懼被邊緣化，也正是台大獨強或超強的明證。台大的人脈幾乎是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從事人才徵募的唯一來源。台大歷史系之所以是史學班底，其道理正在此。

史學班底難被挑戰的第二個原因，是史學從業人員約莫百分之九十以上人數集體怠惰。⁶⁴他們學術生涯規劃以升任教授為終點站。當此目的多半在五十歲左右完成後，這些苦巴著職位的「老賊」以不事生產來自娛娛人。⁶⁵亦即有絕大多數的史學同行欠缺學術野心，這是史學班底面對的是個欠缺潛在威脅的學術生態環境。這是他們儘可攬權、甚至濫權到腐敗不堪亦不至「政權潰亡」的奧秘所在。

大家試想史學班底的專業訓練集中在其一、相信真相可得、其二、依時序排比並抄錄資料、以及其三、專業判準受朝代蠱惑而不知問題意識為何物。他們中即使有受西方訓練的，不僅不知改變以上中國史學的現代性特徵，而且反過來強化且自甘共謀而沾沾自喜。更要命的，他們學到的是洋人漢學家的從外部看中國的「異族觀點」，而非以內部看中國的觀點，來規劃自我學術議題。這才是百年留洋政策導致學者「入主出奴」的致命所在。這是不該洋化的

⁶⁴ 參見拙作〈台灣有歷史學學術社群嗎？〉（發表於1998年11月16日暨南大學歷史所，未刊稿），我是以取得博士後十年有無專書出版，和升成教授後有無專書出版，作為交叉分析和統計的依據。

⁶⁵ 我在拙作〈讓我們重劃國內大學歷史教學的版圖〉一文中表示，以提供七百個史學專業人士職位的社群中，台灣戰後的歷史知識產能異常低，低到是舉世絕無僅有的史家易於存活的天堂。見該文收載Keith Jenkins, *Re-thinking History* 中譯本：《歷史的再思考》（台北：麥田，2005九刷）頁28。

地方洋化，而理應反省其現代性缺失的契機，又始終不出現這樣的悲劇。

無論從權力結構、或是從同行集體怠惰的生態來看，我們實在看不出史學班底「萬年政權」有何崩塌之虞。而權力結構又因聯考志願的階級制合法化了台大歷史系獨大地位，同理，學術生態中人普遍怠惰、毫無出色表現這一點，回過頭又再加強史學班底握權有理這一現實。但是，我要強調指出的，並不是競爭對手差勁就反證史學班底獨攬大權是有其合理性的。如果是這樣，史學班底只是以行動在複製「成王敗寇」之類的反動論述而已，我們實在看不出學術發展的生機何在。

由於以上種種，史學班底與史學社群的關係看似鬆散，其實是一種宰制對應馴服的扈從主義形態。社群中總是有成員削尖腦袋欲交結史學班底，則是地方之於中央的那種階序狀態。就算有許多不事生產的同行可能一生不至與中央來往，其實他們的臣服正是鞏固扈從主義文化模式的共謀。

※ ※ ※

既然史學班底的權力如此其大、並在出版機制上可憑其單一標準遂行封殺異議性論文，前述熊秉真和盧建榮曲突徙薪之計，會發生前者以跨所際、跨學科方式辦活動並出論文集，而後者運用民間出版社量產新式口味作品，都是以弱抗強的權宜之計。這麼一來，熊、盧等人的作品訴求讀者群是象牙塔外史學新血輪和一般讀者，⁶⁶

⁶⁶ 盧主持的麥田歷史生產線，每本書有著 3000 本賣壓，但超過 3000 本賣量的歷史書還是所在多有。這可見社會存在歷史文類的商業市場。2002 年之後台灣出版業邁向冰河時期，麥田歷史的榮景才大受影響。

史學班底則在其黑風寨內大事底定其文化霸權事業，⁶⁷ 看起來彼此「河水不犯井水」。在此，我要特別強調，史學班底的兩個特性，一是依附國家權力和大企業財團，另一是史著表達方式促成它與廣大社會大眾疏離。這就造成史學班底無法從事社會實踐的致命傷。

史學界中的邊緣際遇者不限於上舉幾位史家。他們各自有其求生之道和發展之道。他們之中，我只介紹一位。他就是李紀祥，任教於文化大學史學系。他於 1999 年三月順利推出自費的史學刊物《歷史：理論與批評》創刊號，2001 年五月出版第二期。他以串連、整合海外華人學界的策略，或寫或譯成功解決國內新史學稿荒問題。從這兩期看來，他聚焦於敘述史學的理論與實際。至於實踐作品層次上力道嫌弱，第二期的「歷史與正統」專題五篇論文，猶是不脫現代史學窠臼，這與他標榜的後現代史學理論有實際的落差。2003 年五月推出第三期，這期集中探討歷史與文學／藝術的界線問題，從亞里斯多德辨析詩的虛構性和歷史的真實性兩者不可跨越的關係講起，歷經影像中的歷史，以及文學與歷史的辯證關係（按：改變亞里斯多德看法），到兩大後現代史學理論名家，即海登·懷德和格奧爾格·伊格斯（Georg G.Iggers），對歷史客觀主義的懷疑，再加上回溯現代史學歷史相對主義鼻祖柯靈烏其遺作。上述譯作很能扣緊二十一世紀第一個十年的台灣史學界迎向新思潮的精神狀態。我覺得第三期的製作有引領時代的標竿作用。可惜李紀祥前赴佛光大學辦學之後無法維持兩年一期的火砲威力，何時重出江湖尚未可知。不過，李在史學班底的封殺雜音權力結構下作出此力抗

⁶⁷ 史學班底的刊物屬於同仁流通的規模，而他們的專書在市場流通量有限。出版史作的書局多以 300～500 本印數為主，且與作者平攤風險。

強權的努力，為未來台灣史學界投下另一個不可測的變數，有待繼續觀察。他的雜誌行銷與《新史學》一樣，有點類似難逃同仁雜誌流通少的宿命，只是比後者略好。但兩誌同樣面對新史學作品稿荒的問題，李仰仗海外人際網絡予以略微解決就是了。可惜李為德不卒，於2010年起放棄守護邊緣的大任。甘願被核心收編。詳見拙作〈邊緣降服 大局糜爛〉刊於拙編《社會／文化史集刊》第7期（2011年2月）頁303－312。此處不贅。幸好邊緣不在乎人多人少，只要有人守住，哪怕只有一人。

就在史學班底猶自操縱宰制論述的當頭，因為文化議題在作法上分化成朝野兩派各自發展，以及因為史學理論上，有熊盧兩支結盟和李紀祥的學術機構和專屬雜誌的資源配備，在在挑戰史學班底的現代史學典律。這是中國現代史學自1902年初試鶯啼，到2002年屆滿一百年，中國現代學術機構誕生於1925年⁶⁸算起，到2008年屆滿八十六年，以及台灣史學霸權機構兼史學班底的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屆齡八十的那一刻，總算在台灣遭遇到強力挑戰。這個挑戰何以不發生中國現代史學的策源地，而發生在新興華文社會的台灣？亦即史學文化轉向出現在台灣，而不出現在本原地的中國大陸，簡單說又是兩個華文社會文化模式發展有其異質性在作祟吧？⁶⁹

⁶⁸ 中國現代學術機構以北京大學國學研究所（由胡適、顧頡剛師徒主持大局）的成立並運作三年為嚆矢，整個現代學風精神由後來成立於1928年的中研院史語所所繼承。胡的另一學生傅斯年開辦該機構。

⁶⁹ 關於台灣與中國史家的不均質發展，我將另文處理。文稿題目是〈回到1935——中國史學的現代性轉向〉，主要處理中國史界於1980年起逐漸揚棄馬派史學，回頭從民初新史學特別是陳寅恪所樹立的典範做起。舉凡以前所排除的政治史、制度史、思想史、及宗教史，又都開始當今起來。有此變化，台灣傳統史學一方面與大陸史學趨近，另一方面則完全被比下去。大陸亦有新文化史運動，迄今重要代表人

但無論如何，在台灣史界，新文化史有兩種。一種由杜正勝欽定的人馬其所為的，像李貞德、林富士，以及李建民的個人論文集，還有李孝悌的個人論文集，及其所主編的明清文化史論文集等，都是主流新文化史流派。這一派的祖國是強大的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新文化史另一種則是由邊緣人士，諸如熊秉真、盧建榮等人，只知出版個人專書，以及主編打破派系藩籬的《社會／文化史集刊》（為季刊，2009創刊迄今，已出12期），所主導的一支奇兵隊伍。這支奇兵搞的新文化史則是飽受打壓的邊緣學門。歷史上在在證明，核心會腐敗，而邊緣的存在是確立核心不至邁向腐敗的保證。核心倘若有智慧，留著邊緣是於己有利的一筆好生意。盧、熊會選擇先後在2004年和2009年離開中央研究院的史學專業機構，其拋出何等學術訊息，明眼人一窺即知，不言可喻。

至於朝野這兩種新文化史的競爭／競合關係，底下各章會從各個層面予以探討。本章差算是本書提綱挈領的導論。

物有三：其一是天津南開大學歷史系的侯杰教授，先後發表關於「雙烈女事件」和賽金花記憶的文化分析，別開生面，創意十足，均投稿盧建榮主編《社會／文化史集刊》分屬第1期（2009.11）和第9期（2011.9）；其二是北京人民大學的楊念群教授，著有《再造「病人」》（北京：人民大學出版社，2006）專書，編有《空間·記憶·社會轉型》（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論文集，更從2007年開辦《新史學》雜誌，為一種半年刊，如今出到第6卷，由中華書局出版，日後更在清乾隆朝文化政策和治理正當性之間，下足工夫，將重大發現刊於所主編刊物中；其三是上海復旦大學歷史系講師張仲民，著有《出版與文化政治：晚清的「衛生」書籍研究》（上海：上海世紀出版集團，2009）專書，之後先後發表關於地方知識社群如何傳播五四新文化、以及身體觀與消費社會關係等兩文，使層級和境界兩臻成熟。從以上三位學者的表現看，他們的新文化史步履較台灣新文化史略遲。盧建榮從2009年取上述三位學者著作為教材，另外有位學生寫了楊著書評，有位學生研究唐代醫療史學，取楊著為參考座標，這算是兩岸新文化史的大會師了。

參、鼓動思潮與當代台灣 史學的二度轉向

本章旨在處理學風的改變與史著內外表達形式其取向之間的關係。在此，我要問的是：歷次主導學風改變的關鍵人物是誰？他們在史學社群內部的權力位置如何？他們及其追隨者之間的關係模式為何？是否超越師生後援會格局？每次特定學風的發動者、或其學風的極致人物其史學成就如何？台灣戰後逾一甲子（1949～2012）的歲月中，先後有過三次史學風尚。第一次的主導者為大陸時期（1925～1945）的胡適和傅斯年師弟，他們將其風尚帶進台灣。其實第一次階段中真正成就最高者倒不是上述開風氣之先的一對師弟，而是陳寅恪和周一良這一對師弟。以上胡、傅，以及陳，論者多矣。¹本章於此特意避開與人重複部分，而直指這三人的治學要害，特別是享有大名的陳寅恪。至於周一良，論者尚少，我特別從民國史學證據觀的提升這一點，去探求周氏及其乃師的貢獻和不世出的原由。

其餘主導下兩次學風丕變的分別是許倬雲和杜正勝這一對師弟，由於刻正當令中，而且尚健在人世的緣故，下筆頗費斟酌。但因尚未有論者全面討論許杜這一對師弟的治學，故爾在文章結構上，重心會置於許、杜這一對師弟的作為。

關於台灣戰後史學流變課題，先後有王晴佳和彭明輝著書從事

¹ 關於胡適暴享全國大名的社會過程，可參見余英時《中國近代思想史上的胡適》（台北：聯經，1984）但胡適名過其實，且現代史學欠通這一點愈晚近愈被人看出。關此，何炳棣的回憶錄：《讀史閱世六十年》（台北：允晨，2004）頁329，和汪榮祖的文章：〈胡適歷程的曲直：評余英時《重尋胡適歷程：胡適生平與思想再認識》〉，收載拙編《社會／文化史集刊》第8期（2011年6月）頁211—220，先後點到。傅斯年的全面研究以王汎森的普林斯頓大學博論最具代表性，該論文已由英國劍橋大學出版。其他單篇文章甚多，不若王著比較完整。至若陳寅恪，以汪榮祖《史家陳寅恪傳》（台北：聯經，1984；1997）和余英時《陳寅恪晚年詩文釋證》（台北：東大，1984；1998）較具深度，惟余書重點在求索心境問題，史學成就部分略見書中首尾兩章，即頁1-71，以及頁331-377。

系統性論述。²本書與上述兩書所論對象相同，但書寫的側重點和方向有所不同，故爾不至重複兩位先賢的耕耘。再者，就研究路徑而言，本章所採介於知識社會學和文本分析這兩種方式之間，這也與上述兩位先賢所用的方式有別。他們的重點不在知識發聲的權力位置，以及文本的學術訊息讀取問題。又者，本書強調檢測一位史家的成就，與其關注他的宣言，勿寧評估其史著文本的表現。

以上就本章的提問、課題史回顧，以及研究路徑等三項，略做說明於上。底下即進入本題。

一、五〇年代中國新史學運動的移植台灣

1. 騰為口說的史學革命

中國新史學運動是一群留洋新式學術精英蟻聚在公私機構努力打造出來的結果。³這樣的公私機構先是創於1925年的北京大學國學研究所，⁴繼而是創於1928年的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這兩個機構雖不相統屬，但人事上則是一脈相傳。胡適留學返回中國，就職於北大歷史系時教到顧頡剛、傅斯年兩位學生。傅、顧畢業後，傅選擇留洋深造，顧則留校當助教。顧在所裡負責學術政策的推行。當傅斯年留學歐洲之時，顧頡剛因重建古史系統而名滿天

² 參見彭明輝《台灣史學與中國的纏結》（台北：麥田，2002），與本文相關處集中在「台灣地區歷史研究所博、碩論文取向」一章中的一節，頁156-160。至於王晴佳《台灣史學50年》（台北：麥田，2002）書中與本章相關處集中在中編第一章和第三章（頁43-59，頁84-96），以及下編第三章（頁183-212），即有關許倬雲和杜正勝這一對師弟。

³ 參見李春雷《留美生與中國歷史學》（天津：南開大學出版社，2009）。

⁴ 參見陳以愛《中國現代學術研究機構的興起——以北京大學研究所國學門為中心的探討（1922-1927）》（台北：政大史研所碩論，1999）。

下。迨 1928 年，傅斯年返國就職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所長一職，他力邀顧頡剛（按：其時正是顧剛失去北大國學研究所此一學術基地不久）協助創辦事業。後來兩人因路線之爭而分道揚鑣，從此傅因據有國家機構而握有學術資源以迄病故，顧則走入社會進行學術結社，而創辦了幾個民間刊物。儘管傅、顧兩人乃中國新史學運動早期並峙的雙峰，但若論兩人的影響力高下，傅反而後來居上。傅摭拾德國蘭克史學的餘唾，化約成「史料即史學」的文化話語，而為往後幾代莘莘學子琅琅上口。傅除擁有國家資源挹注的歷史語言研究所此一機構之外，更創辦頒授國家級學術桂冠的院士製造工廠，因而奠定了他一代學霸的地位。這也使得歷史語言研究所成為台灣史學班底的發號司令部。

2. 陳寅恪超邁群倫的證據觀

傅、顧名聲固然顯赫，但新一代學術典範的創業性工程還輪不到他們。陳寅恪及其學生周一良的學術創獲是超過傅顧兩人而有餘。陳、周師弟在證據觀這一點上超邁時流，已非胡適之流「有一分證據說一分話」這種口號式學術偈語所能望其項背。陳、周師弟的成就要在作品中見出，他們師弟倆沒有胡、傅另一對師弟喜好自我吹噓，故爾沒有漂亮的門面語來打造他們一時無兩的學術王國。

陳寅恪在其史著文本中對隋唐統治集團的提法叫「關隴集團」，而對這一集團的本位主義式政治作為，無以名之，稱作「關中本位政策」。陳在超邁時流之處，就從他創立這兩個用語看出。按說每一個時代都有特定統治集團，也都有相應的特定統治作為，只是隱匿不顯，有時候集團確實存在，卻不自稱，同時也不存在對

手（按：都已在政爭中淪為手下敗將）給予的稱號。該集團特有的政治作為更不會大肆渲染，反而低調到不行、有意隱蔽而不為人知呢。換言之，歷史中往往有其事，卻未必由人一語道破，更不必然被載諸史冊。這樣的道理，倘依胡適、傅斯年這一對師弟所標榜的「有一分證據說一分話」，或「上窮碧落下黃泉，動手動腳找工夫」的話，那麼查遍《周書》、《隋書》，以及兩《唐書》，絕對沒有「關隴集團」這一辭語，更不要說有「關中本位政策」這一用語了。然則依照胡適定下的規矩，陳寅恪的發現全成了鏡花水月，毫無證據之事了。在此，所謂有證據，並不是胡適所說的：必須有白紙黑字說了算，而是理念上應有某現象，卻不見記載（或不為當時的古人意識到），但仍應由史家施以慧心，發明術語指實其事。陳寅恪與胡適（包括傅斯年在內）的高下之別，從這裡可說暴露無疑。可惜世人不察，猶嘵嘵與陳寅恪爭辯。關隴集團確實歷經西魏、北周，以及隋等政權的遞遭而殘存下來。然而，爾後的李唐國家是個由革命團體拱立的政權，在這革命過程中一定有收編游雜的事發生過，集團中不會一直停留在關隴人士這清一色人物上面。山東群雄從瓦岡山、河北，以迄淮北各路英雄好漢，盡皆被網羅和收編到李唐政權中去。由於有過隋末革命風暴席捲的政治作用，新政權的人事風貌必定駁雜不純，以致於犯不著去跟陳寅恪提仔細算關隴人士、和非關隴人士的算術問題，並用以反駁陳說為不成立。⁵更有人匪夷所思過度推論說，陳寅恪創發新辭背後有核心區理論之說。⁶照講

⁵ 參見雷家驥《隋唐中央權力結構及其演進》（台北：三民，1995），頁 7-22。

⁶ 這可以毛漢光《中國中古政治史論》（台北：聯經，1990）為代表，參見氏著頁 1-270。反倒是黃永年〈關隴集團始末〉一文，收見氏作《六至九世紀中國政治史》（上海：上海書店，2004），頁 40-76，對陳說的掌握較為平允，值得參考。

陳寅恪只在指出所探究的物事是屬於特定的政治集團及其特定政治作為，在此之外，不管是與他抬槓算人頭地望問題，還是要濫用理論欲提高陳氏理論層次，都是對陳寅恪有所誤解。陳寅恪在新史學運動的突出地位，在於他對證據的看法上不拘泥於官史所載的白紙黑字這一點。舉凡力捧陳者、或是殺陳以立威者，都不盡瞭解陳寅恪真正創獲之所在。陳說不是沒有瑕疵。他的問題在於一方面低估李唐政權的革命屬性，另一方面又太過高舉武則天變政的政治／社會作用。除此之外，陳說確實別有見地。

3. 周一良善加運用非敘述性史料

如果說胡適、傅斯年治學上代表的是一種淺碟式的證據觀，那麼陳寅恪在證據的操作上代表的是一種革命。不過，陳寅恪的證據革命卻不為當時人看出，即令今天陳迷滿天下，也少有人看出他在證據觀上超邁時流這一點。陳寅恪的學生周一良的貢獻，則是史料觀上的另一場革命。

周一良於 1937 年發表〈讀南齊書丘靈鞠傳試釋——兼論南朝文武官位及清濁〉（《清華學報》4:2）一文，此一史著文本更是石破天驚致令後人緬懷、景仰不已。該文主要要解決五朝時期吳姓集團在政治上位居次等地位，受盡北來僑姓集團的打壓這樣一個課題。在僑姓主導五朝政局的時期，吳姓即令心存不滿、也只能關起門罵僑姓而已，根本不敢作公然批評的。吳姓政治人物退有後言這樣的事難被載入史冊，勿寧是事理之必然。如何找到吳姓人物私下批評僑姓集團之舉，這可是不易在史書角落裡找到。周一良偏偏在《南齊書·丘靈鞠傳》文本發現到一則，然而，也僅此一則。倘

依當時學術定規是「孤證不立」，是難以寫成一篇論文的。在要講周一良如何破解這「孤證不立」的陳套框限之前，筆者要先從丘氏傳記文本轉述這則吳姓私下批評僑姓的記載。丘靈鞠出身吳姓，他一度被任命為國子祭酒，正覺欣慰，計畫以此官終老之際，朝廷改調他任軍職。丘靈鞠瞞忿不已，乃向人發牢騷說，吾輩吳姓在政治上只能自甘次級，所有清望之官不敢奢求不說，連「清而不要」的職位，如國子祭酒之官，都競爭不過僑姓。推源究始，怪就怪當年吳姓前輩顧榮引導司馬睿入主江南，以致妨我輩官途云云。丘靈鞠罵北方僑姓為「諸儻」，還說，他要把顧榮的遺體從墳中掘出，並予以鞭屍，方能洩其心頭之恨云云。丘靈鞠這番痛罵僑姓的話，除了點出吳姓不敢染指擁有決策大權政務類高官這一點外，還具體指證連國子祭酒這一個不與聞決策的清閒官職，吳姓也求之不可得。現在，周一良為了解此問題，已知道正史中述及吳姓政治上受僑姓壓抑之事，僅只〈丘靈鞠傳〉文本一例而已。周一良乃退而求其次，改藉由非關敘述性史料⁷入手以求解。他蒐尋東晉、劉宋、蕭齊、蕭梁，以及陳等五朝所有任國子祭酒一職的名單。結果就所遺留下資料而論，的確吳姓任此官之比率甚低，相反地，此官率皆由僑姓任之。這就證實了丘靈鞠的意見確有事實為基礎，非徒向壁虛構之說。

周一良這樣的解題法，尋究的不是正史中泛泛敘及吳姓政治地位低的材料，而是曾經任職國子祭酒一職的名單作為線索，並從中

⁷ 史料分為「敘述性史料」和「非敘述性史料」，可參見 Charles Tilly 著《當社會學碰見歷史學》（*As Sociology Meets History*）〔New York: Academic Press, 1981〕一書，內中有謂，非敘述性史料在價值上優於敘述性史料不說，而且，社會科學家比較會運用非敘述性史料，歷史家則唯敘述史料馬首是瞻，以致研究作不好云云。這值得史家深切反省。

分析所蘊含的事理。表面上，正史作者在處理傳主就任此官之時，只是著眼傳主的官歷，不會多事說此官非僑姓莫屬這類的話，更不會指實，吳姓任有此官只是偶爾插花、偶一為之而已。所以，在史書敘述上，說某人某時曾任國子祭酒之官，根本談不上是南方吳姓政治人物在政治上只位居二流地位這樣的敘述性材料，相反地，某人某時位祭酒是個無關南方高門慘遭政治變動所荼毒這一主題的非敘述性材料。

在上一世紀，周一良在史料操作上，光憑此文就足以證明他是超邁時流的傑出史家。他在歷史意識上，是否清楚認知敘述性材料和非敘述性材料的不同屬性，很難證明。不過在實際作為上，至少證明他知所運用以下技巧：已知從敘述性材料找不到解題線索時，非敘述性材料或許是救急仙丹。1981年美國歷史社會學大師查理斯·梯利(Charles Tilly)在所出版的《當社會學碰見歷史學》一書中，明確指出，敘述性材料充滿錯誤，因而要多仰賴非敘述性材料以為救濟之方。這樣的想法在整個二十世紀中國史家中幾乎不曾看到。就此而論，周一良此文一出，可以說奠定了他在當代中國新史學運動的不世出地位。再者，筆者必須指出，在認知上，周一良當然沒有Tilly般對史料分類有如此清楚的概念，但他在想方設法解決正史敘述的限制上，無意中發現的解題方法與Tilly的史料分類觀念是不謀而合的，只是他尚未清楚意識到，也無法對己所為說出個所以然。如今筆者幫周氏解開他貢獻的謎底。

以上陳寅恪、周一良師徒的業績才是下開台灣當代史學花朵的張本，而不是傅斯年，甚而是胡適，才是台灣史學承先啟後的關鍵所在。

4. 傅斯年史學的再生產

1949年傅斯年將歷史語言研究所的圖書、考古挖掘的遺物，以及人員眷屬等，全部安全運抵台灣·楊梅。傅生前不知此舉有助於中國文化之保存，其中意義格外重大。當時台灣大專院校寥寥可數，歷史系只有一個半，一個是台灣大學歷史系，另外半個是台灣師範學院的史地系。1962年中國文化學院在繼台大成立歷史研究所之後不久，亦成立可頒授碩、博士學位的史學研究所。接著該院和輔仁大學這兩所私立院校相繼成立歷史系，而約略同時，台師院亦成立歷史系。約略而言，1950到1960年代中期，台灣已出現公私立大學各有兩所歷史系，而台大和文大則設有碩、博士班。這樣的高等教育機構，是戰後逾二十年(1949-1971)台灣歷史學人才徵募(recruitment)的搖籃。另外，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能吸納的人才則直接來自台大歷史系畢業的學生。傅斯年除了是歷史語言研究所所長之外，又兼任台灣大學校長一職，他在大陸北大時期教的學生輩，諸如高去尋、勞榦，既是史語所研究人員，又是台大考古系或歷史系的兼任教授。台大歷史系、考古系，與史語所一直是人才互通。其情形一如大陸時期北大歷史系與史語所人才互通一樣。從1949到1964這十五年間，台灣的史學研究成果，主要集中在中研院史語所和台大歷史系這兩個機構，而代表歷史學界最高榮譽的院士頒授又操縱在史語所之手，或是說傅斯年及其接棒人之手。此其間，得院士榮銜的計有陳槃、勞榦、高去尋，以及嚴耕望等四人，前三人是傅斯年的嫡系學生，後一人是傅特予拔擢的非北大系人才。這四人的治學方略，可以說把傅斯年標榜的「史料即史

學」的文化話語，實踐到極致。這時傅雖去世多年，但他的傳承不僅沒斷，而且後繼有人不說，還將他的史學文化論述發揚光大。而晚傅赴德留學，並於學成後返國任職北大歷史系的姚崇吾，當時即教到勞幹和高去尋，如今以身為院士的老師也獲膺選為院士。姚算是與傅斯年和北大有淵源的人，作學問的模樣也是「史料即史學」這一翻版。只不過他深受西方漢學的影響往邊疆民族尋繹歷史之理，他的專業集中在契丹人建的遼朝。之後不久，台大歷史系的方豪（1910-1980）也獲膺院士榮銜。方豪是與傅同調盟友陳垣的私淑弟子，治學的路子是百分百受「史料即史學」的影響。⁸在此，可見院士選拔標準是不斷複製「史料即史學」這一史學文化話語的套式。傅斯年如果算是中國新史學運動的第一代的話，那麼上舉六位院士為第二代自無疑問。

5. 傅斯年學術生命的延續奇觀

把「史料即史學」實踐到登峰造極地步的代表人物應推嚴耕望（1916-1996）無疑，他出身武漢大學，心儀的是錢穆，可是做出來的學問是比傅斯年的師生後援會還要傅斯年化。他的《兩漢太守刺史表》、《魏晉南北朝地方行政制度史》，以及《唐僕尚丞郎表》等三部史著文本，正是具現「史料即史學」這一學術目標的扛頂之作。他以後兩部書在方法上，走的是應用非敘述性材料論證制度史的路子，其實複製的是前述周一良創獲的路數，但他自己及其一眾

⁸ 關於方豪的治學風尚，有其門下弟子李東華寫有一文表彰其學，此即〈方豪與現代中國史學研究的轉變〉一文，刊於《台大歷史學報》21期（1997年12月），頁261-272，特別是頁268-269。

門生竟然看不出來。嚴氏屢屢向後學強調，歷史研究重在指出史實，而不在解釋。他要論證的是從漢至唐官制上有何事發生，但為何是這樣發生，就不是他所措意了。他有一史著文本解釋隋代富的原因，正好與他所標榜的史學意識產生矛盾，他也沒有察覺。其他論文標有「論」字的，尚有他談戰國時代列國民風與生計的問題，《唐六典》的性質和施行問題，以及唐尚書省之職權與地位的問題等三史著文本。相形之下，他心儀的大師錢穆是重視歷史解釋的，可他入了史學殿堂的史語所，受到傅氏學風的薰陶，不知不覺走向錢穆的反向去。「史料即史學」的這一派史學文化話語側重的是逃避解釋，同時在書寫上惟重資料排比，故爾文章毫無可讀性可言。嚴氏著作正是此中之尤者。

嚴耕望在史學意識上關注面甚廣，在他《治史答問》頁110-118處，有〈我對於中國通史講授的幾點意見〉一文，該文本明白指出史家的研究範圍應當包括國計民生、社會風俗，以及非漢民族等三項，質言之，在嚴的內心理想的中國通史要有經濟史、宗教史，以及族群史等三個範疇。但揆諸實際，這三個範疇都非嚴的專業領域。又如他在《自選集》的〈訪談錄一〉（頁611）一文中，主張史家要將注意力放大到核心區外的其他地區。又同書〈訪談錄二〉（頁623）及其之前《治史答問》（頁114）這兩處，都在主張史家當兼顧所有地方，所有族群，不能只重中央核心區和漢族上層人。在此，嚴氏大有推重區域史或地方史的歷史意識，同時又顯現對族群史課題情有獨鍾。可是驗之實際，他只是光說不練罷了。在他從事《唐代交通圖考》的工作上，由於著眼全國交通，當然邊區交通自然會被納入。在此，他有點實踐他所標榜的非核心區

亦當納入歷史研究的範圍這一工作旨趣。但是究其實際，非核心區的研究，只是告訴我們城塞、驛站等人為設施位處何地罷了。所有非核心區的人群活動，特別是文化業績，是看不到的。因此，嚴氏看重的是靜態的物件、而且是它們的地理位置，而不是動態的人文活動。這跟新文化史家重視邊緣文化、邊陲生態，可說大相逕庭！

此外，嚴耕望把歷史研究工作一分為三，然後又加以等級化：從考史始，中經論史，以迄撰史止，然其重要性則逐層減低。前揭《自選集·訪談錄一》（頁 611）即指出這三分工作，但史家宜各有分工，理由是治史難以面面俱到。可是這只是嚴氏的一面之辭，其實他內心骨子裡崇尚的是考史。他在《治史答問·前進與落伍》（頁 77-78）處指出，明白坦承考史重要性大於論史。事實上，嚴氏窮其一輩子多在考，而少有論，更遑論去撰史了。嚴氏曾親自對筆者說，他服務的歷史語言所原有計畫要他出面領導寫一部「中古史」，他以非將將之才而予嚴拒。自比非將將之才，聽起來是謙辭，但究其實質，就算他不會撰史，也屬變相在作排斥撰史的工作。這只要看他對同行的撰史工作吝於推功其事，即可知過半矣。可見嚴氏不知考、論、撰三者是合一的工作，是一位史家該當具備的本事，原不可析分為三，更遑論崇考賤論和撰了。

嚴氏《自選集·訪談錄二》頁 616 處，還說，漢賦作為史料不甚重要，理由是「語意含糊」。這顯示如下重大訊息：其一，他不知史料之重要性須以攸關研究主題而定，沒有先天上存在史料等級的問題；其二，擴大來說，文學性材料跟所有史料一樣，都承載有歷史訊息，端賴高明史家予以抉隱。此處是嚴氏非所長的地方，亦是他史學素養的盲點之處，他在此發言正好暴露其學術性格的罩門

之處。

余英時於嚴氏 1996 年去世之後特地撰寫一悼文指出，嚴氏處理的「尚書與九卿關係」一文深得行政學旨趣，又說《圖考》一書可比美法國布勞岱「全史」的成就。這就將嚴氏推尊至論史和撰史的地步了。如此溢美，嚴耕望地下有知，恐怕受之有愧吧。嚴氏史學與另一位史家方豪其史學在學術意義上，均為實踐傅斯年傳下史學文化論述之矩矱，而將之推至極致。方豪的治學乃傳記史學文化論述再生產之一例，已略見上述指出，在此勿庸贅論。

從某一方面說，嚴耕望具現了傅斯年史學意識、並使之成為典範，他成了傳記史學典範的代表人物。嚴的文章出現在《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不說，1950 年由中研院院長朱家驊創刊的《大陸雜誌》（半月刊）也常刊載嚴文。而嚴耕望重考據、輕解釋的史學思潮更在他於 1980 年代夫子自道地連出《治史經驗談》和《治史答問》兩本史著文本，而推至極致。嚴氏儼然是首波中國新史學運動以降的扛鼎巨人。光嚴氏一人即抵得過傅的師生後援會及其同盟的加總力量。嚴氏雖已去世逾十年，但他的影響依舊在，只要嚴氏影響存在一天，傅斯年史學的幽靈仍會在台北史學的天際徘徊。

陳寅恪、周一良師弟走解釋的路子，與嚴氏側重考據的史學，是不同途轍、而且是高下立判的。依筆者之見，陳周史學所到達境界之高，非嚴氏史學所能比肩。換言之，陳周史學已遠非傅斯年師生後援會的史學藩籬所能限囿。然而，傅斯年雖英年去世，卻繼承有人、且發揚光大，就此而言，嚴耕望的學術生命實是傅斯年史學生命的延長。但無論如何，在傅斯年高舉考據史學的大纛陣營中，竟然潛藏一支由陳周師徒別豎解釋史學異幟的奇兵。更重要地，最

後這支奇兵突出，從而顛覆了傅斯年史學的軌轍和工作準則。不過，這要等六〇年代起由許倬雲引領風騷以致「玄風」大掘才開始的。

二、六〇年代以降以社會科學輔以治史策略的轉進

1. 精心妙作垂範後世

1963年，嚴耕望以望五之齡推出其生涯代表作的《魏晉南北朝地方行政制度》的史著文本，這意味著中國新史學運動一座極峯聳嶽從此誕生，但該運動的另一座山嶽是由陳（寅恪）、周（一良）師弟於三〇、四〇年代所合力打造。後一山嶽於台灣六〇年代又後繼有人。這位人士不是別人是甫從美國芝加哥大學攻讀博士學位返國的許倬雲（1930-）。他這時才三十出頭，一方面由史語所李濟先生點定為接班人，另一方面又借調台灣大學歷史系膺任系主任。這在主管人選講究循資歷、無任期制的台灣當時，變成各方有心人士嫉妒的焦點。許氏出生於江蘇無錫，長成於四川等內陸各地，由於天生殘疾，並未就讀正式的小學、中學。1949年許氏隨其父母遷徙來台，始就讀台灣大學歷史系暨研究所。1957年入讀美國芝加哥大學東方研究所博士班，並於1962年畢業，隨即返台工作。

許氏一生最重要的幾篇作品，都在1963年到1967年間出版，像美國史丹佛大學出版他的博士論文《先秦社會史論》。⁹這本論著的中文精華版還題為：〈春秋戰國間的社會變動〉，發表於《中

⁹ 此書中譯本由中國大陸取得版權。該書出處資訊如下：鄒水杰譯，《中國古代社會史論—春秋戰國時期的社會流動》（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6）。

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34本下冊），這是1964年的事，時齡三十五歲，非常之年輕。再來於1965年，他連續發表〈戰國的統治機構與治術〉和〈西漢政權與社會勢力的交互作用〉兩文，特別是後一文還以英文發表在美國社會學刊物上。¹⁰在1967年，許氏還發表〈三國吳地的地方勢力〉一文。以上四種史著文本構成許氏生涯最重要的四記強棒出擊。特別是〈三國吳地的地方勢力〉一文，與陳寅恪《唐代政治史述論稿》和周一良〈讀南齊書丘靈鞠傳〉等兩書、文史著文本，組構成中國新史學運動的三件豐碑，中國新史學有了這一書二文等史著文本，才在亙古長夜中明月升起，照亮學術的山川大地。

許倬雲在解答東吳政權與地方勢力關係這一問題時，他遭遇到的困難，與當年周一良在解答東晉·南朝僑姓如何打壓吳姓的問題上，如出一轍。倘若有人要研究東吳時期的地方勢力，則在正史文本可用的敘述性史料上只有一條。此即會稽郡的焦征羌其人。話說日後成為東吳大將的步騭，原是臨淮淮陰人，於年輕微賤之時逃難至會稽，為了在當地立足乃向地頭蛇拜碼頭，求得庇護以資餬口。《三國志·吳志·步騭傳》文本中敘及此事，將步騭委曲求全、以及焦征羌仗勢欺人之細節和盤托出。原來地頭蛇仗勢欺人之舉雖極普遍，但要見載在於史冊何其不易。此番虧得步騭由微而顯，他年少時蹉跎的悲運幸而傳到史家手中予以記載。按說受地頭蛇壓迫的新到者能由微轉顯其機率微乎其微。步騭因係東吳名將故爾取得入

¹⁰ 英文名及發刊物出處如下：“The Changing Relationship between Local Society and the Central Political Power in Former Han: 206 B.C.-8 A.D.” *Comparative Studies in Society and History* No.4 (July 1965) pp. 358-370.

史資格，連帶他早年不堪聞問的糗事也被記載下來。我們後人才有幸一睹地頭蛇欺壓善良的一副活生生嘴臉。可是這種史料可遇不可求。整個《三國志·吳志》文本中也不過只有這一則載記，想要多蒐這類史料，簡直是癡人說夢。不過，遇到像許倬雲這種善於解釋的高手，這種史料的困境還是難不倒他。

許氏所使用的高妙解題手法，也一如周一良當年善加運用非敘述性史料者然。首先，許氏借用前人清楚勾勒出的「宗伍名帥」出沒吳越地區這個歷史知識，繼而他蒐羅出孫吳政權於各地設縣的資料。他巧妙利用縣治之設為政治權力壓服地方勢力的社會指標這一線索，據以指出每一縣治未設之前必有一地方勢力維持當地秩序。之後，許氏又對照「宗伍名帥」出沒區，與新縣治增設地區，結果證明兩者高度重疊。史書文本有的地方寫到東吳將領率兵征伐某地「宗伍名帥」，同時在別的地方，史書文本作者會去寫某地於何時成立縣治。這兩種事原是一體之兩面，卻被分開寫，《三國志》文本問世幾二千年，從沒有人把上述分開記載兩種事例合在一起考量，進而得出一個極有意義的結論。如今許倬雲出而解開這個千年懸案。這在技巧上，比起周一良純粹細數任過國子祭酒一職的人頭，還有過之。中國現代史學的發展，在許倬雲神來一筆的解題上，可說又跨出一大步，足以垂範後世許多年，可無疑義。

另外，許倬雲猶不以此為滿足，他還看出東吳的統治階級（按：他是用新語言：「政治權力」加以表示，此一中文想必由英文 political power 直譯而出）主要集中地區為丹陽、吳，以及會稽等三郡。這三個郡地恰好又與前述「宗伍名帥」出沒地區、以及縣治增設區，分別錯開。在此，許倬雲又發現了一層道理，那就是三國

時期的廣大吳地是個地區發展不均衡的區塊，已開發區的丹、吳、會三郡，是東吳政權統治階級居住的區域，至於東漢以來未服中央號令的地域，即是「宗伍名帥」出沒區，是政治權力所不及之處，正等待東吳政權大加整頓、才會收納進中央政治權力的系統中。

許倬雲寫到這裡，意猶未足，又聯想到四川蜀漢政權地方勢力發展模式與東吳者有別。結果，他加以比較、而解釋說，蜀地在東漢之時即是一個發展均整的地域，而各地地方大姓早已被納入政治權力系統中，蜀漢此一外來政權也只是借勢使力沒去更動它。在此，許倬雲同時也解釋了東吳會走上世襲領兵制這條政治新路，是社會／政治條件制約使然。

以上是筆者對許氏此一鴻文的介紹，不過只及該文的核心部分，與此有關的周遭部分，許倬雲尚提到有三國政權控有人口能力處在大減階段，作為逃遁藪的江南其人口反有異常增加，以及漢人逃戶被誤認為山越族等三事，也不容我們後人忽略。許倬雲僅憑一條敘述性史料，配合他找來的一些非敘述性史料，組構成妙到毫巔的至佳文章。如此歷史解釋功夫，堪稱百世難求了。

2. 西方分析用語的大膽引進

許倬雲於 1965 年發表〈西漢政權與社會勢力的交互作用〉一文，旨在探討西漢地方勢力 (social force) 如何被政權吸納，而參與政權，終而成為政權的社會基礎。漢代在武帝之後透過制度性設計的征募 (recruitment) 辦法吸收社會上有影響力的份子，這是在解釋漢代察舉制的政治／社會功能。在許倬雲之前作察舉制度史的前輩名家，至少有勞榦和嚴耕望兩人，在他之前作地方豪族其政治作為

的，亦大有人在，即楊聯陞和余英時師弟。¹¹許氏在作此文所面臨的前輩名家之挑戰何其嚴峻，但他之所以勝券在握，無非憑藉的是具有社會學理念之優長，而能一舉廓清歷史的迷霧，並超越前述名家，而獲致堅實的歷史知識。許氏此一史著文本受惠於歐美學界流行於六〇年代的菁英理論，當時西方學界汲汲於「到底誰在統治地方」這樣的學術辯論。許氏挾此社會科學素養，指出定期歲舉的孝廉、博士弟子員是地方頭面人物參與中央政務的正式管道，而地方長吏因本籍迴避原則均非當地人，故爾必須仰仗出身當地的掾史其協助，才能推行政務。中國士大夫與統治者共治天下的原型，就這樣誕生於漢武帝的西漢時代，這意味著士大夫、定期被送入中央的人，以及掾史三者合而為一這樣的社會勢力，參與中央政治的固定管道。

許氏以上發現是專研政治制度史、或政治史的史家無從著力的所在。這是許氏展現歷史解釋這一方面頭角崢嶸之一面，正是那些相信考據才是史學重心的傅斯年師生後援會，所無法望許氏項背的。許氏此文在解釋方面的貢獻，還不只是如此而已。首先，在酷吏、刺史在地方政治作為上，他認為不論是酷吏這一類型政治人物，還是銜命查察奸宄的刺史，乃皇權的爪牙，都是中央打擊地方勢力的工具。其次，地方首長必須非本地人的規定，使得掾史因緣得勢，許氏在此解釋說，掾史「近水樓台」易爭取到長官薦人任職中央的特權。又次，對於元帝以後朝廷不再徙民守陵之現象，許氏指出，乃地方有人在朝為官可以代為緩頰所致，在另一方面，益證

¹¹ 參見楊聯陞〈東漢的豪族〉，《清華學報》11卷4期(1936)，以及余英時〈東漢政權之建立與世族大姓之關係〉，《新亞學報》2卷2期(1956)。

地方頭面人物有管道入仕中央，故爾可為己爭取利益。此外，許氏還解釋漢初七十年社會勢力，何以不是宗族團體，而是遊俠豪傑集團，其中原故是在於法律規定核心家庭才是繳稅單位，反之，有人不析產分家即要受懲。這已是探討到漢代初期的家庭型態。這又是歷史上的大問題，又被許氏從另一個側面勘破玄機。

以上許氏在此文所展現的解釋史學的功底在在令人驚艷。不過，此一史著文本所據的資料全是敘述性史料，這在史料觀或方法上，此文尚不能與兩年後問世的〈三國吳地的地方勢力〉史著文本相比。不過，這兩文構成研究中央政治權力與地方勢力交融的姊妹篇，其足以垂範後世者仍有一點，那就是新語彙的大膽使用，值得在此提出予以表彰。首先，許氏將西方分析工具的語言，諸如政權的「社會基礎」(social foundation)、政治權力(political power)，以及社會勢力(social force)等用語，加以中譯而引進。這些譯筆出自許氏杼機，從此在台灣史學界獲得合法通行的權利。但從1965到67年，在譯筆使用上仍可見許氏譯筆的戰戰兢兢之痕跡。政治權力一辭，只在文中使用，在題目上他用中文既有的「政權」一辭，予以混搭使用。至若「社會勢力」在使用策略上亦同，即題目不要表現得過於西化以免惹怒當時的史學界權勢之輩，此67年他在題目上用的是「地方勢力」，但前此65年之文則採「社會勢力」的用法，有所分歧故也。最後，政權的社會基礎的概念，不見中文世界，許氏只能大膽移植外來語予以使用，幸而當時權勢之輩也能接受，沒有發生無謂的土洋大戰。歷史研究需要動用到社會科學的分析工具術語，以彌補既有學術書面語的枯窘狀況。這是許氏又一重大貢獻。

3. 量化史學的蠶叢祖師

1965年這一年，許倬雲發表另外一篇論文：〈戰國的統治機構與治術〉，亦相當重要。許氏有兩篇是談社會勢力與政權關係的課題，已如上述，現在「統治機構」這一文是屬於社會組織的課題。該文大要如下：戰國的臣子不再是遵循親親的封建宗法，世襲的原則因而被廢止，而是改為國君因材、因能授職臣下，這是受到尚賢思想的影響。如此一來，君臣關係是一種契約式的。其次，以前從君主到臣下，中間有中介層級，如今則君主高高在上，中間中介層完全不見，凡有所命，則直接下達被統治的臣下和庶民。

更重要地，臣下由國君任命，且有任期，領有薪俸作為酬勞，所有臣下構組成「官僚制度」(bureaucracy)，是為國家服務的國家機器。許氏還指出，每位官員有因職務、和因階序兩套平行系統存在，這是下開爾後帝國職官具有官品和階品的講究設計。官職中最重要的是相、將二職的設計，許倬雲還指出這兩種文、武職事官是分立的，這表示政府職能的分化，以及職務專門化的講究趨勢。

而在官員才能上講求專業這一點，許倬雲更指出，官員能力專長，以及官位職務的分工和負責這兩種講求，構成了戰國統治機構的新特色。此外，機構內人員升遷的降黜，更是大為講究。

上述這些發現不是因有新材料，許倬雲所憑借的全是一般學者熟知的先秦文獻資料。這是舊資料新解釋，益加顯露許氏獲益於具備西方社會科學素養，因有新觀念而有以致之。在這篇史著文本中，許倬雲不諱言指出，他拜領韋伯(Max Weber)學術之賜。韋伯是研究社會組織的大師，許倬雲在此有中西比較史學的觀點，他指

出資本主義下的企業組織講究的是專業，但中國戰國統治機構在專業講求上，只是資本主義式組織的雛型。(頁491)可知許倬雲擅長運用西方社會學理論，但有不死板地盲目抄襲而硬加套用。在此，史學新典範的意義不證自明。

許倬雲在〈戰國的統治機構與治術〉一文，在題目設計上就呈現受西方社會科學影響的痕跡，一如他在寫西漢和三國這兩個時期的地方勢力這個主題，同樣是一種現代式的題目。這是在概念運用上駕馭了西方社會科學的學術用語這項工具，並用以觀察古代中國社會的政治/社會現象。其情形如同當年陳寅恪對隋唐統治集團稱以「關隴集團」，對該集團的最高政治作為稱以「關中本位政策」，都是使用現代人對政治/社會的理解來稱呼所研究的古代對象。換言之，所研究的對象是在古代史料中並未讓古人意識到的問題，當然也就不存在相應的用語。許多古人作過的事習焉不察，自無被當時人意識到，更遑論有所相應的稱呼了。沒有相應於問題的稱呼存在在遺世的史料中，這在現代史學的一般史家心目中，不認為這是有證據的事。因此，在證據觀上，從陳寅恪以降到許倬雲，代表的超邁時流的作法。這種作法在受傅斯年嫡傳心法影響的史家，如嚴耕望之流，是要受到擯斥的。不過，在訂制題目這一點上，陳寅恪、周一良師弟仍沿用傳統命題辦法，到了許倬雲則使用社會科學問題意識的新辦法，去命題。這是自陳、周以迄許氏，雖史著文本內容上有新意，但在命題上，陳、周勿寧停在過去的方式。從外至內、一體改變的，要以許倬雲為先驅。

許倬雲在語言使用上，除了自製新聲——從現代英文術語中轉譯中文——這一點外，他還有另一項優長，那就是他往往以通相考

察中國歷史，以多方設譬來說明歷史現象。像他在〈統治機構〉一文中，即說戰國期間作為地方行政系統的郡縣，其統攝關係的建立一如清代合數省為總督的制度者然。這是一例。再有，許氏在解說戰國君主授權臣下的方式，必須改變過去封建宗法的「批發」式方式，而改為「零售」式方式。這又是一個妙喻。又如，他在講解《周禮》為戰國至漢初理想化周初建國的典章制度，他就比喻說其情形一如唐玄宗為理想化唐初建國所創制垂統，而編寫的《開元禮》，是一種「建國大綱」之類作品。未如，他在比較吳、蜀對待地方勢力的態度上，指出吳是用暴力建立的秩序，蜀則靠傳統權威建立的秩序。這樣的比較，一則點出彼此性質的迥異，二則看出歷史發展上地域的不均衡發展這一性格。這是一種一針見血的歷史解釋，足資為後學者之楷模。

許倬雲還有一名篇，那就是〈春秋戰國間的社會變動〉（1964）一文。這是許倬雲在美國芝加哥大學博士論文的中譯精華版。該博士論文晚一年由史丹佛大學出版。該文是許倬雲踵武美國六〇年代量化史學的一個明證。春秋戰國時代的社會變動其劇烈素為民初以降中國史壇所深知。戰國時代布衣可至卿相的局面，為習中國史者琅琅上口。如今，許倬雲要用數據的辦法重新證明一次。這是中國現代史家所未曾嚐試過的途徑。他的取樣是極富技巧的。他使用《漢書·古今人表》1988人中，存在於《左傳》和戰國典籍、且時間可參考者共713人，加以統計並解釋。在此，許倬雲在命題上所使用的「社會變動」一辭，直承是受英文 social mobility 一辭的影響。這又是大膽製新聲的手法，值得表彰。其次，布衣卿相是這一段歷史演變的結果，這樣的過程又是如何呢？許倬雲運用數據告

訴我們，這一過程是漸進式的，從公子集團，而卿大夫集團，而士集團，最後則平民可致卿相。許文由文佔17頁，表佔15頁所組成，文表比率幾乎各半，這讓當時的讀者眼界大開。其實，許氏在表的設計，以及數字의精佔上，答案已經呼之欲出，但他再配以文字的說明，使一個歷史漸進性格一目瞭然。這一篇史著文本對台灣爾後量化史學起了鉅大的作用。

4. 社會學理念、非敘述性史料，以及解題設計所形成的治史優長

許倬雲對台灣史學界影響深遠。他的第一位追隨者是毛漢光（1937-）。毛氏出生於浙江省江山縣，成長於抗戰後的上海和遷台後的台北縣永和鎮（按：如今是新北市永和區），於1964年獲政治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後，受聘進入中研院歷史語言所任助理研究員。他以碩論《兩晉南北朝士族政治之研究》申請入所，獲該所嚴耕望和許倬雲兩位審查人的賞識而順利入所。毛於二十二年後回憶說入所後的研究室正巧在許倬雲隔壁，故爾「有緣時時請益」而結下師生之緣云云。毛的主要研究聚焦於中古士族對政治優勢地位的維護。這類一系列的研究後來結集出書，書名為：《中國中古社會史論》（台北：聯經，1987）。這裡面有四篇關於中古政權的社會基礎，有二篇是關於他碩論的菁華改編、或是引申討論，有一篇是針對陳寅恪的假說——唐代科舉制度改變了統治集團的成分——而發。茲一一述之於後。

首先，在碩論的引申討論部份，一在講瑯琊王氏在中古六、七百年間政治地位的由盛而衰，另一在講主要文官職位率由士族所據有。在論中古政權社會基礎的四篇部分，有著受許倬雲影響的清

楚痕跡在。但是毛氏有兩點未能掌握許氏精要之處。第一，許氏於論政權的社會基礎上，側重的是社會勢力有可供憑藉的通路可以與政治權力合作無間。但毛氏看重的反而是社會勢力與政治權力有所扞格之處，這就不可以說社會勢力是政治權力的社會基礎了。這裡面有一例是講唐初政府禁止山東大士族之間互婚事件。另一例是說大士族因應科舉制而群聚京師反而放棄地方經營，從而導致地方權力結構為人所乘。這似乎是在講唐代的政權社會基礎——士族——已不具地方代表性、甚至喪失地方控制力。亦即，新的社會勢力是與唐政權不相干的，甚至有所衝突的。再者，毛氏在講三國政權的社會基礎一事時，只在指出哪些具體士族和豪族帶槍投靠的例子，是屬於社會勢力。這種講法比起許氏〈三國吳地方勢力〉一文所說，又太粗淺。許氏除指出孫吳政權費力收服各地社會勢力使之成為政權基礎之外，還用以比較出與蜀漢政權的不同處在於：蜀漢政權的社會基礎為繼承漢代模式，故爾無須自己重新打造。許氏雖未論及曹魏政權，但依許氏假說，當係漢帝國模式的延伸。這是何以許氏沒去處理魏、蜀兩政權而寧可煞費苦心去處理吳政權的原故。比較許、毛同樣探究政權社會基礎這一課題看來，其精細有別，高下立判也。

其次，毛氏究心於社會流動的課題，固與許氏相同，但卻非受許氏影響所致，而是與許氏同時發願處理此一課題。當許氏於美國芝加哥大學從事博論：《先秦社會史論》之創作之時，在台灣政大的毛漢光則正在構思其碩論。只不過，先秦春秋戰國時代是貴族社會瓦解的時代，魏晉南北朝時代則是貴族社會屹立不搖的時代。前一個時代適合社會流動的課題，後一時代則不適合。這是何以毛氏

費力多，而所得不出一般所料也。

又次，毛漢光高標量化研究，他的證據是經自行設計創獲的數據。這樣的證據不是敘述性史料可比。在這一點上，毛氏的證據觀，暗與周一良、許倬雲仰仗非敘述性史料的研究特色，相吻合。這可舉毛氏〈唐代大士族的進士第〉一文為例來說明。該史著文本是毛氏論文集集中成就最為可觀的一文。此文發表於1978年，是他生涯最有成就的一文，時齡四十一歲。該文主旨在講隋唐科舉制的設計原不利於士族的門第。陳寅恪更為文指出科第於武則天時代擊敗了門第，而此一趨勢發展到文武宣三朝時代成了黨派分際，牛黨代表科第仕宦者，李黨代表門第仕宦者。但毛氏修正陳說，認為門第中人於科第來臨時代肆應有術，亦取得科名，科舉制實行結果並無不利士族之處。毛氏運用兩組人物舉證證明其事：第一組：專舉十八家大士族中曾任宰相的人物家庭，第二組則分舉山東三姓、關隴二姓，以及南朝一姓等六家的近支堂兄弟仕宦者。

前一組側重的不同家之間的比較，後一組則專注於同一家族堂兄弟仕宦的異同。憑藉以上兩組人物交叉比對，證明大士族多擁有科名。科舉除了有利於庶族、甚至少數寒門之外，既得利益的門第中人亦可適應新的仕宦途徑。科舉制並不足以囿限士族在政治上的優勢。在此有個問題毛氏予以忽視。那就是山東士族在仕宦上於唐初是不利的，他們一方面是新被征服者，另一方面在思想／文化上較為保守。但新的仕宦途徑出現之後，一方面對他們是改變命運的契機，卻吊詭地另一方面又是保守的慣性成為適應變局的絆腳石。亦即對山東大族而言，科舉制可以是機會，也可以是困局。到底究竟如何，毛氏對此拙於反應，殊為可惜。所以，此事尚未真正解決，

猶賴後繼者努力以赴以期有所發現。不過，從毛氏此一文本，筆者窺出毛氏之優長，在於龐大史料堆中設計解題方式，是有其精心和巧思之處，這在民國史學史上，亦堪稱卓絕一代之了。

5. 許倬雲史學的再生產

許倬雲於六〇、七〇年代任教於台大歷史系，他的史學和歷史意識對該系年輕學子有所影響，這些學生中，有不少成為九〇年代以降迄今台灣史學界的中堅，諸如劉翠溶、陳永發、杜正勝、邢義田、梁庚堯、劉石吉等即是。

這是許倬雲的直接影響，更有間接影響的。有幾位雖未受教於許倬雲，但私淑於許倬雲的史學的後繼世代中，像劉翠溶的兩位學生，即陳國棟和范毅軍，陶晉生的學生黃寬重，以及毛漢光的學生盧建榮等，這幾位人士都是著例。許倬雲曾分別在 1981、1982，以及 1983 連三年夏季舉辦三次中國社會經濟史的工作團隊研討會，其中只有一屆會後有出版品問世，即第二屆的論文集委由漢學研究中心於 1983 年出版。以上所說關於許倬雲的門生、及其私淑者，都有論文發表於是集。這是許倬雲領導以社會科學治史學風的公開出擊，形同佈道大會。這兩次會議期間並未打廣告，但聞風而至者絡繹不絕於途。可見許氏魅力至為驚人。

這支受許倬雲影響的史壇生力軍，在此後二十年各有發展：在產量上是台灣史壇高產能的一個群體。像杜正勝有「編戶齊民」和「社會與國家」兩個議題的論文集史著文本，劉翠溶專研明清地區人口變動之後集結成書，陳永發（第三屆始有參加）鑽研中共的崛起不遺餘力，而有兩本專書的史著文本。毛漢光則集中探究中古士

族婚姻關係，梁庚堯有南宋農村經濟專書，和其他經濟史論文集，陳國棟有兩本關於海洋史的論文集，劉石吉和范毅軍各有一本關於明清江南市鎮的專書，黃寬重繼續對南宋地方堡壘和地方大族多所探究，盧建榮有唐代技術官僚的出現及其對通才型官僚體系的衝擊，以及唐後半期徐州地區抗爭運動這兩個系列研究，其後都改寫成專書出版。這些有社會史意味的學術成果得以開花結果，追源溯始不能不推功給許倬雲當年的費心領導。

1984 年，許倬雲於匹次堡大學指導的博士生劉錚雲，得入史語所工作，劉氏專攻清代民變史，有他返台，對許倬雲擴大其史學意識之於台灣的影響，不能說毫無助益。上舉這些人集中台灣一隅，除了擴大許氏學風的隊伍之外，另外就是許氏史學文化話語——輔以社會科學治史——的發光發熱，乃至照亮台灣史壇。這其實已是學風丕變，大不同於傅斯年所構築考據史學的藩籬矣！這些人之外，從事社會史 / 經濟史的後繼研究者還大有人在，這裡面比較重要的有三位，即從事清季國際貿易與市場網絡的林滿紅、從事漢代婚姻和豪族兩個課題研究的劉增貴，以及從事秦漢帝國政權合法性課題研究的王健文等三人，其他更後輩的人士就無庸多舉了。這是許倬雲以社會科學治史學風的再生產，同時，無庸置疑地，是許倬雲教學生涯的成功之處。在 1990 年《新史學》問世前，六〇年代以降，台灣的「新史學」具現在許倬雲的文化話語的實踐上。

以上受許倬雲治史直、間接影響的人中，狹義而言，比較趨近社會史風格的，計有毛漢光、陳永發、杜正勝、劉錚雲、邢義田、黃寬重、劉增貴，以及盧建榮等人。其餘幾位走的是經濟史，像劉翠溶、劉石吉、梁庚堯、林滿紅、陳國棟，以及范毅軍等即是。中

國新史學運動過程中，經濟史的先驅是長於許倬雲一輩的全漢昇，他早就組建一支雄壯的經濟史研究隊伍，諸如王業鍵、何漢威等人就是其中之健者，是可以與由劉翠溶領軍的另一支經濟史隊伍分庭抗禮的。台灣經濟史這個領域，有了這兩支隊伍之後，經濟史領域早就取得了史學大國的位置，而全氏更一直處身在權力核心之內，可說氣候已成，無人可撻其鋒了。經濟史研究風氣之盛反倒強過社會史。

三、九〇年代《新史學》社的壟斷資源和話語權

1. 成功的背後：學術人脈和學術奧援

杜正勝（1944-）出生、成長於台南，初中畢業後，因家境清寒考進台南師範學院，畢業後擔任國小教師三年後，才獲准報考大學，考上的是台大歷史系。他是1960年代初許倬雲駐錫台大歷史系時代教到的頭一批學生之一，由於杜選擇上古史作為專業領域，使他與許倬雲除了誼屬師弟之外，又多了一層更親近的關係，即屬於同一領域的同行關係。這是杜爾後事業的強大社會奧援所在之一。在杜念研究所期間，許倬雲已遠赴美國，故爾杜找的碩論指導教授是台大歷史系權力核心的教授沈剛伯。沈與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所長李濟是學界的一對最佳拍檔，是前此社會評論家李敖為文要求交棒給新世代的撻伐對象。沈當時年事已高，在杜尚未畢業之前就去世了。沈於臨終前把杜託孤給歷史語言研究所的考古組主任高去尋。這是何以杜的掛名碩論指導教授為沈、高兩人的由來。杜在學生時代他的學術人脈之豐厚，可說無與倫比。上述沈、

高，以及許乃掌握中國古代史研究命脈的權威之士，杜在資歷很淺的時候就已接近學術社群的權力層峰。這是他日後一帆風順的社會奧援所在。

杜於1970年代考上教育部公費留學，負笈英國留學，同一期赴英的公費生有胡志強。兩人相較，所不同地，胡終究取得博士學位成歸國，杜則因故未獲學位而匆匆返國。返國後因師門人事關係，於1976年受聘於東吳歷史系，於極短時間獲升副教授。1980年，杜因乃師高去尋（時任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所長）的安排，獲聘為該所副研究員，至1984年升任為研究員，時年四十歲。¹²如果扣除杜任小學老師三年，從他入讀歷史系成為大一新生，中間經歷碩士班三年、留學三年、副教授和副研究員各若干年，以迄任研究員（比照教育部的教授級待遇）只花費十六、七年光景，可說以極精簡速度坐上教授位置。這除了歸功於一己的努力之外，他豐厚的學術人脈實為關鍵。同他一樣努力、甚或努力更多之人，都不可能如此升遷快速。這還沒計算研究員八年後當上院士這件事，時年四十八歲。

杜的成功還有一點，蠻特別的。歷史語言研究所的學術工作重心一向集中在上古史。這產生了一個學術迷思：會研究上古的人才是學問好的人。這裡面有一層道理不可不察。上古文獻和遺物上的文字古拙難讀，相較於明清以降時代的流行文字，難度高得多。再加上，研究上古史，尚需通考古學、古文字學、聲韻學，以及訓詁學等今古專門學問的濟助，這更增研究上古史的困難。台灣的年輕

¹² 此處杜的經歷，根據范雲、林開世、李尚仁訪問稿：〈追尋歷史的生命力：訪問杜正勝院士〉《人文與社會科學簡訊》4:2（2002年4月）頁18，「杜正勝院士簡歷」。

人，在 1970 年代的歷史系學生，多視研究上古史為畏途。處此特殊學術文化情境下，杜變相成了稀世奇珍，這在學界權勢大老是如此看待他的，杜就像古代政權被欽定的接班人，因而被不斷不次拔擢，以及被大大破格任用。這是杜成功背後的知識社會學分析所得的道理。2012 年的此刻，台灣年輕人會研究上古史的人不是瘋子為何？這使人不勝今昔之歎！

2. 杜正勝的史學改造方案

1992 年杜正勝以四十八歲青壯之年榮膺院士桂冠之頭銜，此時，他的學術業績如下：出版一本專書〔即《周代城邦》（1979）〕，以及兩本論文集〔即《編戶齊民》（1990）和《古代社會與國家》（1992）〕。《古代社會與國家》一書是一本失之剪裁的書，全書版面大逾 A4 電腦列印紙型不說，還厚達千頁之譜，莫說提名他當院士的五人小組會通讀一遍，遑論會有多少史學社群成員按住耐性去讀它了。九二年是杜氏一生榮耀的最高點，同時也預示了他的治學危機：究竟他所熟悉的那套治史方式是否要持續再複製幾本論文集下去？結果他適時因應當代世界史壇：「文化轉向」，作為他的應變策略。易言之，他想將他的研究對象，從「社會」單元，轉向「文化」單元。問題是世界史壇的「文化轉向」是立基於一套特定史學概念、分析術語，以及研究方法的革新之上的，更重要的是，向學術邊陲的挺進，是一種新的告別傳統的途徑。然而，杜的課題意識雖改為文化史，但相應前述的一整套新文化史的歷史操作方式，卻談不上任何變革。易言之，他是以過去熟悉的手法試圖操作新議題。

杜氏從九二年起標榜以不同於以往的方式治史，並大肆聲張此舉可讓歷史獲致生命，舊的方式只作到賦予歷史以骨骼，如今則不僅賦予歷史以骨骼而已，還敷以血肉於其上。講白了，這是杜提「新史學」的一種文化話語。這種號稱治史的改變，是否帶來達致、甚或超越杜氏自我評估的效益呢？易言之，筆者在意的，究竟是史學革新呢，抑只是擬定話語、說說罷了？以下是考察重點。

杜氏於 1990 年創辦《新史學》，不徒然只是糾合同志合力打造新的史學願景而已，他還想自我革命，不惜以今日之我同昨日之我相戰。他將改造史學的藍圖刊登在 1992 年的《新史學》第 4 期上，文名為〈什麼是新社會史〉。《新史學》一卷一期的〈發刊詞〉是一篇軟弱無比的文章，難當〈發刊詞〉的戰略制高點，《新史學》辦到滿三年，真正有〈發刊詞〉分量的文章是〈什麼是新社會史〉這篇。杜於該史著文本敲鑼打鼓將其治史新理念表露無遺，大有一副呼喚全體同志有志一同的氣魄。他高調唱完，先後於 1993 年和 1995 年發表了〈形體、精氣與魂魄〉和〈從眉壽到長生〉等實踐其新理念的兩文，後來更於 2005 年主要合此兩文出版一本叫《從眉壽到長生》的論文集（台北：三民）。這本論文集以上述兩文為主體，再搭配一篇不大相干的〈醫療史看道家對日本古代文化的影響〉一文（頁 343-359）藉以擴充版面一番。從單篇論文到編成論文集，細繹上述兩文，基本上無何變動，若干技術上的增補其實是無關宏旨。

上述杜氏兩文史著文本是關於身體觀、以及生命觀的課題，時間斷限在春秋、戰國兩個時代之交，為了慮及問題的延續性，有些部份尚下探到西漢時代。在這兩史著文本中，大要是說，人體的生

命狀態賴諸氣在體內經脈運行無礙有以致之。用今天話說，是一種經脈論述的身體觀。而這副身體想要儘可能維持得久，亦即長壽的最大可能，依據依違於禮制與否的標準，而有禮制派和非禮制派這兩大派，而非禮制派又析分出重哲理冥想和重身體體貌兩分枝。如此就有三大流派。此外，杜氏又指出，古人對保護身體，有從仰賴宗教的他力，往委諸個人意志的自力，在作轉變。杜氏對於無論是經脈說為基礎的身體觀、或是依靠自力的長壽之道，都被他看成是一元式的直線文化變遷模式。再者，身體觀和生命觀互有牽扯，故爾內容重複甚多，甚至到了為文枝蔓不已的地步，也在所不惜。

從杜正勝所構築的中國古代身體觀和生命觀的歷史世界看來，流通於西漢的《黃帝內經·靈樞·經脈》和《黃帝內經·素問》這兩篇、道家典籍（特別是《莊子》和《文子》），以及約與《黃帝內經》問世同時的脈書（按：在現代被人在馬王堆發現）等文本，是杜氏撰寫上述兩史著文本的重要依據。杜指出，人體存有數十條經脈來回穿梭於臟腑器官之間。但對這些經脈的認識，杜並未明言，是基於何種方式獲知的。我們現在已知這不是基於感官經驗獲知的。所以，經脈說用今天新文化史的概念去理解，它是一種屬於文化想像、文化建構之物。如同杜氏所指出的，到了西漢初年社會上對於經脈的數量，至少有十一條、或十二條的兩種主張。其實條數不同代表的是臟腑器官與經脈循環路線網路之間的關係，自是認知有異，不單純只是經脈條數的差異而已。可惜他連這點也沒看出。抑有進者，這裡存在很關鍵的關於經脈說的重大線索。這種重大線索是人體不同數量的經脈看法，代表的是先秦至西漢初年身體觀中一種多元文化模式的發展。依西漢現存資料看有十一條、十二

條兩種模式，但這是否意味不止這兩種模式，或是說在西漢以前整個周代八百年的漫長歷史過程中，還存在兩種以上的經脈說模式。若是如此，杜氏主張經脈說形成於西漢前期，可能需要修正。我的理由有二：其一、十二條說全面壓倒十一條說究竟發生於何時，這點目前尚欠缺資料足以論斷；其二、十二條經脈說即令取得壓倒性的優勢之後，它還面臨一種新經脈說，即人體除了有十二條經脈之外，尚須新增八條，即「奇經八脈」，合計共有二十條。換言之，更修正的看法變成，正經（脈）十二條，奇經（脈）八條。這種最新的定於一尊的經脈說究竟出現於何時？杜文並未交待。假如這是歷經西漢通代、邁逾東漢才完成的，那麼，杜氏所說的古代身體觀的完成，即一元式的模式，就不是只作到西漢前期的研究所能奏效。杜於此不僅論述模糊，而且在舉證的方法上更是失效。他竟然舉了明末學者李時珍和王船山於各自著作中表示有奇經八脈，（頁457）然後就敷衍塞責地表示中國經脈通說完成於西漢前期。請讀者注意，他請出明代李、王兩位學者的看法，只代表明人所接受前人的經脈通說，明代學者並未對經脈說的歷史過程有所研究，而是對傳統正、奇兩種經脈說的繼承而已，其間並未有證據指出此一通說完成於漢代，甚至更具體的西漢早期。從方法論角度看，明人的看法並不代表漢人的看法。如今，杜氏讓明人、漢人混為一談，更糟的是，以此迷惑讀者。

其次，先秦《莊子》書中固然提到有「督」的字眼，（頁454、頁459），他就望「督」想成「督脈」，這也無妨，但光只這點仍無法令人安心確定《莊子》文本的作者其身體觀中就含蘊「奇經八脈」之說，或說其雛型。這條資料無法讓研究者清楚描繪，

道家身體觀和醫家身體觀之間的差異。至於《黃帝·素問》文本中提到與婦女生育有關的「任脈」和「太衝脈」，（頁454-455）則是兩條「奇經」，但是否表示西漢初年已確知「奇經」有八條之多，則不無疑問。面對以上這些問題，杜氏皆含糊以對。這令人懷疑其治學誠意。

以上是我對杜氏在掌握關鍵的三條史料上，指出他的歷史詮釋是有瑕疵的，而且這個瑕疵還很大。

影響到西漢前期身體觀的定位，碰到資料上呈現兩種經脈條數說，保險說法只能說，這時身體觀尚未形成如後世一貫、且統一的持說（按：即正經十二條加上奇經八條）。前述已指出，這關係到中國古代以經脈認知為基礎的身體觀，其實有著一段悠長的歷史過程，在這過程中，存在因地域政治差異而呈現的多元文化模式格局。我的意思是說，在古代中國處在多元政治格局的八百年歷程中，身體觀不會是一元發展，正相反它是多元發展，亦即各文化地域自有其身體觀發生的可能性應該大於，中國古代分裂且多元的政治格局中，環繞在有關身體觀的文化會是一元發展的可能性。若非如此，那會是中國在發展政治大一統之前已先完成文化大一統了，至少是有關身體觀的文化這部分是如此。對於史料的掌握不夠敏銳的史家難保會產生如同杜氏在這個案處理上所犯下的錯誤：思慮不周延以致忽視關鍵線索所能提供的解答之道。

就研究者而言，身體觀的一統是個長程過程，它的結果不如過程重要。其次，杜所說的結果那個時間點其實尚未到來。如此一來，杜氏既揚棄過程（演變）的研究，同時在定位文化演變結果上不盡精確或精緻。通常史家有前述一項犯錯，即鑄下大錯，想不到杜氏

一連鑄下兩大失誤。

同樣，人體內的一些器官（按：不完全類似今日醫學的器官定義）會出現臟腑的分類，也是有一番歷史過程。然而，杜氏注重的只是從無到有這一階段。他不重視古人對體內一些組織的認識，也存在著各種紛紜的說法。結果只是演變過程的終點現象，在它之前何者屬於臟，何者屬於腑，可能也自有一番爭議之處，這部分是文化過程，是治文化史者的側重點。杜於此則反其道而行，反而不重視。還有，他從現有甲文、金文資料尚未見臟、腑字眼，就斷言甲文、金文流行時代的身體觀尚未有臟腑的認知這一可能性。這個論斷未免太過武斷。現有甲文、金文未見有臟、腑兩字，固有可能是尚未有臟腑的認知，但也有可能有此認知，只是文字遺跡和文獻失傳、或失載。沒看到未必就是沒有其事。論文化變遷，找出從無到有的時間點固然重要，而有了之後，有這部分其中內容的變化才是研究文化史的重頭戲。然而，杜氏竟不知這種基本邏輯。

還有，就先秦典籍文本中字義的掌握問題上，由於書文字義對於不同注疏家有不同的理解，於此，作者所為乃遷就漢唐間注疏家所提供各自不同的字義理解，並從中選擇合乎文章論旨的解字法。這令人有著主觀選擇解字法的感覺。此其一。第二，在行文上，作者習慣將合乎己意的解字法竄入正文中，這令讀者一方面要直接閱讀作者直接徵引的先秦典籍文句之餘，另一方面還要去閱讀漢唐間注疏家的字義解釋。這樣表達方式是既要讀者直接面對先秦文獻所涉及的先秦時代的歷史，又要增加讀者閱讀負擔、去面對眾位後世的注疏家在解字上的猜字謎遊戲。其實，作者大可將他採用的疏文置於注文中即可。正文的寶貴篇幅還是留給他所需徵引的先秦文獻

之文字，再加上作者詮釋的立場即可。這樣至少可令讀者只須面對先秦典籍文本作者的思慮、以及作者杜氏因應典籍所需詮釋的思慮即可。至於漢唐間第三個時間點的注疏家的思慮，則理應在令讀者閱讀正文上省去這一環節。我的建議的考量點是，作者現在時間點和他所欲究的先秦時間點（按：頂多再下探到西漢），這兩個古今時間點之間的往返穿梭才是正文的主角，漢唐間注疏家所身處的第三個時間點，只能是配角的份，作者卻沒來由抬舉他們到主角的地步。

杜氏上述兩文在相關處有一點作者沒有去作應有的聯結。既然有不同的長命策略，自然就有相應的對人體不同的認知知識才對。所以，這裡就不存在一套知識的事，遑論在一套知識假設情形下所建構的直線演變歷史進程了。這樣說來，身體知識和相關的保養身體文化在長程歷史演變過程中，都是雙雙多元並起的現象，但是在杜氏一元論直線史觀操作之下，全部變成一元歷史格局範圍內文化自身的推演罷了。

更重要的是，杜氏強調，新的研究是要從不可見事物（如身體知識和保養身體文化等都是）入手，然後追索它們與可見事物（如政治、社會，以及經濟等面向）之間的互動關係。然而，這個由杜氏號稱的新理念取以印證到杜氏上述兩文，只見他處理不可見事物是有的，而且是破天荒第一次這樣處理（按：從 1992 年到 1995 年這三年間）。但我們看不到這兩文有著杜氏標榜的不可見事物與可見事物之間互動關係。這就應驗一句老話：講大話容易，實踐起來不那麼容易。

依據杜氏自懸的新式歷史研究法標準是，不能只單單處理不可

見事物本身為已足，還要追索該不可見事物與相關可見事物之間互動關係，然則杜氏示範性出擊的兩文都未達到杜氏所說的標準。如此說來，杜氏的改造歷史方案，只做到他先前固執的己見：研究歷史只能做具體可見事物，將之推翻，而敢於承認抽象不可見事物也是歷史研究的對象。至如他標榜「新史學」要能作不可見事物與可見事物之間關係，則依舊是自己懸的過高而功虧一簣。天可憐見，杜氏新史學懸的莫說二十世紀西方重要史家個個實踐其理，即以台灣史家而論，早在八〇年代前後一些史家已在實踐該理了。這些史家中，至少包含余英時、汪榮祖、陳其南、盧建榮等人。關於余英時，我指的是〈名教危機與魏晉士風的演變〉（1979），其餘三人分見前一章和後一章。此處不贅。然而，上述中外史家都不以杜氏標榜的獨門絕活是什麼新史學改造方案也。愈是處理歷史複雜現象，內（不可見物事）外（可見物事）互涉的廣度和深度愈發厲害。這是高明史家作品率皆如此，不是什麼了不得的事。沒想到杜氏不知，竟然引為他新史學物無上秘寶。所以，杜提的史學文化話語，只是名家的常態性作為、從來不用言宣，可他不但聲嘶力竭大聲唱之，卻自己做不來。

3. 擬麗日經天的杜撰治史法

杜正勝憑以獲致其學術冠冕的是他提史學改造方案前的學術業績，即《周代城邦》（1979）和《編戶齊民》（1990）這兩本書，前者是他迄今唯一的一本專書，後者乃論文集。這兩書的書名用法剛好暴露作者兩個互斥的想法。「城邦」(city state) 是套用西方希臘史的經驗用語，「編戶齊民」是套用古代封建王朝對所控有的納

稅人口以一種官定稱呼，代表的是官方觀點。故爾，杜氏在命書名上，或套用西史名詞，或逕自襲用古代中國官方觀點的農戶人口用語。但不管是用西語抑中國古語，都不合當代華文史家在扮演好溝通古今橋樑的角色。基此認識，杜氏應該對周人武裝殖民統治政治和秦漢帝國如何控制平民大眾這兩個學術議題，採用今天流行的白話中文去命名他的兩本書才對。結果他使用了兩種極端、且手法互斥的命書法。再衡諸杜氏口口聲聲為人民、為下層寫史的偉大襟懷，印證他生搬硬套西史用辭和不假思索便襲用古代中國官方觀點的用語，這樣的嚴重矛盾，他竟然沒能自我查覺。這至少顯示他好說大話，卻又不具實踐力這一學術性格。

前已指出，《周代城邦》是在處理周人武裝殖民的過程。光「武裝殖民」一辭便知襲用錢穆於《國史大綱》（1940）的精義，¹³卻不註明。這裡顯示杜氏不尊重學術累積的霸道風格。這且不去管它。回到杜書的主題及其研究方式，可更加怪異，而令人歎為觀止。杜氏先是指出，周人治下的被征服者沒有政治地位可言（按：廢話，有才奇怪）。繼而，他把主要力氣全都置放在周人這位殖民主如何享有政治利權上。他竟沒有意識到，殖民史只偏寫殖民主的種種政治優勢，這在史家心態上何其可怕、和可悲，遑論殖民史的主角是被殖民者的處境了。從杜氏在殖民史的研究中其所頌揚的對象，便知這位史家是何等心態的史家了。這有點像今天台灣政客把「苦民所苦」騰為口說那副調調。

¹³ 見錢著（台北：商務，1985年十一版）頁30，錢氏用「武裝移民」一辭，杜改其一字而為「武裝殖民」，然而，「移」和「殖」可合用為「移植」一辭，從而兩字同意互通。

《編戶齊民》所犯下的疏失，情況也好不到哪裡。封建制崩潰，原先貴族轄下的農工平民變成由帝王來管領。農工平民以勞動換生計的生活內容並沒改變，所改變的只是他們頭頂的主人換了另一家一姓了。中國古代從封建制走向帝制是一大變革，人所共知，惟杜氏必欲說成是政治社會結構的大轉變，以及帝國的政權基礎在平民。在此，前一說法是理念和文字表達不相符應，後一說法牴牾了政治學常識。茲一一述之於下：

先說政權基礎在平民這一點。無論先前所及許倬雲作的西漢政權基礎，還是毛漢光作的中古政權基礎個案研究，都不見平民是任一特定政權的社會基礎。如今杜氏言人所未言、石破天驚地說，平民是秦漢帝國政權的基礎。這個基礎未免太大、且大得嚇死人了。即以民主政治時代的任何特定政權而論，它的民意基礎不過是相對多數（按：絕對數值的過半在先進民主國殊為少見），專制的中國古代不存在任何民意檢測機制情形下，民意多少支持度是個未知的領域。不想生在今日的杜氏竟然可以神準計算出古代帝國的民意。

其次，杜氏口中的「結構」，既非系統和體制（system），也非結構（structure）。但無論何者都是不可見的抽象事物，杜氏在1990年之前的史學意識是不作與處理這種課題（按：當說杜氏否認這類事物存在過）的。其實他用的「結構」一辭，是制度（institution）的誤用！證之他討論的項目，諸如，戶籍、徵兵、行政制、土地所有權、社區管理、成文法，以及贈勳法等，都是官僚行政範疇可見的事物。一辭誤用原係小事，但若涉及理念不清，以及中文素養，就不可等閒視之了。

杜書第二大疏失是所欲究的周代沒有資料，他就採逆推法，將

日後漢制和唐制的發展情形，比附成周制的延續。這有兩點學術犯規。首先，在方法上，除非先事證明從漢至唐的政府施政制度是延續周代以降的政治文化，否則就不能以漢制或唐制來混充周制。倘若如此，所有漢史學者和唐史學者都可逕稱他們是上古史專家。其次，杜氏在講漢唐制上，他都重複勞動使用漢、唐史家所使用過的史料，重複漢、唐史家所作過的論證，最後並得出與漢唐史家相同的結論。這樣不僅藐視中外漢唐史家的辛勤努力和成就不說，而且令人對杜氏所究的上古史產生質疑，特別是沒有資料時則可以下探千年的資料拿來混充上古資料這一手法，乃嚴重違反史學方法論不說，也置歷史研究主題：變遷，視同無物了。

杜書的小錯小失，我可以睜隻眼、閉隻眼，在所不計。但對於杜氏二書如上的重大關節疏失，我想替他掩飾都有所不能。我請問投票讓杜當院士的袞袞諸院士：可以對我講杜的嚴重疏失視而不見嗎？若然，院士制可以休矣！

杜幫師生後援會的幫主其學問如此，追隨者其何如，也就不問可知了。

※ ※ ※

台灣史學逾六十年（1949~2012）中，史學班底先後端出「史料即史學」、輔以社會科學治史，以及不成熟的杜記史學改造方案等三股強大思潮，代表的是三種史學文化話語，影響著台灣史學社群內部的治史方向調整，三股思潮刻正相激相盪之中、且互爭雄長的跡象也顯而易見。

依我之見，史料學派隨著嚴耕望的遽歸道山，日益步上窮途，

彰彰著明，可以勿論。論及杜正勝的師生後援會，杜氏史學素養嚴重不足卻因佔山為王的學術政治效應，一時之間呈現如日中天之表象。但強大的學術權力背後欠缺厚實的史學素養以為支撐，還有，就是杜氏的實驗作品不見成功，再加上杜的再生產力嚴重不足（按：這點不見本章，可參考前章和下篇第六章），因而杜氏師生後援會的前景是堪虞的。剩下由陳寅恪和周一良師弟遺世的進步史學遺產、所形成的學術文化資源，倘若附以許倬雲所倡導的輔以社會科學治史的學風，這是舊、新學術文化資源的結合。有這樣一支淵远流長、且不僅代有能人，兼之後繼有人的學風，則有如長江大河般浩浩蕩蕩，益見其波瀾壯闊難以遏抑！至如台灣九〇年代另有一波新史學，即新文化史崛起，又是對杜氏師生後援會的一大挑戰，不在本章論內。

總而言之，當代台灣史學先是繼承大陸時期由胡適、傅斯年師弟所遺下的史料學派；繼而，六〇、七〇年代和九〇年代迄今分別由許倬雲、杜正勝倡導的「輔以社會科學治史」和「將抽象不可見事物列為新研究對象，並取以與先前可見事物合併考量，以尋繹兩者之間關係」這兩種史學改造方案。以言影響，以上三波史學思潮中，第一波和第二波的影響都做到跨越師生後援會格局；第三波則尚停留在師生後援會格局中。以言成果，第一波和第三波史學運動是一種低門檻的史學；相形之下，第二波運動才是一種高門檻的史學，理由是它不獨具備史學專業，還得兼備社會科學素養。故爾許氏史學特色是成功者少，但代有人出。因為身兼兩家之長者少，所以，杜正勝看走眼以為許氏家法行不通。反過來，杜氏所倡導的方向是中外大史家已然身體力行的東西，他不之覺，以為是他個人獨

得之秘。對杜的史學兩變而言，只不過是讓他承認原先反對的「不可見事物是不能研究的」想法，如此而已。至如「可見」與「不可見」兩者之間關係，他的示範出擊是失敗的。加上，他將「文化」列為優先研究這一點，也因他及其徒眾不解「新文化史」的操作理念，故爾迄今仍走不出思想的死胡同。

肆、「新史學」符號及其相應實作

台灣史界的有志之士，對於定義「新史學」一辭的發言權，素來熱衷。在各自結社呼朋引伴作為下，有的透過辦雜誌來為自己發聲，有的拋出專書作品等如自我演義「新史學」。「新史學」這個曲調，既眾聲喧嘩，又大聲壓小聲，甚至要令其無聲。底下我要講「新史學」一曲大合唱中，有變調、有頻更新律的故事。

一、摘除史學班底的神秘面紗

中國現代史學權勢集團透過北大研究所國學門和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所（下稱史語所）等兩機構，前後延續其文化霸權已逾八十年。這個主流學術團體與國家共謀的關係，因國共內戰在中文世界的影響力有所折損。這個託庇於國家學術機構的史學權勢集團，隨戰敗的國民政府轉進臺灣，從 1949 年起，只能侷促臺灣一隅，而自絕於整個對岸大陸學術環境，近乎四十年。即使近十幾年，兩岸學術交流雖已頻繁，但以史語所為首的史學霸權及其影響力不再及於對岸，也是不爭的事實。史語所在大陸的霸權地位，早已由別人取代，不在本文討論之內。

然而五十年來，史語所的霸權地位在臺灣之所以維繫不墜、迄未受到挑戰，一則由於少數可望成其對手的邊緣游離勢力早已潰不成軍，二則由於透過國家的供需臍帶，牢牢壟斷學術資源。這是一種讓自己肥得要死，而對手瘦骨瘦如柴、卻又饑饉不堪的不對等權力關係格局。再加上，史語所的人才徵募制度比起邊緣勢力的人物新陳代謝作用上，程度上比較符合「賢才主義」的原則。再加上，史語所懂得培植接班人並予以破格任用。這些在在使該機構代有人出、生機暢旺，對於邊緣的人士而言，不能說這不是人家經營有術。

史語所的潛在敵人在這一點上是要甘拜下風的。人才輩出加豐厚的資源便是史語所稱霸臺灣史壇的生命線。

中國史界的史學改造方案，迭經 1922 年和 1928 年北大國學門·史語所兩大機關報：《國學季刊》和《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所集刊》，其中發刊詞的宣布，擂響了對史學舊勢力的戰鼓。質言之，這個未來的史學界巨人、以包裝歐洲「漢學」，來顛覆「經外無學」的清代學術末流，也就是以洋學來造中國土學的反。可是這個舶來的洋學是一知半解的洋學、也是半調子的洋學。史學的革命派和被革命派究其實質，仍是本土舊學的老底子。關於史學界新興的權勢集團在大陸時期之稱霸，有關學術者少，而學術政治家居多，詳見本書上篇第二章，此處不贅。

史學權勢集團摸清洋學的底蘊之時，已換了時空環境、來到了臺灣。先是在上一世紀的六〇年代，由史學權勢集團第三代健者許倬雲藉一個跨學科綜合雜誌《思與言》，主張放棄舊有歐洲「漢學」的研究規劃，代之以西方社會科學素養來治史。這詳見本書上篇第三章。繼而 1979 年許的門生杜正勝於其主導的《史學評論》刊物上，捧出另一山頭（即海外名家余英時），余氏寫發刊詞攻擊馬派史學不是科學的史學。表面上看，余針對的不是臺灣學術內部，但在許氏看來，他的這班門徒還是意有所指。更何況，愈往後愈清楚，杜生終於露骨的反對許師六〇年代的史學改造計畫。杜於 1981 年進入史語所，身份上是從邊緣進入核心，許、杜已同屬史語所陣營。但杜在自覺羽翼豐滿之後，於 1990 年創辦《新史學》雜誌，儼然已是當權派，已沒有任何外面的反可造，於是要造權勢集團內部的反，矛頭所指從開山高祖的傅斯年以下到太宗級的許倬雲，都在他

造反的威力範圍之內。杜正勝在權勢集團內部的排序和世代是這樣的：第一代傅斯年、第二代高去尋（按：杜在臺大授業恩師是沈剛伯，沈臨終託孤給高）、第三代許倬雲（按：許在臺大教過杜）、第四代杜正勝。當杜要創辦《新史學》密鑼緊鼓的時候，反對最力的是高去尋，認為杜將亂了傅所垂訓的「祖宗家法」。¹

依上所述，史學權勢集團不管在大陸、還是在臺灣，每次向史學界發布討戰檄文，針對的不是什麼威力強大的外患，而是內部權力關係的重新調整，卻每每飾以冠冕堂皇的學術理由。這些學術理由不是沒有實質意義，而是應當放在學術政治脈絡中去考量。如此考量後，再評價其中學術意義，學術意義才能顯豁。我並不是說，杜的史學改造計畫與行動一點都沒有純學術意義。

為了明瞭上一世紀九〇年代杜氏造自己陣營內列祖列宗的反，必須在論杜氏之前，將先前史學界內部，核心與邊緣對抗的兩大軸線這樣的脈絡說清楚，才能更進一步對杜氏改造計畫的學術底蘊，再作正確的評估。

二、大陸時期史學社群內部的朝野對峙格局

大陸時期，史學陣營內部核心和邊緣對抗的戲碼主要有兩套，第一套傅斯年 vs. 顧頡剛、第二套陳寅恪 vs. 潘光旦。這裏讓我透過這四位名家的代表作來分析。傅斯年沒有重要專書問世，姑且以〈夷夏東西說〉和〈大東小東說〉這兩文來代替。顧頡剛、陳寅恪、以及潘光旦等三人，我分別選取《秦漢的方士與儒生》、《唐代政

¹ 1990年12月4日，我承高去尋先生親告，並勸我勿參加《新史學》集團。這是我所根據的口述歷史材料。

治史述論稿》、以及《明清兩代嘉興的望族》等三種文本來論列。

顧頡剛《秦漢的方士與儒生》²一書初發行於1937年，至1954年始定稿為今天的模樣。不過，新、舊本之間本質上差異不大，基本論點也未改易。他是在講秦漢時代的知識人，配合政治製作假歷史知識這件事。這很合乎今天治知識社會史課題人的胃口。他一方面講了秦漢人偽造古史的過程，另一方面又表明古史研究必須跳脫漢人偽造的先秦典籍。這樣的「疑古」文化論述，我覺得對於傅斯年的古史研究取向很具針對性，而且具有殺傷力。傅的〈大東小東說〉³（1930）在考索周公東征的戰場「大東」、「小東」居於何處，〈夷夏東西說〉⁴（1933）在論證中國上古因應高地和低地而有西、東兩股人群勢力。傅所用的材料全是先秦典籍，正是顧所懷疑的東西。事實上，後來考古地下材料推翻了傅的東西兩群人說，也就證明顧的高明之處。至於「大東」、「小東」地名問題，至今仍然是無可證明的疑案，這又表示傅的選題在設計上，眼光是沒有問題的。

即以上述比較而論，傅不如顧明矣。然而傅踞有當時學術龍頭的寶座，而顧於1929年與傅分手後，棲棲遑遑奔走江湖，淪為傾向邊緣的民間學者。雙方學術地位和實際學術表現不僅不相匹配，而且正好妍蚩顛倒。後來顧從事民俗文化研究，反倒有傳世作品遺澤後人，傅則徒有虛名，對後世影響日見其微。

另一個學術朝野對決的軸線發生在陳寅恪和潘光旦身上。至今

² 我據的版本是臺北里仁書局，1995年三刷。

³ 發表於《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二本第一分，頁101-109。

⁴ 發表於《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外編》第一種《慶祝蔡元培先生六十五歲論文集》，後來改收載氏著《傅孟真先生集》第四冊（臺北：臺灣大學，1952），頁31-96。

陳的聲名仍凌越潘甚多，然實情真是如此嗎？我看並不盡然。陳的代表作《唐代政治史述論稿》⁵（1942）主要在處理唐帝國的國際處境、以及內部政權人事維繫，均攸關到帝國盛衰和存亡。就外部看，那早已是國際政治學的常識，就內部看，他主要在談「牛李黨爭」、以及唐中央與河北藩鎮的衝突這兩件事。他以「文化」的視野來看待這兩輪人事摩擦。這麼不同的兩重文化割裂，一是漢族士大夫集團內部的新舊學風，另一是胡漢文化的對立。他把這兩種文化裂解，解釋為帝國內部瓦解的終極因素。這在今天看來，還差算聳動聽聞，惟他的假說已經遭受挑戰。⁶

再看陳的對手，潘光旦於其《明清兩代嘉興的望族》⁷（1937）處理的是地域文化菁英如何透過社會過程和遺傳優生學手段，保有家族群體生命的永續經營力。這是一個社會人才維繫的研究，潘用的是地方族譜的材料，無論是選題還是材料使用，在當時都是相當超前演出的。再就解釋力而言，他具有社會學和人類學的學術訓練背景，因此整體表現相當嚴密。不像陳寅恪主要用官方文書解釋中央打壓地方的政治現象，當他歸因為文化因素時，他的「漢學」訓練背景只會讓他的解釋，顯得粗糙。大家歌頌讚佩陳氏已久，有時

⁵ 我據的版本是臺北商務印書館，於1967年的臺二版。

⁶ 盧建榮利用河北藩鎮內部自己發聲，寫就〈唐後期河北特區化過程中的抗爭文化邏輯——兼論唐廷與河北為慮主義關係說〉，收載國史館主編《中華民國史專題論文集第五屆討論會》（臺北：國史館，2000）一文，指出一個替代陳寅恪學術典範的解釋方案。利用兩京士大夫的主觀史料看問題，必無法看清被「他者」化的河北藩鎮集團。如今被消音的河北人士的聲息重新出土，中央與河北的關係，才可獲更進一步釐清。盧氏更進一步的釐清問題，見氏作《飛燕驚龍記：大唐帝國文化工程師與沒有歷史的人》（臺北：時英出版社，2008）指出陳氏僅憑一條史料便斷定河北為胡化世界，其實這是以唐代兩京士大夫看河北人為異類的意見當事實。至於朝廷內的黨爭意味者山東舊門進一步被新興科舉集團所取代之說，已被毛漢光指陳為不合史實。

⁷ 我據的版本是由上海商務印書館於1946年出版，收在中山文化教育館研究叢刊中。

連陳的缺點也被溢美為優點。

三、戰後臺灣史學社群內部秩序的崩解

大陸時期史學朝野兩大軸線的競爭，以後設的史學審美品味看，是在野的顧頡剛和潘光旦強過在朝的傅斯年和陳寅恪，但是由於權勢集團操縱品題權幾十年，他們宣傳來宣傳去總是說自家人為優、自家祖師爺多偉大。這種以當權派師承系譜作為學術評鑒的唯一標準，當然就使得一部八十多年中國現代學術史如墮五里霧中，讓人看不清楚其中的真相了。更何況門派弟子對師承的吹噓，又意涵着對現有體制的鞏固、以及對未來自己權力的保有，預作鋪路。從這兩點看，權勢集團對本門前輩歌功頌德的話語，豈能令人輕易信從？這也是何以1998年史語所七十年學術回顧展的活動在反省上作不得數的理由。這些標榜著反省的文字，一言以蔽之，說的全是應酬話，與真正反省無關。史語所要得到真正反省的聲音，非得擺脫內部權力關係不為功。

中國現代史學史最奇怪不過的一件事，是每次社群造反都是由當權派，而非由在野派所發動。按一般常情，當權派是等着讓任何在野派來造反的對象，當權派自己哪有什麼反可造？怪的是從胡適、傅斯年這對師徒以下，以迄杜正勝，沒有一位不是當權派在造自己的反。當權派是吃撐了嗎？不是！造反是虛，要在宣示重新獲得權力地位才是實。那些〈發刊詞〉不過是「我將當權」的宣示，如此而已。

1990年杜正勝正式推出《新史學》，並沒有強有力的發刊詞，足見在造反行動中，有沒有發刊詞沒那麼重要，真正強有力的發刊

詞在我看來是在兩年後才補上的。那是杜於1992年12月發表的〈什麼是新社會史〉〔《新史學》(3:4)〕一文。這才是具有實質內容的發刊詞。

任何發刊詞文本都展現講者將標榜事物講得天花亂墜，但取以印證講者的史學實踐（即作品），往往天差地別，根本就不是那麼一回事。杜正勝所謂新史學示範的出手招，應是〈形體、精氣與魂魄〉（1993）和〈從眉壽到長生〉（1995）兩文。杜氏新史學若有何新意，當以這兩文來作檢驗。

杜在90年發表的所謂〈發刊詞〉，表示無意別立史學新枝，而且以大公無私之姿態，主張新舊並蓄。如果這是真心，何必開創《新史學》刊物？史學社群的學術生態實情本來就是新舊並陳的局面，這又何必多此一舉說：「我主張各作各的，而且不排斥跟我不一樣的研究方式。」？天下有這麼寬宏大量的當權派嗎？這好像是毫無針對性的發言，而且還表示要開一家俱樂部，但事後證明這是有排他性的、必須要有會員卡的俱樂部。杜依然跟他的祖師爺傅斯年的言論口徑一致，說研究歷史為的是「不斷追求歷史真實」⁸。這種想法衡諸當今歐美世界史壇，令人頓生不知今夕何夕之感。二十世紀初一種對歷史所抱持的天真情操，竟然在世紀末還在大力宣揚。杜氏歷史學的步伐何其遲緩，大概只有在中文世界裡的現代史學界才看得到。彼得·柏克（Peter Burke）是當今新文化史運動的健者之一，於世紀末接受中國史家楊豫訪問時，表示二十世紀七〇年代以後，西方史學各門各派早就揚棄史學純是求真的學門這一

⁸ 見《新史學》創刊號（1990年3月）〈發刊詞〉頁3。

觀念。⁹

杜又說：「研究對象譬如個人與群體的平衡，研究進程譬如方法與資料的調整，表達方式譬如分析與描述的取擇……」¹⁰，這好像是說臺灣史壇的現實存在着如他所舉，從研究對象、研究進程、以及表達方式等三方面，壁壘分明的態勢。實情真是如此嗎？首先，史家選題，究竟要選定個人或群體，原就沒有高下標準，作品的好壞完全依質量而定，是個人抑群體並不是重點。其次，沒有哪一家、哪一派說，我的研究只有資料沒有方法，反之亦然。每一種成家或成派的研究，無不經過資料和方法高度融攝而成的。至於作品的表達方式究竟在依循分析、抑描述，可依作品定位而定，可擇一而行，亦可交叉並用，是沒有定準的。就我近年所引介的西方敘述史學名家，諸如霍布斯邦（E. J. Hobsbawm）、勞倫斯·史東（Lawrence Stone）、愛德華·湯普森（E. P. Thompson）、琳·杭特（Lynn Hunt）、娜塔莉·戴維斯（Natalie Davis）等等。無不分析和描述兼重。這哪裏是問題呢？杜所高舉的世紀末滋擾臺灣史壇的問題，根本是捕風捉影，只表示他昧於當代史學的行情，看走了眼。

杜在1992年發表〈什麼是新社會史〉一文，勉強補足了1990年〈發刊詞〉之實質空白。現在我就依據這個文本，來對這位史家作一點精神分析。首先，杜依舊堅持社會史作為時代學術進程的工作重心，只不過，對他來說，九〇年代之前是舊社會史，之後才是新社會史。舊與新之間關係，他以「骨骼」和「血肉」來作比喻。

⁹ 見楊豫〈新文化史學的興起：與劍橋大學彼得·柏克教授座談側記〉《史學理論研究》（2000年第1期），頁147。

¹⁰ 見前揭刊物〈發刊詞〉頁3。

¹¹ 在此，我要指出兩個要點。第一，杜標舉「社會史」的動作本身即是學術霸權的作為，亦即舉凡非關「社會史」的研究，全都被他打入「不入流」的範疇。這是將學術作正統和異端的劃分，然後由他拿着麥克風（有機關、有公共論壇、有各種獎助機構之資助等權力位置）向外宣示。而那些拿不到麥克風的芸芸史家就全都被消音了。第二，對杜個人學術生命歷程而言，他定位自己過去在作合乎正統的社會史，等告一段落、功德圓滿後（按：杜於1992年7月獲院士頭銜，很可以是一大指標），才又發現另一個學術新世界，需要插標圈地，劃入勢力範圍。他自行區別過去的研究與行將從事的研究，是一種具體事物和抽象事物的差別。於是，他自認為他過去是在為中國歷史樹立大骨架的工作性質，爾後他要作的是要將這副骨架敷以血肉，這樣中國歷史的全軀，而且是生機盎然的全軀，才可為現代人所知。

假如我這裏的精神分析法不算太離譜的話，我要指出的是，他個人治學的兩大段落分野，憑什麼就可作為約束史學社群爾後從事「全史」研究的靈感泉源呢？這是一種霸權論述的提出。我形容他要作的「移山填海」工作是一種「全史」，可不是瞎說妄論。現在徵引杜講的話如下：

歷史本來是整體的……所謂社會史並不是從歷史割裂出來一部分，而是社會的觀點出發去看全部的歷史，所以社會史也是整體的。¹²

¹¹ 見該文，頁96。

¹² 見頁106。

他要追求整體，引這段文字再清楚不過。然而，整體是永遠不可企及的痴人嚙語，是不存在的東西。若要去追求，你想會有什麼結局？其次，他說以社會觀點去看歷史，不但不會只得歷史之一部分，而且反會得歷史之整體。這是一種奇說怪論。歷史研究容許用各種視角，何以在這些視角中，只有社會的視角才具有神奇的魔力，只有從這個角度看出的歷史才是整體的。天下有這種萬能角度嗎？角度云云就是只能看到受限的一個歷史面向罷了。¹³ 這種社會視角萬能論出諸一位台灣學術領袖之口，難怪台灣文史學術會像今天這副模樣。

杜這篇文章，還有一些值得商榷的理念，需要討論。他舉別人研究（按：他的文脈中這點是曖昧不明的）跟他所標榜的新社會史研究作對照時，屢屢舉過去的政治史為例，如何如何。他先是說政治史（其他社會史和經濟史亦然）作得很貧乏¹⁴，繼而說政治史所關注的宮庭鬥爭和地方行政制這兩大課題，在新社會史中會從直接對象，變成新的直接對象的關聯對象¹⁵。杜要說的重點是，我們不研究政治，但在所研究的社會中會發現有政治，所以政治作為與社會的關聯上，還是會觸及。他以前非常排斥政治，到今天才赫然發現政治的無所不在性。這在他人只是常識，不想這樣簡單心靈的心路歷程，竟然要花費這位現代學術領袖二十年的光陰。因為杜最近才接觸到道教神仙世界、道教科儀、神界結構、傳統中國死後世界

¹³ 參見 Keith Jenkins 作，賈士蘅譯《歷史的再思考》（臺北：麥田出版社，1996），該書的起始就在講史家看歷史，一如房中的房客以窗戶窺視室外一般，只能見及室外景致的一部分。讀者可以參考。

¹⁴ 頁99。

¹⁵ 頁106。

等等想像文化，¹⁶ 所以他才獲知這裏面有政治。

此處的癥結是資訊，他是資訊不通，若是通的話，早就「證道」了。美國史丹佛大學的 Arthur Wolf 教授早在二十世紀六〇年代到臺灣臺北縣三峽作過民間宗教研究，就已經對中國宗教是現世政治世界的翻版此一文化現象，有所解釋。¹⁷

其次，抽象不可目視的事物包括思想、意識形態、文化、心態之類的東西。這在杜還在操作其舊社會史的年頭裏，就成了他認為不存在的東西，更成為他「正統」史觀下的邪魔妖道。如今他頓悟說，歷史上有過這類東西。他要把過去他所見的事物去縫合今天新發現的歷史另一面相，便策略地說成是舊社會史往新社會史邁進。他以為只要將舊社會史聯繫到不可目視的事物，諸如具體的政治等等，就是新社會史。然而在他說來的偉大發現，對所有深悉歷史複雜性的中西史家而言，實在卑之無甚高論。

杜又說：

新社會史的重要內涵應以探索該社會的文化為職志，從物質文明到精神文明。¹⁸

這樣說來，新社會史就是一種文化史研究。但由於杜對「社會」一辭情有獨鍾，硬要把「文化轉向」的學術氣候定位在他心目中萬能的社會史天地之中。中國學術界主流派早於上一世紀二〇年代，高

¹⁶ 頁 106, 109。

¹⁷ 參謝世忠〈漢民間信仰研究的本質、體系與過程理論〉《臺灣大學文史哲學報》34 期（1995），頁 109。

¹⁸ 頁 115。

舉的學術目標為寫出一部中國文化史。¹⁹ 這個學術皮球踢了七十年，中間變化多端，之後又回到要寫文化史的老路去。不過，文化觀念經過七十年的變化，陳舊的觀念與新出的觀念之間相差不可以道里計。²⁰ 這點暫置勿論。

杜過去的研究、與他所標榜爾後要作的研究，在我看來是斷為兩截的。之前，他只在可見具體事物中打轉，不可見的事物即使存在，也被視作不存在（按：這是受傅【斯年】記留洋入主出奴學風的影響），遑論他會去處理兩相關涉的歷史問題了（他是問都不問的）。之後的研究是否可以符合他（知所關涉）這一開宗立派的宗旨嗎？他的〈形體、精氣與魂魄〉²¹（1993〔1991〕）和〈從眉壽到長生〉²²（1995）兩文正好可以取以回答這個問題。這兩文都在他所掌控的機關報發表，請讀者注意此一重大文化訊息。

兩文屬於身體觀、生命觀的課題，時間斷限在春秋、戰國之交，為了顧及問題的延續性，還下探到西漢時代。他主要在講中國醫學中的經脈說，而經脈之作用即氣之運行。杜要追蹤這個常識（對我們現代中文世界的人而言）以及古代知識形式是如何建構出來的。在這套氣藉由經脈運行以維護生命狀態的知識確立為唯一特定形式之前，應該是諸說紛紜的、多元並起的知識競爭格局。但是我們在杜文中看不到任何從多元說到一元說的重大轉折跡象，他給我們的

¹⁹ 參陳以愛《中國現代學術研究機構的興起——以北京大學研究所國學門為中心的探討（1922-1927）》（臺北：政大歷史系，1999），頁 224。

²⁰ 參見盧建榮〈毒蛇猛獸來了：新文化史的實戰操作手冊〉，收載氏編《中國新文化史—性別、政治與集體心態》（臺北：麥田出版社，2001），頁 vii - viii。對新、舊文化史的區別有一番提綱挈領的說明。

²¹ 載於《新史學》2:3, 1991, 頁 1-65。

²² 載於《中研院歷史語言所集刊》66:2, 1995, 頁 383-485。

印象是在一元說架構下，知識從素樸到精緻的過程。其次，從西元前五、六世紀到西元一世紀，中國政治曾高度整合為單一政治體，難不成各區域的知識階層對人體知識也有過一種統合過程嗎？如果有的話，這是怎麼發生的？更關鍵的是，是哪一團體或個人建立了相關知識的文化霸權？這些基本問題，杜氏毫不觸及，好像處理知識變遷、以及建制的過程時，是用不著搭理這些問題似的。

杜不理會上述兩大理路，他展示給我們看的，是將資料架設在直線史觀架構上，依照時序把先秦典籍引證一下，再輔以近年大陸考古發掘的資料，假設大一統政權體制形成之前，各地知識階層也曾經過一次文化大一統的社會過程。杜既已歸納出，社會上長壽之道因是否依據禮制而有兩大派別，而其中不依禮制這派，又分成重哲理冥想和重體貌保護這兩分支。這點觸及到不同長命策略是否與知識認知有關的問題。到底是同一套知識、還是不同套知識才造成長命方法的不同講求？像這麼重大的學術線索，杜氏竟然視若無睹，真不知他是怎麼在思考事物的。他在此還是在直線史觀驅使下，告訴我們古人對保護身體，從歸諸宗教的他力到委諸人的意志這種自力，有如此重大轉變云云。其實，就題旨而言，不知保護身體為何物的階段不是論述的重點，論述重點應該是什麼不同的文化讓人們建構不同保養身體的看法。他不此之圖，一心一意只在簡單的直線史觀下設法定出由A現象到B現象的變遷史。這是將歷史複雜性化約為歷史單一面向性的典型手法。

杜的兩文，在我看來是沒有觸及重點的研究，他因受到直線史觀思維影響過鉅，故難以體會歷史的複雜性。（按：從他早年刻意漠視不可見事物，即知他不是思考歷史複雜性的史家）同時，我們

也看不出身體知識和保養身體的文化與其他可見的事物（如政治、社會、以及經濟等）有何互動關係。這兩文的示範性出手，只表示杜嘗試研究不可見事物的歷史，但在實際操作下卻暴露了杜一則無力處理歷史複雜問題，二則還找不出不可目視事物與具體可見事物之間互涉的歷史，及其下手處。這兩文距離他於前後兩發刊詞所垂訓的典範，恐怕甚是遙遠。這又印證了講大話容易，實際進行操作可不是那麼一回事。

杜正勝從上一世紀七〇至八〇年代從事的，是他獨樹一幟的舊社會史，曾有《周代城邦》（1979）一本專書和《編戶齊民》（1990）一本論文集問世。這兩本書暴露了杜氏史學的局限，值得在此提出討論。

西元前十一世紀至六世紀，是周人向東武裝殖民的過程。周滅商之後，對於商的勢力範圍進行的是武裝殖民的行動。這個說法由四〇年代錢穆在其《國史大綱》裡最早提出。²³杜只是重複這種說法。被征服者在周人統治之下，沒有任何政治地位，當然也不可能像周人般享受應有的權利和負擔應有的義務。杜講到這裏，我們看不出有何特出之處。接着，杜大講特講周人享有哪些權利；然而在這一部份，我們看到他居然脫線演出，離他自訂的主題：「武裝殖民」愈來愈遠。若論武裝殖民，重點應該放在被殖民者，其次才是被殖民者與殖民主的關係。我們通讀全書，看不見這方面的描述和分析。

在我看來，周這位殖民主的殖民方式是挨着被殖民者生活在一

²³ 見該書（臺北：商務，1985十一版〔1940〕），頁30，只不過錢氏用的是「武裝移民」，但意思與「武裝殖民」同，移和殖可合用為「移植」一辭。

起的，而杜描寫的是城內和城外的區分。殖民國家如何統治被征服的民族，有許多不同個案，像唐帝國便是直接入據被征服者的城，殖民主和被殖民者就混居在一起，因而容易引起摩擦，以致於會有大規模武裝叛亂發生。²⁴ 以後的金朝統治華北也是不脫這種類型。滿洲征服中國，各地駐軍所在與漢人原有聚落是有距離區隔，情況稍好，至少讓滿漢衝突降到最低。後來漢城和滿城因城市發展的關係合而為一，那已是滿人已經漢化以後的事了，自另當別論。八世紀的阿拉伯帝國在殖民地選擇沙漠和綠洲的交界處建城（這些城都叫「邊城」），作為監視被殖民者的據點，若萬一有變，遁入沙漠逃逸也較方便。²⁵ 所以從殖民主與被殖民者的接觸距離看，阿拉伯人和滿洲人較遠，唐人較近，周人則介乎兩者之間。周人如何控管殷人舊有統治地區的人，從居處結構可以多少評估殖民方式的效益。可惜杜正勝於此毫無察覺。這就是杜的「硬傷」，他對於問題屬性掌握不清，連帶寫作的本末、輕重、和分寸的拿捏，便有問題。《周代城邦》一書的主題既然設定在殖民，如何殖民，亦即如何統理被殖民者，應該是全書寫作的重心，結果杜不知此圖，轉而大談殖民主有何政治優越地位，恰恰將全書論旨偏離到一個無可救藥的相反方向去了。我想任何談殖民歷史的書，鮮有如此離題十萬八千里的。至於將西方城邦（city state）概念用之於周代，形同生搬硬套西方史研究個案，又毫無比較史學的趣味，是否恰當尚有討論的餘地，這又是核心問題，不可輕忽。要之，對於如此大力歌頌殖民

²⁴ 參見拙作〈帝國西征與殖民地傷痕〉（未刊稿）講的是唐帝國消滅吐谷渾和高昌國的歷程。

²⁵ 參見 Lewis Bernard 《中東》上冊，（臺北：麥田，1999）頁 85-86。

主的殖民主義之研究，真是中外所僅見。

《編戶齊民》問題的嚴重性與《周代城邦》不相上下。當封建制崩潰，各國國君可以不必透過貴族來統理轄境，原來在貴族轄下的農工生產者便改為替國君服務。對這些農工生產者而言，情況沒有改變，只不過頭上的主人更改罷了。杜正勝竟為此大書特書，誇張說成什麼政治社會結構大轉變的大事，中國頭一遭出現的大一統帝國及其政權基礎，便是轄下子民全由帝國所直接控制，或是說帝國子民便是帝國的社會基礎。請問人類歷史上有過這樣的全民政府嗎？我不能無疑。即使民主式政府，也只是相對多數的公民在支撐罷了。任何古代的政權，其政權基礎都只能是社會上某一部分人，而不可能是只要有納稅義務的人全是該政權的積極支撐分子。杜的高見嚴重違反政治學常識不說，也違反古往今來的歷史現實。

其次，他口口聲聲「結構」云云，但他所說，既非系統或體制（system），也非結構（structure）。我讀起來像是制度（institution），而且是可見的制度。像他所說的戶籍的設置、軍隊的徵集、地方行政的改易、土地權誰屬、社區領導、成文法典的頒布、贈勳辦法等，都是官僚行政的範疇事物。而結構通常是不可目視的抽象事物（按：杜氏治學前期排斥不可目視的事物，故爾他的「結構」應屬可目視之物，可無庸置疑），以上全是具體可見者，哪裏是什麼結構？書中凡講「結構」的，只消易作「制度」，八九不離十，準不會錯。他在序言裡說，他關心的對象與研究的目標是人民群眾，趕時髦地想寫「人民的歷史」（頁 ii），其實呢，他的「編戶齊民」也是制度，看得到個別人民的面貌嗎？這種跡近矇混與誇飾，不是學術研究的正道。

接著他又犯了直線史觀思維的謬誤。杜在講戶籍設立和土地私有制的起源時，由於起源的周代沒有資料，他只好以「後之視昔」的手法、去大膽逆推起源。像戶籍之設置，他假想的周代沒有資料，他就大膽使用秦漢材料，諸如睡虎地秦簡、漢代買地券、居延武威等地的漢簡等，說漢代戶籍登錄要項設計如何如何²⁶，並以此逆推說周代理應如是。他說：「這些大概都是先秦就發展成的制度。」²⁷理由是秦漢這套東西是周代的子遺。以秦漢材料逆推周代，前後兩個時期較為接近，還勉強猶可視作可被學界內部接受的推論。杜講得興起時，乾脆隨手亂引幾則有關由晉至唐的敦煌文書資料，再配合唐人創作的《隋書》，就說晉唐戶籍如何如何²⁸，真要把晉史家和唐史家給氣死。這些還要杜來告訴晉、唐史家嗎？特別是唐距周超過一千年，用千年後的發展來逆推千年前事物，毋乃太過年湮代遠，失去了可逆推的條件。更何況唐史專家已對那個時代稅制解說分明，杜氏只需轉述唐史專家這方面的研究成果即可，否則易滋誤會，讓人以為唐史研究很糟，連基本的稅制問題都沒人研究，還得假手研究古史的杜氏親力為之才成果燦然可觀。這未免將學術分工和學術累積的職業守則置若罔聞了。而且還有兩點可議之處。其一，秦漢戶籍登錄辦法自有秦漢史家已研之甚詳，根本無需他越俎代庖重新操演一次。其二，起源問題沒有資料，就可以武斷地以後代的歷史經驗來說制度起源嗎？歷史研究可以這樣沒有分毫證據說十分話嗎？這將歷史學發展置於何地？除非他乾脆告訴我們說，歷

²⁶ 《編戶齊民》（臺北：聯經，1990），頁4-8、14-21。

²⁷ 見頁10。

²⁸ 參見《編戶齊民》頁10-11、15。

史的發展全是一元直線發展模式，否則他主觀臆測全都成了歷史。我萬萬沒想到他的學術問題如此嚴重。這樣的論文集，在結集出書之前的各篇竟然可以獲選刊登出版，也可說明審稿制度對學界權勢人物而言，是絕無用武之地的。

再如他講土地私有制的起源，同樣用漢代買地券和居延漢簡幾則資料，證成漢代的土地私有制。²⁹然後他又以此逆推，說以此「較諸下文將討論的周代土地交易，就更清楚了。」³⁰底下他結合金文和先秦典籍講了一些土地買賣或讓渡糾紛的例子，然後就下結論說，這是周代土地私有制。在我看來，土地權屬於政府、還是私人，學界主要受「率土之濱莫非王土」這句話所困擾。白紙黑字是否可用作實情的證據，只要查證就可解決的事。再者，這種宣示性的語言，象徵意義大於實質意義。我們其實可以此為線索來解決問題。上古史研究的學者纏不靈清，莫此為甚。而杜費盡力氣得出的答案，也不出一般人的意表之外。杜老愛用逆推法，每用一次，就否定漢、唐史家的工作成果一次，他順筆提到的漢唐相關史事的問題，其實早已解決，何勞他再事操演一次？杜這種視別人研究業績如無物的悍然作風，嚴重違反學術累積這一原則。其實，漢唐地權問題他只要轉述一兩位名家的說法即可。然而，他一定要秀一下他知所引證的漢簡史料和敦煌史料，未免讓人感覺，他名為研究周代，實為要予人「他懂操作漢唐出土遺物史料」的印象。結果，他為了證明他有用原料的本事，卻犧牲了學術社群的工作倫理應有之義。

²⁹ 參《編戶齊民》頁142-150。

³⁰ 參《編戶齊民》頁145。

當帝國建立，皇帝以派流官取代原來世襲貴族，去統治地方。這是皇帝握有各地方官員任免的人事權。我們會說這是中央集權制，杜氏則喜用當時歷史情境的特定用語：「郡縣制」。其實是同樣意思，各地郡縣長官由皇帝所任命，不是嗎？如果杜真的那麼想知道人民的歷史，則實際統治人民的、由中央派來的「父母官」比起從前由世襲貴族統治的日子又如何呢？全書都沒有探討這一問題。這樣的「改土歸流」才是真正的結構變遷問題，杜卻輕輕給丟棄了。中國如此其早進入中央集權制，這樣的中央集權制究竟何種屬性？究竟與原有社區組織的邑里產生什麼樣的互動？是不是郡縣長官到人民之間橫隔着一層地方代理人？是不是中央直接統治只到縣這一級，縣以下是地方分權制的機制在運作？這些事關重大的結構變遷問題，不見杜氏探究。大凡研究中央集體制的史家都不會犯像杜於此所犯的疏失。如果杜不信，我建議他去讀法國路易斯十四如何布建中央集權制這段歷史。他只消讀查理斯·梯利（Charles Tilly）《法國人民抗爭史》一書第五章即可。³¹我真不知是杜氏見不及此呢，還是因為自覺很難超越日本西嶋定生已經處理過的中國帝國屬性問題，³²故避而不談呢。但無論如何，《編戶齊民》這本書的份量，是很有限的。

最後，還有語言表達上的問題。對於一大群對帝國有納稅當兵義務的人而言，究竟要如何稱呼？當時資料或稱民、或稱百姓，³³杜在書中以現代語稱「個體小農戶」（頁 373）、「小農」（頁

379、422）、「農民」（頁 194）、「人民」（頁 192、371、423）、以及「平民」（頁 192、193、194）不一而足。然而他卻堅持非用當時封建政府宣傳用語的「編戶齊民」不可，但指涉的東西明明就是一般平民，他似乎一定要神聖化當時政府的宣傳用語。在此，我一點都看不出，杜是在為人民寫史，相反地，他是以官方觀點進行寫人民史。我實在看不出這是什麼道理的學術堅持，³⁴徒然只會讓現代讀者看了書名一頭霧水的分。轉用現代語給現代讀者有這麼難嗎？請讀者注意，他之前寫《周代城邦》時，在借用西史「城邦」一辭上，似乎是不難的。歷史學是一門解釋的學問，解釋就像翻譯，難免會有扭曲原意的風險，但作為一位溝通古今的歷史學家，硬是要用古代原文而不用現代譯文呈現給社會大眾，那社會還要歷史家作什麼？食今人之供奉，卻為古人服務，是歷史家的本色嗎？

以上論及杜氏兩本史著文本，早見於上一章。只因章旨有異，使用材料雖同，但分析重點還是有別。在此，難免有些許重複，請讀者寬諒。

綜上所述，杜正勝從舊社會史到新社會史，以學術領袖之尊，先是在 1979 年擁余、藉余之巨人肩膀以倡改革³⁵，到 1990 年躬自以行動推動新新史學運動，前後兩階段的作品都乏善可陳，卻暴享大名。這種情形從傅斯年、陳寅恪以下莫不皆然。這是學術主流派在自吹自擂，由於他們有發聲網絡，所以傅斯年以下被炒作的正統

³¹ Charles Tilly, *The Contentious French* (Cambridge: The Belknap Press of Harvard Univ. Press, 1984), pp. 119-161. 在此，我們看到集權制布建和人民受苦的關係。

³² 參西嶋定生《中國古代帝國の形成と構造》（東京：東大出版社，1960，1971）。

³³ 只消翻閱《編戶齊民》頁 423。

³⁴ 見《編戶齊民·序》頁 ii。

³⁵ 《歷史評論》其〈發刊辭〉會找余英時去寫，另有一說，說是黃俊傑一人的主意。本文作者比較推重杜於此事所扮演吃重角色。

學術傳統，老是被他們系統中人不斷歌頌其學術的正當性。杜正勝所寫的書與文，破綻相當繁多，卻可每審必過，每出版必得獎，其中道理無他，審查者和頒獎者全都是自家人也。

四、以社會科學輔以治史策略的再省思

杜正勝對許倬雲於六〇年代以降以迄八〇年代所發起的史學改造計畫，嗤之以鼻，認為成果「貧乏」。³⁶我認為這是不盡公允的評論，並願在此作一公正的評議。

許氏的改造計畫欲以社會科學濟考據為核心的史學之不足。許以社會科學方法治中國史的領悟，固然有一部分在留學期間得自何炳隸著作的啟發，但他自己身體力行的結果，自有其成果。首先，他運用社會學社會流動的理論去研究東周晚期貴族崩解的時代，那的確是社會流動劇烈的時代。他寫出《先秦社會史論》³⁷，雖然在史料引用上有些問題，仍令人有耳目一新之感，而且振奮了七〇年代的許多歷史系學子（包括我當時也很受鼓舞）。許氏進而思考政治權力與地方勢力的關係，分別選西漢時代國家和社會、以及三國時期吳地的孫吳政權和地方菁英這兩個個案，進行考索，一如前章所述，先後發表了〈西漢政權與社會勢力的交互作用〉（1964）和〈三國吳地的地方勢力〉（1967）兩文。在此，社會學中的分析用語：「social force」，許氏先後譯成「社會勢力」和「地方勢力」，滿能與中文語境貼近的，並未引起老輩學者以為食洋不化。這可見許氏的用心和創意。在二十一世紀的今天重讀這兩篇文章，仍強烈

感受到當時許氏的創意。同時，他也間接傳達了傳統史學的侷限，只有內涵社會學素養，才能掌握漢代政權自武帝以後漸入佳境的關鍵。特別是後文，許氏以各別縣治成立時間考索出中央鎮服地方的重要跡證，從而證出孫吳政權收服各地地方勢力的過程。正史中關於吳地地方勢力的記載只留存一則，並不足以解釋吳地地方勢力的問題，如今許氏很技巧地透過「非敘述性史料」——縣治成立時間——重建一則沉埋千古的重大史事。這樣的治學功底和手段，環顧宇內，幾人能夠？如果有人編輯《當代史著十大名篇》，本文當膺篇首的地位。

以上論許氏使用西方社會學的理論治史的成績，底下則論許氏受西方政治學的影響所端出的佳績。我以為〈戰國的統治機構與治術〉（1965）一文相當有代表性。許為了解釋世卿政治結束後，各專制君主改用流官治理人民，而這些流官是有專業能力的一群人，由他們建構的管理體制，許先生率先以「官僚制度」稱呼之。這個中文用辭來自英文的 *bureaucracy*，二十年後臺灣學界傾向於譯成科層組織或科層體制。然後他於文末引證韋伯（Max Weber）對官僚的定義，指出中國第一代的官僚制度只不過是韋伯所究的官僚體系的雛形。³⁸許還利用一條注文，詳細介紹韋伯的官僚定義。³⁹許這種先驅性的作法，我指的是在文章中介紹西方理論，不怕犯了以西學來比附中國史的大忌，在今天看來這篇文章除了本身價值之外，還有劃時代文獻的價值。他的文章正好彌補前述杜正勝《編戶齊民》理路層面的罅隙。

³⁶ 參杜正勝〈什麼是新社會史〉《新史學》3:4，頁98。

³⁷ 氏作英文書由美國史丹福大學（Stanford Univ.）於1965年出版。

³⁸ 參見許文，收載氏作《求古篇》（臺北：聯經，1982），頁419。

³⁹ 同上，頁420-421。

以上我約略重複了前章所言，乃是慮及事物的多面性，以及說明的完整性，故爾順筆帶到。

許氏思考歷史問題視野相當寬廣，除了涉獵西方社會學、政治學理論之外，經濟學理論中的市場經濟這一部分，一直也是他所究心的。他於七〇年代曾發表〈漢代的精耕農作與市場經濟〉一文，另外以英文出版《漢代農業》（Seattle：Univ. of Washington, 1980）一書。此書原是瞿同祖的研究計畫，因瞿突然回歸大陸，又失去聯繫，遂由許氏接手，由杜敬軻（Jack Dull）教授相助，主要在講中國小農精耕細作的農業技術、以及農村多餘的產品可以透過市場機制（不管是區域間的，還是全國性的）達到各地產品的活絡交換。在此，作者並不諱言受埃森斯塔（S. N. Eisenstadt）思考帝國興衰理論的影響。⁴⁰ 這樣更深層地去看問題，在今天看來也自有它可取之處。

從多面向去處理中國歷史的複雜性，成為許倬雲史學的特色。他同時要面對社會、政治、以及經濟等歷史現象，可見許氏學術野心之所在。他這種綜覽全局的治史方式，在他〈傳統中國社會經濟史的若干特性〉⁴¹ 一文中，可說一覽無遺。其後許因思考中國的網絡問題而發表以下三篇：

1. 〈漢代中國體系網絡〉（1986）
2. 〈中國考古遺址文化層的分佈〉（1991）
3. 〈體系網絡與中國的分合〉（1995）

許氏所說的網絡是包含經濟、社會、以及政治而說的。許氏認

⁴⁰ 見〈漢代的精耕農作與市場經濟〉，收載《求古篇》，頁545，註7。

⁴¹ 收載氏作《求古篇》，頁（三）至（二一）。

為，在漢代大一統的時期，中國有過全國性的網絡，這個網絡透過各交通幹道聯通核心與邊陲、以及以上兩者之間的廣大外圍地區。這樣的網絡是政治權力和物資資源流通的憑藉。當然隨著核心對外圍和邊陲控制力的大小，外圍和邊陲的反應也會有所不同。以上的構想要如何去證明呢？許氏的入手處是位居全國副中心的巴蜀地區，這是因為當地出了一本地方史書，即《華陽國志》，此書對各地頭面人物有清楚的記載。許倬雲再配合史書對巴蜀地區的物產記錄，從中獲知了該區域人才和物力的分布狀況（按：這又是運用非敘述性史料成功的個案）。然後，許倬雲據此考察了關中和中原這兩個核心區。許倬雲更有創意地觀察了兩漢以來地方叛亂的地緣性，然後提出一個「隙地」理論。他認為，連通核心和外圍的幹道之外，有因天然形勢而成為叛亂份子藏身之處，也是政治控制力薄弱、資源較匱乏的地理空間。從西漢末的山東赤眉之亂和荊州綠林之亂，到東漢末的太行山黑山軍等例，都可從中窺見山東、荊州、以及太行山區是「隙地」（按：似乎就是三不管地帶）所在。許倬雲又說，幹道所經的都城都存在着因察舉制而獲任中央的官僚預備隊伍。這是社會意義的全國人才網絡儲存所。這點又與〈西漢政治與社會權勢的交互作用〉一文論點交互輝映。所以，許氏的網絡和隙地說是他治史理念——統合政治、社會以及經濟三大面向的歷史複雜性——的充分實踐。許氏的觀察對象都是可目見之事物，卻都充分掌握歷史的複雜性（按：複雜性比「全史」在研究歷史上還重要，也可操作），這點又是杜不及乃師之處。

許氏〈中國考古遺址文化層的分佈〉一文是漢代隙地說往下探及魏晉南北朝時代。他用的材料是各地考古挖掘的文化層分布材

料。他本來是想利用數百個樣本來看中國各地魏晉南北朝文化層區位，結果事與願違。由於考古地點大致分布在核心權勢所及的幹道線上大城，在魏晉南北朝時，這些大城剛好是時人遷出的地方，當然少有文化子遺留在地底下。這個時代的人都跑去經營塢堡，放棄了兩漢以來的鄉里社會。我想，除非考古家往塢堡去考古，否則在核心區是找不到什麼該時代文化遺存的。不過，許倬雲此文也讓我們間接得知，政治秩序崩解的時代，人們是住到隙地去了。前述的塢堡應該位處許倬雲所說的隙地。這是許文意外收獲，同樣也觸及重大歷史課題。

許倬雲在〈體系網絡與中國的分合〉一文中，將歷史三面向調整為政治、經濟、以及文化等三重疊合體系。原來的社會易為文化，凸顯的社會行動人及其行動理念是文化這一性格。許倬雲指出，當中國政治力足以維繫全國性市場時，此時資源固可集中為國家所用，但當中國是分裂的政治格局之時，各政治單位的資源生產量和有效利用可能更佳。誠如許倬雲所說的，分裂時期人對物質：「固然不能集中的運用於建設，其總和則往往有大幅度的增加」⁴² 中國歷史上分合時有發生，許倬雲認為地方主義和宗族主義是導致分裂趨向的酵素。

許倬雲從 1986 年提出網絡之說，到 1995 年也快十年光景。在此期間也不是沒人提出質疑。像有人舉華勒斯坦（Immanuel Wallerstein）說十五、十六世紀之前沒有世界體系，並以此質疑西元前三至西元後三世紀六百年有全國性的中國市場這種東西嗎？

⁴² 見該文，收載《中國歷史上的分與合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聯經，1995），頁 6。

這當然可以討論。不過，我要指出的是，當華勒斯坦才否認十五世紀之前沒世界體系，Janet L. Abu-Lughod 立即著書回敬說從十三到十四世紀也有過世界體系，他的書名叫 *Before European Hegemony, The World System A.D. 1250~1350*。⁴³ 其次，許倬雲的隙地說提出一個中國叛亂類型理論。我覺得與前近代歐洲叛亂類型有對照作用。根據英國史家 Norman Cohn 於其 *The Pursuit of the Millennium* 一書的說法指出，前近代的歐洲叛亂類型主要是，貧窮地區的社會邊緣人群聚於社會財富據點（即富裕城鎮），因天災人禍所激起的不平情緒而走向叛亂。⁴⁴ Norman 所講的貧窮地區社會邊緣人云云，不就像許氏所說生活於隙地的人。以我觀察唐宋時代的盜匪，的確居住於隙地（如河南南部和山東東部），但靠着江淮河系出外作案，搶來的贓物又依循幹道沿途販售。因此，許倬雲的隙地說可以提供後學者發展出更細緻的中國叛亂原型理論。我謹期待有這麼一天。

2004 年專攻世界史的學者 William McNeill 偕其子合著一本 *The Human Web: A Bird's-Eye View of World History*⁴⁵ 一書，書甫一上市便各方矚目，倘若 McNeill 父子獲知十七年前許倬雲構思《中國網絡》一書，亦當驚知己於臺灣了。（按：McNeill 是許在 Chicago 讀書時的老師）

要之，許倬雲思索歷史，視野既宏闊，用心又深，而更重要地，在解題技巧上往往透露其巧心慧思。前述的以吳地縣治設立時間推

⁴³ 該書由 Oxford Univ. 於 1989 年出版。

⁴⁴ 該書由 London 的 Secker & Warburg 書局於 1957 出版，特別是頁 22、頁 29-30、頁 74 等。

⁴⁵ 該書由紐約 Norton & Company 出版，書名叫 *The Human Web: A Bird's-Eye View of World History*。2007 時，臺灣已有中譯本，叫《文明之網：無國界的人類進化史》，由臺北書林出版公司，委請張俊盛、林翠芬合譯。

論中央完成控制地方的時間點，再如用《華陽國志》以解決網絡的入手處，又如用區位考古資料驗證魏晉中古人士往居隙地等，都是善於利用非敘述性史料的著例。總之，許氏是一位頗能用社會科學方法治史（按：距離有理論史學⁴⁶傾向尚有一間）的當代中國史家，杜正勝絕不能望許氏之項背，亦明矣。更重要他，許氏早就在實踐將可目視之物和不可目視之物予以洞燭其中關連，這樣的歷史書寫了。但許氏從未說這種實踐有多偉大。

五、八〇年代兩本早春的文化史著

像許氏般有社會科學素養，又有創意的史家，在臺灣我們仍可以找到兩位，即汪榮祖和陳其南。1987年和1988年陳其南和汪榮祖各自推出《臺灣的傳統中國社會》⁴⁷和《康章合論》⁴⁸這兩本著作，將臺灣史學界的「文化研究」風潮推向一個高峰。早在1990年杜正勝發起以研究文化為職志的史學新浪潮之前，殊不知在學術起步上陳、汪兩人已經着了先鞭。

陳氏要研究由中國到臺灣的這群移民，何以在十九世紀晚期才對本土社會產生認同這一問題。他把發生在臺灣的結構性變遷，稱之為本土化。這種群體認同心理的普遍轉變，是一種無法目視的歷史現象，這在研究上是高難度課題。陳因具有西方社會科學素養，特別是人類學素養，還難不倒他。他透過分類械鬥、宗族、以及寺廟組織的演變，窺知其中文化變遷的消息。他發現人群的地緣分類

⁴⁶ 關於理論史學，可參見 Peter Burke 著、江政寬譯《歷史學與社會理論》（臺北：麥田，2000）一書，Burke 有精采的論述。

⁴⁷ 由臺北允晨出版社出版。

⁴⁸ 由臺北聯經出版社出版。

標準有從祖籍地（如彰、泉、粵）變為臺灣本地（如下港和上港）；原本地方特定團體所屬的神逐漸蛻變為開放給臺灣各種人群可以崇祠的神，亦即形成臺灣大家的神。他從以上三種具體表徵行為數論出，臺灣從移民社會脫穎而出，不再是中國內地社會的移殖或延伸，這裏面包括意識形態上的祖籍認同和神明信仰，等到臺灣認同形成之後，這類意識形態的認同參考點，全都轉移到臺灣本土化的過程上面。

陳氏展現資料證據的辦法，有異於傳統歷史家。傳統史家常拘泥於官方政令宣導文件，以儒家教育訓示漢人和原住民，然後會着意於臺灣的神明全都產自大陸。這樣，傳統史家傾向於相信，臺灣跟大陸沒兩樣。但陳氏會辯解說，官方主觀意願有多少落實不無疑問，其次神明屬性固然是中國籍，但各自有其地方限制性，這些中國籍的神明到了臺灣之後，從特定人群專屬神明一躍而為全臺共有的神明，這是神明屬性的改變。否則臺灣早在移墾社會時期就內地化了，何必等到移墾社會消失無蹤後，才開始內地化呢。

陳其南雄辯地將臺灣歷史學萬神殿，添加了無數的光芒和靈氣。他的操作手法足以垂訓後代，就文化史寫作而言，真是有里程碑的學術創獲意義。

汪榮祖研究的是清末民初兩大思想家，康有為和章太炎，加以合觀並置，指出兩人文化觀的歧異。這樣的歧異對後代迄今很有喻示作用。

根據汪的研究，近代中國走向世界的過程中，中國文化該當如何肆應變局，康有為和章太炎提出針鋒相對的兩個改造計畫。康認為好的文化普世而皆同，好的文化是沒有國界的，中國如要追求好

的文化，就沒有以任何理由（包括各種國粹論述）拒斥之理。章太炎則不然，他認為各民族的文化是各自有特色的，應該任由各自發展、互相尊重，而不容有誰屈從誰的情事發生。所以，汪形容兩人文化觀點的不同，以康為文化一元論，而章為文化多元論。

康章的文化對策留給國人的是，康的文化一元論深合國人口味，以後歷史發展就朝向此一元論架構下打轉，不論是西化派和傳統派，還是折衷派都是康有為文化一元論思維的應聲蟲。相反地，依照章的想法，外國文化再好都不可生搬硬套，職是之故，他不但反對美式聯邦制，而且也反對法國共和制。實際上，中國最後走向列寧式的一黨專政制。這是康有為改造計畫對後世影響深遠，相反地，章太炎的文化改造方案雖較有見地，卻隱而不彰。在汪出版此書之時，康章已先後去世逾一甲子或半世紀，此書出版迄今歷經二十寒暑。我們彷彿仍活在康有為一元文化觀點的掛帥之下。在此，我們看到人群心靈結構的遲緩而不易變。汪氏研究針對的是兩位思想家其文化觀，但意在言外的是這兩人所代表的中國人心靈結構；結果康氏模式贏了章氏模式，卻是中國近現代的全盤皆輸。我覺得儘管汪寫作的是一頁歷史，但讀起來味道雋永、其中深情厚意綿綿不絕，這又彷彿在讀寓言了。

康章在入了民國之後，思想界有了更激進的思想，人們的作為有了更激情的演出，康章兩人淪為老古板的代表，逐漸引不起人注意。然而，汪氏此書諷刺地指出，人群的心靈結構是康記思想的踐履，而更深刻想法的章氏觀點卻被人捨棄不顧，則又是中國當代的悲劇。好的史著具有詩意，詩的諷喻性讓人讀了愛不忍釋手，汪氏此作庶幾近之。我歸之為中國近百年來十大史著之一，相信此舉可

以發潛德之幽光。

以上陳、汪兩個史作文本，讓我們看到人群認同和心靈結構，這樣的文化課題是杜正勝所代表的傳統史家、或是史學權勢集團想都沒想過的事，遑論他們有能力可以駕馭這種無可目視的歷史現象了。

六、九〇年代各路「新文化史」隊伍的競秀

當杜正勝在提出新一波新史學計畫之際，臺灣史學界已有多起人馬在默默耕耘，共同忖思文化該怎麼研究的問題。在這種學術氛圍之下，誠如前章所述，李孝悌、蒲慕州、熊秉真先後出版以下三本史著：《清末的下層社會啟蒙運動，1901~1911》（1992）、《追尋一己之福：中國古代的信仰世界》（1995）、以及《童年憶往：中國孩子的歷史》（2000）。這三本文本像是劃破傳統史學所囿限的黑暗蒼穹，帶來新史學的一道曙光。這等於用行動回應只會講大話的杜正勝。

上述三書代表臺灣史學界於上一世紀九〇年代「文化轉向」的重大成果。這三本書「無獨有三」都針對文化課題從事研究。李孝悌和蒲慕州兩位研究矛頭全都指向庶民文化，熊秉真作的是菁英階層所建構的「童年」文化以及相關所再現的童年史。不論是庶民文化還是童年文化全是傳統史學未曾想過的課題。杜正勝攘臂呼號提倡文化史研究，不意文化課題這一領域已經被人捷足先登。我猜想，他應該很懊惱，而不是很高興（對杜而言，他會在意何以不是由其徒弟拔得頭籌？）。

這三本書都有與世界史壇對話的雄心，而不只是委身臺灣史學

界這個小池塘。李孝悌利用葛蘭西（Antonio Gramsci）的「文化霸權」分析工具從事研究，⁴⁹此外，哈伯馬斯（Jurgen Habermas）的「民間社會」⁵⁰也是他得力的分析工具。在庶民文化課題上，李孝悌深知彼得·柏克（Peter Burke）⁵¹和古列維奇（Aron Gurevich）⁵²兩位文化史家的業績。同時，在與西方十八世紀啟蒙運動的對照上，他知所汲取重要史家的研究成果，像羅伯特·達頓（Robert Darnton）和彼得·蓋（Peter Gay）兩人作品即是。⁵³蒲慕州對於庶民文化概念的掌握，同樣獲益於彼得·柏克和古列維奇兩人的看法。⁵⁴

蒲慕州超越李孝悌汲取庶民文化知識的地方，厥為他知所利用羅傑·夏提埃（Roger Chartier）的概念。⁵⁵夏提埃如今學術地位愈來愈受重視。⁵⁶蒲慕州往往運用比較世界史研究的進路，像比較希臘、埃及、中東、以及羅馬的民間宗教信仰文化，都是他拿手的好戲。至於熊秉真，她志在顛覆菲力浦·阿利斯（Philip Aries）童年文化起於十六世紀西歐社會此一論，而指出中國亦有童年文化，而且早在西元十世紀即展開。她跟阿利斯的學術對話姿態擺得很清楚。此外，她對於歐美學術界針對阿利斯假說的修正論亦能充分掌握。⁵⁷

⁴⁹ 見氏作頁 221，註 14。

⁵⁰ 見氏作頁 113、頁 210、頁 220、211 註 13。

⁵¹ 見氏作頁 145，註 298。

⁵² 見氏作頁 65，註 18。

⁵³ 見氏作頁 7、頁 8-9。

⁵⁴ 參氏作頁 17、和頁 282。

⁵⁵ 見氏作頁 27，註 32。

⁵⁶ 參見 Philippe Carrard, *Poetics of the New History: French Historical Discourse from Braudel to Chartier* (Baltimore: The Johns Hopkins Univ., 1992)，夏提埃被視為法國安娜學派新一代的盟主。

⁵⁷ 參見氏作頁 272 註 4，頁 261 註 73，頁 163 註 160-162，頁 129 註 1。

在寫作策略上，李孝悌和熊秉真基本上打破了杜正勝難以擺脫的單一觀點直線史觀格局。不論是李孝悌處理短短十年歷史，還是熊秉真面臨一千年之久的浩浩歷史長河，在敘事筆法上，兩人並不死板依時序先後敷論，而是各個子題以環繞主題方式反覆敘說。

以上三位作者從課題鎖住文化、並立志與世界史壇對話、在寫作策略上又能打破單一觀點直線史窠臼，在在顯示三位史家已經身體力行，完成杜正勝未能完成的使命。底下我將討論這三本書的特點。當然，以上三本史著文本在本書前章，已處理過李書和熊書，在本章，我盡量避免重複，即令非說到相同處不可，也出於簡化的方式。

歐洲十八世紀的啟蒙運動的對象是識字階級，基本上是社會中上階級，但李孝悌講的中國二十世紀頭十年的啟蒙運動的對象則是文盲階級，⁵⁸這是他緣何在「啟蒙運動」一辭上面冠以「下層社會」的理由。中國的啟蒙者也跟歐洲的前輩屬於全國性知名人物的哲人（philosophes）不同，大多是沒名氣的舊、新式知識分子，他們從事各種行業，但在同一使命感驅策之下，成為有志一同的「志士」（按：當時用語來自日本，讀音是 shishi）。啟蒙的場域集中在閱報社⁵⁹、宣講（包括講報和演說）會、以及戲曲表演場所等三種場合。而且啟蒙者所使用的語言為放棄菁英的書面語——文言文——

⁵⁸ 李氏書名叫《清末的下層社會啟蒙運動》（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2）李氏於 1997 年才被挖角到史語所，從此正式進入權勢集團。

⁵⁹ 當我讀臺灣年輕新文化史家蔣竹山所寫〈1930 年代天津獨流鎮商人的宗教與社會活動參與〉（收載氏與王見川所編《明清以來民間宗教的探索》〔臺北：商鼎，1996〕）頁 280，提及地方宗教團體設有閱報處，是開啟民智的場合。這個例子是李孝悌所講二十多年後的事。可惜蔣竹山沒引用李書。這個例子告訴我們，新文化史在學術累積上猶有待努力。

改採白話文。在言論的光譜上，從維新到革命所在多有。這其實有社會動員的性質，在下層社會中連僧侶、農民、丐婦、鞋匠都忘情地加入行列，⁶⁰甚至有女伶和妓女為了公益也不落人後。⁶¹此處的歷史意義，李孝悌屢屢強調是中國二十世紀「民粹主義」(Populism)的先聲。⁶²不論維新論述或革命論述或多或少與國族主義脫不了關係。在這裏，強國強種被優先對待之下，禁鴉片和戒纏足等與新的身體觀攸關的論述，便風起雲湧。鴉片和纏足成為當時社會污名的叢集符號。與此相關的一些宗教和慣習全被打成陋規和惡習，代表伸進傳統文化領域的落伍表徵。男女平權論述的適時提出，代表的是新價值觀的建構，至此一點也不令人意外。

李孝悌對於以上各種論域場合以及人們的作為，有着非常細緻的描寫，我覺得這部分與人類學「厚描寫」的寫作策略宗旨暗合。這些細節的描繪，我更認為是屬於新史學生機創發的所在，非常值得我們重視。特別是李講 1907 年天津寶和軒「藝善會」和北京白雲觀兩個賑災議會的場面，台下眾多「愚夫愚婦」聲淚俱下望着台上人的表演而慷慨解囊的情景，⁶³照顧到事發場景的諸多細節，使讀者如親臨現場。這三頁的歷史書寫應該列入爾後歷史系的訓練教材之中。李孝悌的筆法與我所主持而譯介給國人的雷蒙·瓊納斯(Ramond Jonas)的《法蘭西與聖心崇拜》一書不見任何直接引文，⁶⁴頗有異曲同工之妙。李孝悌雖然不乏直接徵引文獻，但佔全書比重

⁶⁰ 見氏作頁 213。

⁶¹ 參氏作頁 179、頁 178、頁 181。

⁶² 見氏作頁 7-8，以及頁 222-223。

⁶³ 見氏作頁 140-142。

⁶⁴ 由麥田出版社列入「純智歷史名著譯叢」第 10 號，2003 年 3 月出版。

甚輕，書中文字多半出於他對資料的轉述。轉述的文字和直接徵引的文字約莫是九比一這樣的比例。這在近八十年中國現代學術史上，相當少見。這就是李孝悌的歷史書寫，是轉述多於直接徵引，這也掙脫了非大量徵引文獻不是科學的學術規範。在這意義上，李孝悌是很自覺在作改革工作。將來在談到現代敘述史學的貢獻，李孝悌絕對是一個不能不被提到的名字。

就李孝悌使用媒體和戲曲這兩種文獻進行庶民文化的研究這點而論，在臺灣史學界也算是相當先進。這是一種全新的嘗試。以前雖有人用過這兩種材料，但是為研究政治史或是文學史而用的。李孝悌必須在人群活動的記載中窺破下層人士作為的文化意涵。這正是杜正勝想作、而自己卻作不到的事。

李孝悌一書出版後三年，臺灣又一新文化史作品問世。那就是蒲慕州《追尋一己之福：中國古代的信仰世界》⁶⁵一書。蒲作比起李作，在觀念上有所躍進，蒲已具有「文本」(text)的觀念。⁶⁶這在李書還未之見，李孝悌在新學術術語的運用上，已知 discourse 一辭，他採用的是「論域」此一譯名，⁶⁷不過也只用這麼一下，他不知書中所敘及的國族主義，其實就是文化政治論域的一種。沒幾年，臺灣人文社會學界傾向將 discourse 一辭譯成「論述」。蒲雖具有文本的觀念，但他未使用論述的觀念。在此，我們看到學術演進的痕跡。在中國，則「話語」的譯法已被廣泛使用。在本書中，我亦多用之。

⁶⁵ 由允晨出版社於 1995 年出版。

⁶⁶ 見氏作頁 27 和頁 118。

⁶⁷ 見氏作，頁 12-13。

蒲慕州要在西元前一千年的中國空間尋究庶民文化，特別是攸關民間信仰的宗教心態。這在資料的蒐集和解釋上，其難度要高過李孝悌所處理的主題大得多。除了先秦典籍和漢代史著等文化菁英的作品之外，代表上層貴族的周代金文、以及秦漢官方的木簡，都是與庶民文化間隔一層的材料。真正的庶民材料只剩日常行事曆的《日書》、以及墓葬材料。總之，有意識的記錄材料和無意識的遺物材料這兩種性質迥異的材料，是蒲慕州用作解題的憑藉。在前一種史料，蒲着眼的是上層人士不經意對民間社會的順筆帶到這種文化訊息。在後一種材料，雖非平民墓，但他相信墓中物體不能只反映上層社會的意識形態。

中國文明起源與庶民文化的關係本就是西方漢學家於十九世紀以還所追問的一個熱門話題，⁶⁸ 只是迄今仍存有爭議就是了。這部分蒲於其引論一章有所陳明。⁶⁹ 中國的死亡文化與宗教信仰關係密切。蒲慕州面對墓室中物質性遺物資料，他想到的是這些物件都是中國的身體觀、生命觀、以及死後世界等想像文化的具體表徵。亦即是，所有這些看似政治、社會行動的事物，都可從中解讀出文化訊息。在此，我們看到蒲慕州的作法與前述陳其南的研究進路是暗合的。同時，蒲慕州面對的課題正是杜正勝新社會史示範性出招那兩篇文章中的課題，然而，杜找不到破解之道，不料蒲比他更有概念去深入問題的核心。在此，孰優孰劣，不言可喻。

其次，我認為商周至西漢這千有餘年，其死亡文化可能只有一

⁶⁸ 參見王銘銘〈中國民間宗教：國外人類學研究綜述〉《世界宗教研究》1996年2期，頁127-128。

⁶⁹ 見氏作頁22-23。

套⁷⁰，亦即是由貴族和平民所共享的文化，或即使不是如此，兩個階層其文化的同質性相當高，或重疊性相當大，而有以致之。這個思考線索至少印證到西漢中葉以後是相當清楚的。當時官方和知識分子的主流文化是操縱在儒家手上時，墓室中物品所呈現的文化是與儒家文化系統存在強烈區隔的。⁷¹ 亦即，與民間文化攸關的想像文化是蒲慕州此書所針對的對象。想像文化作為新文化史的核心課題之一，⁷² 我們幸喜臺灣史學界早在1995年就有人率先去嘗試。在這點上，臺灣史學因此不至落後世界史壇太遠，而我們對蒲氏也更衷心存感念。

以上從理念層次到資料運用層次，在在說明蒲慕州代表的是先驅者的角色。先驅往往是寂寞的同義辭。因為從九五年迄今已逾十七年，臺灣史界的民間信仰研究領域還未產生突破性的重大發現。對照蒲慕州同行的墮落，蒲慕州是處於孤寒的地位，這是一回事，在另一方面更重要的是，蒲氏的研究業績仍未經其同行細心品嚐。這是相當遺憾的事。這麼一本熠熠其華的作品，還要我這評論家點醒，這是什麼學術社群文化？

面對文化想像的課題，蒲氏有其寫作重點，那就是宗教心態的揭露。他認為下層社會在處理人外力量，一方面是出於依賴心理，另一方面是想藉助神明或精靈之手來獲致私己的幸福。這跟國家所舉辦的宗教活動、或是知識分子出於理性態度的信仰行為，有很大

⁷⁰ 蒲書出版十一年後，盧建榮出版《北魏唐宋死亡文化史》（臺北：麥田出版社，2006），才在蒲書基礎上往下一個時代探究，而追尋兩套死亡文化之間的糾葛。

⁷¹ 請注意氏作頁263，指出墓壁畫不乏生人場景涉及儒家倫理主題，但亦有想像事物的非現實東西。這在我的理解是菁英文化和庶民文化的混雜現象，也是兩者文化有互相滲透的明證。

⁷² 參見彼得·伯克著、劉華譯〈西方新社會文化史〉一文所說。該文刊載《歷史教學問題》2000年4期。

的不同。人們對於死亡的態度，有懼怕和喜樂這兩種分殊。⁷³ 這點我建議比較菲力普·阿利斯（Philip Aries）於其《圖說死の文化史》（日譯書名）指出歐洲近代死亡亦有這兩種類型，但是一種先後變遷的關係。⁷⁴ 講到變遷，蒲亦指出戰國以還一般人違反身分逾制的現象，以及豎穴土坑墓轉成橫穴磚室墓的現象。還有，隨葬品從代表貴族身分的禮器，易為繼續生前享受的明器，代表的是整體信仰心態有所改變。

我再介紹蒲書兩項要點。第一蒲書處理到中國古代民間信仰的特質有四點，其中講到祈福者實用心理、要求神明或精靈當下降福，⁷⁵ 否則交換失敗便殺神洩忿。⁷⁶ 面對這種行為樣態，蒲說「人們用一種『世俗性』的辦法來處理『神聖世界』。」⁷⁷ 我覺得這種世俗性使得宗教的神聖性淡化、稀釋得太過於厲害，這比起彼得·柏格（Peter Berger）西方基督教史是一部神聖性每況愈下的過程，⁷⁸ 尤有過之。再加上蒲指出人可神化另一特性，⁷⁹ 簡直是將宗教神聖地徹底給世俗化了。在此，我建議蒲可與彼得·柏格的宗教假說展開對話。

第二蒲書還處理到中國古代民間宗教碰到三世紀以後新興本土宗教的道教和外來宗教佛教的雙重夾擊，最後形成民間宗教與後起兩大主流宗教千絲萬縷的糾葛關係。他處理的是佛道融入中國社會

⁷³ 見氏作頁 93、223、225、226。

⁷⁴ 參見日譯本，由福井憲彥所譯，東京日本エティタースクール出版部於1990年出版，我手邊的是1995年第五刷本。

⁷⁵ 參見氏作頁 271。

⁷⁶ 參見氏作頁 291、119。

⁷⁷ 見氏作頁 119。

⁷⁸ 參見氏作《神聖的帷幕》，*The Sacred Canopy* (N.Y.: Anchor Books, 1967)。

⁷⁹ 見氏作頁 278-280。

與既有民間宗教和平共存的第一階段，是三教混雜的原型發生時期。他解釋，佛、道兩教巧為利用民間宗教文化系統下的信仰心態，讓先是一般平民大眾、繼而是上層人士很順當地接受這兩種內外新興宗教。所以，原本的信仰心態才是有前景的新興宗教佈教成功的關鍵所在。⁸⁰ 這將開啟爾後民間宗教與佛道混雜文化格局的另一個先驅性研究。後來三教糾葛的現象，美國漢學界着眼的是明清的前近代時期。在研究策略上，蒲不同於美國漢學界之處，在於採「疏浚源頭」的方式。

蒲書出版後五年，臺灣史學界又出現一本令人耳目一新的史著，即熊秉真的《童年憶往：中國孩子的歷史》⁸¹。這是一本處理時間斷限跨逾千年（從十世紀到二十世紀初）的歷史著作。作者要問的是，中國有童年文化嗎？有的話從什麼時候開始？它有何內涵？等等這些問題。這是中文世界頭一遭問這些問題，也是破天荒有了解答。在此之前，沒有人意識到有兒童史這個課題，遑論去提出解答了。傳統中國社會人口佔三分之一的兒童，長久以來是屬於一群「沒有歷史的人」（套用 Eric Wolf 的用語）。弱勢者雖曾存在過，但因喪失入史資格，是以形同不存在。新文化史家對庶民文化產生興趣，就是要打破人之中有「沒有歷史的人」這種偏見。我們看到李孝悌和蒲慕州展現對庶民文化有同情的了解，覺得新史學異於舊史學者無非在此。如今，熊秉真要去敘寫一向被大人忽視的「小大人」：兒童，有資料從事這種維護弱小存在權的研究工作嗎？

答案是否定的。兒童從來未能自己發聲過，更何況他們即使有

⁸⁰ 參見氏作頁 280-285。

⁸¹ 由麥田出版社於2000年出版。

發聲早就讓大人給消音了。然則熊秉真又如何進行研究的呢？熊蒐集不少名流傳記文本，這類文本寫到童年階段是一種事後回憶的載記。這種材料無助於取以建構童年史，但有助於捕捉童年敘寫故事的文化，所以這是政治童年論述的重要依據。另一方面，熊利用歷代童蒙教材用以瞭解形塑兒童人格教養方式，在這部分可以獲知人格養成教育的發展。確實，熊據以推敲出時代愈往後兒童識字時間愈提前，而教材的故事取向愈濃。熊講的這些在歷史中曾經存在過，卻被淹沒達千年之久，等熊才將這頁千年史給挖掘出來。這種從無到有中的努力需要很高的創意和堅韌的毅力（因為不會得到有力人士的資助）。

現代文明以前的傳統社會，像傳統中國，兒童究竟怎麼活過來的，或是大人透過兒童論述如何呈現童年這樣的歷史究竟如何？在2000年熊著未出版之前，中國數以萬計的史家無人可回答這個問題。幸虧熊秉真，我們今天多少可以回答這類問題。如果有人不滿意熊所揭示的答案，沒關係，他可以在熊的基礎上繼續作下去。更重要地，西方史家想要知道東方世界有關童年史的話，至少在臺灣可以找到他想要找的。我想，這是熊秉真對臺灣史學界最大的獻禮，提供一道東西溝通的橋樑。

以上李、蒲，以及熊等三人治學著眼的，正是窺破可目視的社會與不可目視的文化之間的天機，不就是杜正勝想走，卻又走不出的路嗎？

七、學術正當性貧乏的史學班底

臺灣史界從戰後以來五十九年，有兩個學術典範隱約浮現：一

是許倬雲所建構的以社會科學知識的資源從事歷史研究，另一是陳其南所展現的文化史研究方式。前一個典範依稀後繼有人。⁸²而後一典範拜「文化轉向」學術氣候之賜，吸引不少人自行投入，於今更蔚為風潮，像之前有汪榮祖的孤明先發，像之後計有李孝悌、蒲慕州、以及熊秉真等人的集體努力，即是。由於這些人的創意起念以及繼起努力，臺灣史界累積到計有五本專書的輝煌成績。⁸³

在這兩個史學典範之外，我們看到以杜正勝為首的權勢集團，握有機關中研院史語所，是匯聚全國史學資源大宗的所在，其下掌控《中研院史語所集刊》、《新史學》、以及《大陸雜誌》（按：2002年起停刊）等三個專業雜誌，而在國家體制下的教育部、國科會、以及蔣經國基金會等給錢機構，又挹注不少獎金資助該機構

⁸² 許氏的直接影響計有，徐泓對於明代鹽政與社會，劉翠溶對於康熙財政和明清家族人口與遷徙，毛漢光對於唐代士族的社會升降和政治影響，劉錚雲對於清代地方叛亂，王健文對於秦漢帝國政權合法性，劉碣和范毅軍雙雙對於明清市鎮經濟，以及陳國棟對於清代粵海關等的種種研究。此外，盧建榮私淑其意，於八〇年代展開對唐代財經技術官僚雛形的一系列研究，以及於九〇年代展開以徐州為例的一系列地方分權主義研究。這兩個系列的研究都受到許氏的啟發，而在2008年將多年研究成果打散、重新改寫，先後推出兩本專書，即《咆哮彭城：唐代淮上軍民抗爭史，761-899》（臺北：五南出版社，2008.6；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簡體字版2012年排印中），以及《聚斂的迷思：唐代財經技術官僚雛型的出現與文化政治》（臺北：五南出版社，2009.12）兩本偏向政治、社會、經濟，以及經濟等三環共構面向的歷史書。如此一來，許氏典範的世代承襲才算差算完成。

⁸³ 2000年之後，盧建榮推出以下七本文化史著：《從根爛起》（臺北：前衛出版社，2002），《臺灣後殖民國族認同，1975-2000》（臺北：麥田出版社，2003），《鐵面急先鋒：中國司法獨立血淚史，514-755》（臺北：麥田出版社，2004；北京，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2012年3月簡體字版），《北魏唐宋死亡文化史，450-1050》（臺北：麥田出版社，2006），《飛燕驚龍記：大唐帝國文化工程師與沒有歷史的人，763-873》（臺北：時英出版社，2007），《咆哮彭城：唐代淮上軍民抗爭史，761-899》（臺北：五南出版社，2008），《聚斂的迷思：唐代財經技術官僚雛型的出現與文化政治》（臺北：五南出版社，2009），《陳寅恪學術遺產再評價》（臺北：時英，2010），《余英時與台灣學術貴族四十年》（臺北：新高地文化，2012）。如此合計有十四本之多。2000年之前，盧建榮即有一本新文化史著：《分裂的國族認同，1975-1997》（臺北：麥田，1999），倘再加這本，則累計臺灣新文化史作有十五本之多。

幾位當權者從事研究。這麼豐厚的物質資源條件、搭配有隨時發聲的麥克風，以杜正勝為首的研究成果如此瑕疵百出，怎麼看都不是學術領袖所當為。在史學研究領域，杜其實提供的是一面反面教材。然而他卻欺世盜名近三十年之久。較諸上舉兩個學術典範，杜的成績實在遜色多矣，竟然暴享大名如此其久。權勢集團名實不符的現象主要是長期以來他們操控品題權、以其特有學術審美尺度只捧圈內自家人，造成權勢集團長期壟斷學術資源的後果。這在本書別章再予詳論。

在權勢集團握有顛倒是非和美醜的大權之下，該居上風的顧頡剛和潘光旦沒有受到應有的重視，相反地，他們大捧名過其實的傅斯年和陳寅恪，作為代表現代中國學術的正統。自居這個正統的徒子徒孫得力於這個既有體制，照樣飲水思源地猛捧自己前輩不已。臺灣的新史學如果要尋找一個傳承，我建議顧頡剛的文化史研究癖好可以往下聯繫到陳其南以下一眾史家所展開的新文化史研究，而潘光旦那種強烈社會科學性格的研究方向，則有與後起的許倬雲走出的路不謀而合。亦即臺灣的新史學其傳承學術資源不是沒有，假如我們慎選顧頡剛和潘光旦所嘗試走過的路，則別有學術生機的學術累積便可確立下來。臺灣的新史學在這個傳承扶翼之下，平白增加三十年的功力，有了這個厚實的學術基礎，才不會被以史語所為首的權勢集團所操弄，而且突然亂了學術社群內部應有的秩序，讓真正好的作品出頭，而不是一味聽任權勢集團以權力所作的虛實宣傳的擺佈。這樣，臺灣的史學才有未來。權勢集團請不要再惺惺作態，提什麼史學改造方案了。既得利益階級談改革只有污了改革之名。

臺灣新史學有兩種，一種是老愛提倡新式研究的權勢集團，假借名目撈到許多資源，然後每寫必得獎，其實是佔住權位寫不出好作品。另一種是默默耕耘、行塑風潮的在野異軍，留有可觀的學術遺產供後人追模。九〇年代隨政治情勢而起的臺灣史研究，距離新史學的精神遠甚，迄今乏善可陳，不在本文論內。

台灣新史學運動逾一甲子（1949－2012）過程中，有六〇年代許倬雲所發起、並提倡的以社會科學為輔以治史，以及九〇年代李孝悌、蒲慕州、熊秉真等從事的新文化史研究風潮。前述許氏學風可追溯至大陸時期（一九三〇、四〇年代）的潘光旦，而新文化史學風可溯源自同時期的顧頡剛，以及台灣一九八〇年代的陳其南和汪榮祖等人的治學風尚。此外，另有一支由杜正勝嘵嘵不休的「新社會史」風潮，他有國家最高研究機構的「天下第一所」為夾輔，並有年年獲國家獎助的發聲管道：《新史學》為羽翼，使他在史學社群中如日中天、勢不可擋。擁有如此高的學術權位、和無與倫比的國家挹注資源，衡諸其學術表現，卻出現名實不符的現象。觀諸杜氏史著文本原則性的犯錯層出不窮，諸如，研究殖民問題錯將重心從被殖民者移向殖民主、將制度錯當結構，時當西元前八至三世紀的多元文化格局竟然得出一元文化由簡入繁的歷史變遷結論，甚至在研究制度起源上因苦無資料乃揀拾千餘年後遙遠後代的材料混充等等離譜的謬誤不一而足。更糟的是，中外史壇名家均知所處理內外相涉的歷史複雜問題，杜氏要到上一世紀九〇年代才覺悟其術，從此大肆宣揚此術，自己卻實踐不來。他錯把個人踏出的一小步，膨脹成台灣史學的一大步，鬧出國際大笑話，猶不自知！

至此，我們便知道，各方在競逐「新史學」符號的話語權過

程中，李孝悌、蒲慕州，以及熊秉真等三人於 90 年代（1990 — 2000），也正是杜正勝創辦《新史學》的第一個十年期間，他們以行動，而非以言說演練各自所理解的「新史學」。杜正勝則在 1992 年公開宣示「新史學」，要在攻治不可目視事物，並聯繫上與可目視事物之間關係。結果杜於往後的兩次實踐上失手了。相反地，以上李、蒲、熊等三人以其史著文本中展示的，正是杜所標榜的「新史學」其理想。當然前此六〇年代由許倬雲所宣示、並實踐的「新史學」，又是另一類型。許氏類型在此後七〇至〇〇年代，後繼者踵武不絕如縷。所以，台灣的「新史學」符號，至少有許氏及其後繼者是一系，講究的是以社會科學治史；還有李孝悌、蒲慕州、熊秉真在悄無聲息中默默實踐杜正勝開示的「文化轉向」，是為另一系；杜正勝挾其優勢、大放厥詞，一時又做不到他自行標榜的，勉強又是一系。

回顧臺灣這段史學史，公正且獨立的評論制之建立，既重要且又刻不容緩。這樣的制度再不建立，整個學術秩序亂了譜，所有的獎勵活動就只得任由權勢集團信口雌黃，變成專捧圈內人的工具。

下 篇

金權的構築：引領史學 班底邁向金權坦途的五大 殺手級 Apps

伍、台灣學術毒龍潭 ——黨同伐異的密審制

史學班底創辦密秘審查制，講的冠冕堂皇，骨子裡拿它當迫害異端的武器。我底下用我親身經歷來證明確有其事。史學班底從不受此制約束，形同無物，此制只是拿來箝制被統治者、外圍分子，以及邊緣人士，甚至是異端的有效工具。史學班底往往擔任審查，而且彼此一家親、互審拉抬以壯聲勢，他們之間是不必守密的。底下這則故事正告訴我們，立法者知法、玩法，甚至置法於不顧。

一、事件緣起

2003年4月24日《思與言》年度的歷史學門編輯江燦騰先生對我表示，擬因來年春季號要出新史學反思專號，乃向我約稿，要我於同年5月7日交卷，雖然江先生只給我二星期工作天，但我與江先生係舊識、且有交情，故爾樂於應命。迨我如約交出拙稿〈當代台灣新史學的反思〉一文之後，《思與言》該年的編委會有鑑於兩位評審均有意見為由，於同年12月22日發信給我、供作修文參考，我約於年底收到。實際上，該編委會將拙稿無限期「延押」，並歷經六個寒暑打壓，迄未對拙稿的處置有所交待。本人不耐等候發落久矣，乃同意將拙稿收載至由香港浸會大學教授李金強先生所主編的《世變中的史學》（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10年1月）一書中，頁311至341處。對於《思與言》2004年編委會的畏葸怕事、輕率對應邀投稿人權益的蔑視，以及對學術公正倫理的踐踏之舉，並未因拙稿業已絕地逢生、而可將事情歸檔了事。我底下發言立場，不是為我個人討公道，而是為改善整體學術工作環境，特別是評論文化，發言。對於如此學術大事，我有不忍於言者如下：

二、審辯交鋒的癥結所在

《思與言》雜誌於上一世紀六〇年代成軍，與一群青壯學者對老輩學者把持學術、造就台灣學術沙漠深致不滿，乃攘臂而起有關，其作為饒富改革色彩、兼之不畏強權的精神，是這本雜誌的靈魂所繫。2003年至2004年該誌年度輪值編委會在處理審稿事宜上，發生變相打壓應邀投稿人盧建榮事件，乃這本光榮雜誌之恥，也愧對當年先驅者諸如許倬雲、李亦園等輩的學術志業和學者良心。

拙作對民國以來新史學運動中隱約存在不對等權力關係下的朝野競爭格局，指出在朝的傅斯年和陳寅恪在表現上不若在野的顧頡剛和潘光旦。然而在評價上卻產生倒妍為蚩、黑白顛倒，這樣名實不符，或說欺世盜名的現象所由起，不外乎是當權者勝出的遊戲規則所使然。傅、陳依傍國家機器卵翼下機構——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以及擁有可操縱由國家名器所擔保的學術桂冠——中央研究院院士——這樣的優勢，就可享有源源不絕的國家資源與唾手可得的學術位望。這哪裡是悽悽惶惶於生計的顧、潘所能想望於萬一的呢？一位學者的聲望未能與其表現恰如其分地深相符應，這既是傅斯年主導的全國最高學術機構和桂冠頒授不能大公無私的結果，又是導致民國以來學風腐敗、學術未能大步向前的濫觴，而他的徒子徒孫則是這一切後果的共犯結構。學術史的工作之所以有意義，就在於它能彰顯遲來的正義，使生前未能享有應得聲名的學者獲致其歷史地位，並對過去的不義有所撥亂反正。當權者易致生前名，沒關係，後世有良心的學術史家會為生前有傑出表現、卻橫遭當權打壓的學者，給予身後名！這是應邀投稿人盧氏抱持寫學術史

的初衷。

學術史的工作固能撥亂反正，但畢竟對當事人而言只是遲來的正義。學術評論工作才能稍稍使欺世盜名的當權者有所節制，有助於傑出、卻位居邊緣之士稍獲些許喘息的空間和表現的機會。這是對當權所造的孽多少予以糾正，但終究對於核心欺壓邊緣的結構撼動不了分毫。學術評論畢竟是針對活人世界不公不義之事予以救濟之舉，雖難望其成功，但在積極上超越學術史工作足多。盧文一方面是學術史，另一方面又兼有學術評論工作的旨趣。在學術史區塊上，受我褒貶的前輩都不能從塚中復出向我表示可否。在學術評論這一區塊，受我揚抑者皆為當世名流、甚而就中不乏權勢之士，特別是拙作處理到史界龍頭其欺世盜名情況異常嚴重，本來就易碰到遭誰惹誰的禍害。沒想到《思與言》編委諸公竟然義務當起受評人的保鏢兼護院來，堅不讓我對這位受評人的評論文字刊出。更且有位編輯私下向我表示，倘要刊出拙作，必須讓該受評人同期刊出答辯。我答以，該受評人只能下一期作回覆，如欲與我同台演出，那是學閥橫霸作風，正是我寫作拙文堅所反對者云云。這是理由之一。理由之二是拙作中受我批評的人又不止該受評人一人，緣何唯獨他享有同期載刊回覆文的特權，這對其他受評人是不公平的。這位編輯聽畢沉默不語。

打從一開始，負審查之責的編委會與應邀投稿人之間的衝突，就形成類似法庭審辯關係。這裡有一個思考盲點，或許是台灣的審查制實踐過程中沒想到的。以本案而言，真正的辯方是拙作的受評人，本人在法庭上應是居於檢方的立場。審檢固然分立行事，但審方在處理檢辯爭論上，應該要採一個客觀、且超然的高度，而不是

一味打壓檢方。如此形同法官不守程序正義。

三、答辯要旨與兩位評審心態剖析

此事就像一場法庭荒謬劇一般，編委會以法官立場推出二名代表（按：即審查）充當調查員，對身為檢座的評論員揮其調查大刀。這分明破壞審檢分立制：法官不可有調查權。就在法官不守程序正義情況下，盧氏淪為被告。幸而被告起碼還有答辯權。可是編委會的推託和不作為，又形同取消被告的答辯權。悲哉！

1. 針對第一份評審文本

《思與言》編委會給我兩份評審意見書，並附一紙啟事文，時間是民92年（2003）12月22日，我收到時間是在這之後，具體多後，如今我已不復記憶，不過，我的答辯文存稿兩篇（附見後），有清楚時間點，那先後是2004年2月11和13日。幫我打字和列印的工讀生是阮寧先生（按：時為文化大學史學研究所碩士生），他可以為證。

我完成答辯文後理應交付編委會，但一想到多年來因扮演先驅故常遭退稿經驗，覺得不應如此便宜這幫學術當權的共犯結構。我倒想看他們理應催我繳交答辯的誠意有多大。你道有多大？他們到我寫此文的2010年3月，依然不聞不問，直當它沒發生其事，連當年求我稿者也從此沒聲息。江燦騰何許人也？大節凜然之士！連他居中奔走、協調都不得要領，讀者諸君當領略此事之詭異異常了吧？

事隔六年，有必要公布我當年的答辯稿，並附上上述兩份評審意

見書（附見後），這樣才能讓有意公評、並公斷此事者有所憑據，不亦可乎。對於這兩篇評審文，最令人驚詫的是兩位評審聯袂輕易犯下事實和邏輯兩方面的謬誤。也許這些崇信當權的跟風派，自以掌握對投稿者的生殺予奪大權，便大刺刺地輕蹈事實和邏輯上的雙重謬誤。否則真不敢置信連大學本科生常被告誡不可犯的錯，他們隨隨便便地就犯下了。抑有進者，他們更以非常粗暴的伎倆企圖封殺一篇在言論立場上與審查人和受評人不同調的文章。原來受評人和審查人是一家親，法院是本案被告開的！這絕對是一樁惡劣到不容原諒的事件。身在核心之士、或是心態上認同核心之士，都有顆近乎天真的心，滿以為覆以一張新聞檢查制的學術之網，就可以封殺不同調、不同看法的言論。六年於斯，這兩位護主心切的評審、一幫助紂為虐的編委諸公，以及這位土木院士的學閥，他們加總的學術成績，可有比我豐碩？小弟不才，好歹出版了五本專書，第六本正在排印中，第七本正在趕製中，遑論發表的各色文章了。請問這九位（十位？）人士的專業和敬業有又在哪裡？

敘述至此，該回到該二位評審的水平及其背後所透顯的心態問題了。

第一位評審（寫有兩頁半者，但扣除直接徵引我拙作四則、多達十五行後、所剩亦僅二頁）反駁我的，主要是兩點。第一點，他說我未將杜正勝成為學霸的過程清楚寫出，言下之意，我不交待過程，就難謂杜為學霸云云。第二點，我說杜在探求周代稅制的起源上，困苦無材料，只得以唐代稅制混充，說由周至唐（從西元前八世紀到西元後九世紀）行的是這套制度。這個手法是基於源頭沒材料，便可以將制度遂行一千五百年到一千八百年的後段發展來推論

制度初行狀態。我因而說，沒人研究制度起源，可以千餘年後另一政權所行制度而李代桃僵的。歷史是在研究變遷。西元前八世紀的一項制度是否行諸一千八百年，到西元後九世紀仍一模一樣，這本身就是一個待證的謎，沒人知道。杜在未解決這個事實問題之前，就武斷認為西元後九世紀的東西與西元前八世紀的東西是一個模樣，因此，我杜某是西元前八世紀歷史的專家，在找不到絲毫材料來論證所究的歷史之下，權宜地以西元後九世紀的材料來混充西元前八世紀的歷史。歷史可以這樣玩的話，全世界的歷史研究所也就可以停辦了。像我研究唐史，唐代沒有資料的物事，我倘依杜記史學方法，可以採用清代物事，甚或民國物事來混充。胡適主張一分證據一分話，如今杜記史法更先進，沒有證據照樣說話！神奇吧？評審為維護杜氏霸權，乃編造謊言說，所有研究上古史的人都與杜氏者然，都拿後代事物來敷論上古史。然後，他又具體地指古代史家的許倬雲和蒲慕州，莫不如此。更然後，他造謠說，我是雙重標準。在此，這位評審上級指導同志犯了兩個錯：其一，沒有一位古史家，敢像杜氏者然，隨意取用唐代資料來論證周代制度起源的。第二，許倬雲也好，蒲慕州也罷，他們都是謹守分際的史家，從未、也不敢用唐代資料來大談周代歷史，這位評審輕率發言，不言則已，一言就犯了學術詐欺的死罪。

關於他評我不講杜正勝一步登天的過程，他就不信杜正勝已然登上天了。這樣的學術邏輯思維更扯！這位評審忽視工作倫理；不可在評者和受評者之間作左右袒，從他袒護杜氏一事，益證杜氏霸權帝國無遠弗屆矣。事實上，就跟人類登陸月球一樣，杜正勝已修成學霸的正果，乃是血淋淋般的事實。結果已清楚不過，要去講過

程原無不可，但不能反應過度到說不講過程，就不足採信杜已修成正果這個結果。拙文要講的不是杜如何成名，而是杜虛有其名，而這可從他的作品問題叢生證成其事。我要講的是，杜的專業地位之高，與他作品表現之拙劣，形成強烈反差。杜個案是一種落後國家常見的欺世盜名的個案，形成這樣的原因很多，我建議從知識社會學視角去看待它。那就是霸權機構的中研院史語所、再加上國家認證標記的學術桂冠頒授制的不公平，造就了擁有權力、支配資源的學術強人（按：這類人士通常是史語所核心分子兼院士俱樂部活躍會員）來統籌學術議題方案的研擬、稿件刊載和書籍出版，以及獎金的頒贈等大權。這個強人角色，過去的傅斯年、李濟、屈萬里都扮演過，1990年以後迄今則由杜正勝來扮演。而支持這個學術名實不符的結構性因素，無他，師生後援會而已矣。至於得國家供需臍帶銀養的權力機構（如史語所）、俱樂部會員證制的學術桂冠頒授（如院士制），以及全國學術刊物和出版納入一條鞭式的等級制（如刊物分級和出版有審查制背書）等，都是環繞師生後援會的配套措施。學術強人及其扈從部隊長期（按：史語所成立迄今逾八十年）寡佔社會制度位置，藉由其職位、影響力，以及人際網絡所拓展、積累的社會資本和文化資本，並充分運用制度產出的資源，進行有效的黨同伐異的社會過程。學術領袖表現不怎麼突出，卻終身據位握權。這就是台灣史界不公文化的淵泉所在。不公的存在已使社群成立基礎蕩然無存矣。這些造成台灣史界墮落的淵藪，近年來筆者不斷為文痛陳其弊，讀者可以覆按，無庸贅言。

身為一位有光榮歷史的學報審查，當他面對邊緣人物針貶學術核心強人問題時，正是考驗他是否秉公、且直道而行的關鍵時刻。

他其實有其易得的超然客觀立場來看待這場邊緣挑戰核心的戲碼——形同大衛之於巨人的不對等權力競技——的戰鬥。結果，他太恐懼得罪學術閥閱鉅室，乃拼命替杜正勝說好話，就在他替強權抹脂塗粉的那一刻起，一個有望締造客觀、且公正審查文化的機會，就淪喪了。一個客觀、且公正的審查文化（按：相對於歷次黑箱作業的學術大獎頒發活動）是需要所有社群成員一逮住機會就努力的方式，才可望在很久很久以後、得以成立的一種文化。這種努力既必定與既得當權勢力無關，也一定與當權的共犯結構（按：類似這位評審這次所為就是典型與強權共享樂的共犯結構）無關。只有與所有邊緣遊雜勢力能否眾志成城有關！

誠如前述，這位評審對我的指摘，不是學術純瞎說（或學術詐欺），就是顧左右而言他。這樣急切地甘充當權者的保鏢和護院，已經淪為一名甘充權勢者御用文化打手而有餘，還反咬我一口說我是「王婆罵街」，說我是「刀筆吏」。他不曉得他的身分是評審，只能就文談文，不應涉人身攻擊，遑論他還如此選邊站，早就逾越了他身為評審應有的角色扮演。杜、盧誰有理，誰就是對，如此簡單的評審工作，他必欲把它轉變成他一定要押杜贏才甘心，孰贏孰輸如此牽動其心腸，就表示他介入太深。杜即令是他恩人、長官抑是朋友，在扮演評審的神聖角色之前，都要有所節制，裝也要裝一下。這樣赤裸裸地護主大作戰，太令人齒冷。而「王婆」云云，應指我無的放矢、蠻橫無理之謂，還有「刀筆吏」云云，應指我無中生有、必欲入人於罪之謂。倘若如是，益見其人格之低下。請問我對杜作任一文本之分析，哪一句話涉及「王婆」式的、「刀筆吏」式的空言虛論的？請這位評審一一指出，再下這種浮泛不實的詈罵

之辭不遲。焉有置拙作對杜氏文本分析於不顧，而炮製出不實、或題外話式的指控，可以得售計謀的？如此段數也太拙劣了點。如果上述我對這位評審的精神分析還不算離譜的話，他才比較像是地道的王婆和典型的刀筆吏吧？謹此奉還這兩頂「高帽子」。

不僅此也，他還向雜誌社要求作出明顯偏袒杜的兩項措施任採其一：即同期刊登杜的回應文，或倘杜無意回應則必刊載其審查文。關於此，誠如前述已及，有位編輯約詢我意見，我說，這兩舉都有為虎作倀之嫌，倘這樣作，益加證明貴刊是在擁護學閥、學霸制！我堅持杜倘要回應乃是下一期的事，如此才是正辦。杜要否回應，不是我關心的，我關心的是不可再給杜這樣的權力核心任何特權。可惜台灣墮落已久，連一丁點的公平都不被編委會諸公和這位評審給察覺。他們應是整個利益團隊內的成員，把社群內不對等權力關係的現實視同合理慣了。

2. 針對第二份評審文本

第二位評審兩頁不到的審查文中，直接徵引拙作部分就佔有六行之多，倘若予以扣除，所寫就不滿一頁半篇幅。在該審文中，他只針對杜作〈從眉壽到長生〉、〈形體、精氣與魂魄〉，以及〈什麼是新社會史〉三文的寫作動機來質疑我未能「回歸原典」。這是一個論點。其次，他跟上一位評審一樣，說我未作杜氏成為權勢集團頭頭的過程，就犯了「雞／蛋」因果不明的問題。這兩點相加就想坐實筆者「未能全盤觀照」，以及從他說「論述」要「更為全面些」之意，指涉筆者論述不周全等這兩大缺失。

先從後一點回答起。如同回應第一位評審的，拙作重點在於就

杜氏成為台灣史界大檔頭這一事實，逆推回去就其所做從事文本分析，發現存在有名不符實的嚴重問題，而不在於造成如此名實不符背後學術不公的社會問題。學術不公的社會問題是落後國家的常態，要花力氣去證明它不是我當時寫作策略。杜氏的社會奧援其實說穿了就是賴師生後援會之賜。師生後援會是集傳統中國擬裙帶關係和扈從主義的大成之類的東西。這點，我在 2009 年 12 月出刊的《社會／文化史集刊》第二輯（台北：時英出版社）有一文專講此事，讀者可以覆按，此處不贅。該文是本書上篇第三章的前身。

拙作指出杜氏史著文本，包括一本專書、一本論文集，以及兩篇標榜「新社會史」的示範出手作品和兩篇《新史學》前後〈發刊詞〉等，犯有種種內容實質的缺失，以致名過其實這一點，這位評審提都不提。這是否暗示我講的，言之成理，故爾他不敢置評呢？還有，拙作又指出杜氏的名過其實這點，其實與先前兩位學術強人，即傅斯年和陳寅恪，的獲致過譽和享有過高權位的現象，是一脈相承、且非孤立的現象。只是傅、陳早已作古，該審查人去維護兩人的死後名，已無利可圖。這是否這位評審寧可選擇只為當權活人辯解的策略考量呢？令人不禁存疑。再者，我所評論的除了上述三位當權派人物，還擴及其他八位在野人物。他也沒指出二位作古的當權派和古今八位在野派的史著文本分析，這兩方面有何缺失。易言之，在我評論十一位學人成就高下的文章中，杜氏只是其中之一位耳，所佔篇幅也不過是投稿 33 頁中的十頁篇幅（頁 6- 頁 17），刊出稿（廣西師範大學 2010 年出版）31 頁篇幅中的十頁（頁 315- 頁 325），約莫佔 1/3 的位置。這位審查同前一位審查一樣，只對我評十一人中之一人，以及所寫 1/3 的篇幅有興趣作評，對其

他十人的表演共佔 2/3 篇幅內容，完全置若罔聞！而且，即令拙作花 1/3 篇幅聚焦討論杜氏的學術政治現象之問題，這兩位審查也不置一辭，反而去東拉西扯別的事。如此，我這 1/3 篇幅形同虛設。這樣高度一致性的表演只說明一種心態：護主心切！這樣一面倒袒護大權在握、炙手可熱的杜正勝，正說明台灣學術扈從主義墮落現象，已延燒至秘密審查制！連執法的法官都對處在受檢驗地位的學術強人庇護有加，還奢望有這種心態的這些評審，能做出濟弱扶傾的正義之舉嗎？他們巴結權勢都來不及！以此次事件而論，搞不好他們擋住了盧稿使它難見天日，並以此去向杜丑表功、還因此謀得一件進身之階也說不定呢？

再回到這位評審對三份杜氏史著文本要求作動機研究的批評。這就是充分暴露這位評審大人完全不解新文化史及其相關的史學理論為何物了。自從上一世紀六〇、七〇年代之交法國文化批評家羅蘭·巴特（Roland Barthes）先後為文呼籲「作者已死」和「從作品到文本」，這兩個理念，深深影響先進國的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歷史學也不例外。這就是文本分析研究法的學術思想源頭。八〇年代以降幾乎所有世界級的新文化史史家無不服膺此一史學方法，文本分析可說是一位當代專業史家治史的不二法門和基本配備。台灣是史學落後國，儘管如此，本人不才仍力倡迎頭趕上西方，遂於 1996 年起，大膽引進文本分析法從事歷史研究，迄今已逾十五載。此其間，本人本本專書、篇篇論文莫不採用文本分析法。顯然這位評審的史學段數仍停留在三〇年代以胡適為首的治「紅學」、用作者論思維的老舊時光裡。將材料視作作者的私產。故爾著重在知所「索隱」出作者寫作的動機來。他渾不知他身處的學術時代，

已是讀者論思維的新時代，作者論思維下的創作動機說，已不適合用作解讀材料、讀取文本訊息的利器！自己落伍渾然不知，還洋洋自得、並以此阻擋比他先進的先驅研究。這就是典型的台灣學術墮落！

杜氏史作文本俱在，已成為公共財，任何擁有新式配備的研究者，只要遵守文本和文本脈絡之間的聯動性，就可獲得可觀的學術資訊，根本無需要去理會作者的創作動機。試問這位評審要我知道的杜氏創作動機，然後我知道了，又如何？跟我要分析出杜氏的學術盲點和他欺世盜名之被社會接納之間關係這一課題，有何相干？

凡是我要講的重點，這兩位評審採不予理會、轉而橫生枝節去顧左右而言他的評審策略，這樣子地閃躲我對杜氏學術盲點的指陳，這不是心裡有鬼是什麼？兩位評審不就我的論點去探討、專事要求我就以下兩件事二擇其一：不是去作題外話，像什麼作者創作動機啦，就是誣栽本人雙重標準，像說批評的標準有厚此薄彼啦。這些評審策略都是避重就輕，而且輕的部分，不是證明評審其學術落伍兼大外行，就是心機可議！真金不怕火鍊，他們兩位護主半天，只阻擋拙作六年不得在台灣見光，台灣之外的中國，他們擋得了嗎？還有，我把拙作刊在拙編刊物上，他們封殺得了嗎？如今海峽兩岸先後刊出拙作，並讓這兩位審查的拙劣伎倆和不健康心態無所遁形、兼賠上台灣學術墮落面給外人瞧。想來就是杜幫集團及其扈從者和共犯們所要的吧！？

再回到這位評審說的創作動機的一些細節問題。

這位評審說，杜氏〈什麼是新社會史〉一文，反映中研院史語所內的集體意見。他的意思是說，杜說後面有一群人撐腰。反杜即

是反杜的扈從隊伍。這是倚多為勝的黑幫意識和黑幫思維。如果學術是一種「吾從眾」的話，莫說愛因斯坦相對論出不來，恐怕人類還活在牛頓古典力學之前幾世紀呢？學術只論說服力、可信度如何，不在管是否順從黑幫幫主以其意見為眾人意見。再說杜氏新說卑之無甚高論。只要是心思細密、又勇於處理人世複雜問題的大歷史學家，都是內外兼修的高手，他們既善於處理見不到的抽象物事，又會將之聯繫到人類心靈外在世界相關之處。杜氏於 1992 年才頓悟的淺顯道理，早已是中外大史家實踐不已的一種歷史書寫方式。遠的不說，與杜氏同其呼吸的台灣史家，從許倬雲、汪榮祖、陳其南、蒲慕州以降等人在 1992 年以前都身體力行其道。筆者不才，於 1981 年至 1985 年從事唐代通才型官僚體系因容不下專業因素所引發的管理危機一系列研究，也涉足可見事物與不可見事物之間的糾葛問題。易言之，在杜是新悟之理的理念事物，在其他思慮人世複雜問題的出色當行史家看來，只是尋常至極的實踐事物。杜一味狂妄無知、不屑一顧他的異己同行，以致自己落在他人之後瞠乎其遠、猶自以為高人一等，而見不及別人的高明。就以杜於 1981 年尚奉為大師的余英時為例。余氏於 1979 年發表的〈名教危機與魏晉士風的演變〉一文，內含政治、社會、思想，以及文化等四個層面的交涉。余英時並未因此洋洋自得，以為獨得史學奧秘、或是什麼史學不傳之秘。相反地，余氏陽陽如平常，靜待知音讀出其高明大家手法。

其次，這位評審強調，杜作〈從眉壽到長生〉和〈形體、精氣與魂魄〉兩文，是在杜氏倡導「新社會史」之前就已動心起念寫的，而且前後有為特定人士而寫云云。他彷彿是說我不知道這兩文

寫作背景和有為特定人士而動筆，就不配對這兩文說三道四似的。請問這些文章外的師生後援會的東東，跟我指出兩文內在理路所犯的思慮欠周的問題，有何相干？動不動，就搬出師門、亮出徒眾的底牌，算哪門子學術審查？審查可以這樣遍發英雄帖、廣邀幫手來助陣，也忒也看輕杜氏能耐。縱使杜氏段數再低、心思再單純，起碼應戰的能耐還是有的，實在不勞評審越俎代庖。這位評審未免耿耿心過頭、也保護過頭了。

又者，這位評審拿出一篇杜氏的應酬文章表示杜與乃師許倬雲不僅關係良好，而且相當敬仰云云，用來反駁我說杜與師門異趨。我說的是師生治學不同調，這位天兵評審竟拿一篇應酬文章來胡攪瞎纏，真不知他解析得了人間事物否？師生學術異趨，與兩人私交甚篤可以並存，沒有必然說師生私交甚篤，學術就非同趨不可。更何況，杜在一篇學術文章中公然反對乃師以社會科學治史的方法。請問這位評審還要大講許、杜一家親、治學亦南北和乎？身為評審其工作重心宜放在受評文的論點上，許、杜關係良好與否，是明顯的事實問題，根本不值討論，也不是拙作關心所在。從事後往前看，2009 年爆發杜氏於教長任內借乃師人頭謊報公帳事件，以許、杜關係之好，許都不敢因私而誣騙社會。這樣的公私分明態度，正是我當年寫此文的態度。學問是公事，私交是私事，不可因私害公。這位評審夾纏人事關係中只重私、卻公私不分。這位評審如此維護杜與許的關係，無奈杜沒像這位評審這般看重這一層關係呢。

四、學術進步的動力來自勇敢的邊緣

經過以上析論，無獨有偶地，兩位審查很一貫地不能秉公理

事，在批評者盧建榮和受評者杜正勝之間，輕率地便選邊站，而且站到霸權者的一方去。對於盧文評論的其他十位學者，兩位審查又表現出一副事不關己狀，竟無一語及之。這樣強烈對照，厚此薄彼的衷曲表露無遺！兩位學者對拙作論及杜氏的 1/3 篇幅呈現出極不平常的抓狂姿態。這可能是台灣評論文化史上難得一見的學術奇觀。值得後人視作一頁珍貴的反面教材，要代代拿出來檢討和反省，以免這種歪風邪氣再度復活。這兩位評審所為，一點都不像評審，反而比較像入戲的觀眾。他們活像在觀賞一齣主子蒙難的戲，由於太為螢幕中的主子著急了，不惜縱身躍入戲中，將主子的對手予以千砍萬刺，兀自歇斯底裡不已，這麼入戲，這麼替戲中主子著急若此，表現出的就是讀者在前述所見的護主心切的殷勤狀。他們渾然忘我地投入到，不知恪守評審的分際，在於起碼要維持程序正義，不許有所偏袒。他們將平常演練熟悉至極的效忠主子的熱誠，在評審工作上習慣性地照演一遍，一點都不覺得自己是在從事學術威權統治般的工作。他們之中有一位與杜走得比較近的，甚至拿待審中的拙作去丑表功地拿給杜氏看。這樣暗通款曲形同資本主義所嚴禁的內線交易般醜惡。我這樣嚴厲的指控是要有證據的。話說杜氏於 2005 年 4 月將前述「新社會史」示範兩文加以結集出書，書名為《從眉壽到長生——醫療文化與中國古代生命觀》（台北：三民），從單篇論文到結集出書，在內容上幾乎無所改易。只有一處露出學術扈從主義結合墮落的評審文化的「馬腳」。那就是頁 112，註 47，出以「整理補記」字眼的方式回應拙作，卻不敢表明是誰，盧某在此是以「另一類（學者）」的代表現身，但只泛泛提到、沒有具體姓名。（該頁版型，見本書書首圖 4）我原諒他在

此有難言之隱。理由是，在拙作未刊出之前，理論上他不應知曉有拙作存在的。在此，杜氏明顯在回應我說他經脈一元說的批評。他只淡淡說：「我想也有可能。」但結果仍堅持己見。我想他不堅持己見的話，只好全面改寫了。如此琵琶半遮面的文過飾非，沒強過那位暗通消息的扈從者（按：此人如今已獨當一面、且與我大陸友人表態說他與杜不同掛云云）多少。杜氏與那位審查悍然不守秘密審查制的遊戲規則，他們是規則的製訂者，故爾可以玩法、羞法若此！這才真正可怕！首先，審查者莫說公務完成後仍需保密不說，遑論事情進行中竟然洩密給當事人之外的受評者了。其次，受評者焉可先手得到內線情報後、急切回應批評者呢？即令他事先知情，裝不知也得裝下去，直至拙作刊出，他再回應不遲。這位評審和受評者的杜氏，全然不理上述的學術工作倫理！

僅此一例就知權勢集團是如何的沆瀣一氣、其同仇敵愾之心何其堅強呀！這就解釋了杜的扈從者如何賣力扮演好學術警總的角色，他們只知一味封殺、查禁反杜的言論。擁杜擁到法官甘充權勢者的保鑣兼護院，其狗仗人勢的行徑一點也不令人稀奇了。甚至有時連顛三倒四的話也不經大腦而說出口。有位評審還說杜作《周代城邦》在送經黃俊傑和閻鴻中的書評，分別刊在杜系的兩份雜誌，即《史學評論》第二期（1980 年 7 月）和《新史學》二卷二期（1991 年 6 月），受到較高的評價，同時「更令人心服」云云。這位評審一不管批評者（即黃、閻）和受評者（杜）是何等私人關係，即不是友輩（按：黃俊傑、杜正勝是開辦《史學評論》的兩大核心分子），就是師生關係（按：閻乃杜之學生），這樣親密戰友集團的關係，彼此互捧都來不及，他們的話哪能「更令人心服」？恐怕正

相反吧！此其一。第二，拙作是一種學術史作法，跟黃、閻書評文本，屬於不同文類，無法取以作類比，這是邏輯上犯了取譬不倫的謬誤。第三，更重要地，何以反省杜氏學問，只能褒、不能貶？誰立這條言禁？杜氏權位如此其高，相對來說，對社會所應承負的責任，按說要比誰都來得重才對。再說拿了國家偌大資源、卻做出不符比例原則的表現，身為社群一分子的我，不能批評一句話麼？地位愈高、責任愈重，更要受到社會的監督和檢驗。如今杜及其扈者反其道而行不說，竟異想天開地想布下言禁的天羅地網。這是學術威權主義！任何信從言論自由的人都要反對。還有，評審拙作只就文談文即可，犯不著橫生枝節去拉甲（即黃閻兩人）打乙（即盧氏），就算黃作、閻作的品質高於拙作的，也都是題外話。況且這不是正派作風，智者不為！

想想二十世紀的學術巨人韋伯（M. Weber）在他成名之前，飽受其前輩的權威打壓之苦，乃祭出一招曲突徙薪之計，即聯合幾位新生代同志一同創辦一份雜誌，此舉除了讓新生代的學術發現，及時得見天日、且不受打壓之外，還口誅筆伐了學術威權主義。三期雜誌辦下來，讓一批無能而踞高位的前輩諸公，紛紛中箭落下馬來。這才終結了德國長年萎靡不振的學風，開創了學術新世紀。二十一世紀的台灣我輩，飲水思源不得不感念韋伯的學術遺產，讓後韋伯的五至六個學術世代可以邁步前進。如今台灣仍執迷於前韋伯的學術威權主義時代，阻碍我 2004 年拙文出版的一幫人，迄今仍盤踞在各個學術要津上，妨碍我新生代的塗轍不說，甚至依然在扼殺健康評審文化的誕生。台灣的墮落不僅是新生代缺乏韋伯屠龍般的熱情，而還在於學術風氣敗壞之下，年輕人以當威權主義

的跟班和幫閒為榮（想想那一位向杜私下通風報信的評審，這樣的行徑在先進國多可恥呀！不想此君幾年後扶搖直上、且攀上權力頂峯）。如果我們不及時從這件事學到教訓，那麼，台灣學術永遠是處於後進國的態勢之中，這些學霸及其扈從看對我的打壓事小（按：根本無效、卻樂此不疲），整個台灣文化軟實力的前景堪憂事大。

台灣的學術墮落很大成分與師生後援會所滋長的學術威權主義有關，以言本案，學閥與其扈從雜誌之間合謀共利的性質一覽無疑。拙作還沒登出來，學閥的回應文字已先我而發，扈從的審查為維護學閥令譽不惜瀆職並違反秘密審查制，扈從的雜誌以技術杯葛、不令批評學閥的文字見諸天日。而學閥不等拙作刊出便急猴猴出手自衛，也沒想到這有何不妥。凡此種種，令人對台灣霸權學術鋪天蓋地的威力印象深刻至極。千言萬語也不勝其講，本文暫時言盡於此。底下我就公布六年前兩份評審文本，以及我寫於當時的兩份答辯文本，聊充本文的附錄，俾便讀者覆按和比對。這四份文本雖重新排版，但都原汁原味、一字未易，以呈現當年史料原貌。

西方學術毒龍潭的孽龍家族嚇阻不了熱情的韋伯揮戈一擊，台灣學術毒龍潭則一直是供後人憑弔先驅者英魂的所在。我們不缺一代代顧頡剛、潘光旦之類的學術先驅，獨缺敢赴潭揮戈一擊毒龍的韋伯式人物。

最後，我要點出本書放置本章的一大論旨，是在於指出史學班底立法施行的密審制，是一個妨害科學進展的秕政。在本文中，《思與言》非直轄於史學班底，可是當其編委會審到有人寫評論史學班底現任幫主杜氏其史學一文時，著實嚇壞了。該編委會直覺是面臨一場災難，要他們決定刊出評論杜氏的文章，等如在向杜氏權威挑

戰一般，打死也不敢，逼不得已只能阻卻盧文刊登，並以此自豪度過危機。然而，學術平等論學之義，就這樣被該編委諸公給閹割了，他們並未警覺當了台灣史學的掘墓人！《思與言》此番所為自甘為史學班底的外圍，而踐踏自己刊物的自主性。何其可悲。外圍刊物如此心中有警總，史學班底的兩大刊，即《新史學》和《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假手密審制封殺盧建榮刊文，也就再自然不過的事。怕異端的人搞學術，而且是學術當權派，學術又如何進步？密審制於此有如新聞檢查制般在防範異端了！

在本審查案中，有一審查人私下通風報訊拙文中被評到的杜正勝（按：有 2005 年杜文可以覆按，從而推知）。該審查人與杜氏乃同夥、兼一家親，即知密審制是一面倒、倒向史學班底之物。審查中的案子，審查人以此作為晉身之階、暗中告知當事人的杜某。而杜某在等不及盧文刊登，便有所回應。這事極富象徵意涵。這象徵知法、玩法者沆瀣一氣，管它什麼立法精神的公平性。

五、附錄：審辯雙方的四份文本

評論〈當代臺灣新史學的反思〉一文

這篇文章，是一種獨特的「當代臺灣史學史」的表現形式與「操演」。作者既指出了「史學權勢集團的真面目」（故對當前此一「史學權勢集團」的「首腦」：杜正勝，「鳴鼓而攻之」），並且意欲從戰後五十五年來「隱約浮現」的「兩個學術典範」之歷史書寫作品的具體分析，藉以指出未來的道路。

就全文的論述觀之，最稱精彩的部分是作者對於他所謂的「兩個學術典範」的具體成果的分析 and 討論：一是以社會科學知識的資源從事歷史研究（由許倬雲所建構），二是「文化史研究方式」（陳其南所展現），惟前者「似乎後繼乏人」，而後者「拜『文化轉向』學術氣候之賜」，「於今更蔚為風潮」。而作者的論述角度更不侷限於戰後臺灣史壇，尚且從 20 世紀中國史學的大脈絡裡，為「臺灣的新史學」找尋應該的「傳承」：

假如我們慎選顧頡剛和潘光旦所嘗試走過的路，則別有學術生機的學術累積便可確立下來。

作者的論述路向，發人所未發，確實有相當程度的「思想刺激」的意義，是值得史學界思考的，因此，如果作者可以「火氣」小一點，對那個「史學權勢集團」（特別是作者的主要火力集中點：杜正勝）的批判語氣，稍加潤飾，以理服人，而不要以刀筆吏之手法「殺人」，那麼，本文是值得貴刊採用，公諸學界的。但我有附加條件：「修改後刊出」，如作者不願意依據我的意見修正，那麼，應該給

作者揚許氏於天、「有劃時代文獻的價值」，而抑杜氏於地「他主觀億〔應為「臆」——評者按〕測全都成了歷史。我萬萬沒想到他的學術問題如此嚴重」？許、杜二氏同樣的治史方法邏輯，在作者的筆下，卻有雲泥之別！類似的理路甚眾，恕本人不一一提出（其實，作者推崇的蒲慕州之著，也有同樣的邏輯）。因此，我建議作者應修改他的論述標準！

作者批判杜正勝是「史學權勢集團」之首腦，故似有大有非除之而後快的「氣魄」，但他的批評者，甚至包括他的學生輩，早謂他的書「重要名詞使用分際過泛」（黃俊傑評《周代城邦》，《史學評論》第二期，1980年7月），或曰其著非「終極的解釋」（閻鴻中評《編戶齊民》，《新史學》第二卷第二期，1991年6月）——當然，他們的褒實多於貶——所舉出的述說，較本文之「殺氣騰騰」更令人心服；而作者之筆法，實難免李敖之流的「磨刀霍霍」狀也。

記得當魯迅告別人間後，左派文人以之為圖騰，蘇雪林欲起而批之，胡適阻之，並謂：YOU CAN BEAT ME WITHOUT NOTHING（大意如此）。胡適之為「史學權勢集團」首腦之一，其地位與杜正勝相較，杜瞠乎其後也，惟伐之者均眾矣。惟胡之溫柔敦厚，猶可謂佳話。本文作者，可效胡適風範耶？

我的評論與對作者的質疑，是希望這篇有某種思考刺激的作品，可以在貴刊這分深具「百家爭鳴」之學術傳統的刊物上問世（其他刊物，特別是史學專業刊物，應當是不會刊登此文的）；但我不願看到「王婆罵街」式的文字，因為這乃是對貴刊四十年來堅持之理想的褻瀆。理想的學術世界，不該是用「污名化」的戰鬥策略，可以造就的。願與本文作者與貴刊編者共勉之。

答第一篇評審意見書（三頁者）

2/13/04 盧建榮

首先，關於杜正勝講周代戶籍制和土地制，引證千年後唐代敦煌材料用以敷論周代情況，我認為這是過度使用後代材料來推論前代事物的方式。論證周代事物的學者，在使用後代材料方面，通常頂多使用視周代為「近代史」的戰國至西漢時期的回顧性文獻，沒有人會用後於周代一千年的唐代材料。

評審對此認為本人以雙重標準來評論各家。其實這是誤會。許倬雲在講戰國時制用的是《周禮》，那還是貼近該時代的文獻，不是唐代的文獻。然後這位評審又擴而推論說：「類似理路甚眾，恕本人不一一提出」，但下面又具體舉證我在論列蒲慕州時沒能使用同一標準去看待蒲。蒲研究的是古代宗教，該書漢代以前和以後各居一半篇幅，他絕無用到唐代文獻去談漢代以前的事。其他本人所評論的各家中，首先，較近周代的為顧頡剛，他研究的是秦漢時代，他並沒有使用唐代材料去論述所研究的秦漢時代；其次，陳寅恪用唐代材料研究唐代史事，並不用千年後的清代材料去談唐代；第三，其餘潘光旦、熊秉真、陳其南、汪榮祖、以及李孝悌等五位基本上是研究明清時代的學者，他們研究的是我們今天的近代史或前近代史，根本不存在使用後於明清一千年材料的問題。最後是傅斯年研究的時代同於杜正勝的，但他用先秦材料談先秦史事，也不存在動用到千年後材料去談千年前史事的問題。

根據以上說明，本人在評論標準上，是否存在獨薄杜氏卻厚待其餘各家的現象呢？這位評者惟一具體舉證的蒲慕州一人，但未具

體指出何頁蒲同杜然，犯同樣錯，事實上蒲並不存在像杜一般採用後於所研究時代一千年的材料的問題，而這位評者所不願「一一提出」的各家同樣問題，跟拙作所說又屬子虛烏有。我真心希望他能一一提出，有以教我。哪有評者不一一具體指出所評之文的錯誤，卻只泛泛說有錯的？評者就要鐵面無情指出所評文之缺失，何妨明指何頁何處錯誤，身為一位評者最忌只有論斷人家是非，卻無證據支持其論斷的。

其次，這位評者指出本人對杜氏兩本專書的評價不高，相對其他人的評論是褒多於貶，比較令他信服。這涉及評論者立場有否公信力的問題。他明明知道有位評者閻鴻中是杜氏的學生輩，另位評者黃俊傑與杜氏關係如何，這位評者未能明言，我來替他指出。黃、杜是當年創辦《史學評論》刊物的同志。也就是說，不論是杜的學生還是杜的同志，對自己師長或同志美言之舉，這位評審都認為有公信力。這位評審這樣的持論能拿到世界上去嗎？恐怕公信力一辭都要因他此舉而要好好重新定義了吧？如果評者將圈內人捧自家人的場面話都信以為真，他對圈外人指出所評對象之缺失難怪會對本人信守的「不虛美、不隱惡」的古典標準嗤之以鼻了。還有，不管是《史學評論》或是《新史學》都是杜勢力範圍的刊物，出現捧杜的文章不稀奇，如果《思與言》也自甘當杜勢力的應聲蟲，這才稀奇。

第三，這位評審以胡適受評所表現的風度用以況我這位從事評論的人，這是比喻不倫。胡適的風範是杜正勝要採的唯一的，不是我。身為評論家的我只能「直言不諱」或「直道而行」。我們學界不但欠缺受批評的雅量，而且更欠缺有人敢講真話、鐵面無私的

評論。

既然這位評審於文章開頭肯定拙作所為「是值得史學界思考」何以文末反轉懷疑本人所為為「王婆罵街」、為用「污名化」的戰鬥策略？我所據以評論的各家文本俱在，我所指陳的問題點或貢獻點都有論據作為說明。到底哪一辭、哪一句牽扯到有這位評審所斷言的「火氣」、「殺氣」、甚至「以刀筆吏之手法『殺人』」？我真心盼望這位評審無庸客氣一一具體指出，以解我茅塞。評論又不是請客吃飯，哪需裝雍容大度？

多年前本人曾為文痛陳臺灣史界為一「欠缺對話的學術社群文化」至今整個客觀公正的評鑒仍付諸闕如，有的只是學界戲稱的「藉秘密審查制從事屠殺」。在我們社會，講真話要付出代價，所以沒人敢講。這位評審應係學界中人，不能說對此種學術鄉愿文化不熟悉。拙作在技術層面上如果有評審擔心的心術不正問題，何妨具體指出，不必拐彎抹角將本人歸類為「李放之流」。李是李，我是我，李是政治評論家，我是學界中人，以從事各種當代文化研究自期，以盧況李，可說風馬牛不相及，但這不在本文論內，不必枝蔓去談它。

再關於研究周代史因無材料只得用後代材料逆推前代史事的作法，我還有一些話要說。

對於杜氏以秦漢稅制和唐代稅制去逆推周代稅制的手法，我同意秦漢離周代較近，也理解古史研究者大至同意以秦漢時材料論述周代史事的方式，這是學界同行共識問題，這點我沒有意見。我有意見的是，杜氏的操作手法暴露其史料至上的心態這一點。杜取出土遺物的漢簡和唐敦煌材料去大談漢唐稅制，這是重複漢唐財經史

家所作的工作。在此，杜大可轉述漢唐財經史家的看法即可，但他不此之圖，一定要自己親自用原料重新操作一遍，但重複操作結果又了無新意。這予人印象是，杜企圖傳遞給讀者的訊息是：「你看，我也會使用漢唐遺物史料作研究。」在此，杜氏蔑視了學術分工、以及學術累積的工作原則。漢唐稅制自有漢唐史家其研究成果俱在，無需杜氏越俎代庖去親力為之。

而我批評杜此舉犯了直線史觀思維下的謬誤，專指他採用後於周代千年的唐代制度去逆推周代史事，而不是指他採用漢代制度去逆推周代史事。

所以，對於杜氏使用漢唐材料去逆推周代史事之舉，我有兩點批評：其一，將杜使用漢唐史料合而觀之，是指杜所為重複漢唐稅制史家所作過的工作，徒然暴露其史料至上主義的心態，其中存在他大有討同其心態的學界大老，表示他會用漢唐原料的用心；其二，將杜氏使用漢唐材料分而觀之，在犯了直線史觀思維一事上，是專指杜採用後於周代千年的材料為大違學界共識之舉，而不是指杜採用緊接周代的秦漢時代材料之舉。

這位評審會誤以為我的評論不合研究古史者的共識，乃是以上拙見對他而言或許表達不夠清楚所致，這裏面存有兩個層次的問題需要說明已如上述。我會在拙作頁 13 行倒 4 處，「杜講得興起時……」句前增補以下一句話：

「以秦漢材料逆推周代，前後兩個時期較為接近，還勉強猶可視作可被學界接受的推論。」

繼而在同行行倒 1 處，「晉、唐史家嗎？」一句後，再增補三句話如下：

「特別是唐距周超過千年，用千年後的制度發展來逆推千年前事物，毋乃太過年湮代遠，失去了可逆推的條件。更何況唐史專家已為那個時代稅制說分明，杜氏只需轉述唐史研究成果即可，否則易滋誤會，讓人以為唐史研究很糟，連基本的稅制問題都沒人研究，還得假手研究古史的杜氏親力為之才成果燦然可觀。這未免將學術分工和學術累積的職業守則置若罔聞了。」

再有，拙作頁 14 段 2 行倒 1-2 處，有謂：「有點史料無限上綱的病態心理。」茲改為如下：

「讓人成覺，他名為研究周代，實為要予人『他懂得操作漢唐出土遺物史料』的印象。結果，他為了證明他有用原料的本事卻犧牲了學術社群的工作倫理應有之義。」

這位評者誤解拙作之處，透過以上說明、以及增補拙作語意不明之處，相信可令這位評者釋疑。許倬雲同樣是研究周代史事，他應無我所指杜氏所犯的問題點。至如我指許作〈機構與治術〉一文的貢獻處，除了文章本身有其優點之外，另從學術史上看這篇文章以許獨特學風的示範之舉有其「文獻的價值」（見拙作頁 17）。這位評者取以論證本人在許犯有杜同樣之錯下卻蒙殊榮，以為本人有雙重標準。如今可真象大白，許並沒犯下與杜同樣的錯。不僅如此，許倡言以社會科學治史學在實踐上其成果有目共睹。許作〈機構與治術〉一文是一例證，證明許、杜治學是異趨的，抑且許在實踐其學術目標上，確實有能力作到。這點又是杜不如許之處。

又如中國稅制起源於周代時如何的問題，在此必須聲明，我不重起源問題，也認為起源問題不易弄清楚。這完全是杜氏要論述起源問題，然後他碰到難解的難題時，他又挖空心思用以一種沒人用

過的、以後於周代千年的唐制來比附周制。我對這點有意見，請勿攀附說，我如果沒有更高明的研究起源問題的策略時，就不要去說杜的辦法不夠好之類的說法。平心而論，歷史上的起源問題，多半不具學術意義。要我是會去作的。這是題外話，就此揭過。總之，事情的原委是杜氏自己要大作起源問題，是他自己拿石頭砸自己腳，怨不得評論者如我有話要說。

我也有一番話要與評者、以及貴刊編者共勉。韋伯 (Max Weber) 年輕時代對其一眾乃師之說極其反感，他有話要說卻不敢投主流學術刊物，怕被封殺，乃自創《社會學評論》雜誌來個徹底顛覆其師門所構築的霸權論述。青年韋伯為反出權勢集團的山門，自辦刊物並大肆批評學界大老的思想盲點，終能成其大，使社會科學不至停留在前韋伯時期太久。如今《思與言》雜誌編委團隊年輕化的結果，一副「江湖跑老，膽子跑小」的沈沈暮氣，說此雜誌會引領時代風騷、並進而大動社會視聽，其誰能信？

對〈當代臺灣新史學的反思〉一文的評論

承 貴刊相囑審查此文，榮幸之至。唯評者不得不指出，「文人相輕」之習，自古已然，於今尤烈，此文殆又一代表作矣。惟綜觀全文佈局，並就個別論點而言，本文所言，固有一定的道理，但仍都存在嚴重的瑕疵，因此，評者建議：請作者依據以下意見再予思考，經改述後，再請貴刊採用本文，並應予杜正勝一答辯之機會。

論述架構的缺失

本文的論證手法，雖倡言揭發「史學權勢集團的真面目」並指出真正的「臺灣的新史學」應該「慎選顧頡剛和潘光旦所嘗試走過的路」，如此，「在這個傳承扶翼之下」臺灣的新史學，平白增加三十年的功力，有了這個厚實的學術基礎，才不會被以史語所為首的權勢集團所操弄，而且突然亂了學術社群內部應有的秩序」。

旨哉斯言。

作者指控：

「以杜正勝為首的權勢集團，握有機關中研院史語所，是匯聚全國史學資源大宗的所在」，.....

但是，

「以杜正勝為首的研究成果如此瑕疵百出，怎麼看都不是學術領袖所當為」，.....「權勢集團名實不符的現象主要是長期以來他們操控品題權、以其特有學術審美尺度只捧圈內自家人，造成權勢集團長期壟斷學術資源的後果」。

那麼，評者想要追問「雞／蛋」問題：是誰造就了「以杜正勝

為首的權勢集團」？不會是他本人罷？這是一個複雜的學術／權力／利益的過程的產物！作者卻無法論證這一個過程，不免有關！

個別論點的問題

作者應該「回歸原典」，看一看杜正勝本人的史學史：

- 1 〈從眉壽到長生〉一文，原來正是杜氏為了給高去尋先生八十大壽祝壽用的，不想篇幅越寫越長，趕不及論文集出版，才擱了下來，慢慢擴充改寫的【此文是 1989.11.6 史語所講論會上提出的的稿子，於 1989.10.10 完稿】。
- 2 〈形體、精氣與魂魄〉是史語所內年輕的成員在 1990 年前後成立「疾病、醫療與文化研討小組」之際，請杜氏為文示範開路的副產品。當時的考慮，就是怕初生之犢方落地就夭折，才請杜氏出面寫的。
- 3 〈什麼是新社會史？〉則是杜氏在 1992 年在烏來巨龍山莊為大專及研究所學生舉辦的生活禮俗史研討會之前就已構思的內容，主要目的之一，是為了因應中國大陸考古出土新資料對台灣中國古史研究所帶來的衝擊，其實也相當程度反映了當時史語所內研治古史的同仁意見。
- 4 史語所舉辦傅斯年漢學講座出版了《考古、文明與歷史》一書，杜氏在〈編者的話〉（寫於一九九九年元月七日，他擔任史語所所長的任上）所著意表述的觀點，以及他在最末一段向許倬雲先生致意所寫的文字，應代表杜氏的為學和為人風格，以及他和老師許倬雲先生的關係。

總之，如果說杜氏對其老師、前輩在學術上提出商榷或異見，

就等於「造反」，這種解釋的空間太大了。依此判準，杜氏的門生，恐怕沒有人不在「造反」之列吧。學術的進展，不正是從後之來者對前人之說的不斷檢討中獲得更新、擴充的生命的嗎？要之，「造反」之說，是太「厚誣今人」啦。

這是對於杜正勝本人的史學史的簡要回顧。作者似未能全盤觀照！

對台灣史學界的權力關係的反省，本文有意義，但評者希望作者可以論述更為全面些才好！

敬答第二篇評審意見書（兩頁者）

2/11/04 盧建榮

這位評者指拙作「論述架構缺失」方面，不同意本人所指以杜正勝為首的權力集團長期操控品題權、以其特有學術品味只捧圈內自家人、以及壟斷學術資源等。這三種現象是不是事實，應該不是既得利益者片面否認就不存在吧？需不需要我列張清單，歷年由國科會、教育部、蔣基會所頒獎或資助的那些人名，是否為權勢集團中人呢？

權勢集團的本質，倘若套 Edward Said 的說法，那是一種「師生後援會」。以杜正勝為例，從傅斯年、高去尋、許倬雲一路下來傳承到杜，杜又傳給林富士、李建民、李貞德、以及一些言必稱「杜老師」的徒眾，這樣清楚的師承關係脈絡，哪裏是評者所說纏不靈清的「雞／蛋」問題？學術地位和榮譽可以透過私人情誼加以布建，是一種變相封建世襲制的復興現象。

根據我以上的三點質疑，還說我無法論證「學術／權力／利益」的過程嗎？只要承認學術社群難免存在「學術／權力」的現象，那麼剩下的事就是要從什麼途徑去說明這種學術政治本質。我可以選表列方式說都是誰人在獲獎或得資助、以及指出特定集團的審美偏好，這是一種論證方式。但這種方式太過於赤裸裸、並太過於火爆，形同將表面還偽飾一番的那一層皮給撕下，其不難堪也難，不是欠缺評論文化的臺灣學界一時所能接受。我改而將爆炸威力降一級的寫法。那就是藉由權勢集團所公布的史學文本，指出其中問題重重，卻享有名過其實的學術聲望和地位。這種作品與作者聲望的

名實不副，正是我論證學術政治本質的一種寫作策略。至於這種寫作策略實際效益如何，是可以公評，但總不能如這位評者所採的「一筆抹煞」的態度吧？

杜正勝只要參賽就會獲獎，唯一一次的落榜，是因為那次評審找來一位圈外人在從事其事。那位圈外人不是別人，是鐵面無私的何炳棣。何炳棣審杜氏作品的結果，認為杜氏沒資格獲獎。事後嚇得杜氏趕緊宴請何先生以示拉攏之意。這一事件說明了，臺灣史學界尚未存在公正和公平的評鑒機制。到底是何氏的尺度比較公平，抑杜氏自家師友的尺度比較公平？這總瞞不過明眼人吧？

再以拙作內容為例。從事後往前看，在野派的顧頡剛和潘光旦明明成果較當權派的傅斯年和陳寅恪為豐碩，可是顧、潘的生前名就不如傅、陳的生前名多矣，遑論迄今為止的身後名了。何故？想想看，顧、潘的門生故吏比起現仍當權的傅、陳門生故吏，甚而還繁衍出徒孫輩，可說相差不可道里計。這不是學術權力是什麼？並不是生前獲諾貝爾文學獎的作家一定超過生前未獲獎的作家，諾貝爾獎因審美口味或文學政治的關係，都有可能造成遺珠之憾。諾貝爾文學獎委員會早已是以公布評審名單且贏得舉世讚譽的獎助機構，仍然有未盡人意之處。臺灣史學界黑箱作業幾十年的頒獎制度，你能說它「公平得很」嗎？

從我評朝野學術領袖作品的劣優明顯、卻名實不符之甚，到我指出杜氏作品的問題重重，這還不足以說明當權派操弄學術的政治本質嗎？除非評者指出我所作的文本分析是無的放矢、或是我的審美品味不如他們權勢集團一貫的審美品味，那我或有可能心服。

更根本說吧。只有權勢集團中人才深恐有人反省學術文化，才

害怕有人指出社群中「學術／權力」的政治現象。這位評審是否為權勢集團中人，從為文的心態看不言可喻。

再就這位評者指出拙作「個別論點的問題」這部分，更顯得指鹿為馬，且不知所云。

拙作主要就杜正勝兩本專書和四篇文章（包含兩篇「新社會史」的示範之作和一篇「發刊辭」及其補篇）論析杜氏學術成績與其所獲地位迥不相侔。這位評者對本人指出杜作兩本專書和〈發刊辭〉一文的種種問題點，未見有何反對意見，只對其他三文有意見。他對本人針對杜作這三文的析論泛泛指出拙作未能對杜氏「史學史」作簡要回顧，接著跳躍前進地說拙作「似未能全盤觀照」。這是子虛烏有之說，茲一一指正這位評者的瞎說。

首先，對於〈從眉壽到長生〉一文，評者指陳杜氏為文經過如何。試問這與拙作指出杜氏垂訓後學的本意——研究抽象事物（按即杜氏所喻的「血肉」）用以聯通具象事物（按即杜所喻的「骨骼」）——落空，有何相干？我是就杜氏為文所呈現的結果，指出他達不到他所標榜的學術目標，而今評者離題去說該文完成過程，並用以誣栽本人「論點」有「問題」。這不是東拉西扯，是什麼？

其次，對於〈形體、精氣與魂魄〉一文，說杜氏有為後學邁向學術新途護航之用意。試問這位評者指出杜氏羽翼後學的動機，跟本人此處指出杜氏此作並未達到他所欲示範的目的，同樣又有何相干？他所扶翼的「疾病醫療史」團體獲獎無數，我曾去阻撓過嗎？他們近十年的成績，我連去評估都未作，拙作倘能刊出會促使該團體的研究大計「夭折」嗎？這真是匪夷所思之說。

第三，對於評者針對〈什麼是新社會史〉一文，指出杜氏為文

有特定的針對性，是因應大陸史界握有出土資料（按：這似乎是指臺灣古史界居於劣勢的因應之道）的學術策略。假如就文談文，杜氏文脈中沒有明言這點針對大陸古史同行的企圖，我無從講出。這能算我錯嗎？拙作是確實依據杜作文脈下的文本分析，指出杜氏學術新計畫的學術盲點，這跟他有無針對大陸古史同行而發，毫不相干，而且這位評者所說乃離題之言。更精確說，他既然在臺灣發聲，我有理由相信他為文的潛在讀者群是臺灣史界同行。身為臺灣史界同行一分子的我，沒有資格就杜氏所提的學術計畫提出任何針砭之說嗎？

再有，就著作財產權而言，此文為杜氏掛名之作，姑不論是否如評者所言，不只杜氏一人之說而已，還代表史語所所有古史同仁的共識，難不成身為史話所一分子的我不能表示，不從眾說嗎？學術的是非曲直是由質而非量來決定，否則學術論辯就會流為可笑的人民法庭鬧劇了。此處的重點應是關於拙作對杜說的評論是否有說服力和證據力，而不是關於有多少人支持或追隨杜氏學術計畫的問題。學術不能倚多為勝，而要以理服人。

第四，這位評者並沒對我評論杜氏〈發刊辭〉的看法有何指正，倒是他針對我指出許倬雲和杜正勝這對師徒治學和歧異部分，分外注意，並表示不同看法。我的重點是說許、杜之不同，在於許倡議以社會科學治史，杜則反對，這是事實部分。在學術發展史上，學生與老師異趨，甚而想「青出於藍更甚於藍」，是應受鼓勵之事，倘能成功也代表學術日新月異的一面。在這裏，我稱之為「造反」，學術變革繫乎此，學術的進步也有所賴乎此。法國年鑑學派的布勞岱 (Fernand Braudel) 其地位有如泰山北斗，但其門下弟子如孚雷

(F.Furet) 即大表反對乃師之說，更不用說孚雷的學生輩全體轉向作文化史去了。法國史學如果不經一代又一代的造反，法國史學將停留在布勞岱稱尊的年代，可以預見。「造反」不是貶辭。歷史上只有反動和保守之士才會聞「造反」而股慄。

至於評者將話題引到許、杜師生關係如何好這點，不是我論述的重點。這位評者還說杜氏如何崇敬乃師。這是有很大的可能，但我不在乎這種學術社交辭令的文化。杜一方面崇敬乃師，另一方面表示不苟同乃師的治學取向，兩者並不矛盾，是可同時存在的。拙作重點不在搭理許、杜師生關係如何，而在指說兩人治學有別。而杜氏異於乃師的持說存在如何的學術盲點，更是本文所側重者。

這位評者主張學術進步的動力來自後學向前賢討教，與本人持說相同。只是我以「造反」喻此學術進步的動力的所在，而且認為「造反」之後，還要看「造反有望」否。我如果將「造反」易為「典範移轉」的西式說法，這位評者或許會大表贊成吧？

還有評者舉證〈編者的話〉一文用以論證許、杜師生關係穩固云云，恐怕不是有效的舉證。該文只是說杜將許作列為該書附錄覺得對不起尊長，這是晚輩對長輩的尋常禮貌，並不足以用作兩人關係親暱的明證。即使沒有師生關係的主編，面對同行長輩也會出此客套話。我的意思是說，許、杜師生關係和諧很可能是事實，但這點一則無關拙作闕旨，二則徒然暴露評者此處的文字舉證欠缺支持其說的堅實證據力。

最後若論杜氏個人史學史，他的治學誠如他表明的，凡二變而已，在這二變過程中，與許氏相關者，在於前一階段他不反對許氏社會科學治史之倡議，到臨近後一階段，他明顯反對乃師之說，如

此而已。這跟評者舉杜氏三文為文動機，一點關係也沒有。如此還能說我不明杜氏個人史學史之所以嗎？

身為一位評論家，為要保持公正立場，最好不要認識同行。無如本人與杜正勝同年入史語所服務，想不認識他也難，我只能儘可能當他是一如傅斯年和陳寅恪這類的古人（按：絕無不敬之意），純就作品——社會的公共財——談作品，而不去講我在史語所下田野蹲點二十三年那些參與觀察的質性研究心得。在這種情形下，被同行扣上一頂「文人相輕」古代士人文化的帽子，想來就是我立志要建立客觀評論文化所需付的代價之一吧？

陸、史學班底辦刊物發大財、並命己刊為「國家一級」，他刊為下級——雜誌分級制下的排他性

《新史學》的鼎盛出現在 2001-2010。它的霸業不是一朝一夕之功。杜正勝和黃寬重的合夥關係創建了這個空前的大帝國。這個帝國原本脫胎於《食貨復刊》（七〇年代至八〇年代）的師生後援會。這個會的分支人力在八〇年代又辦了《史學評論》這份雜誌。這個師生後援會成員又在八〇、九〇年代大批進駐天下第一所的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從此，這個會又結合了這個天下第一所的霸權，變身為超級無敵鐵金剛。它既是院士製造機，又是國家財政的受益者。這一切的一切要從史學專業雜誌的設立，與中研院史語所霸權的關係講起。

以上《食貨》和《史學評論》，以及《新史學》分別提倡「輔以社會科學治史」、「安娜史學」，以及在既有可見骨骼上附以不可見的血肉（仿杜正勝語）等三大研究策略，都不見成效。在實踐、提倡過程中，史學班底摸著石頭過河，卻自以高人一等，推許自己所辦刊物為「國家第一級」，別人辦的為下下級；所做學問與別人沒太多差異，卻分派別人為舊史學；然後合理化自己值得獲國庫的錢和其他種種福利（按：包括退休點數），都該由他們所擁有。誰叫他們是天下第一。這就是台灣史學班底的本色。塑造自己一流，他人皆不入流，這就是史學班底數十年如一日一貫的伎倆。

一、中國歷史學會在台成立與刊物發行

六〇年代末、七〇年代初的台灣，國家與社會投資史學機構量增，而史學社群對自屬專業雜誌的創辦也相對投注倍徙以往的心力。這兩股力量的相乘，造就爾後台灣史學從業規模的倍增。

六〇年代末之前的台灣，在史學機構方面，計有中央研究院歷

史語言研究所、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國立歷史博物館、國史館、故宮博物院、國立台灣大學歷史系、私立中國文化學院史學系、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歷史系、私立輔仁大學歷史系，以及私立東海大學歷史系，共計公私十個機構。但台灣從六〇年代末起、到七〇年代初，公私部門均投資成立歷史系，因而有國家增設以下三所公立史學機構：國立政治大學歷史系、國立成功大學歷史系，以及國立中興大學歷史系，社會部門增設私立淡江大學歷史系和私立東吳大學歷史系等兩所私門史學機構。這是台灣第一波增設史學機構。迨第二波增設史學機構集中遲至九〇年代，屆時將新增國立中正大學歷史系／所、國立暨南大學歷史系／所、東華大學歷史系、以及國立中央大學歷史所等四機構，併前八〇年代成立的國立清華大學歷史所，再加上〇〇年代再增設的國立台北大學歷史系／所，共計有六個新增公立史學機構。這兩波史學機構新增運動，只是史學規模的擴大和更多史學工作者獲得供養，無涉史學體制的變革。八十多年前（從 2012 年往前看）的史學體制創成於胡適、傅斯年這一對師弟之手，八十年後的史學班底換成胡、傅的第四代、第五代傳人在領導，以上史學權力版圖迄未改變，史學體制仍然鐵板一塊，足以阻卻任何可能的革命之舉。

本文首先集中談七〇年代前後，史學社群如何挾其機構、透過機關報性質的同仁雜誌、以及仿全國性雜誌的串連結社的集體行動，史學體制如何一方面壯大自己陣營，另一方面如何繼續維持歷史知識低產能，以及背離文化性書物的出版大計。

台灣在五〇、六〇年代這二十年期間，很難支持一份由史學社群獨立經營的全國性專業歷史雜誌，這比起歐洲史學大國，即德、

法、英等三國，於十九世紀下半葉順利推出全國性專業歷史雜誌，足足晚了八十年至一百年。

第一份全國性專業性歷史雜誌的問世，要到 1969 年才出現，那份雜誌名叫《中國歷史學會史學集刊》。它是中國歷史學會的附屬刊物，中國歷史學會是台灣史學社群打破大學機關建制的結社之舉。意義自是重大非凡。中國歷史學會在大陸於抗戰末期成立，首屆會長是顧頡剛先生。台灣於 1954 年另起爐灶，也叫中國歷史學會，以別於大陸的同名機構。該機構由台大歷史系成員所發起，成立地點和場所都在台大校區，學會的成員除了台大歷史系教員，也網羅一些非台大系統的號稱史學工作者，會員計達三百二十九人。但該學會的管事階層例由台大歷史系大老充任，一連四屆的理事長分別是沈剛伯、姚從吾、張貴永，以及方豪等四人，一連四任的總幹事，除了第一、二任是大老方豪和張貴永，任至 1966 年止；之後方豪任理事長期間，總幹事一職一直由年輕世代的陳捷先充任，直至 1968 年止。

該學會從 1954 年運作到 1968 年，基本上是同業聯誼性質，無涉專業知識生產的文化舉動。

迨 1969 年 3 月，《中國歷史學會史學集刊》創刊，才聯繫上知識社群的知識製作的層次。這份刊物所需印刷費用仍不是史學社群所能獨立負擔，它是仰賴政府出資，即在台灣省政府資助其印刷費用之下，才順利出刊的。這距離知識社群的經濟獨立理想，相差仍有一間。可說學會一開始就踏出錯誤的一步。

第一期和第二期的稿件由以台大歷史系為主的大老所提供。第三期開始，筆者才看到園地公開給史學新秀登場，即一位台大史研

所碩士生洪安全〈春秋晉國之政爭及其分裂〉，以及另位台大史研所碩士生黃俊傑〈墨子的社會思想〉這兩份史著文本，時為 1971 年 5 月。這兩份文本的主題分別扣緊政治菁英的政治行動，和文化菁英的思想作為。這充分反映台灣當時史學年輕世代治學仍然是老一輩史學理念的再生產和再複製，傳統的氣息仍很濃厚，正是世代變化之事尚無由產生的時代。而且，此事的另一重點是新秀稿子尚停留在台大系統人馬。這兩文都是台大歷史研究所的碩士論文中之一章。

再經兩期刊物出版，該學會史學知識生產仍持續由台大系統老幹新枝一起耕耘的格局。直到 1974 年，非台大系統新秀才告出現，該刊的園地開故意義始告出現。這一期的印刷經費改由國科會、中山文化基金會予以資助。資助者仍是公家，只是改單位罷了。該歷史學會仍仰公家鼻息不變。在新秀的稿源方面，筆者看到台大系統的兩篇，即台大歷史系講師查時傑〈晚清清議者的特質演變與消長〉，和同校同系講師張秀蓉〈1850 英國工人生活水準之爭論〉等兩文；非台大系統，即文化學院史學系副教授王吉林，和文化學院史研所博士生朱重聖，各自提供〈遼太宗與石晉興亡〉和〈宋代太學發展之五個重要階段〉等兩文。這四位新秀所為仍離不開政治菁英和文化菁英的活動，亦即政治史和思想史，其所為乃傳統史學工作重心的再生產，無庸置疑。

史學社群在結社行動上不能作到經濟獨立，結果必為政治力所介入。這一則反映在理事長一職自 1970 年起任由過氣政客所擔任，二則 1974 年蔣介石去世，該刊淪為蔣記政權的御用文人的操兵場所，且持續兩年之久。關於第一點，一直到 1991 年李敖為文攻擊

中國歷史學會自甘為政治附庸，才終止例由過氣政客出任理事長一職；關於第二點，政治力的過度操弄使得益趨腐化，最後淪為研究生發表學位論文的特定場所。兩者「死亡交叉」的線正好發生在九〇年代，亦即反諷地，史學社群拿回理事長的自我選舉權，但刊物已墮落到研究生提供試作的練習場所。這個第一份全國專業史學刊物，已在全國史學刊物排行榜位居末流，不復有人聞問。

關於前揭第二點，1974年，黃大受（中興大學台北校區夜間部歷史系主任，是一位食國民黨飯的官僚學者）發表〈永垂不朽之歷史完人〉，翌年再接再厲，又發表〈悼蔣介石去世一週年〉，這算是把這份刊物隨同蔣介石屍骨一起陪葬掉，其他坐視不管的史家個個成了這份刊物掘墓人，猶不自知。

1975年至1990年這二十六年期間，理事長照例由國民黨過氣官僚擔任。此其間有幾股趨勢演變不可不知：首先，台大歷史系師長輩幾乎淡出投稿部隊，而改由研究生部隊接任；第二，非台大系統的師長、研究生大舉入駐；第三，書評逐漸增多，霸佔了更多原本屬於創作的版面；第四，探討菁英作為的文章仍佔大宗之餘，經濟史和文化史的新課題也略見苗頭。

關於以上四個趨勢中最末一項，筆者需要說明。在經濟史領域上，計有師大史研所兼任教授蘇雲峰〈湖北傳統經濟〉、文化博士朱重聖〈宋代茶之產區及其種類與產量〉，以及師大碩士生鄭亦芳〈上海錢莊業〉，等三文。在文化史領域上，只得師大史研所教授張玉法〈外人在山東的文化、社會事業〉，以及張瑞成（不知其身份）〈元朝文化發展與其衰亡之關鍵〉等兩文。但這樣難得一見的史學新意新苗頭，也僅見於一期（1980.5.25，12期）而止。

後來，原本以創作論文為大宗、佔有較多版面，逐漸先是由書評、繼而由譯作、討論等文類所瓜分。這一方面顯示創作產能銳減，另一方面學術情報引起重視，以及討論風氣開始培育等新趨勢，形成在即。

七〇年代有三文值得一提。它們是文化學院史學所教授黎東方〈歷史不僅是科學〉（1975.5,7期）、國立中興大學歷史系副教授陳驥（按：1990年代評鑒時遭查出美國博士學位並未取得，不久去世。亦即陳氏冒稱副教授誣騙世人多年）〈新史學引言〉（1978.5,10期），以及不著撰者〈中國歷史學會史略〉等三文。黎、陳兩人共通點都對西方現代史學的十九世紀源頭，以及二十世紀二戰之後的西方現代史學現況，蒙昧無知！這兩人的兩文以及底下我們將提及的沈剛伯1974年的一文，代表了台灣七〇、八〇年代的史界對西方現代史學的嚴重隔閡，可他們三人憑其「西洋通」的學術權威在唬弄台灣史學界。以今視昔，這是何等的可悲呀。黎東方於三〇、四〇年代負笈法國，陳驥六〇年代負笈美國，結果都對西方史學革命三巨頭，即十九世紀中葉的法國 Alexis de Tocqueville（托克維爾）、十九世紀末馬克思（Karl Marx），以及二十世紀初的馬克思·韋伯（Max Weber），不是無知，就是誤解。這是黎、陳的共通點之一，共通點之二是，兩人均對二十世紀三〇年代的美·畢爾德（Charles Austin Beard）其歷史相對論頌揚有加。其次，兩人的相異點是，黎提倡歷史哲學和通史書寫模式之餘，對西方現代史學唯科學是從，大加撻伐；陳則大談美國六〇年代史界對城市史、勞工史、海洋史等一些熱門議題，以為西方史學主支即朝向歷史相對論在做毫無止境的發展。更嚴重的是，他們對於法國安娜學派捲起

的國際史壇千堆雪，完全無知。

對於〈中國歷史學會史略〉一文，有三個行文重點：其一、溯及1943年的大陸成立大會；其二、標示在台歷屆大會的時地；其三、呈現歷屆理、監事名單。茲一一說明於下：

關於第一點，在敘及1943年重慶成立大會上，只及旅台理、監事，而不及首屆理事長顧頡剛。這是揚己抑人的偏頗筆法。

關於第二點，該會二十五年來，輪莊掌會務的機構計有，台大歷史系八次，國立歷史博物館三次，輔仁歷史系二次，其餘師大、東海、文化、政大，以及淡江五歷史系各辦一次，共計舉辦過十八次大會。以上開會地點除了一次在台中之外，餘均在台北地區。可知史學機構群聚北台灣的偏枯發展，其地域特性出不來。1971年在師大舉行那次，我是師大歷史系學生，故爾恭逢其盛，趁機認識許多只讀其文的老輩史家。

關於第三點，名單中人居多數的機構分別是台大歷史系、師大歷史系和中研院近史所，以及文化學院史學系，正反映這三系在史學社群三分天下的權力結構。其他機構的人膺任名單者較為零星。

中國歷史學會的不變，以1991年為分水嶺，從此官方退出此一民間社團；其次，台灣的史學班底以台大勢力為代表因有更好的學術舞台和資源（按：掌控教育部、國科會的年度例行補助和學術大獎頒發），乃迅即退出該會，其遺下權力真空由台大內部的失意者、以及師大和文化結盟勢力，所承繼。1992年的學會刊物開始設有「編委會」，這也反映該會在民營化後的新權力布局的一個環結。那期的編委會名單如下：

召集人：張玉法

委員：王仲孚、王吉林、王德毅、毛漢光、朱重聖、何啟民、莊尚武、張哲郎

以上，張玉法、王仲孚、王吉林、毛漢光、朱重聖、代表師大和文化的結盟，王德毅、何啟民、莊尚武，以及張哲郎代表廣義史學班底第二線的團體。

自1991年起，民選會長，先後由王壽南（政大教授）、宋晞（文化教授），以及李雲漢（黨史會專任，師大、政大兼課）等三人擔任之。儘管師大和文化結盟勢力順利搶佔台大勢力遺下的權力位置，但該會自此日薄西山，剩下的社會功能只是搶佔頭銜這項而已。愈荒廢學問的史家愈需頭銜以為夾輔。此之謂歟？該會的唯一資源是王壽南與商務印書館的熱絡關係，可每年選出優良學位論文交付印行。在這種情形下，幾年下來商務代為印行了至少十五本碩、博士論文。其中文大、台大、政大，以及師大各佔六本、五本、三本，以及一本不等。以上十五本論文中，以胡志佳《兩晉時期西南地區與中央之關係》和甘懷真《唐代家廟禮制研究》，分屬地方史和文化史的課題，較富新義。其他都屬傳統菁英史，有一本屬經濟史，操作手法都屬陳舊。在此，尚有一層文化意涵必須說明。本書下章在討論公私投資史著文本上，將指出，八〇年代會是一個重大分水嶺。亦即，國家的學術獎勵政策是反對專著出版，而先前兩個私門機構又停止獎助史著之下，整個史學產值是倒退的。儘管如此，商務此一私人出版機構竟然做出了比公部門更正確的文化投資方向。詳見下章分析。

中國歷史學會之沒落，也與社群內部別出分眾結社有關。像八〇年代有「唐代學會」，九〇年代有「中國近代史研究學會」，以

及 1957 年就成立迄今的「宋史座談會」，都是運作相對成功的分眾結社，分去了不少中國歷史學會的光芒和人氣。最後二十一世紀已大行其道十年、分別由熊秉真領導的「明清研究會」和李孝悌所領導的「明清城市文化研究會」，更是人氣、資源旺極一時，不由得令新世代趨之若鶩。這些分眾結社更貼近世代間之際網絡，以及所屬刊物的利權爭奪。在更有利可圖分眾學會的夾擊之下，中國歷史學會人氣指數直直落之餘，益發疲弱不振、只剩尸居餘氣！從 1991 年該會從政治脫身，有了自主的財政，算是更始元年，至今二十一年過去了，史界邊緣人士只以該會為爭搶二十個理、監事頭銜的場域，並以此為足，而新世代的研究生只知當二十個理、監事頭銜的投票部隊，並為此窮忙為樂。這就是台灣史界邊緣，即使看顧權勢集團丟棄不要的中國歷史學會這一機構，他們同樣無能為也。

讀者見識到台灣史界第一個跨機構的結社及其所辦刊物，如此不合現代社會的專業性格，這就是台灣史界專業貧弱的明證，儘管這些人說他們自己是專業人士。

二、《食貨》在台復刊與史學班底的成形

七〇、八〇年代以降，史學機構增設、分眾結社益形發達、各結社和各職業機構所屬機關報紛紛創刊。這意味有更多的史學從業人員找到專業職位，而史學專家的稿源第一優先匯聚之所就是所屬結社或機構的機關報。再加上。此其間，全國性史學刊物也適時現身，先是《食貨月刊》，繼而是《史學評論》，分別辦了十七年（1971.4~1988.9），以及九年（1979~1988）。這些各歷史系和分

眾結社的機關報、或開會論文集，以及這兩份自我標榜全國性史學刊物所提供的投稿園地，排擠掉不少中國歷史學會所屬刊物的投稿園地的稿源。這也就是，《中國歷史學會史學集刊》其投稿主力會由師長輩變成研究生、甚至最後落到由文化史學研究所所長在發落，的原因所在。如此一來，該學會刊物的重要性和地位也就日漸降低。最後，它就淪為可有可無的一份刊物，益發引不起業界的注意。

現在，史學界的投稿園地其重心換成歷史系同仁的機關報，再不然就是兩個全國性史學刊物。底下集中先講《食貨》，再論其他。

《食貨》原為陶希聖創於 1934~1937 年的一個刊物。陶氏隨蔣介石蒞台後因係近侍身份，故爾權勢薰天，他在蔣經國接班形勢成立之後逐漸投閒置散，乃思所由政治返歸學術，遂於 1971 年將《食貨》加以復刊。陶氏於三十年前就先驅地提倡社會／經濟史研究風氣，如今再重擎此一旗幟，仍然走在台灣史學的前端。此一刊物因有黨國挹注（又是寄政治籬下），經費不成問題，但因風氣猶未大開，社／經史的稿源仍不敷使用，故爾傳統史學大宗的菁英史（包括政治史、軍事史、外交史、制度史，以及思想史和藝術史）仍然成為主要稿源。它未必徹頭徹尾實踐陶希聖治史的理想。

說到陶氏治史理想，指的是用社會科學（特別是社會學和經濟學）治史此一研究路徑。這在台灣，早在六〇年代許倬雲利用《思與言》（按：中央研究院內一群年輕人文社會科學的學者合力創辦）這一刊物做平台，鼓吹此一治史方式。陶氏這時的左右臂膀是甫自美國學成歸國的兒子晉生、以及媳婦鮑家麟，在台大歷史所訓練研究生的機會，組建一支師生後援會的大軍，就成了日後《食貨》供

稿的主力部隊。

從 1971 至 1980 年，《食貨》社做出了以下幾件台灣史界創舉：其一、歐、美、日漢學動向的報導，其二、歐美最新史學的動向，其三、以社會學輔以治史理念的倡導和傳播，以及其四、社會／經濟史實證作品的試探性出擊。茲將上舉四點一一分述於下：

首先，歐美日漢學報導情況，讓台灣史界認識到舉世漢學研究的最新進展。日本宮崎市定和池田溫的一些社會史研究、佐伯富的《塩與中國文化》、梅原郁宋代財政史研究，以及還有一些學者的各式研究等，歐洲的白樂日和馬克·艾雯，美國的楊聯陞、瞿同祖、王賡武、郭穎頤、鄧嗣禹、侯繼明、黃培、牟復禮、菲力普·孔思、狄白瑞、魏克曼、馬若孟等一眾華洋史家其書文的譯介等。這些等於擴大了台灣史界這井底之蛙的眼界和知解。

其次，關於歐美最新史學的動向上，有三件值得注意。第一件對蘭克的神聖地位的致疑，關此，分別有周樑楷和汪榮祖的譯介（卷 7 期 7,1977）和評論（卷 5 期 1,1975）。這才讓蘭克自 1928 年進入中國後的模糊面貌清晰起來，也開始從神壇步入凡間，使得傅斯年史學影響式微。第二件對歐美最著名史家布勞岱（F. Braudel）的引介，這有汪榮祖〈白德爾與當代法國史學〉（卷 6 期 6,1976）一文，此後布勞岱其名益顯，推介之文益多，該文可為嚆矢。第三件是在取法歐美如何實踐以社會科學輔以治史的現身說法上，該社尋獲查理斯·梯利（Charles Tilly）、大衛·藍德斯（David S. Landes）這兩位當代大師。鮑家麟翻譯了兩人合寫的〈作為社會科學的史學〉（卷 1 期 3,1971）一文。惟這兩位大師的中譯作品還得等近三十年，才進入台灣。這就是日後盧建榮主編麥田系列的梯利《近四百年法

國人民抗爭史》（1999），以及時報出版社推出藍德斯的《新國富論——族國貧富探原》（1999）。這時台灣讀者才會真正感同身受什麼叫做歷史社會學。

關於倡導和傳播以社會科學治史的事務上，該社花費許多人力和篇幅在做這方面的事。這些屬於宣示性作為，在史料重要性上，它們不若實踐研究文本重要。我就不舉例介紹。不過，我要指出，《食貨》主人陶希聖嘆嘆於口，於其〈復刊詞〉以及一大堆〈編者的話〉文本等所在，不斷推銷此一理念，就表示此一操作手法不易實踐。這印證台灣史家在這方面的貧弱表現，即證我所言不虛。這種治史方式門檻較高，非大才碩學無法通其意。

另外還有一點極為重要。在史觀和歷史意識上，台灣史家在言行上處於分裂狀態。他們在認知上推崇歷史相對論，這有賴 E.Carr《什麼是歷史》文本的引進，譯者是王任光，時為 1968 年。但他們在實際操作上認可的是科學史觀派。這就使台灣史家處於治學人格的分裂狀態而毫無覺查。該刊一方面由陶希聖公子陶晉生（時任台大歷史所方法課的任課老師）發表〈政治史研究的展望——兼評艾爾登（Elton）著《政治史》〉（卷 5 期 12,1975），另一方面陶晉生學生黃進興發表〈歷史相對論的回顧與檢討：從畢爾德（Beard）和貝克（Becker）談起〉（卷 5 期 12,1975）。Elton 是 E.Carr 的論敵，Beard 和 Becker 的下一接棒者就是 E.Carr。這就形成台大師徒在大打歷史相對論和科學史觀的大混戰。但彼時台灣史家尚瞧不出這其中究竟。

接著筆者要講此一刊物所形塑的師生後援會，其與日後史學班底的關係。在台大史研所老師陶晉生、鮑家麟夫婦帶領之下，一些

研究生，諸如邢義田、杜正勝、黃進興、劉錚雲、梁庚堯、黃寬重、黃俊傑、古偉瀛、林維紅、林滿紅、陳芳明、石守謙，以及陳華等，都競相為師門效命，每一個人又譯又寫的。陶晉生在 1988 年獲任院士，其門生杜正勝亦於 1992 年、黃寬重於 2002 年、黃進興於 2006 年、邢義田於 2010 年、石守謙於 2012 年，也先後獲任院士候選人提名，結果只黃一人落選。可知該師生後援會在院士俱樂部的人脈基礎甚為堅實。其他尚未被提名的人也已進入院士排班隊伍，獲任院士只是遲早事耳。這一群研究生隊伍約於七〇、八〇年代之交，不是獲進中研院史語所、或近代史所和人文社會中心，就是進入台大歷史系，再不濟也有清華歷史所可去。（按：唯一例外是陳芳明，那是他選擇政治的原故）這些後進在取得學位、獲得美職之後，成為史學班底，形成今天台灣史界的骨幹。

在忒多外國漢學中，《食貨》老主人老陶公特別捧楊聯陞場，楊氏英文著作篇篇被譯成中文，先是逐期在《食貨》出刊，之後結集出書，交付聯經出版社於 1983 年出版，書名取為《國史探微》，從此成為台灣最耀眼的一本治史龜臬。有趣的是，該書的譯者六人，即邢義田、張永堂、陳國棟、張榮芳、梁庚堯，以及林維紅等，都不像楊氏治學般可以跨越朝代、以博通眼光檢視歷史者然。可知才情和慧識是學不來的。

在這些師生後援會中，有些人很早熟，在三十歲之前就寫出經濟史／社會史名篇，像劉石吉《明清江南市鎮》（中國出版）一書各章，梁庚堯《南宋的農村經濟》（台北：聯經，1984）一書各章，劉增貴的《漢代婚姻制度》（台北：華世，1980）其中一章，即〈試論漢代婚姻關係中的禮法觀念〉（卷 8 期 7,1978），劉靜貞

碩論中一章〈宋人的冥報觀——洪邁《夷堅志》試探〉（卷 9 期 11,1980）。

老一輩在實踐《食貨》以社會科學輔以治史精神上，有幾位較為突出，值得一提。首先，陶希聖為文基本上環繞其兩樣看家本領，即法制史和社會史。在法制史上，陶希聖作了清代州縣第一級審制（共五文）、民初司法制度（二文）、清末法制改革（一文）、法學理論二文（按：即〈司法權責的劃分與制衡〉和〈法律學概論〉），以及誹謗韓愈案（按：發生於 1977 年）的評論（三文）。關於這些都是開山之作，影響日後深遠。關於社會史方面，陶希聖駐足在服制（一文）、透過詠史詩材料解析社會底蘊（二文）、孔廟中漢儒和宋儒地位之變化（二文）、武廟神祇地位與外在政治／社會的聯動性（一文）、梓潼文昌神之奉祠其社會意涵（一文）、《封神傳》中之「暴君放伐論」（一文）、建安時期社會改編（一文）、三國西晉時園田水碓之政治／社會意涵（一文）、東晉世族與州郡權力（一文）、南朝士族社會地位和政治權力（二文），以及從《論語》和《春秋》三傳的淵源談其中社會史之意涵（一文）等作品，表現其運用史料之妙的卓然大家之風範。這些別開生面的研究，為台灣史界大放異彩。

還有，陶希聖在經濟史上貢獻一文，即〈唐代官私借貸與利息限制法〉（卷 7 期 11,1978），此文啟發日後羅彤華的博論和博士後專書各一本。

另外，老陶公也對傳統史部門表現興趣，在此，他有軍事史（一文）、政治史（四文），以及思想史（十二文），有所下工夫，但成果就不如他上述兩項看家本領豐碩了。

《食貨》對婦女史議題的提倡，居功厥偉。在此，計有李又寧發表〈簡介《南方淑女》〉（卷1期3,1971），鮑家麟發表〈李汝珍的男女平等思想〉（卷1期12,1972）、〈中國第一部婦女史——徐天嘯的神州女子新史〉（卷7期6,1977）等兩文。二十年後台灣婦女史變成顯學，這有賴《食貨》提倡之功。

關於鮑家麟提倡婦女史研究，尚有可言者如下：首先，她在研究策略上，聚焦在十八世紀二〇年代至二十世紀二〇年代這二百年期間，她發現，男女平權運動先是男性開明者先發軔，到二十世紀，始有女性作自主性發聲。其次，鮑氏對於女性自主發聲時期，女性在實踐男性所倡男女平權的議程是非常投入的。秋瑾其人不僅是此中之尤，甚至有過之，她願意代表女界獻身新國家。第三，鮑氏的再生產力具現在替台大歷史系培植接班人，即林維紅女士。林氏關注在清末革命和民國建政事上，女性如何不讓鬚眉地競相投入新時代的塑造工程上。林氏在此也做出一定成果。第四，鮑家麟於1979年首度推出《中國婦女史論集》（台北：牧童）的選刊，她收集了中國史界從二〇年代以降的婦女史作品，結集出書，此後至2008年止，一共出刊八集，共收有九十五文。有了這八論文集在坊間的流通，對於促進婦女史研究風氣更加如虎添翼了。此外，鮑氏在生活上也實踐其女權價值，不僅長期跟監夫婿的感情走私，而且還勇於辦理離婚。鮑氏用行動證明自己是貨真價實的女權鬥士，其他如研究婦女史、推廣婦女史研究風氣，以及教育婦女史等，只是其餘事耳。台灣在1971年之後四十年會出版近二十本婦女史的學位論文、不下十本的專書和論文集，可是其來有自。這可說是最火紅的史界單一課題。

《食貨》還支持香港學者羅炳綿研究清代典當業，一共發表關於管制和衰落（兩文）、分布和同業組織（兩文）、起源和發展（一文）。對於清末兩江總督馬新貽遭刺事件，趙雅書透過司法檔案展開研究，共發表四文（從1976.12至1977.3）。趙雅書在此之前尚是台大史研究博士生時，就以織耕圖及詩展開對宋代農業的研究，而發表四文（從1973.10至1974.8）。前此，趙氏在課題史回顧上，譯介兩篇日本學者對耕織圖的研究狀況（卷3期4,1973；卷3期5,1973）。另外，趙與日本農業史家天野元之助展開對話，亦獲刊登（卷6期4,1976）。無論是刺殺總督的刺客還是芸芸農民，全是趙雅書關心的對象。這樣，刺客、農民，以及典當業的從業者，一一成為歷史研究的主角。典當業中有人還自敘年譜留下聲息，這是羅炳綿有一文〈晚清商人習尚的變化及其他——讀徐愚齋自敘年譜〉（卷7期1、2,1977）的貢獻。這樣的下層社會研究，其改變、其大動史界視聽，還不能算大嗎？

《食貨》還支持戴玄之、莊吉發這一對師弟，從事下層社會的叛亂研究，這些非典型人生走進史家為之張幕的舞台，真是大開讀者眼界。在此，共累積清幫（卷3期4,1973）、1835年山西趙城先天教（卷7期3,1977）、天地會（卷8期6,1978）、哥老會（卷9期9,1979）、小刀會（卷4期7,1974）等五個個案，此外，《食貨》出版社還幫戴玄之出《紅槍會》（1973初版，1982再版）一書，這就有六個個案了。該書日本酒井忠夫有書評，《食貨》卷5期2（1975）還找人譯出予以刊載。

老民俗家馬之驢的〈我國古今冥婚習俗〉亦受刊於《食貨》卷6期6（1976）。同樣，老民俗家朱介凡從諺語中尋繹經濟史料，

亦獲刊登三文。

方豪的社／經史料整理之文計達十餘篇之多，亦獲刊登，它們的治史新意是到了，只是表達手法陳舊。但無論如何，內容不容忽視。方豪是院士陳垣的私淑弟子，自學有成，前述已及，原是中國歷史學會在台復會的元老功臣，如今他的文章不投會刊，而轉投《食貨》，即知兩誌消長的一斑。方豪不久就獲任院士，乃台大歷史系繼沈剛伯、姚崇吾之後，第三位獲任院士者。

《食貨》也刊載全漢昇、王業鍵、郝延平的經濟史作品，惟量少，但質精。這三人後來都獲任院士。從事經濟史研究的後輩中，還有林滿紅和陳慈玉等兩位，這兩人在二十年後都成了經濟史團隊的骨幹人物。

以上，是《食貨》在實證作品上的十年業績。

《食貨》之後還有七年之路好走，在眾多實證作品中以陳其南碩論取出的三章發表在該刊上，最稱重量，陳氏後來結集出書，取名為《台灣的傳統中國社會》（台北：允晨，1981）。這是最符膺陶希聖治史龜臬的一本著作。這樣，《食貨》一共培植了劉石吉、梁庚堯、劉增貴、戴玄之，以及陳其南等五本重量級的社會／經濟史史著。十七年有此佳績，亦足謝黨國財庫的資助了。另外，余時英有一篇名作，即〈名教危機與魏晉士風的轉變〉（卷9期7、8,1979）一文，乃中國新史學運動以降思想／社會史的巔峰造極之作。這是余氏為陶希聖慶生之作，但應酬氣息極淡。

最後，我要提醒讀者，《食貨》有嚴重難求其所要稿的稿荒問題，是以一些傳統史學部門，諸如政治史、政制史、軍事史、外交史、思想史，以及藝術史，仍然在其版面上大行其道。倘若依《食

貨》主人老陶公的懸的標準，這些傳統史學的稿子，是無法取用的，然而，這類不合《食貨》稿約的稿件依然充斥全刊。這包括我本人對明·歸有光思想（卷9期1、2,1979）、晉·葛洪思想（卷9期9,1979），以及魏晉政爭雙方的一眾政治人（卷109期7,1980）等三件思想史、政治史的研究，會刊登其上了。類我的傳統文章所在多有，不遑遍舉。順便藉此向陶晉生教授致敬。這三文由他審核獲刊，足見陶氏宏大襟識，不以我為非系統中人就排擠我。這樣的胸懷，以後的史學班底就看不到了。

儘管《食貨》這份坊間雜誌有其理想的一面，但最後步上師生後援會的文化格局，成為二十年後台灣史學班底，這又是台灣史界的恐龍化了。哪怕是這隻恐龍擁有一大堆院士光環和權勢的利益。

就在《食貨》益發壯大、其師生後援會益發形成的關鍵時刻，各個史學機構的同仁誌也鋪天蓋地而來。

三、一枝獨秀的大學系刊同仁誌

歷史系成立愈多，同仁誌型的刊物也就愈多，更愈加壓縮師長輩投稿《中國歷史學會史學集刊》的意願。當然，史學從業者的能耐不高，在一定程度上產能不高，在頂多一年一文的產能下，在優選投稿刊物方針指導下，就只能投自己職場的同仁誌了。

歷史系刊的誕生，主要集中在70年代和80、90年代之交這兩波；先一波計有師大（成立於73年）、台大（成立於74年），以及成大（成立於74年），後一波計有政大（成立於83年）和興大（成立於91年）。文化大學雖屬私立，不但不甘落公立大學之後，

而且還搶在之前 1968 年成立《史學彙刊》此一同仁誌。底下我就要探討這類史學同仁刊物的作為，其與史學守舊和革新的關係。

以上系刊有〈發刊辭〉的，僅有台大和政大，其他的悶聲不響出刊就是，不聲明本身意味的是保守主義是該刊的行動綱領。但有〈發刊辭〉的兩家，其實是蹩腳的宣言，究其實質也與沒〈發刊辭〉的四家難分軒輊。

政大的〈發刊辭〉由王壽南主筆，宗旨有二，一在為該刊是同仁誌性質定調，二在宣示科學方法治史，等如複製了數十年前傅斯年的思維。（《政大歷史學報》第一期，1983）。

台大的〈發刊辭〉由沈剛伯主筆。他先是指出西方十九世紀史學的流弊，為此三復斯旨。繼而主張必須講求「史義」並培養「史識」以補考據之不足。在「史義」方面，他一方面繼承春秋時代的儒家文化，諸如「嚴夷夏之防」、「明人倫之教」，以及「辨王霸之道」，另一方面複述司馬遷的治史目標：「究天人之際，通古今之變」。在「史識」方面主張有三，即要有過人之史識，要掌握時代精神，以及要有特殊筆法好把歷史寫將出來。據上所述，可知沈氏完全昧於西方十九世紀史學，此其一。第二，史義方面完全是古中國之陳腔爛調，固不足論，但在史識方面倒有講求，惟陳義過高，徒託空言罷了。這印證三十幾年的刊物來稿即知我言不虛。台大歷史系真是沒人，竟令此老夸夸其談如此。

上述兩件系刊的〈發刊辭〉，都貽笑各方，這就是台灣史界的水平。三十八年來，台大系刊有一個變化，即從 23 期（1999 年 6 月）起主張每期要有專號，並強調嚴格審稿。有沒有嚴格審稿，較難得知，但專號之設置只維持了三期，就無疾而終了。可知辦專號一事

的困難度有多高了。專號要辦成，靠的是專號相關課題的專家要足夠多才行。台灣史界只有斷代史專家，卻長期缺乏課題史專家。這是台大專號史學難以為繼的主因。

再就稿源分辨其係新史學抑舊史學軌轍而言，可知舊史學仍屬大宗。真正的新史學作品絕少。我先檢測從第 1 期至 22 期。我發現符合新史學旨趣的各文如下：在社會史方面，毛漢光晚唐的五著姓婚姻關係（15 期）、林維紅清季不纏足運動（16 期）、徐泓明代私塩（7 期）、張秀蓉英國失業救濟和濟貧（1 期，12、13 期）、梁庚堯宋代貧士和貧宦（16 期）、南宋福建塩政（17 期）、南宋四川引塩法（20 期）、黃清連元代戶計（2 期）、黃寬重宋元之際東南三支地方軍（21 期）；在經濟史方面，梁庚堯南宋農家勞力和資本（5 期）、南宋農村經濟（6 期）、市易法（10、11 期）、趙雅書宋代農家蠶絲業（3 期）、中國水車（4 期）、宋代染纈技術（5 期）、宋代以絲品作收支情形（10、11 期）；文化史方面，甘懷真中古君臣關係（21 期）、徐先堯二王尺牘與日本國書（3 期）、二王尺牘與日本國書紀之編撰（5 期）、蕭啟慶元代蒙古人漢化（17 期）。二十一年來才得新史學作品二十一篇而已，平均一年一篇。這與舊史學作品充斥相比，在比率上未免偏低。

筆者對於 23 期到 38 期，只抽樣查考第 30 期內容的新、舊史學比重，結果發現該期有一「東亞政治與文化」專號，共有八文，有七文是傳統的制度史、思想史，以及教育史，只有一文是文化史，即王勇的〈唐曆在東亞的傳播〉一文。該期專題論文，只有宗教典籍史一篇和藝術史一篇，也屬傳統史學。可知新史學稿件極為稀少，得之不易。事實上，其他十四期新史學稿源稀少已成定局，

不用遍舉例證。

關於台大系刊審稿嚴不嚴問題，不能只看單方面主辦單位主觀意願要從嚴的宣示就以為從嚴了，事實上，在實踐層面會遭遇到審查人程度欠佳，想從嚴而不可得的問題。這在人力愈貧弱、單薄的領域，譬如西洋史界，愈發暴露審查制的力不從心。在此，我們即知，審查制對三流國家如台灣者而言，只是奢侈品，無怪乎後來淪為黨同伐異之工具。

我且舉周樑楷〈傅斯年和陳寅恪的歷史觀點，1880-1930〉一文，發表於20期（1996年11月）。周樑楷文第二節（頁104-116）在講德國歷史主義學術傳承之餘，猜測旅德之傅斯年和陳寅恪未必領略得了歷史主義究係何物。既是如此，如此耗費篇幅即成廢文。哪有作者提筆去寫與主角不相干之事的？最後，作者竟說傅、陳兩人頂多「或多或少受到歷史主義的薰陶。」（頁116）這句話是何意？是兩人接觸過但一知半解，抑雖處其學術氛圍但無從查覺呢？

周文的第三節（頁116-125），主要在講傅在處理殷周之際政治／文化變遷，以及陳在處理西魏·北周、東魏·北齊，以及梁·陳三國爭霸格局中，西魏·北周最後勝出，在歷史解釋上，周氏指傅、陳兩人都受到一九二〇年歐陸「種族—文化說」的影響。（頁125）在此，周氏乃大講歐陸此一學術思潮。實際上，歐洲學者從十五世紀以降有機會接觸大量的異民族／異文化，即有此一思潮。其次，同理，傅、陳兩人接觸異民族／異文化的親身經歷，要強過直接受歐陸學風之影響也。周氏刻舟求劍地，必欲找出傅、陳兩人讀過何人之書，受何人影響，實際上徒然枉費工夫罷了。

最重要地，陳寅恪「關中文化本位政策」假說不像周氏所言，可從魏晉、一路貫串經北朝、而隋、而唐中葉以前。（頁119）以周氏所舉王導、崔浩，以及寇謙之之作為，都在關中文化本位政策發生之前。這是論斷不符證據。此其一。第二，周氏另舉隋末唐初山東豪傑反隋從唐、武則天利用佛教篡位，以及李栖筠徙家河南等三例，說都是此一政策的背離力量。李栖筠、李德裕為陳寅恪所舉門第中人，正是武則天以科第必欲打倒對象，也是「關中本位政策」的護持力量。周完全曲解陳氏看法。至於隋末山東豪傑被吸入唐革命政局這一點，是陳寅恪忽略的。惟周氏舉此，正好與他第一點說可貫串到「唐中葉以前」相矛盾。他竟不知。第三，周氏所舉李武韋楊的通婚才是壯大此一政策之作為。在此，武家又跟前說的武則天發生牴觸，周氏沒感覺出來。可知周氏對陳寅恪假說只是一知半解，故爾發生對此假說的誤用和濫用。遑論陳氏假說近十餘年來已多被證明難以成立。（即令如此，陳氏貢獻依舊在）

所以，周氏必欲對傅、陳兩人學術牽線牽到二十世紀歐陸歷史主義、牽到「民族—文化」說，都屬牽強。此其一。第二，周氏對陳寅恪「關中文化本位政策」假說的詮釋，未免過度詮釋，致犯錯解。

以上所言都沒被兩位秘密審查人看出，足見秘密審查制功能是不彰的。台大系刊究有多少審查形同虛設，有待更深入訪查。這樣疏漏的審查，還有資格掛「國家第一級」刊物之虛名嗎？

四、其他同仁誌暮氣沉沉

政大系刊是有〈發刊辭〉，較之其他沒有的三個系刊，無論是

先於她的師大和成大兩系刊，還是後於她的興大系刊，性質完全一樣，傳統史學氣息濃郁無比。像政大系刊第十期（1993），思想史、軍事史，以及政治史掛帥，多達七篇，只有外稿一篇，即韋慶遠的〈清代典當業的社會功能〉一文屬社會史，乃新史學宗傳。再如二十期（2003），同樣政治史、思想史、制度史充斥，共有八篇之多，剩餘紅槍會與農民運動、清代民間生活知識、從出土文書看高昌國等三篇外稿，反有新義。綜上抽樣兩期，透顯出該系同仁屬於保守治學的團體，反而外稿敢冒險出擊。至如興大系刊，我從創刊號（1991）看到 15 期（2004），發覺外稿比重逐年加重，特別是成名學者和研究生稿源比重漸增。此其一。第二，系內有能力冒險出擊的師長一直固定是那幾位，譬如作日本福澤諭吉的林正珍、作美國婦女史的陳靜瑜，在研究上比較有新意。其餘同仁顯得暮氣沉沉。

說到師大系刊、成大系刊，也顯得老氣橫秋，嚴重缺乏新銳之氣。這裡面不無抄襲作品。師大系刊有盧建榮發表八篇新文化的作品，不無點綴作用，成大系刊就缺乏類似這種外稿。這表示越往南，學子想接觸學術新空氣可能愈發困難。這種地域差異和學風新舊似有關係。以上四刊甘心權勢集團派以「二流刊物」命運的份，這是極大羞辱，卻不知抗議。

關於以上四所國立系刊的表現，我就點到為止，不作深論。畢竟它們處身邊緣，苛責之是極大不公平。

五、《史學評論》的務虛蹈空和安娜學風的引進

台灣全國性專業史學刊物促進運動，不因《食貨》一支獨秀而

止步。早在 1979 年，史學班底的新世代三十歲這一輩，以杜正勝（1944 生）和黃俊傑（1946 生）為首，創辦了《史學評論》；1999 年，位居邊緣的文化大學史學系教授李紀祥（1954 生）創辦《歷史：理論與批評》；2009 年，文化大學史學系教授盧建榮（1949 生）創辦《社會／文化史集刊》。在這一波全國性專業史學刊物促進運動中，要以由中研院史語所第四組主任杜正勝，他其實已是史學班底的龍頭老大，於 1990 年創辦《新史學》最稱勢頭壯大，時齡才四十七歲。上舉四個刊物中，《史學評論》已於 1989 年停辦；《歷史：理論與批評》已於 2003 年停辦；目前市面只剩《新史學》和《社會／文化史集刊》在競逐「新史學」正宗誰屬這個勝出采頭。

歷史稿件的投稿選擇，從 80 年代起，非常寬廣，計有機關所屬同仁誌、中國歷史學會會刊、全國性專業刊物，以及綜合性刊物等四條路，可資選擇。綜合性刊物我沒講過。現在我就來稍作說明。

1950 年 7 月中研院本部創辦《大陸雜誌》，直到 2002 年停刊；1963 年中研院人文社會各所新世代創辦《思與言》，迄今仍在發行；《漢學研究》由漢學研究中心於 1981 年開創迄今。這三個綜合性刊物都有讓史學從業者施展拳腳的所在，只是這個空間場域要與其他人文／社會學門分享的緣故，多少有所受限。但作為投稿園地，乃是史學從業員在投稿作為上提供多一個補助的機會。但在整體史學貢獻上，這些刊物無法與取得文化霸權位置的三個刊物，即《中央研究所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新史學》，以及《台灣大學歷史學報》可相比擬。這三個刊物掌握在史學班底手中，故爾他們假公濟私地宣稱，他們握有的刊物為「國家第一級刊物」。

我要先略微介紹《史學評論》。它由奉壘泉先生的華世出版社

所資助。〈發刊辭〉由海外名家余英時所操筆。這份歷史性文獻後來有黃克武（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助理研究員）撰文加以疏解。余英時表明反對馬克思史學以論帶史的治史方式。余文的潛在讀者群不在台灣，而在中國，台灣的史學從業者基本上是在複製傅斯年的考據學風，大陸史壇才有余氏所欲打倒的對象存在。所以，余文是在錯誤時空大發空砲彈。此其一。第二，該刊物七年努力下來，有以下三大明顯業績：首先，反對由許倬雲和陶希聖所倡導的輔以社會科學治史風尚；第二，取而代之的，引介法國安娜學派的治史風尚；第三，為自己史學社群成員寫書評。

關於上述第一點，該社之健者顯然誤用和濫用了余英時反對以論帶史的論述。以社會科學輔以治史，在歐美多的是成功成熟的作品問世，這點該社之健者顯然與外國有隔閡。還有，以社會科學輔以治史是一種高門檻的操作方式，不是人人可為，不能說操作高難度、就說此法行不通。易言之，是個人差異問題，不是方法行不通問題。倘若是方法行不通，何以外國名家紛起呢？且不說洋人名家，先舉華裔名家好了，像何炳棣、黃宗智都是賴社會科學治史有成的名家，自己學不來此法，就怪此法不行，還攀誣以以論帶史的污名。

關於上述第二點，即引介安娜學派史學而言，該社先是在創刊號，由華裔旅美年輕學者夏伯嘉（耶魯博士）打出第一彈，文名：〈馬克布洛與法國年鑑學派〉；繼而在第五年推出安娜學派的專號，計有如下數文：周樑楷（中興大學歷史系講師）〈年鑑學派的史學傳統及其轉變〉、梁其姿（法國巴黎高等社會學研究所博士、中研院社科所副研究員）〈心態歷史〉、顏建發（東海大學社會學研究

所碩士）〈費南·布勞岱的整體歷史學：《地中海與菲利普第二時代之地中海世界》簡介〉，以及顏建發〈馬克·布洛克及其《封建社會》〉等四文；最後，在1989年，還刊載有賴建誠（清華大學經濟系副教授）〈法國年鑑學派領袖布勞代爾〉一文。十年下來，該刊推出關於安娜學派的治史特色等五文。這使得台灣史界對法國安娜學派如雷灌耳。

綜觀上舉五文，知安娜第一代有布洛克《封建社會》（1939）和《法國農村特徵》（1931）、《神醫皇帝》（1924），以及費夫爾《十六世紀不信的問題——哈布雷的宗教》（1942）等；第二代布勞岱有《地中海世界》（1949）一本書；第三代有P.古爾卑《一六〇〇至一七五〇之保費與保費人》、荷卑爾·芒德魯《法國近代史編論：歷史性心理初探，1500-1640》（1961）、菲利普·阿利斯《法國革命之兒童及家庭生活》（1960）和《面對死亡的人》（1977）、勒華拉杜里《隆吉多的農民》（1966）、《蒙大猶：奧克語區的一個小鎮，1294~1324》（1975）、《羅曼斯的嘉年華會》（1982），以及杜比《三個等級：封建主義的想像》（1980）等七本書。一共有十二本法文史著文本被這五位作者或詳或簡的介紹。其中，夏伯嘉介紹布洛克《法國農村特徵》、顏建發之介紹布洛克《封建社會》和布勞岱《地中海世界》，以及梁其姿之介紹杜比《三個等級：封建主義的想像》這五本書，堪稱力作。這之中，尤以夏伯嘉介紹得最具深度，令讀者印象深刻並動容。夏伯嘉的閱讀屬於深度閱讀，至於周樑楷的閱讀屬於淺層閱讀，只在意史家的思想淵源，特別是歷史主義的親緣性如何啦、是唯心論抑唯物論啦，這些都是離事而言理，屬於閱讀史名家羅歇·夏提埃講的「意義的挪用」。

再明言之，周樑楷處理的三大家，以及梁其姿扣除杜比外其他八家的介紹，不免流於浮光掠影，未能搔到安娜健將作品的癢處。

這些對爾後台灣出版界催生布勞岱兩大史書、布洛克《封建社會》（台北：桂冠，1995），以及拉杜里的《蒙大猶》（台北：麥田，2001），都有促成之功。這就從介紹書本，進化到原典中譯的刊布。這有著二十年的時間差。此外，梁其姿還主編、並偕他人中譯過一本安娜學派幾位健將的論文集，叫《年鑑史學論文集》（台北：允晨，1989）周婉窈譯布洛克《史家的技藝》（台北：允晨，1989）。這些都是安娜史學進駐台灣的重要推手。然而，台灣迄今猶未誕生一本安娜味的專書，遑論在八〇年代《史學評論》中的實證作品會出現安娜味的史著文本了。這就是只提倡、不實踐。

《史學評論》第三個貢獻是敢於批評自己社群的史著創作，這對促進批評、以及提升專書的重要性，有著不可磨滅的業績。然而，該社書評的範圍基本上是舊書，而非新書，像從1940年的錢穆《國史大綱》、1969年劉翠溶《順治康熙年間的財政平衡問題》、1974年錢穆《中國史學名著》，到1975年陸寶千《論晚清兩廣的天地會政權》等都是。他們評的新書只有以下三本：杜正勝《周代城邦》（1979）、何漢威《京漢鐵路初期史略》（1979），以及劉增貴《漢代婚姻制度》（1980）等。但不論新舊，評書的眼光尚稱不離譜，所受評之書都是值得一評的書。這裡面，有兩篇書評的水準值得後繼書評者加以取法。

對於屬於綜合性刊物的《思與言》，我打算置於《史學評論》處一併處理。它從1963年2月15日創刊以來，直至1972年止，一共十年期間，正是《食貨》興起前夕，打的就是輔以社會科學治

史的旗幟，但事與願違，更後的《食貨》都難實踐其理想了，更早之前只有更加困難。此其間，史學文章共生產98篇，佔所有人文／社會學門的24.08%的產量，屬於產值第一的學門。但是來稿多集中在做事件史、制度史，以及人物史，都是傳統史學的範疇。這種傳統史學作品佔稿源大宗的情形，在日後興辦的《食貨》身上，也見得到。這就是經濟史、社會史的新稿稀有性之處。《思與言》的新史學努力，只停留在宣示意義層次上。

王汎森選上院士後，常在兩岸演講或接受訪問，動輒說他的治學受安娜學風影響，這與本文此處論點不合。讀者請參考。

六、永恆的史語所霸權

七〇年代《中國歷史學會史學集刊》儘管式微，但這沒在此後的八〇、九〇、〇〇年代帶給系刊、或全國性專業刊物太多機會，原因是，史學班底的大本營機關報，即《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及其90年之後的姊妹刊：《新史學》，有著國家資源和龐大的人力資源，其學術霸權地位始終屹立不搖。即使這兩刊從1999年至2012年遭遇到《歷史：理論與批評》和《社會／文化史集刊》兩邊緣物刊的夾擊，它們美好的時代依舊在，且尚未褪色分毫。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自傅斯年於1929年創辦，很湊巧與法國安娜學派發起人費伏爾和馬克·布洛克創辦所屬刊物為同一年。兩刊物都歷經二戰，但學術研究並未因此中斷，刊物仍照常運作，只是較平素艱難罷了。惟窮則變，變則通。傅斯年於抗戰大後方的成都李莊，另起爐灶，將所投文稿匯齊後，交付獨立出版社出

版。而刊物改名為：《史料與史學》，在〈發刊辭〉中言明：「一俟破虜收京之後，本所出版恢復常態，此中論文，當再編入《集刊》…」云云。傅另在此〈發刊辭〉中再重申一遍他的治史觀，如下：

本所同仁之治史學，不以空論為學問，亦不以「史觀」為急圖，乃純就史料以探史實。史料有之，則可因鈎稽有此知識，史料所無，則不敢臆測，不敢比附成式。此在中國，固為司馬光以至錢大昕之治史方法，在西洋，亦為輒克莫母森之著史立點。史學可為絕對客觀者乎？此問題今姑不置答，然史料中可得之客觀知識多矣。有所不足，不敢不勉，此命名之意也。

此〈發刊辭〉傅寫於民國三十二年十二月。這篇文章刊於《史料與史學》第一本，由獨立出版社於民國三十三年六月初版。這一年的西方馬克·布洛克遭德軍槍決。傅斯年除了挾洋學以自重之外，又抬出老祖宗遺產，特別拈出司馬光和錢大昕的史法，大概指的是考據吧。司馬光另有敘述史學的一面，恐怕不是傅氏所看重的。這一本上、下兩冊，共刊九文，只有三位作者，即全漢昇寫〈元代的紙幣〉，谷霽光寫〈遼金亂軍史料試釋〉，其餘七文盡為岑仲勉一人所為，全是考據文章。倘依傅〈發刊辭〉的標準，他只應收岑文即可，其餘全、谷兩文其實溢出其規範足多，不知傅氏內心如何看待這類史著文本？

1945年二戰結束，中國陷入內戰。1950年，傅氏率其機構人員隨敗方的國民黨蒞台，輾轉經桃園楊梅、再落腳台北南港，史語所恢復運作，以迄至今。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下稱《集刊》）挾大陸時期的聲光和氣度君臨台灣狹小的史界。台灣自1950年起，經四十年努力，史界從業人口才發展到七百個職缺規模。這之中，中央研究院就提供了二百個歷史職缺，其他十餘個公立大學、博物館、國史館等機構，則提供約三百個歷史職缺。民間部門的私立大學歷史系則約供有二百個歷史職缺位置。史語所內部在七〇年代發生中文系統人馬整倒歷史系統人馬。所長位置交由屈萬里及其門生，即丁邦新和管東貴，代為霸佔，這一情勢持續到1994年。代表歷史勢力的杜正勝，在1988年起管東貴當家六年中，即從中文系統奪得權位。此後史語所堂堂進入杜幫年代，以迄於今。《集刊》是個綜合刊物，有五個學門在此瓜分版面。歷史文章只佔1/5版面。但杜當權之後，歷史文章版面顯著擴充。

1988年大至是個分水嶺，之前往前推到1960年，歷史學的前世代人數寡少，投稿者集中在嚴耕望、勞榦、許倬雲、毛漢光、管東貴、陶晉生等人身上。1988年之後，戰後新生代紛紛投稿、並搶佔《集刊》版面。在此，邢義田、杜正勝為代表的權勢集團霸住版面，不讓被統治者分享版面刊登權。這是史語所內的知識／權力戲碼悄悄上演了二十二年。以盧建榮為例，他只獲刊一篇，還為此大戰三年才准刊登。這是所內統治集團控制被統治者的伎倆。類盧例子所在多有，不方便舉證。

根據拙編《社會／文化史集刊》第6期（2010年11月）頁vi，公布一紙史語所秘件，清楚可見集刊編委會最高權力機構其運作邏輯是近親繁殖文化。這個權力機構的組成是六人組寡頭政治，其來源是所務會議票選最高票五人，包括所長在內，其中票數最高

者為當然頭頭。這二十年選舉結果一直是邢義田掄元，所以邢才是史語所永不下台的真正掌權者，所長有任期制，邢沒有，他是羅馬的保民官。邢當權二十年，深悉權力運作的三昧。該權力機構設有秘書一人，通常是邢的親信。像 2009 年那屆秘書是祝平一，就是他引進史語所的自家學生。拙編《社會／文化史集刊》第 6 期（2010 年 11 月）頁 vi，公布一紙文件，內容是邢義田用鉛筆發配投稿文該交付何人審查。這份秘件上，其上手寫字跡是邢義田的筆跡。該文件註明日期是四月十五日，下距六月二十八日所務會議要表決王汎森師弟陸揚進所案，不足三個月，邢義田已急於向王汎森表態支持該人事案。請讀者看到劉淑芬投稿一文，邢義田安排由陸揚、李玉珍（按：祝平一夫人）、張廣達（按：前輩學者、院士，劉淑芬友人）三人秘密審查。李、張兩人身分同受評人劉淑芬均是教授級，尚稱合譜。但陸揚職級為低階的助理教授，比劉淑芬差二階，且是低階審高階的格局。史語所被欺壓、打壓的同仁看到了吧？邢義田要你們文章刊得出、刊不出，就在他一念之間，他是可以上下其手的。你們投票支持他二十年，當然深悉邢這種不公不正的治事態度。這樣還擁護，哀哉！全國讀者看到了吧？史學班底的威力是如何的黨同伐異，卻用美國最高規格的制度：「秘密審查」，來打壓異議者（按：多半是有個性的高手）。再舉此秘件中一個例子。邱仲麟亦投稿此會期一文，請看邢義田如何偏私、圖利於邱。邢幫邱安排的審查者為梁其姿、張嘉鳳，以及張哲嘉等三人。其中，梁是邱博論口考委員，誼為座主門生關係，二張與邱同是杜正勝「疾病醫療史」團隊二十年的隊友，這樣的審查組合，形同對邱放水。這是邱仲麟博士後十六、七年投稿每投必中，且文章水準依舊的一

大秘密。

各位讀者、各位長年受打壓的史語所同仁難友們，你們的文章都比登在國家第一級刊物的文章只好不差，理由是那些登在其上的文章都是拜邢義田操弄、並放水，當然裡面錯誤、疏漏百出，甚至抄襲也置之不理。這就是我閱讀國家一級刊物的樂趣，就在於讀到一卡車的不入流文章也。邢義田不公平的處事態度如此，被我抓包，只是冰山一角，二十年來所為罄竹難書。他還好意思裝一副大公無私的人模人樣嗎？

2010 年八月一日，邱仲麟走馬上任編委秘書一職，他的主官是王汎森，王得票不如邢義田，是邢為了與王交換利益，邢讓位給王汎森的。在此我（按：後來因我揭發此私相授受事，王汎森不敢接任邢讓的官位）要說的，邱是王的心腹，才能坐上秘書位置。這就是王汎森袒護邱抄襲的證據。中研院政風處要不要抓王汎森這一條？

邢義田以「集刊編委會」頭頭的職權於 2010 年四月所圖利的，還不只是以他的學生進（史語）所來交換王汎森以他的學生進所來交換利益而已。邢展示給王的善意，除了前述預先亮票支持王汎森師弟陸揚擬於六月二十八日召開的人事案之外，邢還要進一步交換 2010 年七月院士選舉時王汎森這一選舉人票及其所能動員的余家班的選舉人票！邢在院士選舉期間故示不計得失、跑去中國靜候選舉結果，事後還被黃進興傳為美談，說邢學問好但不慕榮利云云。試問哪一位院士候選人不去經營選票，不去固樁的？邢已鴨子划水了十年以上，輪到選舉期間只是惺惺作態罷了，此舉騙得了一般無知大眾，卻騙不了明眼人。要不然，邢在院士當選後第一時間，有

許多通電話打到中國向他祝賀，如何可能呢？當然熱線電話早就架好了。你黃進興還在製造院士高風亮節的神話故事？黃進興本人的「大選」卡在兩張「否決票」。第一次沒被選上院士後，黃就積極布局以求搬走那兩顆擋路石。其中一顆是某老虎院士，適巧該院士有本傳記書在大陸出版，黃進興乃利用允晨出版社學術叢書總主編職權，將該書繁體字版在台刊行，博得老虎院士龍心大悅，才不再在院士選舉場子杯葛黃進興的案子。不想老虎院士在 2012 年遽歸道山，世上少了一位知黃底細的人。另一顆攔路石的故事有暇再說。請問黃進興你敢說你的選舉和邢義田的選舉是「乾乾淨淨」的嗎？

以上史語所內部權力運作的林林總總，筆者需另文細說從頭，在此不贅。

本文重心是《新史學》，為了明瞭它的前身，以及它所置身的學術文化，筆者頗費筆墨。底下主角登場了。

七、《新史學》社斂財鉅億與史語所內部的權力再整備

觀察《新史學》二十年的業績，有幾點特色值得提出：首先，該誌仍停留在「坐而言」新史學該當如何的階段；其次，從來稿性質看，幾乎全是舊史學的作品；第三，它所倡導的三個特定課題，即疾病醫療史、婦女史，以及宗教·禮俗史，在作法和研究路徑上仍然不脫傳統史學操作模式。茲一一說明於下：

關於新史學該當如何，整個雜誌的頭腦是杜正勝，他提倡的新方式，遭我批評如下：首先，凡觸及重大課題，自不免內、外（觀點）互涉，這在西方名作多係如此，屬於實踐層級，而非理念提倡

層級；其次，即以中文世界作品而言，舉凡汪榮祖、陳其南，以及盧建榮等三人專書，莫不如此，這點是杜少讀書致有疏失；第三，杜自己下海示範操作，結果只證明言行不一一場。這在本書的前兩章均已言及，無庸再論。其餘引介西方新式研究的文章比重過多，足見尚停留在提倡，或抓不到方向的情況。

關於稿源十有八、九多係舊史學這一點，以西洋史部門最稱嚴重，多係思想史或政治史。其次，在中國史部門中，思想史家，諸如黃進興、陳弱水、呂妙芬，以及王汎森，仍藉此園地大事發表傳統史學作品，菁英史不是新史學明矣。再以斷代史來說明，隨機抽樣中古史來說，不是政治史，就是思想史作品為多。這還是屬於菁英史範疇，又彈老調，何得謂之新史學？原有舊史家像邢義田、王健文等多寫政治史文章即是。

關於特別重點倡導的三大課題，瑕疵尤其嚴重。首先，大部分的疾病醫療史，多出以科技史思維操作之，其中有的是偽科學，像割股療親和墮胎藥方和方法，都建立在錯誤認知基礎上。倘若用科技史方式去作它們，就會很可笑。但若改採新文化史方式研究之，就對路了。可惜投稿《新史學》的作手均對新文化史茫昧無知。

再說婦女史，多不知史料限制。愈是古代的婦女載記文本，多涉形象建構，而與婦女社會實情較少關涉。在此，所謂婦女史家都把這類文本當成提煉社會實情的武器。結果一誤再誤，甚至三誤，猶不自知。這方面，以李貞德犯錯最多，已見拙作《陳寅恪學術遺產在評價》第七章，此處不贅。李貞德於此雖只有實證作品二篇，但代表的正是她一向的操作風格。

李建民有一篇媚道，撇開其中他抄李敖文部分不談。李建民於

文中處理性別部分是有問題的。婦女用法術以守護愛情和性欲的對象，只表示她們有能動性。她們的對手男性是被隱瞞的。不能枝蔓地去講男性的房中術為物化女性，故爾，女性的媚道和男性的房中術有著性別對抗的文化模式。實際上，媚道和房中術是各有實施場域，不是針對性的一對產物。這是李建民在歷史解釋上不無過度詮釋。這在性別議題上，顯得牽強附會。這點又被李敖給擊敗。

末說宗教史。這類的研究更乏新義。以林富士一篇女鬼研究為例來說明。四位由巫覡信仰者闢廟奉祀的女鬼，其信仰由下層社會滲透到菁英社會，這裡有個信仰傳播的因素，不見作者關切。此外，從信仰由來文本製作的觀點看，文化菁英被吸引產生興趣，這是一個由口述傳統邁向書寫傳統的轉變。它是菁英意識到、甚至或存在尊重「他者」文化的表示。這些都不為作者留意。再來，從文本敘事重心來看，牽涉到執筆記載者在書寫文化活動中有著意義挪用的問題。就中，蔣姑的載記文本有多起，之間的歧異是很重要的線索，可惜作者忽焉以過，沒有留意。以上作者未及見到的面向，正是暴露傳統史家力所不逮之處。用舊裝備操作新史學，談何容易，又可從中窺出。舊式史家欠缺文學批評、符號學，以及社會科學的素養，是沒有法門進行文本分析的。有一回《新史學》主編林富士邀我寫書評。我的文中出現典律（canon）一辭，他沒讀過，便逕自把它給劃掉。這種悍然無文作風又出現在一次他評台大中文系鄭姓教授一篇六朝文學上面。幸好那是公開討論會，我在台下規勸林，不知為不知，免鬧笑話。他那次風度很好，忍住沒回應我。我想，林應還記得「私與情研討會」這回事。再說，前述李建民媚道一文，一迭連聲用了兩次「文本」的辭，我卻發現他不知文本分析法，可知

他雖用了新詞，但只是賣弄新名詞，其實不解其義。林、李兩人之例，正說明《新史學》的研究窘境。

要之，史學班底吸血納稅人的血汗錢，說他們在搞新花樣，事實上，是舊貨，從理念到表達方式都舊，甚至有論斷成問題的。他們的老大杜正勝定義自家所為之所以新，只是從可目視之物轉向到不可目視之物，然後查出兩者關連，如此而已。莫說這是中外高手平日實踐的東西，抑且他自己都做不到。他的扈從門生更是等而下之。活脫這一切不過是搞錢的噱頭罷了。只可憐納稅人的錢被糟蹋了，國家競爭力被這幫當權者給毀了。杜所標榜的是天下高手平常在期許自家作品能達到內外兼修的境界事物，竟被杜氏當成新史學規範。殊不知要有新裝備、再加上史家的才情，才有新史學。反之，使用舊裝備、然後一招到底，又招式用老，則非新史學。

關於《新史學》集團二十二年的業績，我暫時講到這裡。它的觀察重點，不在社員學問好壞，而在權勢集團利用雜誌社做平台替他們自己斂財以及謀取出路和福利。易言之，學問只是拋門磚，權勢集團利用學問的門面——欺負官僚體系的文官和納稅的人民不具慧眼看得出其底細——經營利益輸送的專用管道，促使國庫通社庫，讓核心社員笑喝喝。

《新史學》的核心份子，就是常務社員，演變至今正是七十四人的小團體，這份名單（見表一）是以史語所統治階層為核心，向外招募人手。先從研究院內部的其他兩個歷史所招募起，然後擴及廣義台大系統的台大和政大歷史系班底，再及其他國立歷史系的台大系統散兵游勇。這是第一圈。其次是史語所核心份子出外打拼者以及杜正勝和黃寬重的私人黨羽，或在海外，或在國內私立大學歷

史系。史語所直屬殖民地的清華歷史所和中興歷史系，有幾位成員亦在物色之列。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歷史系原本是台大競爭對象，但經史語所核心長年培植一位花瓶人物，即林麗月，再加上近年剛物色到的陳秀鳳，這使師大歷史系向主流投降。這些形形色色是第二圈。與史語所關係最疏遠的文化大學和中正大學，是不可能有人被徵募的，防範異類都來不及了，不可能去召募這兩處的人馬。這份名單中人就像加入黑幫一樣，除了死亡，是不作興離開的，任誰攀到權勢，都會死巴著不放。此之謂歟？表中康樂死去多年，猶音容宛在高掛在那執勤，也不管此人生前怠工數十年，即此一例便知該師生後援會情宜之深，相對來說，排他性格之強，舉世少見！但有一例外。那就是公正不阿的柳立言因理念不合，於三年前宣布退出。這真是曠古絕今之例。

表一：《新史學》雜誌社常務社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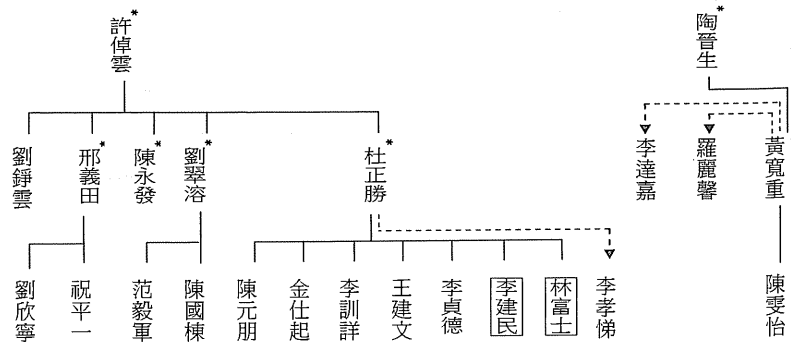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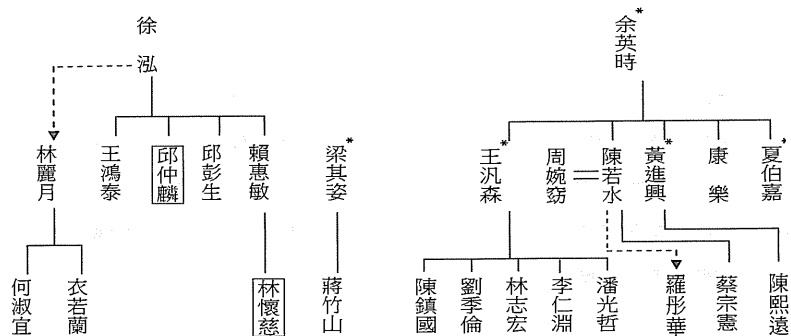
△ ---- 表院士當選年，本刊所加排列方式全依據該雜誌排列法

	方震華 臺灣大學歷史系	王仁祥 中興大學歷史學系
'04 △	王汎森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王明珂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王健文 成功大學歷史學系	王鴻泰 暨南國際大學歷史學系
	甘懷真 臺灣大學歷史學系	朱鴻林 香港中文大學歷史學系
	吳密察 成功大學台灣文學系	呂紹理 政治大學歷史學系
	巫仁恕 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	李文良 臺灣大學歷史學系
	李孝悌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李尚仁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李建民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李若庸 臺北大學歷史學系
	李貞德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李達嘉 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
'94 △	杜正勝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沙培德 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

沈松橋 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	'10 △	邢義田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卓鴻澤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周婉窈 臺灣大學歷史學系
周樸楷 逢甲大學歷史與文物管理研究所		林美香 政治大學歷史學系
林富士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林聖智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林麗月 臺灣師範大學歷史學系		邱仲麟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邱澎生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金仕起 政治大學歷史學系
唐啟華 政治大學歷史學系		祝平一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馬雅貞 清華大學歷史研究所		康樂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張力 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		張谷銘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張榮芳 東海大學歷史學系	'10 △	梁其姿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梁庚堯 臺灣大學歷史學系		陳元朋 東華大學歷史學系
陳正國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04 △	陳永發 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
陳秀芬 政治大學歷史學系		陳秀鳳 臺灣師範大學歷史學系
陳恆安 成功大學歷史學系		陳弱水 臺灣大學歷史學系
陳國棟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陳雯怡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陳慈玉 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		陳熙遠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陳慧宏 臺灣大學歷史學系		陳錦忠 東海大學歷史學系
'88 △	陶晉生 東吳大學歷史學系	彭明輝 政治大學歷史學系
黃清連 玄奘大學歷史學系		黃銘崇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黃寬重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楊彥彬 臺灣師範大學歷史學系
楊肅獻 台灣大學歷史學系		雷祥麟 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
廖咸惠 暨南國際大學歷史學系		熊秉真 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
蒲慕州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劉季倫 政治大學歷史學系
劉增貴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劉錚雲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蔣竹山 東華大學歷史學系		蕭璠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閻鴻中 台灣大學歷史學系		戴麗娟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鍾淑敏 中研院台灣史研究所		顏娟英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新史學》是個二代院士同堂的俱樂部，它裡面分五大房支，完全是以師生後援會方式衍生而出之物，我且製圖如下：

圖一：《新史學》院士集團師生後援會盤根錯節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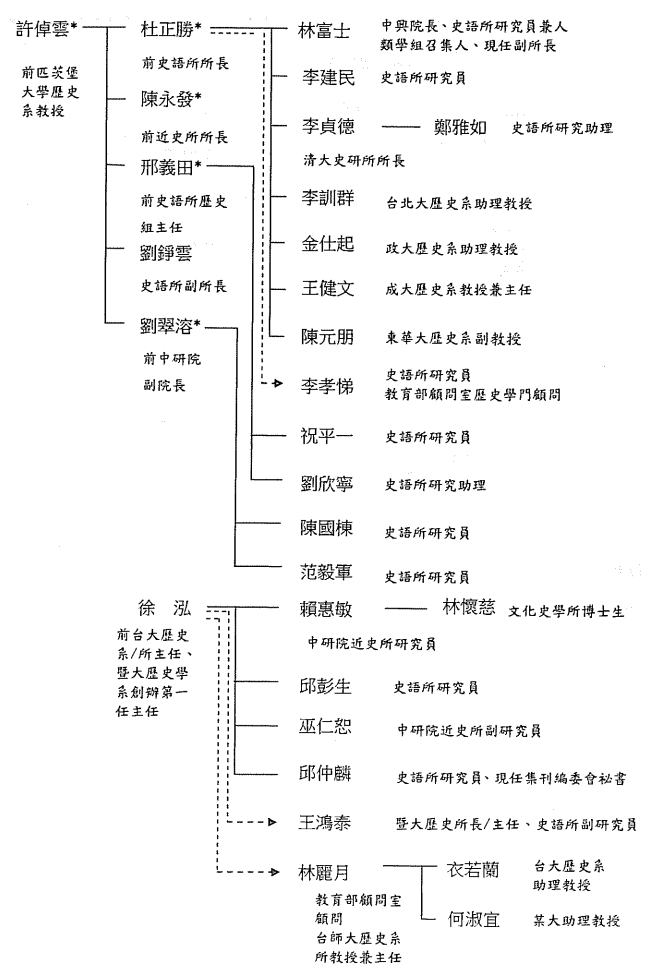


說明 A：
 * 表院士身分
 — 表師生關係
 = 表婚姻關係
 - - - 表扈從關係
 □ 表抄襲案主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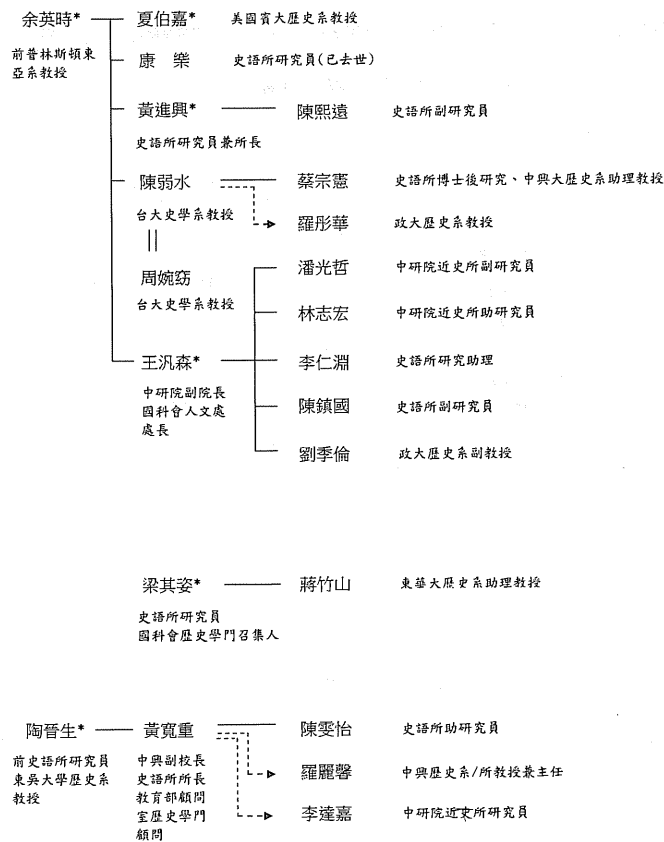
說明 B：
 第一代院士，計有許倬雲、余英時、陶晉生等三位。
 第二代院士，計有杜正勝、劉翠溶、夏伯嘉、王汎森、陳永發、黃進興、邢義田、梁其姿等八位。

這五大房支指的是許倬雲房、徐泓房、余英時房、梁其姿房，以及陶晉生房等。目前是許記和余記兩房最壯大，擁有院士人數最多。倘若這次許記房支沒落，則余記房支必將竄起。我且把各房重要人物其世系、頭銜，以及職務繪成圖二如下：

圖二《新史學》院士集團師生後援會目前世系、頭銜、職務圖



圖二：續《新史學》院士集團師生後援會目前世系、頭銜、職務圖



《新史學》成立伊始，為求聲勢奪人，秀出一張院士關係牌，這是杜正勝展示他雄厚社會關係的本錢，他拉來他上一輩與同輩院士，共十一人，為其雜誌撰寫文章，至少每人一篇以示慶賀。這些文章率多應酬性質，不甚重要。但此舉已震驚海內外華人文教社群。我且製成表二如下：

表二：《新史學》院士贊助名單 11 人

余英時 嚴耕望 許倬雲 蕭啟慶 劉翠溶 劉廣京 黃進興 黃一農 夏伯嘉
張灝 林毓生

這是拉關係、講交情的一種作為，將前近代人情義理那套發揮到極致。該誌年年獲大獎、其常務社員之能大小獎通吃，有這十一位院士的助力，不令人覺得意外。

另外，《新史學》自家集團的院士，二十二年下來也累積六位之多，名單表列如下：

表三：《新史學》自家院士名單 6 人

'88 陶晉生 '92 杜正勝 '04 王汎森 '04 陳永發 '10 邢義田 '10 梁其姿

以上六人，除了陳永發之外，全是七〇年代以降、由陶晉生在以《食貨月刊》為平台期間，所領導的師生後援會重要成員，梁其姿還有另一種身分，即帶槍投靠的扈從者。陳永發七〇年代負笈美國不與其事，王汎森年幼更不與其事，兩人發跡各有緣故，他們是廣義的台大幫系統，因權力位置被納入史學班底之中。

《新史學》在竄升過程既猛且速，它是以集團力量調整台灣史學班底的權力布局。它的前十年（1990-2000）是與史學班底上一世代和少數研究院外零星強健寫手在分享權力。這點筆者可以藉諸對國科會歷史學門傑出獎爭奪情形看出端倪。我且製成表四如下：

《新史學》發展到第二個十年，已是江山底定，是它大豐收期，它已在台灣史學班底胡清一色，已無中研院內外任何派系或個人可以挑戰它的權力。《新史學》集團長期派人駐紮教育部顧問室和國科會歷史學門兩大學門召集人這兩個權力位置。這兩個位置的

表四、1990 至 2000 年國科會傑出研究獎（歷史類）
得主名單及其所在權力位置分析表

年度	姓名	受獎年齡	服務單位	與《新史學》社關係	在史語所、教育部、國科會掌權履歷
79	毛漢光 (1937 b.)	53 歲	史語所	無	史語所歷史組主任
	李國祁 (1926 b.)	64 歲	台師大史研所	無	(台師大歷史所所長)
	張以仁 (1930 b.)	60 歲	史語所	無	國科會歷史學門召集人 史語所歷史組主任
80	臧振華 (1947 b.)	44 歲	史語所	無	史語所考古組主任 副所長
81	龔煌城 (1944 b.)	48 歲	史語所	無	史語所語言組主任
	黃一農 (1954 b.)	38 歲	清大史研所	無	(與史語所關係密切)
	陳永發 (1944 b.)	48 歲	中研院近史所	《新史學》社務委員	(中研院近代史所所長)
	李國祁 (1926 b.)	66 歲	台師大史研所	無	(台師大歷史所所長)
82	陳良佐 (1929 b.)	64 歲	清大史研所	無	(史語所兼任研究員)
	杜正勝 (1944 b.)	49 歲	史語所	《新史學》創辦人兼 社務委員	史語所人類學組主任、所長日後故宮 院長、教育部長
83	龔煌城 (1944 b.)	50 歲	史語所	無	史語所語言組主任
	石守謙 (1951 b.)	43 歲	史語所	無	日後故宮博物院院長 台大藝術史研究所所長
	李壬癸 (1936 b.)	58 歲	史語所	無	史語所語言組主任
	吳光明 (1933 b.)	61 歲	中正大學史研所	無	
84	梁其姿 (1953 b.)	42 歲	中山人文社會所	《新史學》社務委員	(中山人文社會所所長) 國科會歷史學門召集人
	杜正勝 (1944 b.)	51 歲	史語所	《新史學》創辦人兼 社務委員	史語所人類學組主任、所長日後故宮 院長、教育部長
85	龔煌城 (1944 b.)	52 歲	史語所	無	史語所語言組主任
	蕭啟慶 (1937 b.)	59 歲	清大研史所	無	(史語所兼任研究員)
	何大安 (1948 b.)	49 歲	史語所	無	史語所語言組主任 日後語言所所長

86	黃進興 (1950 b.)	48 歲	史語所	無	史語所歷史組主任 日後所長
87	陳永發 (1944 b.)	54 歲	中研院近史所	《新史學》社務委員	(中研院近代史所所長)
	梁庚堯 (1948 b.)	50 歲	台大史研所 (史語所兼任)	《新史學》社務委員	國科會歷史學門召集人
88	黃進興 (1950 b.)	50 歲	史語所	無	史語所歷史組主任 日後所長
89	謝明良 (1955 b.)	45 歲	台大藝研所	無	台大藝術史研究所教授
	許雪姬 (1953 b.)	47 歲	中研院近史所	無	(中研院近史所某組主任)，日後台 史所所長
	臧振華 (1947 b.)	53 歲	史語所	無	史語所考古組主任 副所長

- 說明：1. 這個十年得獎主共二十六人次，其中有三次得獎者如龔煌城，二次得獎者如杜正勝、梁其姿、李國祁、臧振華、陳永發、黃進興等六人。減掉這八人次，實際上是十八位得主。以上七位高得獎人除李國祁一人外，均為史語所或《新史學》社權勢集團份子。
2. 十八位中，只有李國祁、吳光明、謝明良、許雪姬等四人與史語所或《新史學》無涉，其他十四位不是史語所研究員，就是兼任研究員，黃一農職在清大歷史研究所，該所與史語所關係密切。
3. 以上得獎主十八位中，有十四位是史語所權勢集團，其中又有四位是《新史學》社務委員。其中有杜正勝、陳永發獲獎兩次，梁其姿和梁庚堯各一次，共計六人次。
4. 杜正勝經營《新史學》公司第一個十年，是在史語所霸權壟斷國家資源的前提下，突出了它佔有權力位置的開始，只是它還得跟既有權勢集團的前輩，以及零星非權勢集團少數人分享權力罷了。

控有，保證了國庫通社庫的無往不利。所以，我們便看到十年來國科會傑出獎得主全係《新史學》社務委員和史語所統治階層二合一型的人物，幾乎毫無例外。茲製成表五如下：

《新史學》社不僅核心份子人人輪流得年度高額獎金，它本身也每年獲國庫數百萬元的挹注，為正當化其得大獎，以史學班底組成的評審團年年給《新史學》年度人文／社會期刊總冠軍獎。如所周知，美國職棒百年史，洋基王朝再強，也不過得二十七次冠軍杯。《新史學》一出江湖，便一統江湖，年年得冠軍。這不啟人疑竇嗎？更夭壽的是，《新史學》權勢集團利用公職通過自肥條款兩條：其一是使它成為古史研究唯三的「國家一級」刊物；其二是登一級刊

表五、近十年（2001～2012）國科會傑出研究獎（歷史類）得主名單及其所在權力位置的利益輸送分析表

年度	姓名	受獎年齡	服務單位	與《新史學》社關係	在史語所、教育部、國科會掌權履歷
91	邢義田（1948 b.）	55 歲	史語所	《新史學》社務委員	史語所歷史組主任
	顏娟英（1950 b.）	53 歲	史語所	《新史學》社務委員	史語所考古組主任
92	陳鴻森（1950 b.）	54 歲	史語所		史語所圖書館主任
	蒲慕州（1952 b.）	52 歲	史語所	《新史學》社務委員	史語所人類學組主任
	王明珂（1952 b.）	52 歲	史語所	《新史學》社務委員	史語所副所長
93	梁其姿（1953 b.）	51 歲	史語所	《新史學》社務委員	史語所研究員 國科會歷史學門召集人
94	從缺				
95	黃寬重（1949 b.）	57 歲	史語所	《新史學》社務委員 杜正勝總管大臣	史語所歷史組主任、所長 教育部顧問室顧問
96	從缺				
97	李孝悌（1954 b.）	54 歲	史語所	《新史學》社務委員 杜正勝文膽	史語所歷史組主任 教育部顧問室顧問
98	李建民（1962 b.）	48 歲	史語所	《新史學》社務委員 杜正勝首席嫡傳弟子	
	陳弱水（1956 b.）	54 歲	史語所 （台大合聘）	《新史學》社務委員 杜正勝扈從	史語所歷史組主任 史語所副所長 國科會歷史學門召集人
99	林富士（1960 b.）	51 歲	史語所	《新史學》社務委員 杜正勝掌門大弟子	史語所副所長
100	李貞德（1960 b.）	52 歲	史語所	《新史學》社務委員 杜正勝護法女弟子	史語所副所長

說明：1. 十二位得獎主中，除陳鴻森一人外，均為《新史學》社務委員；除李建民一人外，均帶行政首長職。
2. 當史語所權勢集團成員沒足夠著作時，那年得獎者即從缺，就是不給外人。有二年從缺，要如此解讀。
3. 近十二年的得獎者完全集中在史語所的權勢集團身上。
4. 中研院史語所權勢集團已掌握教育部、國科會等國家機構，並向坊間私人企業、人民團體的《新史學》社進行利益輸送，一是點定它為國家一級刊物，二是二十年來連年是數百萬獎項得主。特別聲明，稿登第一級刊物好處多多，故爾園地早被自家人所壟斷。
5. 杜正勝經營《新史學》公司的第二個十年，做到令其社員寡佔國家資源，以及操控國家機器的地步。
6. 杜幫集團已成功將史學體制胡清一色，非《新史學》的個人或派系休想佔有權力，遑論邊緣的散兵遊勇了。它讓所有異議者、少數派徹底邊緣化。
7. 史學體制控制國家機器的權力位置有二，即教育部顧問室學門召集人和國科會、人文處、歷史學門召集人這兩個職位，前者由杜幫集團的黃寬重、李孝悌、林富士、林麗月等人長期輪值在當權，後者由杜幫集團的梁其姿、梁庚堯、陳弱水在控管。他們中有兩人都以主辦頒獎單位把百萬獎金領給自己！
8. 這個獎就是累積當院士的點數，事實上，他們已有多人得院士。
9. 二十二年來的權勢集團各自合組三人鐵三角、互相審查、互相拉抬，保證彼此升官發財。

物的作家可領數之不盡的福利。因此，我且調查該刊投過兩篇實證研究文章的作者，計有二十九位，作成表六，這些人是最可能拿獎、最可能拿審查權的人上人。請讀者注意這份名單，任何審查、調查，倘若有這些人在，便表示不可能公正、公平，因為他們被派以圖利《新史學》集團的秘密使命。像這次邱仲麟被疑涉嫌抄李敖文，史語所急猴猴地派出李貞德、范毅軍兩位所內資深研究員來進行無公信力的所內調查，結果很快地就保駕了邱。邱仲麟和李貞德便是《新史學》核心作者群分子，而范毅軍是黃進興所長的心靈導師，李、范在與被調查者和所長有特殊交情狀況下，這樣恣意為友開脫，毫不令人訝異！他們高傲到連基本現代法治社會都不守！

如果以同一精神放大表六，即有一篇文登《新史學》即是既得

表六：《新史學》核心作者群（兩篇實證研究以上）

		實證研究	研究與討論	書評
1	羅彤華	6	0	1
2	潘光哲	5	0	0
3	梁庚堯	4	1	5
4	王汎森	4	1	2
5	黃進興	4	1	0
6	邢義田	4	0	4
7	邱仲麟	4	0	2
8	陳弱水	4	0	1
9	王健文	4	0	0
10	杜正勝	3	5	0
11	李建民	3	1	8

12	黃一農	3	2	0
13	林富士	3	0	1
14	陳元朋	3	0	1
15	甘懷真	3	0	0
16	周樑楷	3	0	0
17	楊肅獻	3	0	0
18	黃寬重	2	2	4
19	祝平一	2	1	5
20	李貞德	2	3	5
21	周婉窈	2	1	0
22	林美香	2	0	1
23	王明珂	2	0	1
24	陳秀鳳	2	0	0
25	李達嘉	2	0	0
26	林麗月	2	0	0
27	廖咸蕙	2	0	0
28	呂妙芬	2	0	0
29	王鴻泰	2	0	0

說明：這份名單是升官發財名單，是各種行政官位獎項的獲益者。制度規定凡能在第一級刊物如《新史學》刊文者，即可申請獎助和獲任系所主任、文學院長的官位。

利益分子的話，則榮登表七的名單多達七十九人這份名單與常務社員名單（表一）是高度重疊的。這表示社員因參與編務的關係，近水樓台先得月。茲製成表七如下：

杜正勝窮二十年之力炒熱醫療史課題，從此台灣各歷史所研究生對作醫療史趨之若鶩，這是上行下效的熱效應。但可悲的是，由

表七：《新史學》自家人名單 79 人

1	王汎森	3.2、5.4、6.3、6.4、8.2、9.2、14.4、19.2
2	王明珂	2.3、4.2、5.3
3	王健文	3.3、5.4、14.3、16.4
4	王鴻泰	11.3、17.4
5	古偉瀛	2.2
6	甘懷真	2.3、13.2、16.4
7	呂妙芬	9.2、12.1
	宋光宇	1.2、1.4、5.4
8	巫仁恕	2.3、3.4、10.3、11.3、17.4
9	李孝悌	1.3、4.4、17.3
10	李尚仁	9.4、10.4、12.3、16.2、17.4
11	李建民	3.1、3.3、5.3、6.1、7.1、7.4、8.4、10.1、10.4、11.2、12.4、15.3
12	李貞德	1.4、3.4、4.2、7.2、10.3、10.4、11.1、13.2、13.4、16.2
13	杜正勝	1.1、1.2、2.3、3.4、6.1、8.4、44.2、13.3
14	邢義田	1.1、1.4、3.1、6.2、8.2、8.4、9.1、16.1
15	周婉窈	5.2、6.2、7.4
16	周樑楷	1.2、3.3、9.4
17	林美香	9.4、14.3、16.4
18	李若庸	9.4、14.3、16.2、16.4
19	林富士	3.2、7.3、7.4、16.3
20	林麗月	5.1、10.3
21	邱仲麟	4.1、6.1、8.1、9.2、10.4、11.3
22	邱彭生	4.3、10.2、10.3、11.3、15.4、17.4
23	金仕起	6.1、7.3
24	柳立言	1.1、2.4、4.3、4.4、7.2、8.2
25	范毅軍	9.3、19.1
26	祝平一	6.2、7.2、7.4、10.4、12.2、16.1、16.3、17.2
27	康樂	7.3
28	梁其姿	1.1、1.3、2.4、5.2
29	梁庚堯	1.2、1.3、2.1、2.3、3.3、4.1、4.4、5.3、13.2
	許倬雲	2.1、8.1、14.1
	陳華	4.3

30	陳元朋	6.1、6.2、11.1、14.2
31	陳正國	4.1、9.4、12.4、13.1、16.4
32	陳永發	1.2、1.4、2.4、8.3、9.1
	陳良佐	2.1
33	陳弱水	5.1、8.1、10.2、11.4、19.4
34	陳國棟	1.4、3.1、11.3
35	陳雯怡	4.4、20.2
36	陳慈玉	13.4
37	陳熙遠	13.4
	陶晉生	6.3
38	彭明輝	6.4
39	黃一農	2.2、3.4、7.1、8.3、14.4
40	黃清連	2.2
41	黃進興	5.2、13.3、14.3、16.2、19.4
42	黃銘崇	7.3
43	黃寬重	1.1、2.1、3.1、3.3、4.2、9.2、18.1、20.2
44	黃應貴	3.4、13.3
	遂耀東	3.2
45	張哲嘉	10.2
46	張嘉鳳	9.3、16.2
47	楊肅獻	3.2、9.4、12.2
48	蒲慕州	1.2、3.1、3.4、5.4
49	劉淑芬	5.4
	劉翠溶	9.3
50	劉增貴	1.2、2.2、2.4、7.4、18.4
51	劉廣京	5.3
52	潘光哲	8.2、10.1、11.4、16.1、16.3
53	蔣竹山	4.3、6.2、8.2、9.3、10.2、10.3、12.1、14.4、15.4
54	蔡宗憲	13.1、14.2
55	鄭雅如	17.2
56	賴惠敏	11.3、14.2
	蕭啟慶	16.3

57	閻鴻中	2.2
58	戴麗娟	12.3
59	張谷銘	16.1
60	顏娟英	15.2
61	羅彤華	3.1、4.4、5.4、8.3、10.1、15.1、20.1
62	羅麗馨	18.3
63	康豹	1.1、3.4、5.3、6.4
64	柯嘉豪	11.1
65	沙培德	(Peter Zarrow)5.3
66	李訓詳	3.3、4.3
67	李達嘉	14.2、19.3
68	雷祥麟	14.1
69	廖成惠	15.4、20.4
70	林聖智	16.1、17.4
71	方鎮華	2.3、17.2
72	陳秀鳳	16.4、18.3
73	沈松僑	20.1
74	張榮芳	1.4
75	張彬村	10.2
76	林志宏	13.3、18.3
77	朱鴻林	1.2
78	衣若蘭	7.4
79	何淑宜	11.3

說明：1.「自家人」是審查放水名單，另有獵殺黑名單是不能公布的，是審查全力封殺者。

2. 阿拉伯數字，指發表文章的卷期出處。

3. 人名前不編序號者，表邊際人。

4. 最重要地，這份名單與《新史學》社務名單高度重疊，這表示其同志刊物性格。

5. 這又是保證拉抬的互審名單。所謂的秘密審查制對這些權勢集團中人而言，只是幌子，他們投稿是有投必中的。舉例而言，4月15日的史語所集刊編輯委員會，在決定審查邱仲麟的文章上，該會常務理事頭子邢義田在單據上直接寫上對邱有利的三位評審，即梁其姿、張嘉鳳以及張哲嘉等人。（見本刊圖四）以上一梁二張都見諸此表，他們與受審人邱仲麟是同一夥人。這就說明了特權階級的文稿是有投必中的。同理，由這份名單中人所組成的調查會都對「自家人」絕對有利。

於醫療史的本質偽科學大於科學，以作科學史方式為之難免成效欠彰，反倒要用新文化史的方式為之才能對史料之症，而下對研究之藥。可惜步上此途的年輕學者在方法論上被杜正勝誤導，只能以製造垃圾收場。二十年耗費國家財庫多少金錢，作出沒價值的研究，這還不痛切反省，更待何時？茲製成表八如下：

表八：《新史學》最熱門之課題：醫療史著作狀況

王道還	6.1
王文基	17.1、17.3、20.1
皮國立	19.1
吳以義	3.4
吳佩蓉	14.4
巫毓荃	18.2
李尚仁	9.4、10.4、12.3、16.2、17.4
李建民	3.1、3.3、5.3、6.1、7.1、7.4、8.4、10.1、10.4、11.2、12.4、15.3
林崇熙	8.1、12.4
金仕起	6.1
范家偉	7.3
范秋燕	7.3、9.3
張哲嘉	10.2
張嘉鳳	9.3、16.2
陳明	14.4
陳懷宇	17.3
陳韻如	20.2
雷祥麟	14.1
廖育群	12.4
劉澄中	11.2

鄭志敏	9.1
蕭璠	6.2
王道還	6.1
王文基	17.1、17.3、20.1
皮國立	19.1
吳以義	3.4
吳佩蓉	14.4
巫毓荃	18.2

說明：「醫療史」是杜正勝於1990年代提出，並力主可以提供大量補助的重點研究項目。這是杜正勝學術決策的證據，以及掌控《新史學》的證據之一。共四十三文，乃《新史學》二十年來最多的單一課題文章，足見被炒熱。

《新史學》兩大靈魂人物，一是創辦人卻隱身幕後的杜正勝，和掌控財務大權的黃大掌櫃寬重先生，兩人分別向其海外關係拉稿，以壯雜誌聲色。二十年下來也拉到不少彼此海外關係的稿件。這是兩人接受海外招待的人際網絡重大線索，不容讀者錯過。茲依二人習性和私人關係分別製成表九和表十如下：

表九：《新史學》杜正勝海外關係／扈從關係

于琨奇	2.1、2.4
石錦	1.1、1.3
何樹環	15.1
林毓生	6.3
林劍鳴	2.2、3.4
姜伯勤	6.2
夏伯嘉	3.2、12.3
徐堅	9.2
徐世虹	4.2

馬繼興	8.2
張 灝	14.2
張榮芳	1.4
張懋銘	18.2
陳 寧	7.1、8.4
陳彥良	15.4
游逸飛	20.3
黃永年	1.4、4.2
湯志傑	12.1、14.3
溝口雄三	1.2
葛兆光	5.4
鈴木則子	11.2
黎明釗	1.1、8.2
羅志田	3.3、5.1、13.2、18.4
Philip Kuhn	2.3

說明：杜氏是《新史學》幕後掌控的影武者，從這份他邀稿海外名單，可知他介入編務之深。有些文不由其經手，而是透過其門生林富士和李貞德代為決行，也算他帳上。

表十：《新史學》黃寬重 海外關係／同行業界

王曾瑜	4.1、8.4
王善君	8.4
王志双	14.1
王章偉	4.3
江天健	8.3
何冠環	3.1
吳錚強	18.3
呂振基	4.3
李 立	11.2
岸本美緒	13.3

張存武	2.1
張邦煒	5.1
張金龍	6.2
梁偉基	15.3
郭正忠	4.2
郭熹微	8.4
陳俊強	2.3
程誌華	4.4
黃約瑟	2.1、3.3、4.1
黃啟江	2.2
葉毅均	14.2
鄒康達	5.2
廖庭櫻	11.1
劉子健	1.1
劉健明	5.3、8.3、9.3、11.2
鄭銘德	8.4
蘇基朗	3.1、6.2
Peter Bol	6.3
劉祥光	14.2

說明：黃寬重是《新史學》第二號人物，位居杜正勝之次。此一名單可見黃氏布局之深之廣。

綜上二圖和十表，讀者可以見識到什麼叫國之蠹虫的神通，真是法力無邊。可以輕輕鬆鬆調動、支領國家財庫，讓它表面上看起來合法。實則不無以合法形式掩飾其集體舞弊之嫌疑。這個知識社群表面上唱著追求真知的高調，實則大玩集權斂財的遊戲。這個頂著一大堆學術花環的學者群，其實比大商人的追逐銅臭味還要熱烈。他們真應該叫做孫中山研究社，而不是《新史學》社。

台灣史界的極邊緣分別是中正大學歷史系和文化大學史學系。中正還未有系刊，可以勿論。文化雖有、且是台灣最古老者（創

於 1968 年），但被權勢集團評以國家第三級，還不如不辦。系中有四位教授自行出資刊行《簡牘學報》、《明史研究》、《歷史：理論與批評》，以及《社會／文化史集刊》等四種，算是不放棄抵抗，始終堅持邊緣發聲。在權勢集團壓迫之下個別教授不甘受辱，力抗強權如此，只可惜其中一刊早就停刊十年，而且被史學班底給收編。更可惜的是文化在位者數十年毫無作為，如今始交班。繼任者究係阿斗、抑諸葛亮，且拭目以待。文化史學系公私五種刊物所發出邊緣的聲息還很微弱，撼動不了以《新史學》為基底的史學班底各路師生後援會。筆者暫置勿論。

※ ※ ※

史語所霸權是對外而言它壓迫其他人文／社會各學門、以及院內其他二歷史所的一個方便提法。其實，史語所內部的權力競逐儘管紛紜，但有兩大發展值得分疏。首先，1988 年起，歷史人馬替代中文人馬重掌所內大權；其次，1994 年起，杜正勝系統君臨所內、所外。

杜正勝系統成為此後台灣史學班底的代名詞。它其實可溯源自 1970 年代《食貨·複刊號》的陶晉生師生後援會，在陶晉生出國期間，他的人馬又創了《史學評論》，以與《食貨》桴鼓相應。在上述兩刊停辦後，原班人馬才辦了《新史學》。只不過，陶晉生退居長老不管事，管事的是杜正勝和黃寬重這對合夥人。

《新史學》社成了台灣史學班底的明顯學術地標，二十二年來靠國家利益輸送而益加壯大，以致無人能撓其鋒。它透過教育部和國科會兩個給錢和頒獎的權力位置控制國家機器。這兩個權力位置

一直控制在杜系人馬手上（按：幾個月前，國科會那個權力位置才由社會系教授傅仰止接任，這才暫時終止史語所、新史學的霸權於一時）。這才保證源源不斷的不當利益輸送。杜、黃所為敗壞學術風氣，誘引年輕行不由徑，專找「終南捷徑」。這是反淘汰的定制化，懾服於杜、黃淫威者便成了史學班底的共犯結構。杜、黃的擇徒、與余英時大師的擇徒顯然出自同一套文化邏輯。知識無價的性格很快便被權力至上的價值所取代。台灣史界奔競之風和抄襲之風三搨兩搨之下，國勢益加南宋化。

從以上討論看來，在先進史學王國，期刊提供公開園地來進行問學的學術對話，是保證科學社群生產有效知識的不二法門，此舉更提升了歷史學門的專業化。這一制度傳到台灣都竟變質為史學班底透過師生後援會行事邏輯壟斷並家天下化其刊物，然後再透過不當立法，說自己所屬刊物為「國家一級刊物」。如此近親繁殖下的知識生產，各位讀者你相信天下學問只有他們才做得傑出和出色嗎？整個專業倫理都不存在情形下，說史學班底會處理抄襲問題、會處理自家人的抄襲問題，那可是天方夜譚的了。從王汎森以中研院副院長之尊、又是邱仲麟的直屬長官，他會去干預新聞自由和言論自由，那是證明王汎森的前近代性格高於普世價值的民主自由多多，他暗中支持中國異議者，焉知他安的是什麼心思。2010 年八月即令法院取代史學界的自主性，判處史學班底成員林懷慈（東吳碩士、文化博士，參見圖一）抄襲罪成立，但林懷慈依然身受史學班底的庇護。今天更大號的三位史學班底成員涉嫌抄襲，各位讀者早就看清《新史學》權勢集團或史語所當權派不會秉公處理他們自家人。官官相護的戲碼一枱接一枱堂而皇之演給大家看，不是嗎？

《新史學》這個民營雜誌從 1990 年起便霸佔中研院史語所的官廳，逾二十二年，我在 2010 年九月十七日拍攝下它霸佔官廳的模樣，登在《社會／文化史集刊》第 5 期扉頁上。各位讀者見識到《新史學》權勢集團的霸道了吧？光是這一點就足作為本章所說的一大註腳。

《新史學》這份坊間刊物，可以霸佔官廳、公器私用二十二年，可以由史學班底創辦它，再由該班底自評它為「國家一級刊物」，又由同一班底當評審，在評比所有人文／社會期刊上，每年遴選它為年度優良刊物並贈以巨額獎金。這樣圖利特定民間企業，這真是開了十九世紀下半葉以降史學專業刊物成立運動的眼界。世界上再沒有比「洋基王朝」還「洋基王朝」的冠軍杯的人，《新史學》可以連二十年得全國人文／社會雜誌評比的總冠軍，連美國職棒勁旅洋基隊都辦不到的事，輕易就讓杜正勝、黃寬重集團給辦到了。我建議洋基老板明年改由杜、黃操洋基隊兵符，讓美國人見識台灣學術奇跡的厲害。

該刊物被我抓包有四篇抄襲，還好意思號稱天下第一、「連二十二年人文／社會雜誌之王」嗎？還有，它一方面大量刊登一卡車提倡新方法研究歷史的文章，另一方面又刊登兩卡車傳統史學文章，卻掛牌說它是「新」史學。這是典型欺世盜名。它一點都不新嘛，如果新的話，就不用刊登以上三卡車的或提倡、或老式的文章了。

這種自我黃袍加身、自吹自擂的專業刊物，其實侮辱了現代社會的專業倫理，根本不配稱專業刊物。在不專業的刊物庇護下，那班史學班底玩的是近親繁殖、加速其亡的遊戲。他們結局如何並不

足惜，只可憐台灣史學的學術專業文化又要推遲很多年才能建立。

教育部和國科會的中立文官們，在公平競爭機制尚未建立之前，你們認為該行禮如儀地聽任史學班底其師生後援會的擺布，將納稅人的血汗錢去填滿那批少數人永不知滿足的私囊嗎？煩請你們替納稅人看緊荷包，國科會、歷史學門召集人和教育部顧問室歷史學門召集人不得再由史學班底人馬世襲。

要之，既然公平猶待建立，那花錢頒獎就省了吧。納稅人可絕不答應有人以黑箱作業方式 A 走國家錢。

柒、公私出版獎助制與史著
文本製作方向的向下沈淪
——朝向拒斥專書的頒獎法
和國家資源的壟斷

台灣的國家財政在八〇年代中葉一飛沖天，連帶對學術獎助金額加碼增多數十倍，按理，也應是台灣學術同步起飛的契機。很不幸地，史學班底握有分配資源大權之後，他們為輕鬆獲獎，不惜將給獎標準下調到只要論文、或論文集就可申獎，同時惡質地排斥邊緣人士的專書。大至在 1984 年，台灣當局在史學班底代理之下，停止獎助專書的文化活動。這是台灣史學文化產值邁向低落的分水嶺。本章旨在講這學術墮落、腐敗的過程。

一、從資源配置與知識產值的角度出發看史學史問題

台灣國家獎勵學術政策交由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以前叫長期發展科學委員會）〔下稱國科會〕這一機構去策畫和執行。此外，政府在贊助出版學術書之事務上，以成立一個叫「中國學術獎助基金會」〔下稱中獎會〕在操作。這兩個機構在分工上，前者在資助論文的發表，後者的工作目標是專書的出版。從六〇年代起，這兩個機構開始運作，運作到八〇年代，學獎會無疾而終；國科會則繼續運作至今。而行政院教育部亦有獎助，惟獎助對象多半是論文集，而非專書。這裡嚴重暴露台灣文科知識產能，多建立在論文，而非專書上面。這是台灣無法超越歐美史學大國的關鍵所在。

除了國家部門涉足贊助學術活動之外，民間部門亦有所參與。我講的是非營利性質的贊助專書出版，這從頭至尾只有一家，別無分號，叫「嘉新水泥基金會」〔下稱嘉基會〕。這個機構是由生產水泥的一家企業所成立，整個執行過程交由政、學、商三棲人物王雲五主持其事。這個機構從六〇年代運作到七〇年代為止，近十三年（1964 - 1976）光景。它比起上述中獎會還積極，故爾運作時

間雖短於中獎會，但出書量超過甚多。這是台灣無法超越歐美史學大國的關鍵所在。

本章之作在於提問以下問題：即針對上述三個公私機構在協助學者從事知識生產上，它們分別發展出什麼樣的治事模式？而這樣的模式，在資源分配的合理性上，以及知識生產的效益上，究竟有否產生制約？若然，又是什麼樣的制約？底下就嘗試解答以上問題。當然，本章只聚焦在史學社群及其所製作的史著文本。

二、嘉新水泥基金會贊助學位論文出版

從 1964 到 1972 年，台灣只有台大史研所和文化史研所這兩個學術訓練機構在頒授碩士學位，另外，政治大學政治學研究所也會代訓原出身歷史系的碩士和博士。在此需要說明，台大史研所和文化史研所要到 1968 年才成立博士班，這比政大政研所博士班要晚成立。另外，政大傳播研究所也收歷史系畢業生，製作了碩士論文的史學文本。嘉基會在近十三年期間一共出版二十二本史學學位論文。

這二十二本史著文本扣緊菁英史設論，分別散布在政制、事件，以及思想／作為等三個面向。茲將作者和書名分類於下：

第一類：政制史

王壽南，唐代藩鎮與中央關係之研究（政大）

鄭欽仁，北魏中書省考（台大）

蔣孝瑀，明代貴族莊田（台大）

劉翠溶，順治康熙年間的財政平衡問題（台大）

劉景輝，滿洲法律及其制度之演變（台大）

第二類：事件史

- 石 錦，中國現代化運動與清末留日學生（台大）
 余河青，中日和平條約（文化）
 洪安全，春秋的晉國（台大）
 徐 泓，明代兩淮鹽政（台大）
 陳文石，明代海禁政策（台大）
 張玉法，先秦時代的傳播活動對文化與政治的影響（政大）
 張哲郎，清代的漕運（台大）
 葉龍彥，湘軍餉源及其運用（文化）
 鄭瑞明，清代越南的華僑（師大）
 蕭啟慶，西域人與元初政治（台大）
 蕭政勝，劉銘傳與台灣建設（文化）
 閻沁恆，漢代民意的形成與其對政治的影響（政大）

第三類：個別人物作為／思想

- 王芝芝，馬基維利的政治思想（台大）
 王壽南，中國歷代創業帝王（政大）
 張 元，南宋永嘉學派的經世思想（台大）
 楊巾英，李林甫與楊國忠之比較研究（文化）
 董志祥，郭嵩燾的洋務思想（文化）

以上二十一位作者共出二十二本學位論文。這二十二本中，有二本博論，其餘均為碩論。其次，就學校授與學位而言，政大頒授三位學者學位，即王壽南獲政治所碩、博士，閻沁恆和張玉法分獲傳播所碩士；文化學院（日後文化大學的前身）頒授四位學者，即

楊巾英、蕭政勝、余河青、董志祥等碩士學位，頒授一位學者，葉龍彥，博士學位；台師大歷史所授給鄭瑞明碩士學位；其他十三位碩士全是由台大歷史所頒授。

以上台大、文化，以及台師大等三個歷史所分別製造出十二本、五本，以及一本，共十八份史著文本，由嘉新企業贊助出版。政大的政治所培育了王壽南先後獲碩、博士學位，政大傳播所培育了閻沁恆和張玉法兩位碩士，共四份史著文本由嘉新企業贊助出版。這三位政大出身的高學歷者不是出身歷史所（按：別說六〇年代早期政大歷史所尚未成立，連歷史系也尚未開辦），但畢業後都在歷史界就職。

講到學位獲取後就業問題，很明顯，文化大學出身者不具優勢。它的五位碩、博士都不在史界。相形之下，台大、台師大，以及政大的研究生，都可在研究、教育機構順利找到工作，除非他出國進修，另當別論。像蕭啟慶、張哲郎，以及劉翠溶等三人，畢業後即出國，但只要一回國，就有國立優差虛位以待。至如石錦就職台大歷史系講師後，又前赴美國拿博士學位以致楚材晉用。其中國立史學碩士九人中，有三人，即徐泓、張元，以及鄭欽仁，獲國內外博士學位，有其餘六人，即蔣孝瑀、劉景輝、洪安全、陳文石、鄭瑞明，以及王芝芝，留在高教、或學術機構，未再進修。

以上二十二本史著文本中，只有一本獲得書評。即劉翠溶論清初財政那本，由林振賢寫有書評，刊在《史學評論》創刊號（1979年）頁243—248。書評主給予劉作高度評價說：

是引用財經學理論來探究經濟歷史深沈更廣闊的層面的佳作

之一。(頁 244)

那已是劉著 1969 年出版十年後的事。然而其他各書迄今逾三十五年至四十七年之間，沒有任何書評。這之中，盧建榮為搜討台灣史界受陳寅恪學術遺產影響一事，有一節評到王壽南 1969 年的博論。(2010: 頁 100 - 111) 盧氏極不值此書所寫，詳見盧著，此處不贅。

事實上，這二十二本嘉新贊助出版的史著文本，橫跨 1964 至 1976 年間，共計十三年。這代表的是台灣史學社群踏出自我栽培人才的第一步。這第一波史學高級研究人才出路甚佳，只要擁有國立學歷者即順利佔有史界要津。這批學術幸運兒他們的學位論文代表的是台灣七〇年代之前的史學操作情況。

關於六〇至七〇年代的台灣史學操作景像，筆者倒可利用這二十二本史著文本來一窺台灣第一代史界人才他們的養成教育、及其對日後史界的影響。

十三年出二十二本書，平均一年近二本產值。這在出版稀有資源的年代，談不上產值是高抑低。而且，絕大多數的學位論文是沒有出版的，能獲嘉新青睞而獲出版者畢竟是少數。而這些少數的幸運兒是因三校的指導教授位據要津，夠力去推薦他們所指導的論文膺選出版。倒不完全是這些幸能出版的論文在品質上是萬中選一的物件。但是，我們儘可能不要將各校治事者以挑好作品去出版這點誠意，排除在外。極有可能是，選件的行事邏輯是介於理想上挑好作品與感情上難免私心自用之間。要之，各校權力者至少表面上推出他們認為滿意的作品。因此，我們的評論要對權力者的品味或審美標準，特別留意，就是必要之舉。

台灣在七〇年代中期之前本土人員徵募的師資，主要仰賴土法鍊鋼、並因資深（按：擁有大學畢業學歷、或出國考察進修未獲學位）而熬到教授這一類人，來充當指導教授。當時獲洋學位歸國任教的教授極為之少；在台大歷史系，要到六〇年代初期才出現許倬雲一位，師大歷史系要到 1970 年才出現李國祁一位。筆者必須指出，當年的指導通常依斷代史領域作為導師指導學生的固定地盤或領域。譬如，以上古史為專業的許倬雲，可以指導寫先秦晉國的洪安全，同樣以上古史為專業的趙鐵寒，可以指導寫先秦傳播活動的張玉法；以明史為專業的夏德儀，可以指導寫清代漕運的張哲郎、以及寫明代鹽政的徐泓；以中古史為專業的嚴耕望，可以指導寫唐代藩鎮的王壽南，同樣以中古史（以魏晉南北史為主）為專業的勞榦，可以指導寫北魏中書省的鄭欽仁。以上都是著例。倘若專業原則觸礁，另外有一條變通、輔助辦法是，萬一學生所寫超越當時的斷代史專業原則，就由所中所長、或少數大老級教授，承乏此一指導任務。像劉翠溶提的清初財政，涉及專門史或社會科學的經濟學，就由所長許倬雲承受艱鉅。再如石錦要研究清末中國現代化，事涉現代史或現代化理論，當時極欠這方面師資，又由許倬雲和夏德儀共同承擔其指導重任。又如鄭瑞明要研究越南、而且是清代越南的華僑，原屬上古史專業、又是師大歷史所創所所長的朱雲影，擁有另一項專長，即中國對日本、朝鮮，以及越南的文化輸出。如此就順理成章去指導鄭瑞明了。

次說這些史著文本所反映的當時製作（歷史）知識所遇到的瓶頸。這有觸及幾方面的問題，分述如下：

首先，欠缺一個深入且廣博的眼光。

學位論文固須小題大作，但眼光要燭照歷史長河。這一治學津樑，在當時史著文本製作上甚為缺乏。舉例言之。在張哲郎寫的清代漕運這一題目上，從八世紀下半葉起，唐代的劉晏發明由國家主宰南北交通命脈的大運河、並以之控制全國的糧產，使之保證中央政府獲取的糧食不虞匱乏。這一辦法定制化後，歷代因之。而且，歷朝既不顧運河維護之困難，也不顧海運之經濟，甚至不考慮倘能轉賴民間經濟市場為助，更能減省國家在人力和物力之負擔。至少兩樣的替代方案，全不設想，頂多偶爾嘗試海運。直到清末南北交通改依鐵路運輸之後，國家對大運河的過度仰賴才結束。這是科技終結歷史。但在之前傳統 1200 年的漫漫長夜之中，人們則不斷複製愚昧，而不思改進，馴至漕務積弊叢生，仍任令存在，轉而為害社會／政治，卻沒有有效作為。

張哲郎處理這長逾千年的歷史問題。他沒有告訴讀者，他為何選作清代這段時間。此其一。第二，他主張，在國營交通事業下可以將社會上的游離分子吸聚到此一事業來，無形中「增加社會穩定性」（頁 14、頁 91）但讀者並未看到此一看法的論證過程，遑論證據了。第三，作者對於清朝於 1900 年一聲令下，說結束漕運就結束漕運。他並沒有片語解釋。這千年老怪可以縱橫歷史逾 1200 年，何以結束得如此倉促？那些賴以為生的龐大社會游離分子和既得利益團體、何以沒有任何肆應？第四，作者主張，漕務弊端叢生下在清代猶可運作，此因端賴民間經濟基礎雄厚，以為挹注有以致之。易言之，受到剝削的人可以自費、或自行負擔而解消。這會令讀者心中啟疑，在清代之前民間經濟基礎不甚雄厚的時代，又是如何維持漕運制使不之墜的呢？

上述疑問不能解決，作者就大言炎炎，視為重大發現。這樣的清代漕運史知識是脆弱的。這也是指導教授的責任，他應作為而無作為，表示是冬烘之士，故見不及之。這幾乎是當時普偏現象。

張哲郎處理的是長逾千年的一個全國南北交通大動脈及其糧食運輸問題，它是結構問題，但張哲郎只看到表象，只看到清代比之明代有著極其些微的演化。

同樣的膚淺看法亦出現在許倬雲指導石錦的碩論文本上面。石錦處理的是從 1896 - 1911 年一段短暫的歷史，但卻是中國從傳統進入現代的關鍵時期，因而即令時間雖短，卻是文化鉅變的蘊釀時期。據上所述，讀者便知張哲郎要處理的是一個交通結構問題何以逾千年而不變的長時段結構問題；至於石錦要處理的是一個轉瞬便掀天揭地的大變革問題。

然而，石錦只看到表象的皮毛，像說清國政府派學生旅日學習西方制度和學術，卻無法安排歸國學生有好的出路，遑論重用了。其次，石錦指出清末十六年共計一十萬八千人旅日學習，但具有日文高等程度者只有一千六百人。這裡產生兩個問題。第一個問題是留學政策投資報酬率不高的問題。第二個問題是留日學生學習效益不彰的問題。質言之，清國耗費人力和物力使留日學生不能蔚為國用，這是一個方面。另一方面，留日學生學習半天，進步或改變不如我們後人的預期。這可見人力素質上，中國提升不多。在此，石錦說成績佳者一千六百人是沒意義的，再說清代效益不彰，是論斷過於超前，留學的開花結果沒那麼快。

事實上，清末這些旅日人士要等政治變天之後才躍升歷史舞台，也才在政治、社會、思想、軍事，以及外交各個方面，造成風

潮。像近代的思想巨人，梁啟超和章炳麟，他們思想得以進化，乃拜旅日之賜。又如在文化和教育界上，章炳麟兩大弟子，即朱希祖和黃侃，還有像是錢玄同、魯迅、陳獨秀，以及李大釗等人，都是日後入民（國）的風雲人物。而北洋政府時代活躍於政界、軍界，以及外交界的權勢人物，都有旅日留學經驗。至如孫中山在廣州政府一系的菁英，也都是當年留日學生。易言之，1911—1949年，留日學生有兩批人，一派服務北洋政府，另一派服務南方軍政府。這是支撐南北分裂時期的國家人才資源分布所在，等到1928年國民黨一統中國，北系政治／文化菁英與旅日有關者仍有不少人不顧謝幕、而站在台前的。要之，旅日人士在清末十六年仍在沈潛的青年時代，清室既屋，這些人在累積豐厚閱歷之後，逮住機會躍上舞台，才讓他們當年的日本因素發芽、茁壯。

要之，筆者要強調的是，清末留日學生發生作用，是在日後的北洋政府和國民政府的三十八年期間。在這裡，才有政治上的憲政運作及其演練，以及文化上的新文化運動和思想上的反傳統運動。這時清末的大學學習日本因素才浮出歷史地表。石錦要深究的重點在此，而不在彼的事情序幕。石錦花大工夫在序幕上，卻忽略了事情過程中的高潮所在。石錦及其導師思慮不周，以致對歷史的掌握上輕重不分。退一步說，要作序幕亦無不可，但在效益上不能著墨過多，或是議論深曲周納。

其次，不解問題性質，用錯材料和方法。

七〇年代之前，許多學位論文還有一種現象，那就是，其作者不僅不解他們所問問題的性質，而且錯用材料和方法，以致全功盡毀。趙鐵寒指導張玉法寫的先秦傳播活動及其影響，是一個適合講

解的例證。

張玉法在處理原屬貴族的文化和知識，如何散落民間，春秋戰國時期的多元政治格局，如何透過意見整合而走向一元政治格局這一問題。作者於此，強調的是文化代理人用口語相互交流和傳播，而不是文字媒體的傳播。不過，他顯然不知這兩種傳播媒介的差異。還有，這兩種材料即令當時存在過，但也沒有遺留下來。也就是說，先秦傳播題目沒辦法做，既沒有口語媒介文本，也不具文字媒介文本，可供做傳媒文本分析，當然也談不上從事傳播效益的分析了。春秋時代才開始有私家著述，晉、齊兩國開始設置公共論壇，接著各國允許各種意見提出、討論，以及溝通。這類文化活動也開始被記錄下來。這是諸子百家典籍的由來，不同於先前西周時代官方典籍，連同孔子改寫的魯國史，在西漢一朝被高捧成「五經」之一種。秦漢官私記載倒敘回頭，追溯到春秋戰國四百年文化人和政治人交往的活動，這些概見於《呂氏春秋》、《淮南子》、《鹽鐵論》、《史記》、《漢書》等等漢代載籍，不遑遍舉。以上五經、諸子，以及兩漢載籍，涉及到以民為本想法的，都不是「民意」或「輿論」的本身，而是提出應然理念或想法，且不涉及客觀報導。至如作者大肆摘引漢末至唐代的學者對先秦至兩漢載籍的注疏，只能是漢末以降學者對先秦至兩漢載籍的閱（讀）後意見，不能當成作者要證明某物事的證據。這對師徒在對古籍的史料性質認定上，明顯是有問題的。

作者為了處理意見會穿透階級而流通，居然寫到102頁，都只是在證明春秋戰國時存在階級的事實。人類社會通常是有階級的，更何況春秋戰國是一階級社會，早已是學界的通識。這何必多此證

明，而耗費了一百頁篇幅。還有，不僅階級有文化差異，而且區域之間更存在文化差異。戰國時代因不同政治實體、以及不同區域文化，如何形成某種共享文化的？依作者構想，應有一個文化傳播過程。可是筆者讀了半天，看不到作者這方面的論證。亦即，作者欠缺論證文化傳播過程的方法，他引述了一大堆材料，都是廢筆，不管用的。

以上這麼嚴重的疏失，導師和導生全都看不出來。

在七〇年代之前，學位史著文本的第三個特殊現象是，不解「他者」歷史之為物，在寫作觀點（按：不是作者發現或看法）上受到中國國族主義的誤導。

這裡有個典型的例子。那就是朱雲影指導鄭瑞明寫關於清代越南華僑一事，可以看出。

中國之於越南，一旦有機會，就收它入版圖，但越南則亟思擺脫中國的控制。反之，越南有能力，就自治成功，甚至獨立建國。在這樣兩國關係史上，身為史家，就端看他採的是越南觀點、抑中國觀點，而有不同呈現的歷史面貌。然則這之中還有第三種觀點，那就是僑居越南的中國移民，他們依違於中、越文化之間，他們既是越南的「他者」，也是中國的游離分子。亦即，越南華僑是夾在中國和越南之間、裡外不是人的另類族群或群落。在這裡，史家單純使用中國或越南的觀點，都難以描摹其精神樣態於萬一。結果，朱雲影和鄭瑞明這對師徒就一逕使用中國觀點去寫越南華僑。鄭著碩論文本便成了當代台灣最佳（中國）國族論述案例之一。請看這對師徒於文本中在打造中國國族主義上如何聲嘶力竭，如下：

越人也是古代華夏的一支。就人種上看，越南民族和中國民族實可說是同出一源。（頁 6）

就中華民族的立場而言，一個…海外政權，竟然崩潰…同胞手中，真是不勝惋惜！（頁 48）

鄭昭（按當今泰國王室的始祖）與鄭天賜同為炎黃子孫…（頁 50）

中國民族本多具勤儉、堅忍和冒險的精神…（頁 52）

明遺民後代…憑著中華民族所具有的文化傳統…（頁 63）

但憑自己的力量辛苦奮鬥…這是中華兒女都應引為光榮的。（頁 112）

越人過去亦自認為炎黃子孫…（頁 116）

華僑即在帝國主義（按指法國）的鐵蹄下，備受壓抑與剝削…這充分證明了我中華兒女的奮鬥精神。（頁 117）

以上八則引文中，我們看到「華夏」、「中國民族」、「中華民族」、「炎黃子孫」、「中華兒女」等事關建構中國國族主義的關鍵修辭。朱、鄭這對師徒是中國國族主義的實踐者，然後藉著書寫歷史，又一起投射到越南人和越南華僑這兩大屬類或群體上。更好笑的是，鄭瑞明於九〇年代後背棄師門，投身建構台灣國族大業的陣營中去，一位中國國族主義的信徒，幡然悔悟皈依到台灣國族主義信仰中去，不同國族主義之間因政／經情勢的改變，任其各自代理人遊走兩陣營中，鄭瑞明個案值得詳加研究。這是後話，不贅。

回到本題。朱雲影對於中國文化廣被四鄰的議題，情有獨鍾，他的研究顯示的是中國文化淨輸出這一面向，但在接受者另一端的

面向，即日本、朝鮮，以及越南的選擇性採借外國文化有其文化主體性的堅持這一面，朱明顯是不足的。朱把日、韓、越的能動性全予抹平，彷彿這些「他者」只是強勢文化者的錄音機似的。這是朱雲影在處理文化接觸課題的思維盲點，全教鄭瑞明給再複製起來。

朱、鄭這一對師徒還有對史料解讀的盲點，不可不知。

越南人是只有語言，沒有文字的民族。他們在官僚體系運作上，以及菁英日常信息往返上，借用的是中文，用它來傳遞信息並溝通情感。越南人的國定歷史文本是由華僑越人因擔任史官給製作出來。這樣的官方歷史文本，究竟有多少成分的中國觀點、或越南觀點，是值得現代研究者留心的。但朱、鄭師徒於此並不具專業人士應有的警覺心或敏感度，拿起白紙黑字照抄就是。這是極之不妥的。這就有點像鮮卑人亡國之後，它的歷史是由北齊漢人史官魏收所寫的情形一樣，漢文化觀點和北魏政治立場觀點（相對於南方政權觀點而言）夾雜並用。鮮卑人同樣是沒有文字的民族。這點，這對師徒的知識範圍沒那麼廣博，當然不知引為參照系統，用以研究越南史、或越南華僑史了。

再回到越南官方歷史文本，有被載記資格的人當然是越南政治菁英為上選。在此，此一官式文本不可能額外給華僑篇幅，讓他們留名青史的。這是再明顯不過的事。可嘆這對師徒屢屢講說：「史有闕文」，這是廢話。越南的華僑，在中國母國乃社會底層，本不受官方、菁英垂青，就算漂洋移徙越南，更不會得當地主流社會垂顧，明矣。

在此，這對師徒只知使用官方資料，當然對華僑全體樣貌的描摹，是沒有助益的。凡此下層社會，又是外國移民，乃所在國社會

邊緣中的邊緣，除非不想研究，也就罷了，既然要研究，那就要另覓資料，不可仰賴官方材料。怎麼連這樣的認知都沒有？

鄭瑞明寫來寫去，只是華僑全體的零星半點而已。那是緣於華僑中有極少數敢於跟越南主流社會接觸、甚至因碰撞而產生火花的，以致引起官方注意而存在歷史角落。這少數人中，有據地為王者，有擁有機動交通工具（即船團，乃武裝商人團體，官方稱之「海盜」）的海上武裝勢力，他們依違於越南各政治勢力之間，甚至周旋於中南半島國際政治糾葛之中。等而下之者，還有兩群人，即明遺民文化菁英入越任官，以及經商有成的商人，他們組成業緣團體，在越南經濟圈中舉足輕重。以上兩群人中，第一類別是中國的冒險家，第二類別是在人家屋簷下從政和經商有成者，屬於越南各政權的協力者。至如廣大的奔走衣食者流，就任由這對師徒托辭「史有闕文」，而輕易被消音了。

所以，鄭著越南華僑史只剩政治／經濟菁英而已。這樣極其窄化的歷史書寫，實難當：「越南的華僑」這個題目於萬一了。

以上是七〇年代之前的台灣史界尚欠缺能力處理社會邊緣團體的社會／文化議題，不管這類邊緣團體處身本國、抑或海外，全部都一樣。

另一個例子是勞榘指導鄭欽仁寫北魏中書省，時當六〇年代，師徒之間毫無鮮卑人殖民統治中國意識。不解殖民主的主體性意識為何物，固其宜也，中書省是漢人政制樞廷之機構，鮮卑模仿之。被殖民的漢人不僅任官，成為殖民體制的協力者不說，而且一當官便任至中樞之宰相。這可能嗎？鮮卑人將漢人的機構和官名都借用了，在雜揉他們的部落大人制上，這些漢式機構和官職勢必變調。

這在六〇年代的勞、鄭師徒缺乏此一認知。但鄭之後在日本東京大學受到新學風洗禮之後，一改其非。鄭在他日文博論、以及續寫的其他漢人機構及職官執掌的研究上，就知將鮮卑人在採借漢人文化上是有主體性在作選擇和決斷的。這已見於拙作（《陳寅恪學術遺產再評價》頁 68 - 73），不贅。此為七〇年代中葉，但同時的朱、鄭師徒卻不之覺。相反地，鄭欽仁在處理鮮卑殖民主義在中國之議題時，曉得漢民族觀點和鮮卑民族觀點的差異。

但鄭欽仁的案例，也足以說明台灣史界在七〇年代之前因未受外部刺激，是以無法妥適操作「他者」歷史之鑽探的。

台大歷史所許倬雲指導洪安全寫春秋時代的晉國此一學位論文，呈現的是難得一見的敘述史學的景緻。這也就是說，敘述史學不是主流，而是旁門左道。絕大多數的學位論文都是大抄特抄資料，談不上轉述史料，懂得將資料消化、吸收，再轉化成撰述者自己口氣的文字，更談不上用敘述的筆法，將一段歷史（不論長短）寫得清楚、以及生動有趣。

好，七〇年代中期以前，台灣史界在學位論上所呈現的第四個現象，是作者只知大肆抄資料，不知轉述資料，更不會操作敘述史學。底下，我將檢視洪安全實踐敘述史學的情形。

先說春秋時代晉國這二百多年史，作者主要根據以下三種材料：

其一，《春秋（經）·左氏傳》（下稱《左傳》）

其二，《國語·晉語》（下稱《晉語》）

其三，《史記·晉世家》（下稱《晉世家》）

以上，第一和第二兩種文本近似當下紀錄，第三種文本屬於後設筆法。就趨近所發生事而言，當下紀錄的可信度高於後設筆法。不過，這只是一般而言，仍須就各特定具體物事比勘而定可信程度少多。

以上《左傳》記事為多，《晉語》記言為多。《晉世家》在敘事技巧上更高超、而複雜，詳下。洪安全於此擺脫不了《左傳》和《晉世家》所設下的敘事框架。與古書不同的，洪氏只是將《左傳》和《晉語》的後代注疏家意見，以及清末民國學者意見安排進該敘事框架的相關所在。洪書從第二章至第七章，在講春秋晉國的歷史進程。共計 116 頁（頁 21 - 137）。這之中穿插三個國際大戰後的晉對外關係表（頁 83 - 84、頁 87 - 90、頁 94 - 97）以及兩個和國際和平來臨前、後晉對外關係表（頁 107 - 110、頁 111 - 116）。所以，洪書在書寫上呈現以下兩點特色：其一師承了古代敘述史學的傳統，其二製表有助文字說明。這兩點讓此書可讀性大增。

洪書還有另一個有助可讀性的優點，那就是作者直接徵引古書文字，在今日版面上超過三行者，只有區區四處。（頁 98、頁 121、頁 127，以及頁 130）這種垂顧讀者的仁慈心腸在現代中國史學八十年間，實不多見。

洪書雖有上述敘事上的優點，但他仍有致命性的缺點。第一點，是洪氏沒能體會司馬遷在《晉世家》文本中採用了一種多重敘事觀點的高度技巧。《晉世家》文本的敘事重心、或情節編織上的亮點，無疑集中在晉文公重耳身上。但此人在敘事結構上有兩個角色扮演，在他生命的前大半期是晉公子重耳，他生命的晚年是中原霸主晉文公。司馬遷在處理公子重耳時期的歷史上，主要在講重耳

父親、繼母，他的兄弟，以及重耳父親死後晉君公位繼承的長期危機。這時的戲碼是宮廷鬥爭，重耳並沒參與，但招忌於一眾競逐公位的有資格者及其扈從勢力。重耳於此只是保命、逃亡的小可憐。戲份不重，可是定論。晉公廷一連串殺戮和陰謀持續了幾十年，接著晉公室只剩亡命天涯的重耳一人，他成了繼承晉公位的不二人選，而後果真即位。

這時，司馬遷筆鋒一轉，又倒敘回頭晉公廷內循環欣殺的那段血淋淋歲月¹，不過重講這段歷史，是將歷史聚光燈打在重耳這位主人翁的歷險記，從一位聽命父親的濁世佳公子，到飽經風霜、歷經國際冷暖的長期寄人籬下的生涯。重耳已成了一位放棄自己的老年人。然而，極富戲劇性地，重耳接下晉公位置之後，一位國際超級政治明星臨世了。司馬遷接下來寫的是身為晉公的重耳波瀾壯闊的暮年。

也就是司馬遷筆下，重耳的青、壯年人生，有著兩種截然不同的歷史再現。這是司馬遷讓讀者驚艷的敘事魅力所在。然而，到了洪安全執筆，他採的是單一觀點的、直線史觀敘事方式。也就是洪安全採用第三人稱全知觀點，去講一個重耳前後的晉國史。重耳的前大半生在洪安全筆下只再現一次，不像司馬遷再現兩次，但同一歷史卻呈現兩種不同風貌。

洪安全在敘事筆法上另一失策，是每當徵引或轉述《左傳》、

¹ 參見司馬遷《史記》（台北：東華書局，1968三版）卷39，《晉世家》，頁517b左半，開始倒敘回頭講晉文公青壯年的慘澹人生，也就是重耳第三人稱觀點，以及作者第三人稱全知觀點的混搭筆法，非常特殊。從頁513b右半是重耳父獻公出場，到死後晉亂，一直到頁517b右半。而晉開國至獻公即位，只佔了頁512a至513a區區三頁而已。司馬遷對於史事的下筆輕重，這是極佳示範。

《晉語》，以及《晉世家》中之文字時，他把從古至今的閱讀上述文本的讀者，將其意見取以討論一番，並評驚其高下。這些讀者有兩類，一類是古代注疏家，另一類是近現代中外學者。這些意見的徵引或轉述，無疑破壞了敘事脈絡，而讓讀者陷入閱讀困境，洪氏其實可將與古今注疏家和學者的論學，置入注文中。如此一來，在正文部分，洪氏只需輕描淡寫順筆帶到他的論斷即可，所有繁鎖不堪的討論文字不妨都集中到注文中去。

最後，整體看，洪安全的重點呈現在以下三點：第一，晉文公霸業關係到諸夏文化的維繫，第二，替代禮治治術的法治治術由晉國給創發出來，第三，中國式官僚體系萌芽於晉國的霸業。這些雖早由前輩所創發，但洪氏知所整合，並整合得合宜，也不容易。作為碩論，與其亂發議論，以致流於或淺薄或硬拗，還不如整齊前輩發現、並使之眉目清晰。筆者試著比較之前提到幾份碩論文本，洪安全此一文本反倒優點多於缺點呢。

以上二十二本學位論文文本，幾乎全是由戰前出生的作者所製作出來的，他們的導師則絕對是戰前出生者，合計兩者，大至分屬於戰前的兩個世代。他們的共同特徵是幾乎沒有經歷外部學術因素的洗禮。這裡有兩個例外。其一的例外是導師許倬雲，乃台灣栽培的第一位美國歷史學博士。許在獨力指導劉翠溶和洪安全上，顯示比較成功的指導業績。另外，許倬雲是台灣史界倡導運用社會科學輔以治史的先驅（參見前章），故爾他的碩士生在論文寫作上，都有社會科學的影子，不值驚訝。另一位有外部刺激的導師是朱雲影，雖曾留學日本，但他在思維上難以擺脫國族主義蔽障，故爾他的外部刺激，在此完全無用！還有，許倬雲在與夏德儀聯合指導石

錦時，卻看不出許的外部因素在此產生作用。或許許倬雲為了尊重前輩夏德儀、以致不敢反客為主吧？另外，夏德儀指導張哲郎、趙鐵寒指導張玉法，以及勞榘指導鄭欽仁等案例，都顯示六〇至七〇年代的史學人才培育，有其先天不良因素所在。台灣在七〇年代後半，類似許倬雲般受外部因素洗禮的導師增多了，戰後出生的研究生成了台灣史界下一波的人力資源，比較明顯的進步才誕生。不過，前述七〇年代前半的四大史學操作危機因素沒那麼快就消除，它們還要持續幾十年呢。

三、中國學術獎助基金會贊助大學教員出專書

中國學術獎助委員會（下稱中獎會）從 1963 年掛牌運作，到大 1984 年前後悄悄關店，時間長達二十一年，比起之前嘉基會只運作十三年，多了八年。中獎會的資金來源有二：一是台灣政府委由中華教育文化基金會撥款，另一是美國哈佛大學燕京學社撥款，共同成立。該會所獎助的史學門，共計出版二十四本專書，如下：

1. 蔣永敬，《鮑羅廷與武漢政權》（中國國民黨黨史會，1963）
2. 吳章詮，《唐代農民問題研究》（其後滯留美國紐約，1963）
3. 王德毅，《李燾父子年譜》（台大歷史系，1963）
4. 戴玄之，《義和團研究》（台師大歷史系，1963）
5. 金發根，《永嘉亂後北方的豪族》（中研院·史語所，1964）
6. 李守孔，《民初之國會》（台大歷史系，1964）
7. 王樹槐，《外人與戊戌變法》（中研院·近史所，1965）
8. 李雲漢，《從容共到清黨》（中國國民黨黨史會，1966）

9. 毛漢光，《兩晉南北朝士族政治研究》（中研院·近史所，1966）
10. 芥冰峯，《清末革命與君憲的論爭》（中研院·近史所，1966）
11. 何啟民，《竹林七賢研究》（其後進政大歷史系，1966）
12. 呂實強，《中國官紳反教的原因》（中研院·近史所，1966）
13. 王爾敏，《淮軍志》（中研院·近史所，1967）
14. 王曾才，《英國對華外交與門戶開放政策》（台大歷史系，1967）
15. 湯承業，《隋文帝政治事功之研究》（其後進中研院·三民主義研究所，1967）
16. 何啟民，《魏晉思想與談風》（其後進政大歷史系，1967）
17. 任育才，《奉天定難及其史料價值之研究》（中興大學歷史系，1967）
18. 李宗侗，《李鴻章藻先生年譜》（台大歷史系，1969）
19. 韓復智，《兩漢的經濟思想》（台大歷史系，1969）
20. 王吉林，《唐與南詔的關係》（文化學院史學系，1970）
21. 張朋園，《立憲派與辛亥革命》（中研院·近史所，1970）
22. 王德毅，《宋代災荒的救荒政策》（台大歷史系，1970）
23. 呂芳上，《朱執信與中國革命》（中國國民黨黨史會，1978）
24. 張榮芳，《唐代史館與史官》（東海大學歷史系，1984）

以上二十二人共出二十四本專書（按：何啟民和王德毅為一人寫兩

本），中獎會資助對象限於在研究、教育機構任職者，茲將作者的所屬機構製表如下：

表一 專書作者所屬機構表

機構	人名
中研院·史語所	金發根、毛漢光
中研院·近史所	芥冰峯、王樹槐、張朋園、王爾敏、呂實強
台師大歷史系	戴玄之
台大歷史系	王曾才、王德毅、李守孔、李宗侗、韓復智
中興大學歷史系	任育才
政大歷史系	何啟民
中國國民黨黨史會	蔣永敬、李雲漢、呂芳上
東海大學歷史系	張榮芳
文化學院史學系	王吉林

附註：尚餘兩位，即湯承業、吳章詮，申獎時的服務單位不知其詳，待查。

觀上表一，似乎獎落中研院·近史所、中研院·史語所、台大歷史系，以及黨史會等四機構為大宗。不過，這不是中獎會有意圖利以上四個機構，使成為獲獎的大宗所在，而是其他機構人員寫專書風氣不盛、或是申獎不熱衷，抑且是其他史學機構，諸如台師大歷史系、文化史學系、輔仁歷史系，以及淡江歷史系等，比前述四機構，處於弱勢，亦不無可能。還有，個別申請獎助人是否具有任職機關的優勢，決定了申獎資格的取得與否。亦即，表面上中獎會公開徵件，但實則機構之於個人的重要性，不言可喻。相對於有

強勢機構的背書，一個單槍匹馬的業餘史學工作者是不可能獲獎的。這顯示，中獎會的排他性格濃烈無比。

若論治史風格是保守、抑趨新，以及議題所屬，可製成表二如下：

二 專書治史性格及其議題所屬表

議題所屬 治史性格	社會史	政治/外交史	思想史	史料、史學整理資料
趨新	毛漢光 中古士族政治 金發根 東晉北方豪族 戴玄之 清末義和團 吳章詮 唐代農民	呂實強 清末官紳反教 王爾敏 清末淮軍軍系 張朋園 清末革命、立憲之爭		
保守		王德毅 宋政府救荒政策 李守孔 民初國會 王曾才 清代英中外交 芥冰峯 清末革命、立憲爭議 蔣永敬 民 17 國共鬥爭 李雲漢 民 13 至 17 國共鬥爭 王吉林 唐與南詔關係 呂芳上 國民黨員朱執信 湯承業 隋文帝 王樹槐 清末戊戌變法	何啟民 魏晉玄學思想 韓復智 兩漢經濟思想	王德毅 人物年譜 李宗侗 人物年譜 任育才 奉天定難史料 張榮芳 唐史館史官人名

以上二十二位作者中，只有呂芳上和張榮芳屬於後戰世代，其中十九位作者屬戰前世代。這些戰前世代中，只有毛漢光、金發根、吳章詮，以及戴玄之在治史性格上是趨新，而不保守的。而即使是戰後世代的呂芳上和張榮芳在治史性格上，依舊是與 1975 年上半葉之前前行世代是一樣的保守。一個時代敢於改變並創新的人本是極少數，所以，這一點趨勢不值大驚小怪。

以上二十四種史著文本中，從今天標準看，整理史料者，不論是人物年譜、或是特定事件史料之排比，都不符史學矩矱，固不待論。然則，這之中有張榮芳者，談唐代史館與史官，這一論題雖符合今日史學之標準，但就其內容觀之，既不知國家透過史館制控制歷史撰述權之不符膺史學之學術自由之宗旨，也不知唐代史官乃高級文官之兼職，去探討彼輩之社會成分與職官遷轉，正好食前輩毛漢光和孫國棟之餘唾，毫無創新。這個評論可參見拙作《陳寅恪學術遺產再評價》頁 128 — 132，茲不贅論。簡言之，張氏使用材料在轉化成論點上，由於使用無效，反不如史料整理之功。

其餘二十種史著文本，歷經時間的沙汰，筆者以為以下三種史著文本，即呂實強著《中國官紳反教的原因》、王爾敏著《淮軍志》，以及張朋園著《立憲派與辛亥革命》等，足可垂範後世，並兼作七〇年代台灣史學有其優長一面之見證。呂、王，以及張三人不僅藝出同門（台師大文史系），而且又是中研院·近史所的同僚，抑有進者，學術專長領域同是中國近代史。此外，又有一同，他們齊赴英美學術機構進修，張朋園先生還獲有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碩士文憑。因此，三人對英美漢學界的近代史其學風和學術行情，相當熟稔。這一點使他們的研究，有很大餘地在與國際漢學對話。

最後，我必須指出，這三書都在作者四十幾歲的壯年出之，並成為他們生涯的扛鼎之作。其重要性不容忽視。更重要地，這三人位處邊緣。

此外，在七〇年代之前台灣史界，這三種史著文本完全沒有筆者先前指出的，學術論文之四大通病。相反地，他們更合力打造出一個嚴謹治史的新時代學風。這個學風早已超越由台灣史學霸權機構中研院·史語所的格調多多。也就是說他們既顛覆了史語所創所所長傅斯年所標榜的新考據學風那一套，又比起日後九〇年代史語所的學三代、以杜正勝為首，所大言不慚的口號：「新史學」。這三種史著文本，雖被我歸類到政治／外交史中去，但就其內容卻散發出濃郁的社會史味道。這一學術登頂的攻擊早已將史語所史學霸權遙遙拋在其後，可史語所權勢集團猶不之覺。可悲！

原有題目明顯是社會史文本的四種，即中古士族政治、東晉北方豪族、唐代農民，以及清季義和團等，都各有各的問題，成就反低於上述呂、王，以及張三人所製作的史著文本。以上毛漢光論士族政治，與金發根論東晉北方豪族的兩份文本，其缺失俱見拙作《陳寅恪學術遺產再評價》頁 55，以及頁 203 — 204，不贅。

我先處理張朋園的文本。該文本是在回答 1911 年革命黨所發動的革命後來為何失敗這個大哉問。文本作者告訴我們，與革命派政治立場歧異的立憲派，利用革命黨鬧事的機會（湖北新軍一部分因傾向革命而佔領武漢城舉事），加上因促開國會和鐵路路權的利益問題，與滿清樞廷翻臉，如此一來，各省握有地方輿論的諮議局（控制在立憲派之手）響應武漢革命新軍的舉事。接著清廷起用北洋新軍頭頭袁世凱揮師南下平亂，這使得袁世凱夾在清廷與立憲派

(地方)之間，成為舉足輕重的關鍵力量。這一巧妙形勢讓擁有全國知名度的立憲派領袖張謇知所運用。張與袁暗中布局，穿梭於革命派、立憲派，以及清廷之間，造成了國體變更、清帝遜位，以及袁世凱接任新共和國首任總統。這一新情勢又從逼使革命黨在全新政治架構下走上國會政治格局。而袁世凱與立憲派仕紳原是清帝國的二大政權基石，新局面來臨這兩股勢力匯流，共同對抗革命派勢力。有十七年之久，是由清末兩股舊勢力（北洋新軍和全國各個立憲派）在主導民國政局。革命派在入民國後逐漸被邊緣化，只能侷促南方一隅，徐謀再起。這一部分逾越張著文本內容。張氏只在強調革命果實被清末的野心軍人和新生政治勢力所攫奪。革命果實落入舊勢力之手，幾成對 1911 年革命失敗的新解釋。

用我的理解，我會說，清廷打壓兩條新政治方案，即街頭喋血暴力路線和議會論政路線，前者激進，後者溫和，清廷傾向後案，惟動作遲緩，再加上清廷拒斥街頭暴力路線，等如與兩條路線為敵。等到清廷的護衛王牌武力——北洋軍系——倒向議會路線這一邊時，清廷既已倒台，街頭暴力路線也就師出無名了。之後袁世凱走上變更國體所引爆一連串政治效應，只是在加遽南北各方軍閥的武力內鬥。未料最後出線的是南方軍閥匯聚清末革命勢力和江浙財團，拱出一個蔣介石這個軍頭，使成為全國領袖。這時的共和體制，雖有國會（只是蔣軍頭獨裁制下的橡皮圖章），但沒有憲法，等如名存實亡的「民國」。因此，張著文本往下寫，會是 1911 年革命果實，輾轉於北洋軍頭袁氏、袁死後軍系各大將，以及南方軍閥盟主蔣氏之間，輪流啃食，期間長達三十八年。這有點像法國大革命（1789 - 1799 年）的果實，最後落入軍頭拿破崙手中，讓他玩到

1812 年共十三年之久，方其時，革命前各舊勢力全部回籠一樣。等到拿破崙玩完了，法國政治又走向 1789 年之前的舊軌。法國共和只曇花一現十年，之後有十三年的軍事強權獨裁統治，之後又復辟回歸王政。中國共和名義上三十八年，其實是由清末軍人坐大後變成南、北各大小軍頭輪莊、並宰制國家機器時期，這比起清末滿洲皇帝統治更糟。哪有清末有心人士所夢想的，有了國會政治，中國必然強盛？

在民國三十八年史中，國會政治被證明不是政治萬靈丹，正是張朋園下一本書：《梁啟超與民國政治》所講的一個主題，以其超出本章主題，不贅。要之，中國即令廢帝制、立共和，但主導政界那批人仍是清末反革命的傳統舊勢力，無論他們是軍人抑文人官紳。

張氏文本在歷史解釋上所透顯的深度和洞見，是七〇年代前期之前台灣史界史著文本中罕見的。這個優點亦見於呂實強和王爾敏的史著文本，先說王氏文本。王氏關心的是晚清兵制的變化與地方分權的關係，這又是一個大哉問。在王氏之前，一般史家都把民國十七年之前中軍閥割據所涉及的地方分權現象，歸諸晚清勇營制之淮軍的始作俑者。結果在王氏縝密的析論之下，根本不是這麼回事。

清季國家正規軍非綠營莫屬，即令在十九世紀六〇年代在平定太平天國的內亂上，已證明國家制式武力——綠營——已不堪一擊，有心之士皆知非改弦更張不可。但平定太平軍的是國家輔助性武力的鄉勇，以湘軍和淮軍最著。按說這是勇營取代綠營的契機。然而，綠營雖不堪用，但卻無法給予協助轉業他去。在兵額定籍和

軍官幹部員額不容更動情形下，國家只得任令鄉勇效力、卻無法取得法定受僱的地位。其次，湘、淮軍並無確定地盤可供操作地方主義。再說湘軍數十名將帥，以及淮軍唯一統帥李鴻章，完全聽令朝廷調遣，更不可能有私心自用的情事。如此，兵無兵籍，軍隊不盤據特定地方，統帥行止完全操控在樞廷手中。這叫什麼地方主義、或地方分權？更教湘淮軍心寒的是，軍餉完全由軍帥自理，國家正規財政單位是不理其死活的。亦即光軍隊之維繫，因缺財政自足權，使得每軍軍帥焦頭爛額之不暇，談何驕縱自立之可能？光是籌措餉源這一難關，就已教部隊長望之卻步了，遑論擁兵自重了。清廷是以專款專撥的方式令湘淮軍財政不能自立，這是操之在朝廷的設計。

再看呂實強處理清末中西文化衝突的議題。如所周知，在西方砲艦政策之下，傳教士成了西方帝國主義的急先鋒。西方傳教士在中國傳教過程中凡遇阻碍，不免乞靈於其駐華使節引為社會奧援。如此一來，原是地方社區教堂與社區地方勢力之衝突，昇華為國與國之間的外交事件。中國國勢既弱，外交上易吃虧，連帶影響到地方僚吏、地方紳士受到處分或有屈難伸。原本單純的傳教所引發的地方社區反感，卻引爆成國家較勁的局面，現在不談國家層面這一層級，且回到社區層級的因傳教導致的中西文化衝突問題。中國在地官紳反對西教在華傳播，原因為何？這又是一個大哉問。

呂實強並沒有去處理整個晚清這類的文化衝突問題，而是截取開始先頭一段，即西元 1860 至 1874 年，亦即咸豐 10 年至同治十三年，正是所謂清代「同治中興」時期，這時因為英法聯軍攻北京事歇，中國被迫簽訂喪權辱國的條約，其中一條關於西教可傳進

中國。原在雍正時期的禁（傳）教政策，至此解禁。

呂氏將中國官紳反教原因，歸納成三大範疇，其一是中國文化核心不容挑戰的問題，其二是西教挾其帝國主義侵略的本質，其三是中國官紳在地權益受損以及以邪惡物事想像、並建構「他者」的社會／文化鬥爭問題。

衡諸外地異文化強勢輸入中國，清季並非第一遭，早在二至十世紀就有印度佛教傳入中國，以及十六、十七世紀明清之交西學和西教傳入中國之事發生過。先前的兩波異文化傳入中國，都發生文化衝突之事，惟佛教從衝突而融入中國文化體系中去，而明清時期的文化衝突，雖未得解決，但因政治高度介入，將西方異文化的代理人——傳教士——驅逐出境，而使應有的衝突與融合之事戛然而止。1860 年西教西學捲土重來，此番更挾帶國際政／軍優勢而蒞臨中土，中國在面對異文化大舉入侵之時，已欠缺國家這一因素作適時調節之用。因而赤裸裸的民間中西文化衝突愈演愈烈，終清一代猶未已。

呂實強提出以上三大範疇作為解釋清季反西方文化（扣緊宗教）的辦法，是有效的。其中創意最大者厥為第三範疇。這是他直接爬梳檔案資料而來，可說得之於艱困摸索之中，極值稱譽。在此，呂氏再三強調，中國官紳平日魚肉鄉民的惡形惡狀，如今碰到有西方帝國主義作靠山的傳教士和中國信眾，兩者全是倚強靠勢，但紳官背後的靠山已經不夠看，在每遇衝突輒敗北情形下，從實際利益、社會尊嚴的掃地以盡，到內在心理的怨懟，積漸而為沛然莫之能禦的排外意識和行動。在呂實強指引之下，讓讀者大開眼界如下：官紳造橋鋪路、迎神賽會都要鄉民攤派金錢，這形同大家出錢、

而官紳出名之舉，這在地方行之久年。如今有教民不受攤派，理由是我信不同神。而官紳一旦與西教信徒有司法官司，照理官紳必贏之局，如今因有教士介入詞訟，而有敗局生出。在官紳想來，攤派不了教民也就算了，竟連官司也打不贏教民。這樣的變局，追溯源頭當然非西教莫屬。接著官紳對邪教的認識就一股腦投射到西教身上，認定教堂在抓兒童鍊藥（其實是撫育孤兒），在誘發婦女淫行（其實是婦女在小房間中向神父告解），如此這般邪魔歪道的事全出自教士之類的謠言就不脛而走。這部分是呂著最精彩的部分。在此，筆者看到呂氏處理「他者」歷史的執兩用中的公允態度。這至為難得。讀者還記得，前述嘉新學位論文文本所透顯的四大通病之一，就是作者不善處理「他者」歷史。這在呂氏身上沒有發生。

呂著解釋上的第二範疇，關乎爬梳檔案資料，並將之分門別類，抑有進者，在例證揀選上又非作者的匠心獨運莫辦。許多案例涉及繁瑣的國際交涉，在閱畢大量文件之後，作者還得心領神會予以轉述案情由來、發展，以及結果。這在技術上又非敘述史學莫辦，否則書必臃腫不堪。在此，讀者看到呂氏敘事功底超邁時輩。這是剪裁上嘉惠士林。

第一範疇的解釋，筆者認為在寫法上稍嫌弱了一點，要是作者參考之前佛教和明清西學這兩波傳入中國的歷史，或許在論斷上會更深入。不過，每一本書都有其書旨和範圍，要求作者要上溯以前歷史上相同文化接觸的課題，顯然是苛求。這點不足為本書病，明矣。

說完上述三種文本的大體建樹，我要強調的第二點和第三點分別是，歷史解釋上的洞見層出疊現，以及能有效吸收龐大史料並將

之剪裁適宜表現出，等這兩點，是台灣七〇年代中之前少見的優作。

最後，我要強調這三種史著文本的最大優點是，學會以檔案研究歷史，而不讓法國安娜學派專美於同代。這是台灣史學高度最佳見證，從這三文本中清楚見出。雖然同樣是在中央研究院，另一個研究所，即歷史語言所，也標榜從明清內閣檔案作歷史研究，但在七〇年代中，甚至遲至世紀末，該所研究員的歷史研究還停留在考據的層面，進不到解釋層面。

猶記中研院·史語所在民初花費鉅貲購求清內閣檔案，原以為可以推翻歷朝實錄或《東華錄》所記載，結果考察半天，發現兩相對照沒有差異，就大失所望。（參見王汎森《中國近代思想與學術的系譜》〔台北：聯經，2003〕頁354—355）結果史語所搬遷台灣逾三十五年，清內閣檔案是束諸高閣的，倘若沒有1983年院區四分溪泛濫，任令檔案在地下室泡水以致損失不貲，被宣之報端，這份檔案說不定任其腐朽以至腐化呢。至此史語所才從速派人整理、搶救這批檔案。很奇怪的是，同處一個院區，近代史研究所從檔案研究歷史的成績如此斐然，竟然不足刺激鄰所的史語所展開新式研究。這說明了一朝權在手的史語所，自以霸權在握，就關起門扮起學術皇帝起來。老早在研究歷史領域上已教近史所給超越了，還在擺譜，以老大小居。

再回到先前的話題。二戰之後，法國安娜學派在訓練史家方面，通常都驅使博士生到國家檔案館浸泡八、九年不止。法國安娜學派史家可說都在國家檔案館的浸泡而誕生的。（參見陳建守主編，《史家的誕生》〔台北：時英，2008〕書中關於法國史家

Alain Corbin、Daniel Roche 兩人的求學過程，頁 99 - 102，以及頁 129 - 131，可證此處所說) 後來中研院·近史所創所所長郭廷以鼓勵所中同仁以檔案研究清季自強運動，因而有關自強事業的專書，一本本地被製作出來，時從五〇年代延續到六〇年代。自強運動以外的清季史，在近史所努力耕耘之下，最耀眼的三本，就是此處所講到張朋園、呂實強，以及王爾敏這三位的史著文本。像王爾敏書中，運用了《中法越南交涉檔》(七冊，1963)、《海防檔》(九冊，1957)、《義和團檔案史料》(二冊，1959)、《吳煦檔案中的太平天國史料選輯》(一冊，1958)、《捻軍史料叢刊》(三集，1957 - 1958)、《太平天國史料》(一冊，1959) 等檔案大套書。再如呂實強運用了《教務教檔案》中的二十三冊(中研院·近史所，不著出版時間)、《清季教案史料》(故宮博物院排印，不著出版時間)、慕維廉等輯《永息教案策》(上海：上海廣學會，1899)、《總理衙門清檔：第二十七號地方官接待教士事宜》(近史所藏，未出版) 等檔案。至如張朋園處理的是政權鼎革，亡國的清廷當然不會自編檔案，但相關史料還是有後人代為結集出版，這類史料其實也是檔案。像《四川保路運動史料》(北京：1959)、《辛亥革命前十年間時論選集》三冊(北京：1962)、柴德賡輯：《辛亥革命》八冊(北京：1957)、張國淦輯：《辛亥革命史料》(武昌：1949)、張靜廬《辛亥史料》(北京：北京圖書館藏，未出版)、不著編者《雲南貴州辛亥革命史料》(北京：1959)，以及《總理衙門檔》(台北：近史所藏，未出版) 中相關辛亥革命部分等，都是張朋園所據以運用的檔案。

關於以檔案治史的方略源於法國，先是在十九世紀初即有完善

的典藏檔案制度，迨至中葉史學社群自主性確立，兩者合流，到了二十世紀中葉，法國安娜學派憑以發光發熱。這一餘緒教台灣中研院·近史所所繼承，上述王爾敏、呂實強，以及張朋園的史學高度，即此檔案治史路線的鮮明彰著者。可惜這點並不為主流承認。張朋園曾感歎說：「中研院·史語所是院士製造廠，莫說其下工友可任院士，連所養的狗都可當院士！」言下史語所的霸權再彰明不過，讀者憑此即可思過半矣。

這之中使用檔案最頻密的當推呂實強，從其著書頁 33 起至頁 194 止，幾乎無頁不用到檔案資料。

綜合以上兩節的析論，四十三位史著文本作者中，有文化畢業五位未能進入史界，以及有兩位滯留海外(即石錦和吳章詮)，加上洪安全和尹冰峯因故未留在史界，這九位扣除後，剩下三十四位是台灣史界的新血，他們都有好的工作環境，結果在獲副教授後能再出版專書者屬於少數，只有以下十位：

表三、副教授後還生產專書敬業表

姓名	專書數	目前狀態
1 劉翠容	1 本	退休
2 張朋園	2 本	退休
3 張玉法	4 本	退休
4 王壽南	1 本	退休
5 張哲郎	1 本	退休
6 戴玄之	1 本	亡故
7 王樹槐	2 本	退休
8 李守孔	2 本	退休
9 任育才	1 本	退休
10 呂芳上	1 本	在職教授

從上表知，獲有美差的史家三十四人中，只有十位有專書著作，比例是全體的 29%，成績不甚好。其次，他們昇任教授後共創十六本專書的產值。其他沒有專書的人有不再著述的，有從事非專書著述的之中，或整理史料如王德毅，或持續出論文集如蕭啟慶等人。九〇年代之後，台灣史界發展出允許 700 人工作其中的產業規模，但寫不出專書仍是這行的特色，即產值極其低落。（參見拙作〈後現代歷史學指南——讓我們重畫國內大學歷史教學的版圖〉收載 Keith Jenkins 作、賈士蘅譯《歷史的再思考》〔台北：麥田，1996〕，頁 31 - 32）在此，筆者要聯繫上前章已及，在國家以不出專書的文化政策下，私人出版機構的商務，在九〇年代默默出了十五本碩、博論文。這繼嘉基會和中獎會合出四十六本之後，又多添了十五本，使台灣於六〇至九〇年代這四十年間，民間部門締造了六十一本史著的產值。這對照底下要講的國家反專書的文化活動，饒富諷刺意味。

四、國科會、教育部聯手大事反對製作專書的頒獎制

國科會接受機構以包裹辦法將申獎人員一網打盡，再交由審查人員審查，每件配屬兩人，以平均分數作為申獎人的評分。通常平均分未達八十分者即告出局。一般評分高分甚少超過 90 分，多在 85 - 80 分之間。因此，只要另一評審人給分 70，不多也不少。少太多會遭致啟疑。亦即，一人給分 80 分以上，另一人給分 70 分，案子即告失敗，而且也不用送第三人審。這是最巧妙的擋人獲獎祕技。這也是國科會送審不公正的關鍵原因之一。送審不公正的原因之二，是審查人同時是申獎人，這就是最為人詬病的球員兼裁判。

在一大堆申獎人中只有少數人可任審查人，他們多半是學霸出身。講更白點，他們是各斷代史的資深教授，同時又是史界當權派成員。每一斷代史中總有資深教授，但這些人中只有少數是當權派成員。台灣史界的當權派，以中研院·史語所當權派為發號司令部，再搭配台大歷史系、中研院·近史所、台師大歷史系、文化大學史學系、政大歷史系、台北大學歷史系，以及清華歷史所一些扈從史語所當權派的個別人士，一同組建而成。

以上是講國科會對一般獎（年 20 萬新台幣之流）的不具公正性、不具公信力的原因。國科會還有更高一級的獎，叫「傑出獎」，那是年度 40 萬台幣。獲此獎者圈子縮小成只有中研院·史語所當權派及其扈從，才可能獲獎。也就是獲獎人和頒獎人是同一批人，絕對肥水不落外人田。前章已指出，距今十一年前到二十二年前這十年，是史語所當權派和其扈從一起朋比分贓得獎，到了最近十二年（2001 至 2012 年）只有史語所當權派才能得獎。這十二人中，有二人，即梁其姿和陳弱水，以身為主辦單位主管（國科會歷史學門召集人）自己辦獎頒給自己：「傑出獎」。這使國科會頒獎沒有公信力演繹到極致的境地。這形同梁陳兩人身為諾貝爾獎委員會主委頒給自己諾貝爾獎一樣荒謬。諾貝爾獎委會倘若這麼做，保證關門大吉。然而，台灣獎助的錢反正來自勞苦納稅人，這些人白痴好欺。莫非梁其姿和陳弱水是這麼想，故爾頒獎給自己得心安理得。他們所為比球員兼裁判還嚴重，是集球員、裁判，以及獎委會主委於一身，而由同一人扮演！這開啟了人類頒獎史以來所從未曾有過的事。台灣史界學術政治萬歲！

更要命的是國科會申獎門檻舉世最低，申獎條件每況愈下：從

以已發表文章申請，經以寫成未發表文章申請，到以繳交論文計畫大綱申請。即令「傑出獎」也不以專書為準作為申獎的前提或資格。是以論文而非以專書作為申獎的門檻，這無形以國家力量阻止學者寫書或出書了。此中的弊端，我且舉自己經歷來作例解。他人的事涉顏面，我不便舉例。2004年，我還在中研院·史語所工作，之前我每年以繳交發表論文一篇便得考績甲等，那年我自我要求寫專書，提出了《鐵面急先鋒》的專書，作為爭取考績甲等之用。沒想到所長王汎森於考績會開完事後向我致意，說今年不給我甲等請我息怒。他說，委員會不解我出版的是什麼碗糕。我說，不理解可以問我，犯不著妄下猜測。我暗示王，同所同仁只因是統治階層，就連應有的尊重都給省了。經我告訴王，說這是一本專書，所據的三篇論文連得三年考績甲等，俟三篇合體並改寫成專書之後，竟然降級得了乙等（按：我只有不在國內，才被賦予乙等）。王聽畢道歉不迭。我不理他，幾天後，我上公事申請退休。王一開始還演戲表示慰留，經我堅持後，他只索罷了，任由我退休。退休辦成後，王汎森又虛情假意問我，有何建議。我回答說：「如果頒獎不頒給能寫專書者，這個研究機構是沒前景的。」他大驚失色說：「這不可能！這個標準太高了。」我就無言以對，掉頭走人。史語所當權派自己沒本事寫專書，他們「以弱者之心度高手之腹」以為天下沒人比他們厲害，明明有人比他們行，但他們寧可不信（按：他們倘若信之，將置他們於何地）。他們不知天下人高下有別，確有高手，雖然很少，但他們難得遇到，故爾自以自己是高手，本事只到一年發表一篇論文的產能。倘有人告訴他們，有人一年可出一本專書，他們當然打死不信了。

國科會既然把頒獎大權交付這群無力寫專書的人手中，他們只會誓死抵制會寫專書的人。2004年我轉到文化大學專任，學校規定員工非申請國科會不可。我被逼申請。那年我申獎在五年研成果方面，是專書五本（《鐵面急先鋒》、《台灣後殖民國族主義》、《從根爛起》、《入侵台灣》、以及《分裂的國族認同》），論文十九篇。申請結果當然是不過。這樣的成績還不能證明值得獎助，那就只證明一件事：那兩位審查以及申覆委員五人，包括學門召集人梁庚堯教授在內，都認定本人不會研究，或研究做不好。我舉我為例，只在說明這個獎助制已破產。我不是因未得獎才如此說，我在回國申獎兩次均未得情形下，我已不申請。2004年，是我破例被迫去申，結局早在預料之中，我求的是兩篇審查文件，及申覆審查文件等三文本，好據以分析台灣惡質審查文化。國科會的兩位審查，大抵不脫一位號稱高明之士和一位中研院非歷史所的J教授這兩位，送第三審和申覆委員，我暫不公布其姓名。這位高明之士學問如何，不在我論內。J君並非史家，不通歷史學，不懂我治的是新文化史為何物，竟敢撈過界、接我的申案，只能佩服此君自大的潛意識心理了。記得J君有一文投《新史學》在講一位情感人類學大師，《新史學》社某主編請我審該文。J君之文從頭到尾張張冠李戴，我的評審報告明白告訴他，張飛非岳飛，此大師不是別人，乃×××（編按：以省略處理，乞讀者諒之）。這就如同你在寫一篇〈胡適思想〉，可是胡亂把梁啟超硬塞在胡適作為上面一樣荒謬！我本可不說破而讓它登出，屆時《新史學》非垮不可。但這不是我的風格，J君的錯，不能由雜誌社來付代價。以上案例中，躲在秘密審查制背後的幾位大員——梁庚堯所統率的申覆五委員、以及之前兩位審查，不是寫

不出專書、就是偶有一本專書之輩，卻對會寫、而且持續在寫專書的盧建榮，放冷箭，一副威風凜凜狀。這就是台灣饒富反淘汰精神的秘密審查制。2004年迄今又過了八年，盧建榮又增添六本專書，但宰殺他的密審者和申覆委員共八人之多，一本專書都寫不出，這是極恐怖的外行領導內行！

最近十多年（2001—2012）歷史學門國科會傑出獎得主十二人中，在得博士學位、或昇副教授後，有專書者屈指可數，如下：

顏娟英 1本（非近五年作品）

蒲慕州 5本（英文一本為近五年作品，英文一本和中文三本為先前作品）

李孝悌 1本（非近五年作品）

林富士 1本（非近五年作品）

以上四人中，只有蒲氏一人是近五年專書一本，即 *Enemies of Civilization* (N.Y.: Satate Univ. of New York, 2005)，獲 2007 年傑出獎，為貨真價實、且未逾時，是實至名歸的。其他邢義田、王明珂、梁其姿、黃寬重、李建民、李貞德、陳弱水，以及林富士等七人，在得博士學位後都沒有半本專書。可知有否專書不是獲獎的考量。此處四人共著八本專書中，只有蒲氏 2005 年那本才是受獎的標地物，其他七本與獲獎無關。這十二人中，從最年長的今年（2012）為 65 歲的邢義田算起，到最年輕的李建民恰好 50 歲，次年輕的林富士和李貞德俱為 52 歲。在這年齡層中，50 歲以前不能寫專書，以後能寫專書的情況可能性不高。

這之中陳弱水是最具代表的一位，除了前述他自辦獎自得這一點外，以他貧弱的研究成績更得教育部頒的「國家學術講座」大

獎，一年一百萬，連拿三年，共三百萬。在此就講到教育部的頒獎制，同樣也是仇視出專書。這是由於史界當權派打一開始就量身自訂頒獎標準為論文，而非專書。當權派只有能力寫論文、不會寫專書，乃自降國際競爭力的水平——學者以出專書為能，以此晉昇、換更好的工作，以及敘獎。這個自毀國家競爭力的辦法行之久年，當權派吃香喝辣、每年忙著從國庫搬錢、樂開懷，他們萬萬沒想到，會出現一位長於寫專書的怪咖盧建榮，在有他對照之下，當權派心理叫苦不迭、但嘴巴硬反說盧：「亂寫的東西…」言下之意乃不足觀也，同時也是邪魔歪道。這種講法是一種典型的派人以異端的論述，目的是勸人不用看，形同未審先判。好，就撇開內容好了。就外觀看，盧每本專書的題目是新穎的，這不就證明他有發掘問題的能力嗎？相形之下，當權派寫不出專書的原因之一不就是無力發掘問題嗎？其次，盧可一寫就一本專書，不就證明他有寫書的能力嗎？同樣相形之下，當權派寫不出專書的原因之二就是不會寫書。

以上兩種專業能力中，前者非有新理念、新方法，以及新分析工具和裝備，不為功；後者要具備寫作天賦，否則畫虎不成、反類犬。偏偏當權派不具這兩家之長。質言之，第一種能力是一種事關社會科學素養的能力，第二種能力關乎一種藝術創作能力。一個拿到博士學位的人，之後數十年優遊卒歲，寫不出一本專書，反過來值得懷疑他們當年的博論可能不是自己寫的。否則已經會寫書的人如何在有舒適工作環境之後反而寫不出來的道理呢？

講到這裡，納稅人就很有理由高度懷疑這批當權派量身自訂遊戲規則——發表論文即可獲獎——再設計他們寫的論文保證獲獎機制——即用排他性辦法將非我族類全部排除在獲獎圈外——這樣一

來，獎助年金就可對當權派源源不絕入袋了。反之，倘若把獲獎標準訂到寫專書的難度，當權派就永遠喝西北風了。他們當然抵死不從，他們寧可讓國家競爭力喪失，也要確保圖利自己。

前述排他性辦法指的是頒獎過程採黑箱作業，這裡面包括評審人與受獎人之間不必利益迴避，年度審查委員不令其曝光以免滋生負責的輿論，委員討論、辯論過程不公開且不公布以免遭致社會要求昭大信的麻煩，得獎作品的獎助理由不用對社會交代，以及得獎作品不用公開展示等。要之，所有公開、公平，以及中立的原則全部盪然無存。在這種沒有公信力機制下，領獎人有何光榮、名譽可言？當權派派人盤據獎助單位的要津，再設法自肥，如此保證肥水不落外人田，視國庫錢為其祭禱，從此大玩我們一起A公款的遊戲。試問這叫公平競賽？叫榮譽加身？這叫毫無正當性，是再清楚不過的了。

五、與媒體合謀製作大師

筆者就以最近陳弱水獲教育部頒「國家講座」獎的事例來說明。各位讀者就明瞭了。

這裡又涉及媒體樂於配合史學班底、所展現的造神運動，不可錯過。

首先，頒獎單位的教育部長吳清基出面喊話說，遴選過程無比嚴謹云云，俱見各大報，不煩贅引。這樣的說明是錯誤示範。理想作法應該由年度審獎會的主席併委員團一起亮相、並說明得獎者的具體貢獻，更重要的，要公佈評審過程與委員票決和辯論。這些昭信天下應有的作為，光憑你部長空泛的談話，就要禁絕社會對黑箱

作業的懷疑嗎？

其次，媒體訪問得獎者以錄音機方式操作，正見出得獎者自傳性發言背後的心態問題。陳弱水自行歸納出成功原因有二：第一，沒考上北市聯考前三志願高中反因禍得福，私中的環境讓他「大解放」、「讀得很輕鬆」；第二，他有乃父寫一本書的遺傳因子。

然而，陳弱水的選擇性自傳材料，跟他成功為一位「中國中古思想史與社會史」的學者，並沒有必然的關聯。一位有重要創獲的史家會與他遺傳和高中有否讀明星學校，很難有直接的關係，陳弱水沒能考上的前三志願的明星高中、與所改讀甫成立的私中，都是升學主義體制內學校，二者並無本質上的差別。他利用私立辭修高中草創、一時未上軌道之際，沒被學校逼迫多花時間在課本上，他引為自豪，說他得到解放的好處。事實上，這一點在北市三所明星高中裡，有許多學生也辦得到。他們之中，能力高的，甚至不以升學主義為苦，在功課應付裕如情形下，大啖課外書的。陳弱水高中三年未受升學主義荼毒，反倒成了超越當年考上北市前三志願明星高中的同學之利器。其實陳的潛意識裡把高中聯考失利當成人生重大事件，才會在志得意滿之餘大事宣洩當年挫敗下的心靈創傷。不這樣看待，很難讓閱聽人理解，何以陳五十幾歲之齡的專業成功會縮連上高中生涯的「解放」了。專業的成功要回歸專業因素，台灣高中三年生涯不屬這一範疇，陳一向傾向將兩不相干、或相干性不大之物，胡亂牽引，正見出他思想不夠細密、邏輯欠通之處。

陳弱水選北市高中聯考挫敗作為功成名就感想提出的一大賣點，其本身不脫創傷心理。至於陳君得獎感言文本中另一賣點，則不脫戀父情結和世家情結。陳父為民間學者，生平寫出一本高僧

傳，民間學者未經訓練可以出書，比之陳君雖經訓練，但終其大半生猶寫不出一本專書，其間高下立判。陳君援引乃父之例，適足羞辱自己。他竟無知如此，另外，久經訓練的學者竟寫不出專書，這叫出身書香世家？陳君，別逗了！

回到陳的專業演出，其實非常淺陋兼貧乏。怎麼說呢？

陳在 1987 或 1988 年博士到手，至今（2012）已逾二十四年，締造寫不出一本生涯首部專書的紀錄，請問陳的專業是否及格，答案不言可喻。即以他目前手頭的業績而論，即只有博論出版，以及一本論文集出版。以這樣的貧弱成績，倘若置身美國、加拿大，恐怕都難以生存，遑論傑出了。

再說陳的博論出版後得到的同行的惡評，即唐宋變革研究專家 Charles Hartman，所寫書評刊載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v. 99, issue 3, 頁 952 - 953。至於他博士後二十年才出一本由五篇論文組成的論文集，被盧建榮評得一文不值，更喻它為：「黃金堆砌的論文集」，每有刊文輒獲國科會獎助不說，還憑以獲國科會年度傑出獎，得台幣四十萬賞金。盧氏批陳論文集，見盧作《陳寅恪學術遺產再評價》頁 140 - 173。說陳弱水貢獻卓著的這個獎委會委員大人們，不知是故意不理會國際社群專業評論，還是他們不同意 Hartman 和盧建榮兩專家的意見，反倒要替陳背書的？這些委員名單的公佈，關係到獎委會組成的公正與權威與否。教育部倘問心無愧，何妨公佈之，以釋群疑？但無論如何，委員們不排除擋在陳弱水得獎的那顆大石，是很難杜悠悠眾口的。更大的可能性是，由於 Hartman 或盧建榮都不在台灣史界權力位置上，故爾可當他們不存在，他們講的話仿如過眼雲煙一樣不存在。倘若如此，這些委員行

徑一如中國大員在國際會議場合對台灣代表說：「誰理你啊?!」，或是眾議紛紜要總統候選人蔡英文釋疑，她則不予理會一般。委員們態度如此，閱聽大眾明白了吧？

更嚴重的是，有書評指出，對同一材料不同解讀之間存在先來後到的學術倫理關係，明明盧建榮專書《北魏唐宋死亡文化史》發表在前（2006），陳弱水論文集發表在後（2007），陳就是悍然不提他的解釋與盧的有別，給人印象，他寫的是最早的。（參見梁雅惠評盧著，刊載《新北大史學》5〔2006年7月〕頁243 - 250）這種對學術累積不予尊重的蠻橫態度，跟評審委員態度如出一轍！還有，陳君論武則天為女權主義者一文，涉及「一魚三吃」的學術倫理問題。該文先以英文刊在 *Asia Major*（1994），繼而請學生譯成中文轉刊在中國由鄧曉南主編的論文集集中（2003），最後又收載自己論文集集中（2007）。這種一魚三吃的祕技將其師門（余英時的慣伎，見拙作：〈扛著「士志於道」的大旗 背離獨立知識人傳統的打造〉，收載《社會／文化史集刊》8〔2011年6月〕頁201 - 208，揭弊其事）獨門手法發揚光大，不令乃師專美於前。

陳在記者訪談中，還吹牛說，他發明角色研究法研究中古婦女史。這是誇大其辭，而且不是事實。關於研究中古婦女角色，毛漢光於 1991 年首開其端，是論文形式，已見盧對毛文和對陳文（1997）的批評²。若論專書形式，則鄭雅如對中古婦女角色——母職——之研究，則在 2001 年出書。³ 不論文章，或是專書，對於

² 參見盧作〈欠缺對話的學術社群文化〉《中華民國史專題論文集第四屆討論會》（台北：國史館，1998）頁362 - 372。

³ 參見氏作《情感與制度：魏晉時代的母子關係》（台北：台灣大學出版委員會，2001）

中古婦女角色的研究，都有人早過陳弱水。如今陳大言不慚說他發明角色研究法用以治中古婦女史。這是不真實的。何況以角色的分析工具研究社會現象，乃社會科學界常用的慣伎，也不是陳獨有的祕技。陳講出外行話騙閱聽人可，要憑以欺學界則不可。

更令人瞠目結舌的，是陳君學術貢獻為「提出理論可與國際接軌」。請問是何偉大理論？又如何與國際接軌？倘有這麼偉大的舉措早已震驚中外，在筆者兩度撰文批陳（1998；2010）行動中，怎會錯失交臂呢？請早日公布評審以釋群疑。如何？

陳弱水憑幾篇文章得大獎，這將置擁有專書者流的學者於何地？專書的學術點數高於論文多矣，此乃國際先進文明國家之通例，除非台灣自降格調成野蠻落後國，當然就可不守。以此質問審查委員諸公，你們自摸良心，安嗎？必欲予之，而胡謔一些似是而非的話，想憑以欺騙社會大眾，這對得起納稅人出一份三百萬大禮的付託嗎？沒有實至名歸的人，硬要頒獎給他可以，請用文明的道理說服我！若論中古史專書，鄙人不才只有區區八本，若論其中所發明的祕伎更是說不勝說，類似像我的例子還大有人在，何以不頒發給他們，而獨厚成果甚差的陳弱水呢？像近年即有英文專書的學者，諸如汪榮祖（2010）、黃克武（2008）、熊秉真（2005），以及蒲慕州（2005）等，都是。再者，像黃寬重獲選年度國科會傑出獎那次，同台競逐的候選人中，有康豹和賴建誠兩人都有英文專書行世，竟然敗給拿博士後就無專書（中、英文包括在內）的黃寬重。這次評審會主席是許倬雲。在此，即見許氏是何風格了。而且，論國際化，這六人又有逾於陳弱水者。請獎審會和教育部用文明的理由，說服我們廣大哀哀無告的納稅人，讓他們知道，他們的税金是

如何被 A 掉的！

陳自我膨脹如上述，猶覺不足，又對記者大放厥辭說，他曾在美國、日本名校講學（有的報紙說「任教」）。這又與事實有極大出入。

陳弱水就讀耶魯大學攻讀博士學位期間或曾經做過助教輔助教授教學，這是一種研究生獎學金辦法。這不叫出國到美國耶魯大學講學。否則台大歷史系教授吳展良先生亦在耶魯攻讀博士學位，也做過 TA 工作（即助教），難不成他日後也可在資歷上欺騙世人說：他曾在耶魯講學嗎？

陳弱水獲博士後申請到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的教職，教了若干年後，面臨所有年輕學者類似「永久聘」取得困難的危機、有著非轉檣不可的困境，再加其他考量等，這當然不便宜之於口，改用「歸國服務」比較爽口。是在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就職，不是在同名美國紐約哥倫比亞大學就職（按：他不明言，記者聽他光講耶魯，再聽 ×× 哥倫比亞，當然極易搞成長春藤名校一窩煮）就職與出國講學相差十萬八千里，更不要說此係哥倫比亞，彼亦哥倫比亞，但中間是有級距的。

陳弱水確曾到日本東京大學東洋文化研究所訪問，本人即早陳去過，倘若只是訪問，就不是講學。陳與鄙人的日文造詣可能是同一級：會閱讀，但正式講則不靈光。在日本講學要使用嫻熟的日文，請問陳包獎先生，你累了嗎？你行不行啊？

用出國到美、日名校講學來做形象包裝，騙騙閱讀大眾容易，欺騙學界同行可難囉。講了半天重點應是陳在中國中古社會／思想史領域進展有限，比他同行多人都有所不知（參見盧作《陳寅恪學

術遺產再評價》)，何以可獨得三百萬大獎？這是廣大納稅閱聽大眾，包括我在內，想知道的。評審委員諸公有以教我們？至如陳弱水得意之餘他選擇的自傳性材料文本分析，在此只是餘興，為博諸君一燦耳。這倒不是很重要。

以上我的分析與評論，依據的媒體報導文本出處如下：

- 1) 林志成〈陳弱水全力以赴 苦出頭〉《中國時報·A8版》(2011年12月28日)
- 2) 陳智華〈陳弱水 國家講座得獎〉《聯合報·A1版》(2011年12月28日)
- 3) 林曉雲〈陳弱水：沒上明星高中獲解放〉《自由時報·A11版》(2011年12月28日)

既然陳君與媒體合謀之下被捧成國際大師，那我們就用國際標準檢驗陳君表現。

在當代史學大師中，沒有一位不是擁有許多部專書著作的。先由陳弱水曾經研習的耶魯大學歷史系師資陣容中講起。陳君自詡的拿手領域是思想史／社會史，他的歷史系師資陣容中同其興趣的有 Peter Gay 和 Jonathan Spence 兩位，前者是十九、二十世紀德國思想史健者，著有《威瑪文化》、《史尼茨勒的世紀》、《佩戴桂冠的乞丐》、《弗洛依德傳》1、2、3冊、《啟蒙運動》1、2、3冊、《歷史學家的三堂小說課》，以及《我的德國問題》等書。Gay 獲學術大獎無數，著作等身如此。Spence 教授是中國思想／社會史家，領域更接近陳君，著有如下：

《洪秀全與太平天國》

《康熙自畫像》

《王氏之死》

《皇帝與秀才》

《曹寅與康熙》

《大汗王國》

《中國縱橫》

《追尋現代中國》

《雍正王朝之大義覺迷》

《知識份子與中國革命》

《天安門》

《改變中國》

《利瑪竇的記憶宮殿》

《胡若望的疑問》

《前朝夢憶》

以上兩位耶魯歷史系教授，不僅著作等身，更難得的，他們的書都膾炙人口，成為大眾口味的暢銷書。相形之下，陳君博論後就無專著問世不說，唯一的論文集得獎無數，卻賣不動一、二百本。陳君在校受上述兩位名師薰陶久之，自己卻在畢業後二十四年在缺乏專著之下，空獲台灣最高學術大獎。這如何對得起台灣納稅人民呢？

江水又東，啊，不，離開耶魯大學，往普林斯頓大學歷史系走，又遇到一位一有著作問世、便紐約紙貴的 Robert Darnton 教授，著有《啟蒙運動的生意》、《貓大屠殺》、《舊體制的地下文學》、《催眠術與法國啟蒙運動》、《革命前法國被禁的暢銷書》，以及《華盛頓的假牙》等，亦獲獎無數。

再往哈佛大學歷史系走去。陳君又會遇到一位著作等身的名教

授 David Landes，著有《解放的普羅米修斯》、《銀行家與總督》、《時間革命》、《新國富論》，以及《華麗家族》等書，同樣獲獎無數。

陳君會說，Landes 教授為社會／經濟史家，不可取以類比他。那，好，我就找思想史名家 Carl Schorske，著有《1905 至 1917 年間德國的社會民主黨》、《奧國音樂家：古斯塔夫·馬勒》以及《世紀末的維也納》等書。

陳君又會說，Schorske 教授任教於普林斯頓，不在哈佛，那我找哈佛大學思想家 Stuart Hughes 教授如何？他著有《史賓格勒的評價》、《美國與義大利》、《意識與社會》等書。總之，陳君八〇年代於美東名校耳濡目染上述諸大師現身說法：要寫專書，要出專書，結果竟不受調教一至於斯。

倘若我們跨洋過海到歐洲，先在英國逡巡一番。我們會遇到霍布斯邦。他的作品經我引介入台灣，已可出中譯全集了。另一位可出中譯全集的是 Peter Burke。兩位書單過長，我就不開列。重點是，陳君將美東名師的示範置若罔聞，他還會去搭理遠在歐洲的優良學風嗎？

以上我舉例的只不過是有中譯書的史家而已，他們書的譯名，凡中文有的，我採用之，不是的，我另行翻譯。陳君，不煩我再事舉例了吧？要之，真正有貢獻的史學大家都是著述如林的，不像你如此寒酸，卻硬要由你的師生後援會來充當評審委員給你黃袍加身。

我的母校華盛頓大學（Seattle）出版社早在六〇年代就押寶一位年輕學者出其專書，詎料此君以兩本書獲 1992 年諾貝爾經濟學

獎。沒錯，他就是 Douglass C. North 教授。當這位經濟史家獲諾貝爾獎消息傳出，我的母校欣喜欲狂，認為兩本得獎史著中有本由華大所出，與有（半個）榮焉。1997 年，國科會委請杜正勝提改革方案，他請了民族所黃應貴、歐美所李有成，文哲所李明輝，以及史語所的小弟我，至史語所所長室開會，共商大計。當杜詢及我時，我提兩件：其一，將獎助標準提高為專書，而切勿再以論文，為獎助對象；其二，國科會學門召集人不可既身為主辦單位、又下海競逐獎項，結果獎歸主辦者的，我並直指頒獎給梁其姿之非是。如果這兩意見獲得重視，今天陳君你不可能得如此多獎。會中，我還提議國科會要有前瞻作法，要培植有潛力青年學者資助他寫專著計畫，一如我母校資助 North 教授者然。這點也沒下文。今年開春，國科會主委朱敬一新官上任三把火，說要推動培植青年學者計畫，而中研院也通過獎助出專書的辦法。這都走上我立主多年的路。具體成效會如何，我們拭目以待。

國科會和教育部對史界人士的給獎辦法如果照舊一味偏私、堅持黑箱作業，以及不提升標準為專著，所選出的獲獎者絕對是《魔戒》中阿比國的小矮人，永遠比不上文明且進步國家的獲獎者，他們都是出色當行的巨人！

用既能多出專書，又能寫老少咸宜的專書這樣的國際標準去要求陳弱水之流當權派，可能緣木求魚，但好歹出一本專書才能夠格申獎，或許是踏出改革的第一步吧。我們不能因為當權派寫不出專書，就量身自訂自肥、且排他條款以圖利自己，這樣自降格調，還奢談：「接軌國際」，這恐怕用：「外慚清議，內咎神明」還不足窮盡貪食民脂民膏者的嘴臉呢。

陳弱水獲教育部的這個大獎，他之前的前輩有杜正勝、邢義田、梁庚堯，以及黃寬重等人。他們有一共同特徵，就是戰後世代（杜差一年，生於1944年），而且都工作於中研院·史語所，即不然（如梁庚堯）也是該所的兼任研究員。此外，杜與梁在台大歷史系合開「中國社會史」，梁與黃是宋史這個領域的「鐵三角」的兩個頭，這樣說來，杜黃梁互相犬牙交錯，交情之深無與倫比。就是國內審查辦法明訂要有所利益迴避的針對對象，實際上他們讓法條成為具文罷了。再說杜、黃先後任過史語所所長和清華歷史所所長這兩個位置，更見兩人是世襲接棒關係。邢是史語所坐山虎，雖未任所長，卻長期（從九〇年代初迄今）雄踞「集刊編委會常務理事」這個全所最高權力位置。此一位置年年改選，但邢樁腳應援團基礎雄厚，年年候選，年年高票當選。邢、杜、黃乃史語所有史以來罕見的三巨頭。

我以上說明了教育部得獎主他們位居的權力位置，這才是他們獲獎的祕辛，他們成功的祕訣在此，而在高中讀什麼學校，或是生父是否寫過書之類，乃不相干的原因。他們為保證得獎量身訂自肥排他條款，那就是打死不訂立以出專書為獲獎的標準。他們從九〇年代以降共同打造了這樣的審美口味，那就是論文為美，專書較差。這樣私心自用，為了將國庫錢搬進自家口袋，而不惜降低國家競爭力，讓台灣學術文創產值永遠低迷，為先進文明國家所瞧不起，而渾不以為意。

國家內閣教育部的歷史學門顧問室頭頭，近二十五年歷任如下：黃俊傑、張元、黃寬重、林麗月、李孝悌，以及林富士。以上，黃張兩人任職於八〇年代，九〇年代以後，林麗月只任一年，近

二十年黃寬重、李孝悌久任其事。林富士是近兩年才在黃寬重羽翼下任職，就遇到頒獎給陳弱水事件。讀者理應知道一事，辦獎的林富士與獲獎的陳弱水，全是余英時的門生。他們這樣師兄弟關係如膠似漆，渾不管人間利益迴避為何等事。

六、精彩絕倫的「弱水」符號

以上的析論，是以公私三個贊助機構來看台灣史界逾一甲子的史著出版狀況。嘉新水泥公司在台灣經濟力弱之時扶史界一把，讓學位論文的著述形式有著可以流通的可能。在它贊助的十二年中，有二十二本史著文本流通於世，其中以劉翠溶論康熙之財政、以及洪安全論春秋之晉國這兩文本較理想。它們的問世，代表的是運用社會科學輔以治史的一絲跡象。這裡也顯示了台灣高等教育在培育研究人才上存在四大通病，即缺乏洞見、不明問題性質以致錯用材料和方法、不會處理他者歷史，以及放棄敘述史學路線等。這四大通病照樣一路蔓延到二十世紀七〇年代，乃至二十一世紀一〇年代。

中國學術獎助基金會是個半公半私的贊助機構，花費二十多年時間資助了二十四本史著文本流通於世。它比嘉新更限縮申獎資格，必須在學術、教育機構任職的人員才可接受申請。它的獎助對象是已進入學界中人。這裡面，有呂實強論清季官紳反教原因、王爾敏論准軍是否為民初割據主義的始祖，以及張朋園論辛亥革命是立憲派因勢利導的結果等三本專書，較具理想史著形式。此中意義在於，台灣史界已能使用檔案研究歷史，而且到達解釋的高度。相形之下，掌握史學大權的中研院·史語所雖典藏檔案，卻在歷史意

識上停留在清乾嘉考據學的翻版。

以上四十六本史著文本由具高學歷、或工作環境優渥的人士給製作出來。這批史著作者扣除出國不回，或因學校出身低無法躋身學界者之外，其餘三十四人在七〇年代之後繼續出專書的情形不多。倘若再將最近十二年國科會傑出獎得主十二人中，有四人在獎助前五年共出版七本專書，而真正獎助到的專書只一本，但不論如何，一體計入，則一甲子以來，國家聯手社會部門花錢贊助史家出書，結果不過四十七本，衍生福及得獎者先前有出過專書的，則五十幾本。這樣的成績足以傲人嗎？答案是不言可喻的。

筆者再透過史界當權派擁有國科會和教育部・顧問室兩個利益輸送的位置，保證國庫通西裝庫（口袋）的評審辦法，以及評審委員例由自家人兼任的機制，牢牢鞏固打死不出專書政策，並用頒獎制形塑論文優於專著、論文為美的審美口味。學術大獎的對象清一色在近十二年都是出身中研院・史語所的當權派，也是杜幫《新史學》社社務委員，具有公私雙重身分。他們就是台灣史界的《夢想家》團隊，專為燒錢而生的小團體。相形之下，近十年來，至少汪榮祖、賴建誠、康豹、熊秉真，以及黃克武等五人，都有英文專書問世，還有更多人有中文專書問世，竟都比不上《新史學》社社務委員兼史語所當權派，而無緣角逐獎項。最近十二年，有兩年傑出獎是輪空的，這叫寧贈家人、不給外人的排他手法，昭然若揭了。不會寫書的史家要他們何用，還倒頭來吸血納稅人的血汗錢。台灣的民脂民膏透過這個史界當權派立法、並掌控獎助單位的方式，一股腦傾洩到這一寡頭集團中去。這裡面最集大成的代表人物是陳弱水，博士到手二十四年一本專書都沒有、僅憑一本論文集內五篇文

章，就連奪國科會傑出獎和教育部國家講座獎，論文集的五文早就「黃金堆砌」的了，又給他金上添鑽。陳的國科會大獎是自己就是主辦人，卻頒獎給自己，陳的教育部大獎有師弟林富士在主辦，也不避忌「瓜田李下」之嫌，這種不知利益迴避的作風，真是打遍古今無敵手。在各報專訪陳君的文本上，可以尋繹出陳君的專業成就竟與高中聯考挫敗的心理創傷與戀父情結和世家情結攸關，然後陳君又大造曾到美、加、日名校講學的「神跡」，以便與其「成就」相輝映。本章所開列三則媒體成功人士專訪文本，看出受訪明星和記者在販售成功術上互為漁利的需求。相當有趣。

最後，我再強調一次，台灣史界當權派長期掌控頒獎機制，主辦單位主管、評審委員，以及獲獎者全是同夥人，也就像是中國古代的皇親國戚一般。獲獎名單中人，在主辦者和評審者合謀之下，型塑了賤視專書的品評文化，這比1984年關門大吉的中國學術獎助會頒獎精神——獎助專書——倒退十萬八千里，卻狠撈國庫錢不迭。五十年來三個獎助史學機構，從萌芽，到大放異彩，再到史學班底掌控國家資源，因而踐踏實力原則的出專書制度，台灣史學危機何等駭人聽聞！

再簡單說一遍，台灣在在上一世紀六〇至七〇年代，在一個私人基金會和一個半官半私基金會贊助史著專書文本出版的文化活動中，誕生了兩位可愛的寧馨兒：一位是以社會科學輔以治史的路線，另一位是以檔案究史的解釋史學路線。這兩條路線仍是迄今的國際品牌。然而，在九〇年代以降，以《新史學》社為代表的主流路線壟斷了所有國家資源之後，自我閹割成只生產論文即獲大獎的史學產值格局。台灣史學距國際史壇益見遙遠。這之中，媒體文本所建

構的「陳弱水」符號最是詭異不過。在陳陳相因的史學弱水三千中，台灣史學班底更只掬其淺淺的一瓢。這就是台灣史著文本製作方向的向下沈淪過程。

捌、民間出版機制與歷史 知識製作和型塑 ——結盟王牌通路商

出版界和學術界互為漁水關係，素為眾所周知之事。台灣史著品牌第一，先後由商務和聯經所擁有。這兩大出版界巨人的消長，原因固多，但其中有一原因，是史學班底能否與之結盟這一層關係。另外，允晨和麥田同樣擁有史著品牌的出版商，它們與史學班底的離合關係，又決定了兩家生產歷史知識的區隔。

底下的出版故事就環繞這兩條主線上。

一、主要出版機構吃老本的經營方式與台灣史界的低度產能

八〇、九〇年代之交，台灣學術書類生產霸主開始易主。之前，是大陸時期幾家老字號的大書局撐場面時期，之後，則是以聯經為首的幾家新崛起書店，在主導學術書類書市場。

大約1990年之前，大陸幾家名牌大書局，諸如商務、中華、正中，以及世界等家，主要是翻印古籍為主，出版現代學者作品為輔。這之中，正中以刊印現代人作品不遺餘力，那是正中乃國民黨黨營事業，沒有倒台之虞，凡能配合政策的書¹、以及政學關係交換而出的書，就成了它出書的特色。從1945年至1990年，正中沒出版過重要的史著，本地個別的論文集倒是出版過。像五〇至七〇年代最重要的史學刊物：《大陸雜誌》主編趙鐵寒（任職於台師大的前身台師院史地系，職級是教授），專攻中國上古史，將其十餘篇論文結集、交由正中於1965年出版，書名叫《古史考述》。

¹ 像為了定為台灣附屬於中國史史觀架構，特別請出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所長郭廷以先生寫《台灣史事概況》，於1954年推出；又如為了宣揚民族主義，特請台大歷史系教授沈剛伯等主編《民族英雄及革命先烈傳記》，於1966年推出上、下兩冊。這兩書是在規訓台灣史家要以中國國族主義為基調，去書寫中國史和台灣史。這是影響史家寫史到八〇年代的政治正確。

正中因係公家（按：1988年蔣經國去世前，黨國不分，黨營事業即是國營事業）標到不少公家單位出資找人翻譯的美國名學者作品，最有名的有三本：一是漢學家Arthur Wright主編的*Confucian Personalities*（1962），譯名取為《中國歷史人物論集》；另一是漢學家Nathan Sivin著的*Chinese Alchemy: Preliminary Studies*（1968）譯名取為《伏煉試探》，都在1973年推出；又一是芝加哥大學歷史系名教授William H. McNeill著的*A World History*（1971），譯名取為《世界通史》，於1978年推出。前兩本書的發行，分別對台灣思想史界和科技史界產生一定的影響，之後有更多相關譯著刊行。像商務印書館於1980年刊行David S. Nivison主編的*Confucian in Action*（1959）的中譯本，取名為《儒家思想的實踐》，聯經出版社於1976年刊行John F. Wright主編的*Chinese Thought and Institutions*（1953）的中譯本，取名為《中國思想與制度論集》。

當然，正中書局在大陸三〇、四〇年代出版過一些名學者的名著，像中央大學歷史系名教授柳詒徵著的《中國文化史》上、中、下三冊，以及浙江大學歷史系名教授張蔭麟《中國史綱·上古篇》，亦在台不斷印行。九〇年代之後，黨國崩解，正中變成必須自負贏虧。正中內部大幅改組，變成積極出成熟學者的專書，以及慎譯英美名史家的作品。譬如，它於2000年先後推出台大中文系教授陳昭瑛寫的《台灣儒學：起源、發展與轉化》一書，以及香港學者黎漢基寫的《殷海光思想研究——由五四到戰後台灣，1919—1969》，這是由台大歷史系教授黃俊傑主編的「台灣研究系列」之中兩本。另外，更早之前，正中成立「當代學術思潮譯叢」由名哲

學家傅偉勳操盤，出版了 Lynn Hunt 等三位史家合編的 *Telling the Truth about History*（譯名取為《歷史的真相》【1996】）、Isaiah Berlin 的《以撒·柏林對話錄》【1995】，以及 John K. Fairbank 的 *China: A New History*（譯名取為《費正清論中國》【1995】）這表示正中正著手內部改造。

可惜，時不我予，為時已晚。正中內部改組和一切一切的努力，都證明枉然和徒然。它在二千零幾年販售給世新大學的成家，結束了出版學術文類書的事業。要之，正中在歷史知識的生產上是貧弱的，就不煩舉證實例來說明了。

另外兩家私有大書局，即中華和世界，比正中表現更糟。在七〇、八〇年代之交，主要賴吃老本為生，即大陸時期的印書，包括大量的古籍和少數的名家作品。先說中華書局。它出版的古籍以「四部備要」本的文、史書為大宗。少數名家作品，主要賴以下數書：梁啟超《中國歷史研究法》正篇、補篇和同氏《戴東原》，以及其他同氏書籍共三十九冊，劉大杰《中國文學發達史》，同氏《魏晉思想論》。這些都是遷台後的中華書局鎮館之寶。當然，這之中最賺錢的搖錢樹，要以《辭海》莫比。上述各書，作者早已作古，印書仿如印鈔票一般，一本萬利。中華出當代學者著述很少，像李樹桐的三本唐史論文集，即中華產品，但重要性不夠。²再觀世界，在楊家駱主編之下，他把中國古籍整理成果，悉數變裝成世界書局的產品。這裡面最暢銷的一套書，要數《資治通鑑》。這個版本的優勢在於將元代胡三省的古注，適度排入原書正文的各相關處。這讓其他版本的《資治通鑑》完全滯銷。世界幾乎不出版當代學者作

² 參見拙作《陳寅恪學術遺產再評價》（台北：時英，2010）頁18—34，已有所說明，讀者不妨參考。茲不贅述。

品。中華和世界這兩大書局在時代巨輪輾壓之下，轉型都失敗。它們的學術書類近年已在書市消失無踪。九〇年代以後的文史工作者很少光顧這兩家店。

二、商務由盛而衰

接著我要處理商務的歷史書類及其歷史知識生產背後的權力問題。前述正中、中華，以及世界都未搶到生產歷史知識的霸權。倒是商務在八〇年代之前是生產歷史書類大宗所在。商務最大的手筆就是有計畫地將四庫全書分梯次加以翻印、出版，這對充實台灣六〇、七〇年代的各公立圖書館，居功厥偉。這也為未來新一代的文史研究人才提供找材料的便利性。但這只是為未來知識量能鋪路而已，還不是製作知識。

商務對知識生產真正的貢獻，在於敢站在文化的立場，去跟管制思想的特務機構——警備總司令部——對抗。前述處理正中、中華個案時，提到它們販售老本，即出版大陸時期名流學者的名著。大陸時期學界分化成左、右兩大陣營，台灣國民黨只許出非友共、或非共的學者之書。但許多被警總列入黑名單的學者，即令他們的著作有文化價值，卻礙於政治不得再版、再流通。商務在此作了一個技巧的處置，那就是將這些學者姓名加以變造，使與警總黑名單上的不相符合。這樣，警總就不至來干預出版事宜，以致扼殺了文化生命。商務這一動作使得台灣新一代的學者可以直接承繼五四以來的新文化運動，而且較全面地掌握這一學術文化遺產，不致產生文化斷裂，而從頭走起。與國民政府較親的名學者其著作固然可在台繼續流通，像錢穆四〇年代名作，《國史大綱》和《王守仁》，

以及李劍農《中國近百年政治史》上、下兩冊，其發行一點都不受阻碍。但對國民黨有敵意的學者其作品，倘無一番變更姓名的處理，台灣新一代的讀者對於上一代學者的作為恐怕都被蒙在鼓裡了。這類作品我舉例如下：

民主同盟是國民黨認定、屬於親共的知識團體，這些成員的書當然要禁止。儲安平是民盟大將之一，他寫有《英國采風錄》一書，之前即由商務出版。現在商務將他更造姓名為儲平。

又如在北京建政之後甚為活躍的一位學者叫潘光旦，他以前在商務出的書，如今改名為潘光文，繼續出。像自寫的《中國伶人血緣之研究》和《一代名伶馮小青》，以及翻譯靄理士（H. Ellis）的《性心理學》等即是。

最著名的例子要數大學者陳寅恪，他的中古史雙壁，即《魏晉南北朝制度淵源略論稿》和《唐代政治史述論稿》，它們的作者是以「陳寅」行世。

再有，陶希聖所領導的「食貨」結社份子，本有叛逃汪偽政權的紀錄，但因陶氏在台灣位望榮寵，故爾並未受到改名的對待。像陶氏大弟子鞠清遠的《劉晏評傳》，依然以其本名在台現身，陶、鞠合寫的《唐代經濟史》亦在台堂堂正正行世，即是顯例。

以上七書都是新文化運動以來重要著作，幸而商務從權處理，使得文化傳承不至中斷。當然，一些三〇、四〇年代學者只要未名登警總黑名單的，商務大可大方在台再版。像容肇祖的《魏晉自然主義》和《李卓吾評傳》，以及羅香林的《唐代文化史研究》等，都是。這類書單甚長，不煩開列。

商務在販售「祖產」上，我們不可輕視之為「吃老本」。它在

大陸有一些大膽創新的作為，台灣史學社群一時尚無力超越。在此情形之下，一些舊書便繼續引領時代下去。像商務在三〇年代出的一大套「中國文化史叢書」，這裡面有幾本是走在時代前端的書，依然沒有過時，如下：

- 1) 鄧雲特《中國救荒史》
- 2) 陳東原《中國婦女生活史》
- 3) 陳顧遠《中國婚姻史》
- 4) 楊鴻烈《中國法律思想史》

這四位作者不僅對議題開發有功之餘，還令後繼者多年後還難以翻越。

商務對文化傳承的貢獻有目共睹。但文化開新呢？刊印台灣史家工作成果，又如何呢？這不得不說，商務的成績不如過往。商務的靈魂人物是任過行政院副院長、又在政大政治學研究所博士班開課的王雲五。凡出書都得經他同意才行。但歷史書類他信任其門生王壽南幫他主導。王雲五主持商務時期，只要是成熟學者之著作，原則上均予出版。像文化大學史學系教授黎東方和輔仁大學歷史系教授王任光都有書交由商務，是為著例。時為六〇年代末。到了七〇年代末，凡史學之出版，都可看到王壽南促成的影子在。

王壽南獲政治學博士後，即在中華文化復興委員會當幕僚長（按：該會頭頭是蔣介石），他提出「中國歷代思想家」的出版計畫，在1978年全書出齊，交由商務印行。這件大事底下再作評論，此處不贅。王壽南對史界成熟學者要在商務出書，能幫忙儘量幫忙。他出了與他有私交者的書：計有他博士導師嚴耕望三書，即《治史經驗談》（1981）、《治史答問》（1985），以及《錢穆賓四先

生與我》(1992)等，同門師兄弟湯承業關於范仲淹的書，他的唐史同行長輩李樹桐關於唐代通史的書，他政大歷史系同事諸如林天蔚、蔣永敬、李雲漢、吳圳義等各自領域的專書，他在中研院·近史所友人諸如陳三井、王家儉，以及王爾敏等人的專書或論文集，他唐史同行曾一民的書，等等，不勝枚舉。他甚至連晚輩的碩、博學位論文，只要有友人推介他也慨然出之，像台師大史研所王漪和黃秀政的學位論文即是。

王壽南運用其私人網絡出歷史書，不止上述而已。他還有一個事業，即中國歷史學會，本書前章已及，他從幕僚長做到會長。筆者之前提過，中國歷史學會名義上雖是台灣史界最大結社，但在史學班底控制分配資源的關鍵位置後，他們已集體不參加這一結社。這一結社早已邊緣化，成為史界次級團體，是由處身邊緣的台師大歷史系和文化大學史學系在主導。王壽南另有一個次級團體，即唐代學會·歷史組，在此，他與文化史學系王吉林教授，以及台大歷史系教授高明士結成鐵三角關係。王壽南和高明士各有所偏，前者偏重中國歷史學會，後者偏重唐代學會。中國歷史學會每年會通過優秀學位論文贊助出版，掛名出版社就是商務，這就是王壽南與同行強者交換關係的所在。像八八年和九〇年優秀論文得主是王吉林的兩位碩士生，九一年的兩位得主全是高明士的碩士生。另外，台大孫同勛教授指導的一本博論。還有，政大歷史所碩論二本，以及文大史研所四本學位論文，都與這兩所研究所導師在中國歷史學會的權力位置，而獲膺選。學位論文是青澀學者生平首次操刀之舉，多係稚嫩，成熟者鮮少。再加上，有權力決定出版的人其眼光也有偏差。這些以學位論文為出版主力的作法，使得商務四十年來（50

至 80 年代)的歷史知識生產，在質和量上，均不如大陸時期。

王壽南擁有這個出版管道，當然他生平第一本論文集就交由商務出，自不在話下，從 1977 初版，至 2004 出增訂版，從三篇發展到七篇。另外，他的碩論和博論外，唯一專書在談唐代宦官的，原由正中出版在先，到 2003 和 2004 年，他又交由商務再版。主事者的私心自用影響到大公司的公益，竟一至於斯。

王專業表現平凡³，但敬業態度上較史學班底為佳，可以確論。筆者前章已及，中國歷史學會在六〇年代甘於臣妾化於政治權力之後，歷任會長概由過氣黨政高官出任，迨 1991 年李敖為文為此發難，歷史學界才醒覺，將會長職位從政治人物身上給光復回來。這是台灣史界極不光彩的一頁歷史，由於高官任會長期間，王壽南任過幕僚長，故爾光復後的中國歷史學會首任會長就由王壽南出任，他之後的會長例由文化大學史學系的當權派出任。由於該會會眾以文化史學所的學生眾為大宗，他們很容易拱出自己師長來擔任會長。這個學術結社已墮落到受到特定群體在操控。以人類知識製作史觀之，在大學壟斷知識生產之後，乃有結社出現以濟之⁴。結社是比大學更先進的知識製作基地。但台灣史界的結社卻與此歷史發展相違背。在中國歷史學會更進一步墮落化之後，就演變成只是無產值的資深史學工作者掠食頭銜的獵場，他們參加學會只是為了分贓理事、監事頭銜，用以光彩其名片罷了。身為會眾的碩、博士生只是被動員來滿足這批史界老朽的門面私心而已。這是一個敗壞學

³ 參見作《陳寅恪學術遺產再評價》(台北:時英,2010)頁100-126,都已詳細談到,讀者可以參考,不贅。

⁴ 關於人類知識製作史,可參見Peter Burke作、賈士衡譯《知識社會史》(台北:麥田,2003,·盧建榮主編「歷史與文化叢書(23)本」)頁80-93。

術風氣的場子，老少有志一同打造這種學術敗壞的文化。表面上，研究生發表論文，教授評論並評等，實際上，發表和評等的工作都流於虛應故事。這使得真正優劣出不來。當然學術隊伍的人倫鑒識也就走樣了。該社群年會的最後兩個節目，是選理、監事，以及會後聚餐。這個結社的副產品，不論優選學位論文出版，還是機關刊物籌辦上，都顯得力不從心。這也難怪台灣史學班底，或是一些獨行之士，都對該學會敬而遠之。這個學會權勢人士的作為早已玷污了「中國歷史」這一名稱，但他們還不自知。這也就罷了，每年還動員各大學歷史研究所新生去參加該會，讓他們接受腐敗文化的洗禮。對於如此腐朽的結社，有志青年學子還不引以為戒嗎？

王壽南借商務這個印刷機構所募集來的書稿，難稱大家之作，但這符合往下滑落的商務的趨勢。九〇年代以後，台灣的龍頭出版史學文類的機構，早已換成聯經出版社了。商務在生產歷史知識這一區塊上，連後起的印刷機構，諸如三民、允晨、麥田，以及稻鄉，都有所不如。這印驗了官場老手只熟知做人際關係，將出版事業取以作為個人公關的結果。萬物興衰皆自得，商務之衰，其來有自。講到商務的衰，我不得不對中國歷史學會這個結社行動三致其意，以警醒後之世人。

三、「雲五社會科學大辭典·歷史學」的文化工程 ——1968.4～1971.12的史界歷史意識動向的一個側面

台灣史界的知識產能，在1971年史學博士未問世之前，主要抑賴中研院·近史所研究人員的專書、以及台大歷史所、文大史學

所，還有政大政治學研究所的碩論，作為產品大宗。1971年的台大、文大兩位頭號博士，並未一畢業立將博論付之出版，文大頭位博士於1976年出版博論，台大那位翌年才改裝出版。台灣的博論出版一向比例偏低，在此之後仍難形成出版主流產品，比博論更難產的是副教授和教授寫的專書。要之，台灣史著產品要以論文集和碩論為大宗，即令如此，產量也低得驚人。主要原因就是史學從業人員一直未將歷史書類視為文化性讀物，以致它們與社會讀者閱讀品味的距離相當遙遠。⁵台灣史界難得全面動員去完成一件文化大事。有之，從替商務主寫歷史辭典事起，其事發生在1968至1971年之間。之後類此大規模動員，得再等十年始出現第一次，二十六年出現第二次。這兩次動員一者是聯經主導《中國文化新論》十二大冊，二者是在響應政府高中歷史教科書一綱多本政策下多數史家為六大廠商下海編寫教科書。⁶前一事件見後分析，此處略過不談。

現在，筆者回到台灣史界集體編寫第一部歷史辭典事件。商務雄心壯志出資出版一套社會科學大辭典，就中有一分冊是屬於歷史學。這一冊的總主編是政大歷史系的創系主任方豪（1910—1980）教授。方豪原是台大歷史系教授，又是史界次級團體，宋史研究會（日後更名為「宋史座談會」）的發起人，六〇年代末他離開台大，前赴政大開設台灣第五、或第六個歷史系，在此事後不久，他將被膺選為院士，是台大歷史系繼續姚崇吾之後迄今第二位院士。方豪去主持編寫歷史辭典一事，可以看出他的組織長才之大、

⁵ 關於這點，請參見拙作《陳寅恪學術遺產再評價》（台北：時英，2010）頁359—361。

⁶ 關於台灣首次將高中歷史教科書放權民間製作，參見拙作《從根爛起》（台北：前衛，2002）。

以及人脈之廣。當時，台灣有三個公立歷史系，三個私立歷史系，在研究機構上，有中研院·史語所、中研院·近史所、黨史會，以及國立歷史博物館等，以上十個機構，全被他動員。他甚至還網羅幾位民間學者共襄盛舉。結果共有四十八位人士、合力製作出 563 條歷史辭條。每條字數原訂千字上下為宜，全冊以含納五十萬字為目標，但施行結果，有長逾千字者，甚至有一條多達七、八千字。

從這本商務歷史辭書文本，可以窺知當時台灣史界的集體心靈狀態。這是探勘史界歷史意識的絕佳素材，從中可以評估當年台灣史界的專業走向和所展現的學養境界。

先從組織人力方面看，方豪有效網羅當時老、中、青三代的人力，而且是跨機構網羅，這是他將其人際網絡資源發揮到極致，除了行輩關係、同事關係之外，更難得的是他突破了派系藩籬。非台大系統的台師大和文大人人物，都願意與他合作。茲將人員配屬機構的方式陳示如下：

1. 台大系統十二人：王德毅、李邁先、李守孔、林瑞翰、杜維運、姚崇吾、傅樂成、陳捷先、遼耀東、劉景輝、楊雲萍、夏德儀
2. 中研院·史語所人馬二人：吳緝華、李光濤
3. 中研院·近史所人馬二人：王爾敏、沈雲龍
4. 台師大系統五人：李樹桐、王家儉、高亞偉、曾祥和、戴玄之
5. 政大系統三人：徐玉虎、何啟民、方豪
6. 文大系統七人：王吉林、石文濟、馬先醒、郭榮趙、程光裕、宋晞、梁嘉彬
7. 東海歷史系二人：楊紹震、呂士朋
8. 輔仁歷史系一人：王任光

9. 歷史博物館一人：包遵彭
10. 中興法商學院一人：黃大受
11. 中研院·民族所一人：謝劍
12. 國民黨黨史會一人：蔣永敬
13. 民間學者四人：毛一波、王詩琅、林衡道、歐陽無畏
14. 其他不識、待考者六人：朱瑗、孫以繡、張大軍、程京震、楊紹南、吳景宏

觀以上名單，可知方豪成事的人力基礎主要在台大、政大聯手的十五位人手（包括他自己在內）。在外圍人力方面，最挺他的要數文大史學系佔七位，最多，其次才是師大系統的由師大歷史系和中研院·近史所合出的七位人手。以上兩處相加共計二十九位之多，已超出半數。

以上講的偏向成事的外在條件。現在聚焦到業績的品質問題。首先，從對「歷史」和「史料」兩條書寫，即知當時史界仍囿於歷史可發掘真相之見，距離五〇年代以降西方史界主流主張，歷史只能觸及部分、片面的過去、而且隨不同史家而有異，相當遙遠。遑論歷史只是透過史家營造話語下、對過去的再現了。這個基調是相當保守和落伍的。

其次，從對辭條的擬定，可知台灣史界對過去的追尋，是以菁英觀點在看待過去。政治史、外交史、戰爭史、政權、法制、個別政治／文化菁英、官制等範疇事物的相關條目獨多，相形之下，與社會、文化面向攸關的物事，相對為少。

第三，本辭書區分成九大類，每一類繫無數辭條。以言第一類是「史學史與史學方法」，基本上只見中國傳統史著之體裁以及西

方歷史哲學的史觀這兩大宗，完全不見任何與史學方法相關的辭條。在歷史哲學方面，計有循環論、演化論、地理決定論、經濟決定論，以及因果關係諸條，全交由考古人類學者謝劍撰寫。至如傳統中國史學的體裁方面，由杜維運和王德毅兩位講師主筆。他們完全承襲劉知幾、鄭樵、《四庫總目提要》作者，以及章學誠的看法，而且大量抄錄其文字，完全沒有自己剪裁在其間。最糟的是現代史著敘事法完全不置一辭，當然也沒有相關條目之設了。

這一部分是本辭典的門面，讀者一讀，便聞到一股陳腐氣息。這是本辭典的致命傷。驗之日後杜維運和王德毅兩人成就，都是傳統見長型的，就思過半矣。

第四，接下來編輯將中國史予以分期如下：上古、中古、近古，以及近代等四大段落，成為本辭書的四大類目，每一類目繫有無數辭條。

在上古史裡，所設計辭條，始於北京人，終於東漢末年的黃巾（之亂）。史前史開列五個關於考古挖掘的遺址文化。文字發明之後，「殷墟」辭條也是著眼於遺址文化。之後商、周、秦、漢史，聚焦在於政治，這在擬定帝王辭條上，計有「湯武革命」、「五霸」、「七雄」、「秦始皇」、「黃老政治」、「漢武帝」、「昭宣之治」，以及「新莽」等八條；在臣下辭條上，計有「共和攝政」、「合縱連橫」，以及「黨錮」三條。在此，超出帝王將相思維的才擬定「西域」和「黃巾」兩條罷了。以上十三條含蓋了西元前 1111 年至西元 220 年，共計 1331 年的歷史，全是國中中國歷史第一冊的內容範疇物事。這裡主要執筆人是王德毅和朱瑗兩位。朱氏會消化資料再以簡筆書之，王德毅則大抄特抄材料。另有遼耀東負責寫「西域」

條，但寫法一如王德毅，大抄《史記·大宛傳》、《漢書·西域傳序》、《漢書·西域傳贊》，以及《後漢書·西域傳序》等文字，毫無轉述資料的史家之才，在此暴露無疑，更談不上識見。相形之下，朱瑗寫「黃巾」條，固然知所轉述，但亦欠缺識見。「西域」和「黃巾」兩條可以擺脫政治面向，但執筆者均缺歷史洞見。這是整部辭書執筆人的致命傷。

在中古史裡，從曹魏至元朝，有一千年之長。這部分是全書篇幅最大之處（頁 24 - 59，共 35 頁，其他大類頂多二十幾頁），同時動員人力最多之處。有台大、師大，以及文大的名家師長輩，諸如姚崇吾、傅樂成、宋晞、程光裕、李樹桐、何啟民等人，另有講師或博士生，諸如王德毅、林瑞翰、馬先醒、王吉林，以及石文濟。只有一位孫以繡後來並不在史界。這些中、青輩的史家，或是當年即在專業領域成名，或是日後才站穩腳步。這點，不像上古史階段，找來王德毅、朱瑗，以及遼耀東等人，皆非該領域出色當行之輩。中古與上古兩大段落即令在人力資源上強弱有別，但表現則一，即依舊一副傳統為尚模樣。首先，主其事者所編列條目共計 59 條，幾乎完全不出當年國中歷史課本知識範圍。倘若將學界比擬位處知識製作上游，則中學對於知識的吸收或使用，可說消費知識的下游了。下游取決於上游，可在本辭書中一覽無遺，勿庸詞費。亦即，當時台灣史界在中國中古史知識版圖上，其本事就只有這麼一點大。當然，相關知識在課本比較粗略，在本辭書中會以比較詳盡方式出之。特別是蒙古史，由於辭條個別書寫者的關係，這方面反映得尤其清晰。然而，詳略有別不是重點，重點乃在於有無洞見。這些辭條編寫者普遍展現對歷史欠缺洞見。

菁英史觀已在上古史現身過，到了中古階段，又再複製一遍。政治史常見的主題，即治亂循環、黨爭政變，仍主導著辭條的編擬工作。這反映這部辭書文本的主事者與參與者，一腦袋中只有統治者，只有古代官方觀點在看待他們所面對的歷史。這部分倘再計入制度（偏重官制）和思想，則濃濃的菁英觀點史癖可就直逼讀者眼簾而來了。可讓讀者眼睛一亮的辭條，我看只有印刷術、宋盜，以及全真教等三條罷了。

從（東）漢末到元末這一千餘年裡，許多游牧民族進佔、或入主中國。在這時期，胡漢民族間勢力消長，就決定由誰主宰中國。結果，漢族建立政權中，出現近三百年的強唐帝國（按：一半時間強）和一百多年的弱宋帝國，以及六個偏安南方的短命小政權，還有二度超過二個以上政權的大分裂時期。漢人政權弱的時後，正是游牧民族政權蠶出並作的時間。此其間匈奴人、羯人、氐人、羌人、鮮卑人、突厥、契丹、吐蕃人、沙陀人、女真人、夏人，以及蒙古人，不是在漢族政權邊區予漢族極大的威脅，就是入主中國、支配漢族。這樣大規模、長時期的農、牧文化接觸、衝突，以至涵化的過程，正是這一千餘年的歷史主題。在此，讀者看不到游牧民族觀點的歷史，相反地，辭書編輯者不斷釋放出以漢人為主的歷史。編輯團隊重視的是各游牧民族的消失，他們則許以正面肯定的名詞：「漢化」，甚至有姚從吾說契丹，「成為廣義的中華民族」。（頁56）這其實也是那些沒如此說的人的潛台辭。像王德毅處理「（北魏）孝文帝漢化」（頁25—26）、姚從吾處理「女真建國與漢化」（頁51）這兩辭條，無非出於同一態度。王、姚均提到無文字民族要統治漢地，必須使用文字民族的文字遂行官僚體系的運作。

胡漢衝突之極致乃戰爭手段之動用。在此，劉宋元嘉三次征討北魏之行動都徒勞而且致敗、北魏孝武帝之屢攻蕭梁而未果，類似這種長年戰爭，都未獲辭書編者青睞，反倒是在極短時間而風雲變色的戰爭深為編者所重。在如此思維之下，讀者看到游牧民族發動戰爭卻致敗兩例，即「淝水之戰」和「采石之戰」，另外就是漢族北伐較有成績者，而且，一而再、再而三表現韌性者，厥為「桓溫北伐」。在采石之戰上，南宋徽倖獲勝，辭條編寫者由於深悉南宋實力不足、即便取勝也無從反擊，故爾只將事情始末交待清楚即收筆。但對「淝水之戰」，同一編者則怪東晉安於小成，不知趁機統一中國，並以引為憾事。（頁27）這樣的論調只暴露編寫者理解歷史能力之不足。這緣於他不自覺地對於統一抑分裂背後的價值觀，來指引其史論的方向。漢族被游牧民族逼迫而屈身於南中國的情況下，敢於揮師北向者極少，在這些極少案例中，又敢屢屢北伐，而挫異族鋒銳者則更少。該辭書文本只舉「桓溫北伐」一例。這位辭條編寫者，雖未流露史論，但在敘述史實上卻違犯不容原諒之疏失，計有兩點之多。首先，他說，東晉之人「莫不欲早復中原」（頁28）而偏安之士只是「少數」（頁28）；「朝廷」要主導「北伐」議題和行動，深恐權臣在此獲得政治利益（頁28）。這一論斷，以後者符合事實，前者乃須依統計而作論斷，不知何所據而云然？其次，永和十二年（356）桓溫北伐還軍南方，但所獲土地迅即淪沒，又重獲敵手。這位辭條編寫者說晉人新獲之地「復陷於賊」（頁28）。這是諸葛亮對曹魏進行政治作戰的「漢賊不兩立」的擴大版，將游牧民族全目為「賊」。這固然依漢人史觀而寫，但已不符合二十世紀新的價值觀。還有，桓溫儘管想篡位東晉政權不成，但

一意光復國土、思所統一中國，兩相比較，優點大於缺點。這其實是這位辭條編寫者雖未明言，但想要表達的所在。如此一來，又與前述那位辭條編寫者在褒統一、貶分裂上同一態度。

再強的帝國都會崩頹，更何況先天體制不良的帝國只有日益趨弱的分，隋、唐是帝國之強者，西晉和北宋是其中之弱者，但遭致內亂和外患則一，終使統一流於分裂。分裂不必然是外族所導致，漢族自己會搞出分裂之局。倘若我們不具正統觀念，就不會在乎政權是漢抑胡，倘若我們摒除大一統觀念，更不會計較統一是正價值，而分裂是負價值這樣的提法。反之，辭書編者和辭條編寫者都一腦袋正統和大一統，便難免不受以論帶史方式的影響。西晉和北宋政權之亡，不怪自己無能卻只怪異族降禍難給漢族政權。在此潛意識心理引領之下，西晉之亡稱之為「永嘉之禍」，北宋之亡稱之為「靖康之難」，亦即史家將特定政權之崩塌，全以該政權的共同利害人來予以對待，對該蒙難政權感同身受，稱之為如同自己遭逢禍難一般。倘以下層社會子民眼光來看，舊漢政權何利於我？西晉政權內戰十幾年，百姓日子好過嗎？可不言而喻。而新的胡人趙政權不見得全有害於老百姓。同理，在北宋統治下的人民，他們又如何看待北宋政權、女真人代理政權的楚、齊，以及更後的女真外族政權呢？經過比較結果，說不定有老百姓會認為，在金世宗治下還強過宋徽宗治下呢？想想宋徽宗「生辰綱」其暴政，金政權的皇帝還不至把自己慶生會搞到全國騷然的地步吧？

基於上述認知，不僅外患所導致的辭條，諸如「永嘉之禍」和「靖康之難」，要重寫，而且內亂的解釋上不能將官書的官方觀點照單全收，像「八王之亂」、「安史之亂」、「黃巢之亂」。「方

臘之亂」、「偽楚偽齊」等，恐怕也要以新的觀點重寫。光看「禍」、「亂」，以及「偽」這些字眼，即知偏見十足。辭條之立當以現代理念為準繩，像永嘉之禍，當改成西晉之亡，同理，靖康之難，當改成北宋之亡為宜。至於什麼之「亂」的，當改成「××之抗爭」為宜。當然，楚、齊也不必添加偽字頭，我們又不是吃南宋官方的飯，何必跟他們同一鼻孔出氣。

以上所說比較偏向辭書文本製作團隊（包括編者和辭條寫手）其史識非常迂腐、兼加保守。這是就辭條擬定而說的。另外，從內容上面看，裡面之迂腐更是無奇不有。

先講地方機構。姚從吾寫到元代「省」的設置（頁58）；宋晞寫到北魏六個邊防軍區叫「鎮」（頁26）；馬先醒寫到唐代到境外設軍政機構的「都護府」（頁35）；五代至北宋，王德毅寫到將割給契丹人的燕雲地區共十六州（頁38）；程光裕寫到東晉讓北方流民團體私設淪陷胡人之手的任何特定三級地方政府自治區，叫「僑州郡縣」的（頁27）。這些都暴露寫手史識嚴重不足。

北魏六鎮是為防柔然族的軍事機構，他們不對外，轉而槍口對內，而且對首都投槍。這是六鎮軍最驚人的舉動，從原本是政權的基礎，變成政權的掘墓人。這多麼值得作為寫作重心，結果編寫者不此之圖，轉而去寫這六個軍事機構座落在哪裡。

唐帝國對東、對北、對極北、對西，以及對極西，凡有所征服便設下鎮肅機構，叫做「都護府」，用今天話講，這是殖民主義下的總督府也。編寫者重點放在各府開設於何年何地，這是漢人政權展示其軍事霸權空前絕後的一次。編寫者抄書說它的功能在於「征討邊遠，撫輯諸蕃」，還說自唐以後只有元代設之。他完全無知於

中國帝國主義是以唐朝到達極致，她如何去欺壓、剝削被殖民者，都不存於他胸中。非常可悲。

對於蒙古人設立行省制一事，編寫者只說了乃忽必烈重要施政之一，又說影響深遠，至今沿用未革。他不知此制乃中央集權制之極致，任何漢人政權均未及思之。編寫者更不知中央集權制乃民主最大敵人，1912年民國雖已肇建，但民主步伐踣躓，原因固多，但中央集權制未能消除，乃此中之尤者。這些保守的史家當然不知這層民主的至理。

對於石敬瑭割唐以來幽州節度府屬七州並大同等九州，給契丹國主耶律德光，作為酬答助其稱帝。這是「兒皇帝」的典故之由來。編寫者把這一始末交待一清二楚，最後更申論說，北宋之積弱，就在於北方門戶洞開，予敵可長驅直入汴京故也。這是不合史實之妄論。事實上，宋遼自訂澶淵盟約之後即和平相處近百年。燕雲十六州之得失究竟在北宋積弱課題上，居何比重地位，固不可純問地理軍事要塞（屏障）解之也。整個國際地緣政治和外交，才是關鍵。中唐以後，河西、河湟等處先控在吐蕃之手，後控在黨項羌（西夏）之手，這使中國任何政權視之棘手。然後，作為東北國防門戶的幽州節度軍區，在中晚唐至五代梁唐之時，都有效攔截契丹這隻東北虎。後晉石敬瑭將幽州加太行山北段大同地區，都送給契丹人，是使東北國防屏障盡失。在此，北宋固然花錢買保險，但西北的西夏之患，不僅花錢，而且還賠上犧牲軍士性命的代價。對北宋而言，面對東北國防和西北國防，因有不同因應，其所付代價也就大小互異了。這是國際上有強敵，中國想強也強不起來。中晚唐之帝國即已如此，不是到得北宋才如此。北宋是積弱，唐帝國之中後期又何

嘗不是夕陽西墮。整個東亞國際大局予中國非常不利，屈屈燕雲十六州侷促局部一隅，又有何多重要性？要之，它的軍事地理重要性被過度估價。

最後是東晉的僑州（郡、縣）問題。那是東晉政府為了安排北方流民武裝團體所作的一種安頓處置，割一塊地方讓這些團體掛淪陷區流亡地方政治招牌、繼續運作，說它有類台灣早期軍眷區通，說它是自治區，亦無不可。要之，它們不受正式地方政府管轄。這只是一時權宜之計，最後總歸要裁并到正式政區去。此一辭條寫作重點，在於東晉政府先是任其自生自滅，最後又覬覦其人力財稅資源、將之郡縣化。在僑州自理時期，內部人事運作及其與東晉政權關係如何，才是寫作重心。編寫者不此之圖，反倒去細分僑之州（郡、縣）成立的各種情況。如此，細則細矣，但不是重點。這是筆法和識見上的輕重不分。

辭書編輯團隊既重政治史，政壇中派系分合乃常見之現象。負責寫唐中期「牛李黨爭」的寫手，認為該特定黨爭造成「小人因之得志」，以及對「後朝政治社會影響至鉅」。這屬於泛泛而談，未見舉證。另外，在筆法上，這辭條寫手比較偏李黨，認為「世族有優美門風，有傳統家學」，至如新興之科舉之士不是「往往有浮名而無實學」，就是「座主與門生之師生關係，更為朋黨張目」。以上引文可知辭條編寫者以李黨觀點看牛黨。這是現代史家對以往歷史過於入戲。還有，辭條寫手還在「綜論」架構下介紹了陳寅恪的創見，與自己所見比觀並置，顯得兩者落差極大。

在宋代黨爭中，被編入辭書中者厥為「新舊黨爭」，這位寫手連派系分際都不談了，只一味公布兩邊陣營依時間先後參與的名

單。這就更等而下之了。除了人名，讀者根本看不見歷史的深度。

制度中的稅制是本辭書側重之一項。在介紹「兩稅法」這一條時，由於欠缺宏闊的史觀，編寫者忽略了納稅人從繳實物變成繳貨幣以致造成對自己的損失。這一中唐稅法純是管理者方便行政管理為考量重點，他們無視民眾於繳稅期間必須賤賣手中存糧以換取銅幣，等如加重稅率，只為讓百姓完糧繳稅，卻一點都不掛懷他們死活。沒想到這條編寫者也同樣不介懷。

再來對歷史上首次出現匯票和紙鈔。兩位編寫者都欠缺比較歷史的觀點。關於匯票，如果辭條寫者讀過 13—15 世紀意大利佛羅倫斯麥第奇家族如何經營國際金融業，他應該會對南宋對國內各地、以及對國外的匯差，列入考量才對。結果他當然沒有。此外，匯票制，在唐代叫「飛錢」，在宋代叫「會子」和「交子」，辭條寫手淆於朝代史，只顧宋不管唐。這極之欠妥。其次，元代紙鈔的發明，並不是中國史上頭一遭採行信用貨幣的創舉。這位辭條寫手完全沒有經濟學概念，他不知信用貨幣的形式，有過貝殼、銅錢、布帛，以及金銀錠等都是。紙幣只是信用貨幣較後來的一種形式罷了。即以紙鈔而言，南宋楮幣即當之，又早於元朝了。所以，不止論斷不確實，連史實都弄錯。

講到文化接觸，就必須具有文化相對論的人類學素養。基此，農業漢族的文化比起游牧民族文化，並不是較優越。但胡漢文化一旦接觸，辭書編寫團隊總是露出對游牧民族文化的歧視。這點在講女真文化時，即明白表示該文化是「落後」（頁 50），可知其他不明言處，盡在不言中矣。

一些主要發明、設施，以及創制，都在設論上有失精準。像

「九品中正」條，這條寫者犯有三錯，其一，他說品評人物標準分為九等，是依《禹貢》將田土賦稅標準分成九等而來，這是空穴來風之語。其二，品鑒人物風氣早就存在。這話是不差，但政府用人，對候選（拔）者本就設有審核準據，是不待社會上有品鑒風氣才知所為之的。所以，這是迂闊之說。其三，他說中正制只針對受選的寒人而設，貴族則另有門路入仕。其實，入仕途徑主流在中正制，貴族亦由此途。此制與之前東漢察舉制相比，其差異在於後者看受選人考試成績而定，前者是由主考官（小中正和大中正）依主觀面試打成績而定。東漢察舉制是看受選人答卷表現而定高下，魏晉中正制是依考官主觀面試決定受選人所獲等第高下。中正制的隨機性、和不客觀性高於察舉制太多，實施結果，考官以問考生三代祖先有任官否，以及任官多大，來決定考量獲等第高下，於是才有「上品不寒門，下品無士族」的諷語。還有，中正制的評分標不是依考生才質優劣，而是依其先祖任官表現，而來定出高下。這已是天大不公平了。也就形同對庶族下達封殺令。它還有另一不公平。即是評分等級雖是九級，但第一級（上上）和第二級（上中）一向保留不給。故爾真正的最高分是第三級（上下），凡貴族子弟必獲此最高分。於是乎有「門第三品」的現象出現。凡考生取得「三品」的滿級分，就可分發到五品官位的官幹起，這比起獲低評等分的考生來，不就是平步青雲了嗎？於是乎，我們就會看到，同年入仕者中，有人始仕便是五品官位，有的才不過八品、甚至九品官而已。一起步，就高下落差如此之大。這是多麼不公平的進用人才辦法。之後又回歸考試制，以試卷答案表現定高下，這樣的改變是比較合理的。以上所說，才是講九品中正制的精髓所在，辭條寫者所言，

簡直比不說還要糟糕。

再來是隋代開鑿南北向的大運河。辭條寫者輕率說，這有助統一。（頁30）隋帝國是先完成統一，再開鑿運河的。此說是倒果為因，再以唐宋帝國期間而論，中晚唐的帝國踰一百年，也統一不了河北自治區。南宋與金隔江對峙上百年，這時運河俱在，而統一無望，何勞藉運河進行統一大業？這類輕率發論大可不必。

再說印刷術誠然是大發明。活字版印刷術發明之前是雕版印刷術，然而，這樣技術改變對文化傳播並未增進太大的動能。只有活字版印刷術才能令同一印刷品增量，也擴增文化傳播的能動性。但是中國雖先發明活字版印刷術，但英雄無用武之地，等如報廢，中國仍以雕版印刷為大宗。這不像西方於十五世紀中葉初嘗活字版印刷帶來的商機利潤，以及背後無以估計的文化傳播效益，結果造就西方文化大革新。這類文化傳播效益及其文化革新，都不曾在中國發生。所以，關於印刷術這一辭條其重點倘若再去講中國早於歐西幾百年，是沒意義的。重點當在活字版新印刷術不足取代雕版印刷術的深層原因，才是此一辭條的寫作重心所在。這些就不是此一辭條寫者力所能及的。

舉凡大發明、大製作，甚至大改制，該辭書辭條寫手都觸碰不了歷史的精采之處。我就不必一一舉證說明了。

我現在要去講書寫方式問題。在此，許多辭條寫手其實都不通寫作之道。從幾百字到數千字的辭條內容，大可不必徵引古文，但這些寫手紛紛引文之不暇。這我就不去舉例明之。有一些是沒必要的考論，也要變成內容，就大可不必。舉例言之，在「采石之役」這一條，辭條寫手引文來引文去，為的是說何方主動，何方被動。

但這還用說嗎？首先，從常識上也知，強的一方多半主動侵略弱的一方。其次，關於此戰，早有陶晉生寫有《金陵陵帝的伐宋與采石戰役考實》（台北：1963）一書，已經考證精詳，就無需辭條寫手再事考論一番，甚至扯到何方主動侵略這種極之明顯之事。這是沒有大腦的人才會犯的錯。

另一種錯是連史實都犯錯。像「慶曆興革」條，講到范仲淹那句名言：「先天下之憂而憂，後天下之樂而樂」，辭條編寫者說這句名言，是范仲淹應舉時說的話。其實這話是范氏於慶曆年間，因同志滕子京犯貪污罪被貶於巴陵都，滕於當地完建岳陽樓，請范氏誌書紀念，范氏乃寫〈岳陽樓記〉，文中才有是言。這是不應犯錯而犯錯。

要之，中古史是當日台灣史界重點培植的人力所在。尤其辭書編寫期間，正值台大、文大博士班創辦時期，有的是博士生，以及之前碩士班培育的人才已是講師，都成為歷史系的生力軍。文大在宋晞領軍之下，動員其大學時代同學程光裕，以及博士班在學學生馬先醒、石文濟，以及王吉林等人；台大在方豪督軍之下，動員同事姚崇吾，以及學生輩講師何啟民、王德毅、林瑞翰，以及傅樂成等人；此外，再搭配師大的副教授李樹桐先生，和不知身分的孫以繡。在人力資源基礎上，不可謂不豐厚，上述諸人日後都成為史界重要作手，然而，從所作的工作品質而論，七〇年代的台灣史界，只能說貨既出門，不保證有否瑕疵了。這跟國際上對台灣產品（MIT）印象：「台灣出品，必屬爛貨」，相映成趣。

最後，這本辭書，從編輯（方向、範疇確立），到辭條擬定，都大有問題。其次，從既有人力所展現的辭條書寫內容看，正顯現

台灣史界不具國際競爭力。這本辭書的出版只是證明商務的眼光和魄力。無如台灣史界尚無力承擔製作辭書的能力。本辭書問世多年，功能不彰，毫無權威性，更無參考書功能。

本書不擬再對該辭書剩餘十一大類所有辭條，進行地毯式評論，理由是七〇年代的台灣史界只有一套史學文化，它的運作不良，反映在第一、第二大類的問題，也多半出現在其他類上。就當本書採橫剖面看問題好了。要之，台灣史界的辭書製作能力非常之低，其粗製濫造乃成不可避免之勢。

四、商務又一大手筆——史界又再一次集結的文化工程

台灣商務於七〇年代又再一次奮力出擊，這一次它要製作「中國歷代思想家」的大套書。主持人是比當年方豪更不具史界聲望的王壽南，來領軍督辦。王於台灣史界人脈不廣，這就注定他無法充分動員台灣史界人力。上一次方豪充分動員都不成功了，王壽南這次在無法充分動員下，注定非失敗不可。

最大的敗筆是，「思想家」書的製作，不是委之出色當行的思想史家，而是大雜湊，將中文系的人拉來湊數寫思想家。結果有超過 2 / 3 人力來自中文系的支援。這些人的作品完全不合歷史學的規格，寫出來徒然製造垃圾罷了。就算不及 1 / 3 人力借重史界。但絕大多數亦非思想史專才，而是其他領域之專才，故爾客串性質濃厚，客軍多於主軍。

大至而言，從浮面觀察，有以下四點：首先，歷史學者主寫二十九位思想家，共動員二十三位史家，其中一位寫四家，有四位各寫二家。

其次，二十九位思想家中，有九位屬清代以前，其餘二十位屬清代以後。所以，偏近代思想可說是定局。可見主事王壽南的人脈基礎是在近代史家，古代史家他幾乎使喚不動。

第三，出力最多的機構分別是中研院·近史所、台師大歷史所、台大歷史所，以及黨史會。這是王壽南委由王爾敏教授負責物色寫手的結果。王氏工作於中研院·近史所，並在台師大歷史所兼課。故爾他可邀到同事，諸如陸寶千、呂實強、王樹槐、王家儉、陶英惠、郭正昭、張玉法等人，予以協助，可邀到其門生，諸如江勇振、呂芳上，以及盧建榮等，引為助力。王氏然後憑其關係，力邀黨史會李雲漢和蔣永敬跨刀助陣，台大歷史所胡平生、何烈、張永堂，以及林載爵等師生連袂義助。至於古史部分，王氏動到其他機構個別人物的加入，像台大歷史系的王德毅和韓復智，政大歷史系的何啟民，輔大歷史系的甲凱，還有台大歷史所碩士洪安全和文化大學史學博士趙振績等人。

第四，作者群中真正是思想史興趣和專業的人力，其實乃是少數，計有王爾敏、陸寶千、何啟民、張永堂、林載爵、江勇振，以及盧建榮等人而已。這涉及七〇年代治思想史這一區塊的人力資源貧弱的問題。這也就是影響作品品質的先天格局限制所在。

就這次史家所拼湊的中國思想史圖像，多少扣緊一些歷史發展的主軸。這應是王爾敏教授的精心設計。首先，關於中國古典思想三大模式的儒、法，以及道三家上，有洪安全的《周公》和甲凱的《商鞅》，所缺的孔子、管子、韓非子、老子，以及莊子，都教非歷史學者給寫去了。

其次，十七、十八世紀之交，歐西文明與中國交會所產生的文

化接觸問題，有張永堂的《方以智》和盧建榮的《劉獻廷》。在此，非歷史學者無一人觸及此一問題。這裡涉及中國思想原型和基底如何吸收異文化的重大問題。

第三，鴉片戰爭前，中國思想內部的流變上，有（一）新道家崛起；何啟民的《何晏》和《嵇康》；（二）儒家在歷代的肆應：韓復智的《傅玄》（西晉）、王德毅的《范仲淹》和《司馬光》（北宋）、陸寶千的《朱熹》和甲凱的《真德秀》（南宋）、趙振績的《耶律楚材》（元代），以及陸寶千的《莊存輿》和《龔自珍》（清朝上半期）等著例。

第四，鴉片戰爭後，中西海通以來，歐西強權侵凌中國，中國遭到千古未有之變局，中國面對如此強大外力所作的肆應，王爾敏安排出的筆陣陣容如下：王家儉的《魏源》、呂實強的《馮桂芬》和《王韜》、何烈的《曾國藩》、陸寶千的《郭嵩燾》、王爾敏的《薛福成》、郭正昭的《嚴復》、王樹槐的《康有為》、林載爵的《譚嗣同》、胡平生的《梁啟超》、陶英惠的《蔡元培》、呂芳上的《吳敬恆》、江勇振的《張君勱》、蔣永敬的《孫中山》，以及李雲漢的《戴季陶》等。

對於中國思想史長程趨勢和短程驟變的掌握，儘管身為策劃者的王爾敏，有所會心，但個別作者的作法未必有此策劃藍圖存之於心，各作各的結果，不免妍嗤互見，而且不見得會去回答歷史上的重大問題。譬如洪安全的《周公》和甲凱的《商鞅》，在技術操作面上即有違失。關於西周的周公和春秋時商鞅的材料，都是日後後人的後設性書寫材料，兩位作者立基在這樣後出材料立論，其論斷有失精審，遑論可以探究出中國思想原型和基底的答案了。

其次，中國歷代對中國思想原型的實踐，屬於文化內部長程流變問題，這在 1975 年由余英時提出一個動人的辭語叫儒家「內在邏輯」演進。王爾敏在此處的設計可說與余英時不謀而合，只是王氏沒有明說罷了。在此，一千作者中，只有陸寶千一人做到夠水準的演出。

第三，十七、十八世紀之交中西文化接觸的問題，張永堂和盧建榮，只觸及問題，卻提不出答案。這限於一時學養，兩位青年寫手只有徒呼負負了。

第四，從十九世紀四〇年代以降至二十世紀四〇年代這一百年，整體寫手的表演足以反映台灣於七〇年代的研究業績和水平。這部分是整套書的精華所在。惟有些人物設定尚不夠精審，像國民黨的御用學者，諸如吳敬恆和戴季陶兩位，則大可不必。可以作為替代方案的，反倒是左派思想家，像郭沫若、馮有蘭、李大釗等人，在中共建政之前代表的是在野、抵抗型的知識分子。又譬如同樣合乎國民黨新保守主義意識型態的思想家，即熊十力，還有像與國民黨唱反調的右派溫和思想家，即胡適，卻被中文系學者給寫走。筆者所提替代方案，在七〇年代當時，有著難以克服的現實難題存在。可能不是王爾敏教授無知或不願為也。

台灣商務印書館在運用台灣史界人力於七〇年代出了《雲五社會科學大辭典·歷史學》（1971）和《中國歷代思想家》（1978）中之二十九位（佔全數是一百位），的確魄力十足。由於主事者在史界影響力大小有別，能被動員的情況自然優劣互異。但就工作成果／品管而言，辭書的價值甚低，四十年過去了，值得參考與使用的價值早已不存在。但《中國歷代思想家》的近代思想家部分，

三十年過去了，供人參考的價值猶自存在，至少它再版過，可知市場需求猶存。

《中國歷代思想家》的預設潛在讀者群是一般讀者，這在王壽南為全套書寫的〈序〉，其中有兩句話，如此說：

希望本書成為一部人人能談、願讀的思想史。（《中國歷代思想家一》，頁8）

本書的力求「通俗化」，便是希望以「通俗」的方式，將中國的學術思想介紹給社會大眾，使社會大眾易於接受。（同上書，頁9）

這在史界是犯忌的事。史界告別將歷史文類視為文化性讀物的康莊大道，歷有年所（1936－1978），積重難返。少有史家在歷史書寫工作上願意走向歷史普及書的文化工程方向去。不過，這在落實這一目標上，不是易事。這裡面降格以求做得最徹底的一位，我認為非陸寶千莫屬。特別他在寫《莊存輿》一書時，他使用倒敘法。莊存輿生於清康熙58年（1719），卒於乾隆53年（1788），享年70歲。乾隆年間在一次由皇帝主持的經筵講論會上，於主講官講畢，眾官員正準備離席之時，有位大臣排班而出，表示不同意主講官的講話，他即席哇啦哇啦地講了一堆，皇帝為之破例、耐心聽他講完。這位大臣不是別人，正是莊存輿！陸寶千由此切入，再回溯莊氏的身世，之後往下扣緊考據之學和經世致用之學之交會時刻，先驅人物正是莊存輿。才兩頁篇幅就引領讀者進入正題。這是大家手筆。陸氏寫的莊存輿和龔自珍，都牽涉難纏、難解的公羊學問題，他都能出以簡潔行文、深入淺出，給讀者一幅清楚的圖像。即今是

最難寫的《朱熹》，陸氏也能舉重若輕，使用最精簡的文字，描摹出最複雜的一位大思想家。

極少的史家啟用倒敘法寫史。1985年黃仁宇《萬曆十五年》用倒敘法寫史，從此風靡台灣史壇二十五年，猶自方興未艾。其實追源溯始，倒敘法的先驅是陸寶千《莊存輿》這本書。當然像陸氏般的大家筆法，不是人人可學而至。陸氏之外其他二十位史家在敘述史學的實踐上，成績高下有別，但有二十位以上史家願意集體展現敘述史學的魅力，這是劃時代的壯舉！可惜這一敘述史學的風氣還是未能打開，絕大多數的史家依舊我行我素，必欲將史學的生機結束誓不為人似的。一直要要〇〇年代，盧建榮以一人之力大肆展演，繼續王壽南立志未竟之業！

再來就專業而言，有五本書是碩論、或博論的濃縮精華本。諸如王家儉的《魏源》、張永堂的《方以智》、林載爵的《譚嗣同》、胡平生的《梁啟超》，以及江勇振的《張君勱》。更難得的是，有幾位是有論文發表，甚至是這個領域出色當行人，去寫成書的，諸如王爾敏之於薛福成、王樹槐之於康有為、呂實強之於馮桂芬和王韜、郭正昭之於嚴復、陶英惠之於蔡元培，以及何烈之於曾國藩。這裡面最資淺的盧建榮，他在大學時代即對劉獻廷有所鑽研，而受知於王爾敏教授。由此可知王爾敏物色寫手，不是純粹呼朋引伴，而是有其專業考量在。在此，我們看到，儘管資淺的容或有改進空間，但流露潛力；至如資深的，則展現成熟的功力。對於七位資淺寫手而言，之後或在國內獲博士學位，如呂芳上、何烈、張永堂，以及胡平生，或在國外獲博士學位，如江勇振和盧建榮，或出洋進修如林載爵。這更可見當年王爾敏教授慧眼識人，對年輕人沒看走

眼。林載爵更在二十年後成為台灣學術書出版業的總舵手。

經過史界兩撥集體動員行動，印證了一件事，那就是清以前歷史研究業績一則拘泥於政治史、二則史識貧弱，可是學術桂冠（包括獎助和院士名額多寡）卻集中在古史區塊的一小撮學閥世家的人力上，相反地，近代史研究業績興盛一時，所得社會報酬竟與其表現不符比例。

再結合前述筆者論商務出學位論文在甄選上難謂嚴謹，故爾四十年的作為是每況愈下。這與它出兩次套書的作為，可以比觀並置。

五、後商務時代的史界思想史套書計畫

在1976年，取代商務的一家新書店崛起，那就是聯經出版社，它有兩所店面，一在《聯合報》大樓的一樓部門，另一在台灣大學西側門對面。它是《聯合報》的一分支機構，而《聯合報》在七〇至九〇年代是台灣兩大強勢主流媒體之一。亦即聯經背後有龐大企業主資金的挹注，這讓它生意好作多了，再加上，它很快與台灣史界當權派掛勾，如此學、媒合體，遂稱霸台灣學術書的書市。聯經的經營方式是總編輯兼總經理制，先是由學生書局挖角來的劉國端掌舵，十幾二十年後，換成史家林載爵繼任迄今。以林氏與台灣史學班底關係密切，他等如挖到金礦。原來台灣史學班底是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的當權派。該所當權派在院內通過學術書對外流通的法源，然後再圖利特定廠商的聯經，交由其販售，所有印務成本委由國庫付款。這樣聯經既博發行學術美名，又賺取國家巨額挹注。這真是一本萬利，形同清季官督商辦企業制的復活。這使得

其他出學術書的出版社難與聯經競爭。想想連中國大陸的公營出版社都得自負贏虧了，台灣竟有一家私人出版社可以不費吹灰之力就得到國家的贊助。台灣政府這個冤大頭，苦的就是納稅人民。如所周知，官督商辦企業最後結局全垮！特別是台灣史界主流派的史書背離文化性讀物走向，根本注定是賠錢貨，仍要逼政府白花銀子從事必垮的官督商辦制企業，只是便宜了商人，害慘了納稅人民。熟悉清季官督商辦制誤國的林載爵，也管不了那麼多了。

聯經在1981年大手筆推出《中國文化新論》這本大套書，共計十二本。它將「中國文化」拆分成「根源」、「學術」、「思想」、「制度」、「社會」、「文學」、「藝術」、「科技」，以及「宗教禮俗」等十部分，原則上一部分作一冊，但「思想」和「文學」各有兩冊，合計一共是十二冊。這裡清楚可見編輯者對「文化」的看法，完全是沿襲五四時期，舉凡政治和軍事以外的人類活動，特別是偏菁英的，就叫做文化這一定義。十二冊中，比較偏離菁英、而照顧到下層民眾的，厥為「社會」、「根源」，以及「宗教禮俗」等三冊。這三冊的文化意義，我要另文探討。此處不贅。這套書由林載爵發凡起念於1979年，之後1980年至1981年，約有一整年時間各部分的負責人定期約旗下寫手聚會討論，大家一面寫、一面論。這代表一種嚴謹的治事態度。這是這套書從擬題、寫作，到聚會討論，皆出於合議制的精神。其次，這次動員的史界人手偏新世代，亦即與主事者林載爵同一輩的史界生力軍。其中，年紀略高者極少，只有四位。⁷在文學、科技、藝術，以及宗教禮俗等四部分，

⁷ 他們是政大歷史系何啟民教授和張哲郎副教授、台大歷史系高明士講師、台大歷史系鄭欽仁副教授、師大歷史系葛紹歐講師、東吳歷史系蔡學海講師，以及淡江歷史系的黃耀能副教授。

主要不是學歷史的學者負責其事，而其他各冊，亦有間雜若干位非學歷史的學者，總共加總動員九十二位人手，其中專業學歷史的有四十九位。這之中，除了三位之外，其餘四十六位不僅任職於高等教育或研究機構，而且大約在此後二十年內陸陸續續升到教授或研究員。這裡面還不乏是史學班底者，諸如杜正勝、邢義田、石守謙、李孝悌、梁康堯、陳國棟、陳弱水、黃寬重，以及顏娟英等九人。迄今，他們或已任院士，或排班等著當院士。當然，這裡面也不乏半途離開史界，⁸ 或不幸往生者，⁹ 也有佔著毛坑不拉屎者¹⁰。但畢竟只是少數，不能說當時找人看走眼。

這次由聯經作東、遍發史界英雄帖、共創大業的集體行動，較諸前述商務兩次史界動員行動，有其進步性和受限性。以言進步，就是編者、寫手的居間聯繫頻繁，發揮了應有的組織力；其次，有魄力任用年輕世代的人力，從事後往前看，這一年輕世代後來多在史界站穩腳跟，可見治事者的眼光獨到。以言受限性，就是八〇年代前後，歐美史壇已吹起「新文化史」治史風的號角，對「文化」已有更替代性的認識，可聯經編輯團隊仍停留在中國固有三〇年代史學的藩籬，對文化史的掌握，是一種偏菁英史的掌握。這也表示台灣對世界行情的隔閡。

由於聯經這項集體行動大製作是以菁英為考量點的歷史意識。我就隨機取樣批評。我就選思想這一區塊來呈現這一製作背後的史學水平，並取以對照先前商務「歷代思想家」的文化工程。我先把

⁸ 計有王霜媚、蕭璠。

⁹ 往生者計有何啟民、葛紹歐。

¹⁰ 即絕無僅有的劉紀曜一位，博士班到手後是為升教授發表兩文。詳見王仲孚〈讀《近代國家的應變與國新》的感想〉《社會／文化史集刊》8（2011年6月），頁376。

每一史家負責的課題開列如下：

1. 黃俊傑 儒家的道德政治
2. 林載爵 歷史思想中的發展觀念
3. 盧建榮 德治與法治
對自然的態度
4. 蔡英文 宇宙觀
個體自由與社會秩序
5. 劉紀曜 公與私
仕與隱
6. 陳弱水 荀、墨、韓三家法律思想
儒家的烏托邦性格
7. 方清河 均富
8. 吳克 經濟上的管制與放任

以上一共八人十二篇，事實上，還有非歷史專業的學者三人五篇，我不列入檢驗範圍。¹¹

我要指出的有以下幾個要點：首先，這個製作是處理思潮，而非個別思想家，故爾工作難度要比處理個別思想家為高。其次，中國思想基調的源頭在先秦諸子百家，這個製作是要求個別寫手要跨越這個源頭，進入爾後歷史該思想基調如何被人反芻、挪用，甚至改版更造的情形。在此，只有少數兩位沒能跨越這個寫作上的障壁。像陳弱水的法律思想，以及同氏在處理儒家烏托邦性格上，雖有越過先秦，但只處理朱熹和陳亮關於「漢唐霸政非王道」的辯論

¹¹ 即蔡明田（政治系學者）寫先秦儒家理想人格、曾昭旭（中文系學者）寫孝道和人性論，張端穗（社會系學者）寫政治上的合法性與禮兩個觀念的糾葛。

事件，表示陳氏學力在越過先秦即有所不濟。再如蔡英文基本上主力放在先秦，後先秦的思想格局是逃不出先秦的設計程式的；像他說對「天」的認知有四種態度，即 A. 墨子、B. 荀子、C. 莊子、D. 孔孟等四家，他另在 A 派加入董仲舒和司馬遷是追隨者，B 派加上韓愈分別與柳宗元和劉禹錫的辯論；又如他將自由分成其孔孟式自由，以及其二老莊子式自由，在前一自由，他援引其後陸象山、程顥、周敦頤是追隨者，在後一自由，他只援引其後的阮籍、嵇康是追隨者。質言之，陳弱水和蔡英文比較偏重的是先秦的思想原創性。

又如劉紀曜寫的兩文，表面上顧及秦漢以降歷史的思想發展，但所舉例證不免過於隨機和武斷，像他論仕與隱的思想，在先秦儒、法、道三家上花了二十一頁（頁 293 - 314），秦漢以降則使用十七頁篇幅，明顯頭重腳輕。在腳輕這一部分，他主要使用正史〈隱逸列傳〉文本（按：各正史列傳名稱容或有異，但講的全是隱士之流人物），旁及葛洪《抱朴子》中〈詰鮑〉、〈應嘲〉、〈嘉遯〉，以及〈逸民〉等四篇，朱熹《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的卷 11、卷 24、卷 25，以及卷 36，以及王懋竑《朱子年譜》中六處相關敘述等。關於朱熹的出處進退，劉紀曜在使用上得出的結論，大體不出陸寶千和 Conrad M. Schirokauer 所論¹²的範圍。至如劉氏在使用正史〈隱逸列傳〉文本上，他忽略了那些所述乃他人後設筆法，而非傳主的自為之辭，這之中只有沈約寫劉宋隱士以及五代晉劉昫寫唐

¹² 我指的是陸寶千《朱熹》收載王壽南主編《中國歷代思想家》（台北：商務，1978）Arthur F. Wright 主編，*Confucian Personalities*，中譯（不著譯者）：《中國歷史人物論集》（台北：正中，1973）收入 Conrad M. Schirokauer 寫的〈朱熹的政治生涯：一項內心衝突〉，頁 219 - 258。

代隱士，距其時代稍近外，其餘都距離很遠，像劉宋范曄追記東漢隱士、唐代館臣追記兩晉、齊、梁、陳歷朝隱士，以及北宋歐陽修追記唐代隱士等，都在再現隱士個人生命史上，難免有失真、失實之虞。還有，劉氏沒細分史家序記文本所言或可代表其想法，但史家代人寫傳之文本未必代表其想法，只是照直抄錄所傳人之想法。這些地方，劉氏均未細究，就放言高論。

至如劉氏所寫公與私一文，更是頭重腳輕得厲害，先秦部分佔 16 頁（頁 175 - 190），秦漢以降佔 9 頁（頁 190 - 198）。先秦部分照樣是儒、墨、法家相關典籍引一引就了事。到了爾後帝制時代，漢代主要使用董仲舒《春秋繁露》中七處，班固《漢書》中賈山、眭弘，以及蓋寬饒等三人傳記；唐代則集中使用武則天《臣軌》、宋代則使用司馬光《資治通鑑》中兩條論贊資料。劉氏主要在講，先秦之忠，尚有國高於君主之處，後先秦時代則只剩私於君王之忠，以及臣對君的不貳性。這在董仲舒、司馬光兩人清楚呈現。但班固人物傳記文本，究是班固、抑所寫人物之想法，則劉氏語焉不詳，暗示班固或許亦作如是觀。再者，《臣軌》一書乃武則天臣下所為，究竟是依帝王意思為之，抑臣下不免藉此略抒衷曲，也是難說得很。可惜劉氏只覺得其中「諫諍觀」與帝制時代主流者不相侔。（頁 198）他不知進一步釐清《臣軌》的文本性。還有，關於司馬光論馮道為「奸臣之尤」說，劉氏當配合歐陽修《新五代史·馮道傳·序》來看，則會更深入。他竟不之覺，殊為可惜！

吳克對帝制中國的管制政策與先秦儒家垂範之衝突，別有用心。管制是政府干預市場經濟作為，它著重在對資產（土地）、重大民生物資（鹽、鐵、山林水產）、交換（貨幣），以及物價波動

等的有效控制。基本上，法家主管制，儒家則否，但儒家中《周禮·王制》文本與《管子·輕重》文本在管制的想法上有相通之處。相形之下，儒家孔、孟、荀的垂訓，以及《大學》和《中庸》兩文本，都對管制深惡痛絕。先秦儒家強烈主張，明君為民置產、不與民爭利，以及農本商末的經濟憲法。這些都成為爾後歷代政府要理財、要改善國家經濟的絆腳石。果然，讀者就看到西漢、新莽、中晚唐，以及北宋等四朝對於管制與否的大爭執，同時，即令在爭議聲中管制政策照行不誤，只不過，有成功（如西漢和中晚唐），有失敗（如新莽和北宋）。至於魏晉南北朝，以及盛唐這兩個時期，屬於政府和豪勢之家瓜分國家資源時期，歷代政府即令偶一行管制政策，也不全面，甚至有時續時斷情形。在此，北魏的均田制和盛唐均田制較符合孔孟的理想，但受益對象僅止於受政治控制的納稅戶而已，隱匿在豪勢之家的平民，可又是另一回事。這點，吳克不知其詳。

其次，政治管制經濟不必然只對百姓不利，這點對於先秦執持管制 vs. 放任二元思維的儒家而言，是思考上的盲點。這個思考盲點先經西漢桑弘羊給點出，對後世至少三位理財家有所影響，即唐劉晏和杜佑，以及北宋王安石。這是思想上突破二元對立思維。面對漢代桑弘羊這位理財家，不同對陣陣營賦予桑氏的是不同的符號，在主放任這邊是負面的，在主管制那邊反而是正面的。在唐代，劉晏多行桑氏之理財術，而劉的政敵杜佑亦承認桑氏是為成功的理財家。到了宋代，桑氏的符號完全變成負面的，王安石及其對手都敵視桑氏。這在吳克也不知其詳。

第三，有些朝代雖有意願行管制、但施政能力不強，它們對於豪勢之家握有超越法定額度的土地，只能睜隻眼、閉隻眼，這是西

晉政權與豪勢之家明定妥協法令，頒布所謂「占田制」以來，真正實際情形。通東晉和南朝都是這個模樣。有些朝代有能力管制、卻沒意願行之，隋、唐之盛世即然，行經濟管制的事只是偶一為之。這是經濟放任思想大行其道之時，相形之下，主張管制的聲浪出不來，頂多只做不說。這在思想史的人來說，事情是隱晦的，但不能說這裡不存在管制和放任的較勁。吳文所為是欠缺這一區塊的。

古今中外的社會倘若貧富差距懸殊，必定生變，向為歷代政治思想家所留心。在處理這個重大社會問題上，方清河指出先秦時代的孔、孟懸的過高，提出一個「均富」的口號。這是一個不切實際的理想境界。農業時代的中國，田地是重要資本，歷代都發生田地過度集中在少數富戶手中的事。這在古代有個辭語，叫「土地兼併」。懷抱「均富」理想的執政者（有帝王和大臣）總在跟它作戰。愈是承平，問題愈嚴重，結果端賴社會產生動亂或戰爭才解決問題的。如此循環不已。方清河之文告訴我們，只在大亂之後，問題較不嚴重，此時尚有政府多方施政，就能維持貧富差距較為不大的一段時間。像西漢文景之世、北魏孝文帝之世、隋唐初建之時等，即是著例。相形之下，錯開這些時日，土地兼併是嚴重的，硬用公權力去解決它，反使政權崩潰，新莽即是一例。至於西漢末年和東漢末年，只見有人指出兼併風熾，但因當權者都是兼併者，他們才不願放棄既有利得呢。

接著作者又指出一重大發展，中唐行兩稅法之後，土地兼併已成定制，再也無人思所改革。在此，方清河只重視菁英有無依「均富」理想行事，忽略了唐末王仙芝、黃巢所引發的全國動亂，以及更早的浙東裘甫之亂，是以「均平」為訴求，所發起的抗爭運動。

還有，作者沒交待放棄「均富」理想而走向兼併定制的道路——「租佃制」——是什麼個道理法？很長一段時間（西漢至唐代）政府當權者和思想家齊唱「均富」高調，之後人們竟變成現實得可以地接受兼併的現實（宋代至民國）。

這個個案讓我覺得，中國的理性、務實思維很弱，總是跳盪在唱高調和安於現實之間，那是一種極端主義。

盧建榮在討論帝制中國人們對自然的態度，區分成肯定、懷疑，以及否定等三種，分別以西晉的阮籍和嵇康，魏晉的王弼、郭象以及張湛，還有唐末的无能子，作為代表。該文作者只透過具體案例描摹以上三種態度。

我們再來看林載爵的「演變」觀念。這是一篇從先秦一路探討到清末的一篇文章，不僅功力不足，古今多少思想家都被作者一網成擒，而且，他很技巧地動用古今名史家的看法。然而，結論則不出我們常識範圍，即歷史進步觀，歷史退步觀，以及循環史觀。雖然如此，作者還是給這三種史觀具體的面貌。

以上盧、林兩文本，在方法上是一種呈現思想光譜的作法。

黃俊傑則在提問政界中汎道德的現象，他稱之為「道德政治」，先秦的儒家相信道德可以萬能地解決政治問題。抱持道德的理想從政，是帝制中國的知識分子自認屬於他們問世機會來臨了。然而，帝王專制促進了政治掛帥的效益，孔孟的德（個人德性充實）優於位（政治地位高者影響力超越光有德性而無地位者）的訓誨，受到高度挑戰。作者先從歷代註疏家對《論語》：「雍也，可使南面。」一語的掌握，窺出位優於德的反訓誨現象。同樣，東漢趙岐對《孟子》中有關「大人」和「孔子為素王」的解釋。充分顯示他站在政

治優於道德的主張，又是反訓誨的。

但堅持道德優位訓誨立場者，仍大有人在。黃俊傑找到以下信從者：中晚唐韓愈、林慎思、皮日休，以及宋代理學家的胡瑗、孫復、石介，以及朱熹，還有政治家的王安石和司馬光。這又符合原本周孔並稱的歷史認知，變成孔孟並稱的新的歷史認知。

黃俊傑並未把歷史發展講個透徹。其實是在帝王專制情況下，位優於德變成現實，即令有人堅持德優於位的孔孟教誨，但無法改變政治掛帥擠壓到孔孟「道德自主性」之說。

最後是盧建榮關於德治與法治說的辯證發展。先秦的思想家依違於烏托邦想法與立基於對現實的評論之間，提出思想企畫書，這些對後代有所影響，特別是漢武帝之後儒家定於一尊，儒家的典籍被官方意識形態化。這對後世思想界的形塑共識，有著決定性作用。盧建榮指出，先秦儒法二家分別高標「德治」和「法治」作為治國綱領，事實上，儒家在高舉道德介入政治之大纛的時候，以成文法進行統治的治術，已然是列國的制度，再迭經秦、漢兩帝國的實踐，已是不可逆轉之勢。後代固有複製「德治」論者，但陽儒陰法的政治現實面反映在思想界唱和的是「德（治）（為）主，法（治）（為）輔」的思想。這一方面是針對先秦對立兩家思想的縫合，另一方面是後世對前代的修正。

再有，盧建榮還指出，與「法治」論攸關的依法行政這一方面，有了新的發展，這關乎兩個方面。首先，歷代許多思想家都已確知法的必要性和至高性，這是對「德主法輔」的一大修正。其次，直接衝撞《論語》：「使無訟乎」此一訓誨，根本否定這一「入人之深」的不切實際的迷思。這是違逆孔聖人的話，而且被接受達一千七、

八百年以上，才有人敢出言頂撞，二千二百年來各級法院官司不斷，然而科考之士仍在諷誦：「使無訟乎」這句話。先秦許多想法多已與後代不合轍，可人們仍念之、載之、甚而屢屢引之！這是言行不一的怪現象。

綜觀聯經這次厚集史界青壯人力，企圖建構一部新的中國文化史，筆者採思想史部分作為觀察該套書的一個抽樣，我們看到有比過去商務超越之處。那就是秦漢至兩宋的思想史這一長程內部流變上，有至少八、九個課題，其寫手的穩定性是較商務兩次動員史界人力行動為優的。這代表的是青壯世代較之前老、中前行世代，在學養和史識上的翻越。可惜青壯世代又代表一種職業的不穩定性。青壯寫手中，不乏難以進入行道的困境，在尚未在大學或研究機構找到職業的四位寫手中，有兩位之後就離開史界，有兩位之後獲美國學位，都在中研院·史語所工作。其餘幾位中，有一位本就在台大歷史系，有兩位本就在東海歷史系，有一位在台師大歷史系。留在史界的六位中，只有兩位固守秦漢至兩宋前這大段歷史園地，其餘四位，有的去作東亞儒學史、有的去作近代史，有的去作西洋政治思想史。固守兩宋以前史的兩位中，都不再作思想史，改而或作新文化史，或作婦女史去了。這之中又涉及學風丕變。

再就本書所勾勒的聯經作為的問題點而言，就是史家一旦作起中國思想史來，就卡在先秦思想源起或原型，就下不去了。這就是聯經物色的這八位史家中，有三位很難往下作的原因。然而，就算有人敢於往下作的話，又會遇到茫茫史料大海，難以撈針之苦。這就是一些史家在選材上，一直在大家熟悉的事件上打轉，從董仲舒助帝完成定儒家於一尊起，王莽變法失敗、東漢末年幾位思想家的

呼號、北魏·隋·唐均田制之施行、陸贄對兩稅法的意見、韓愈和柳宗元的開理學先河、王安石變法失敗與之中和反變法之士的周旋、朱熹集理學大成等，都是好幾位史家喜歡引證的著例。這裡面擴大選例範圍的，有黃俊傑、林載爵，以及盧建榮等三例。這一部分涉及功力問題，不是一時力學可以強致的。不過，整體而言，聯經這次文化出擊對歷史知識版圖的擴大，是較七〇年代商務的連續文化出擊，有長足的進步。這裡存在新世代有超越其前行世代之處。

其次，在歷史操作理念上，忽略一手史料和二手成書之高下分際，儘管二〇、三〇年代已形成的以遺蹟／遺物印證書寫資料（即王國維嘵嘵於口的「二重證據法」）這一史料觀，就使得一些有識之史家對官史所載提高警覺。可是本次史家在此仍不夠警覺。譬如，隱逸人物都少有自己發聲，有之，則見於正史〈隱逸列傳〉文本中，這在歷史再現上，是與真實過去隔了一層。同時，七〇年代末起，歐美史界新文化史崛起，接受了文學批評文本的理念，在此觀照之下，〈隱逸列傳〉的傳記文本只是文化中介再現弱勢聲音的文化載體，後代史家看待此類文本，看重的不是傳主的真實人生，而是文本製作者所欲、或無意隱藏的文化訊息。真正隱逸者自己聲音的文本只有葛洪的《抱朴子》，故爾分析《抱朴子》和正史諸〈隱逸列傳〉等兩種文本，是應有所講究和分疏的。同樣地，關於中國古代演變的觀念，或藏之於史家自作史著文本的自述之辭，或載之於個別文人在各色論述文本無意流露之語，在此，有主動有意，以及被動、且無意的兩種文化行動之區別。這在分析上亦當也所講究。還有，儒家經典原來字義和後代注疏家的解估，原本就存在創

造性繼承、或斷裂式挪用的解釋空間，這是先秦經籍文本在後代意義的演變。黃俊傑對異代注疏家看待孔孟訓誨中有關道德政治的論述，或是盧建榮對後世學者專對「使民無訟」的回應，都是閱讀史的好材料。然而，八〇年代的台灣史界尚不知閱讀史的課題，相關分析工具和理念當然還不具備。所以，傳世的先秦原典文本已非復原創作者的原跡，光憑作者論思維的分析，在此是沒意義的，倒是後代各色讀者對先秦傳世典籍在解釋上，和特定版本促銷上，產生文化霸權現象，才是分析的重頭戲。可是，這在台灣八〇年代史界尚未做到知識的突破這一地步。這一切還要等到九〇年代之後，盧建榮引進新觀念，新分析工具，這才造成史界革新的意義。這時一切還悄然無聲。聯經此番大手筆製作、推出大套書，再配合前此76年創業之作，即余英時的《歷史與思想》這本論文集，¹³以及標榜美國漢學界的代表作論文集：《中國思想與制度論集》¹⁴譯本，引起讀書界（比史界規模還大）的高度注目，聯經基於上述文化作為，取代商務引領下一世紀文史閱讀市場的風騷，已成不可逆轉的趨勢。從此，聯經史書出品在一般讀者心中，仿如就是品牌保證。而原本由商務領軍的文史出版雁行序列，有中華、正中、世界等老牌跟進，算是從此走入歷史。

六、聯經領頭的出版新雁行序列與結盟史學班底

在聯經掛頭牌的史著產品生產事業的時代裡，有八〇年代允晨

和九〇年代麥田等兩家出版社的崛起。茲一一介紹於下：

允晨是新光企業大財團的附屬機構，是出資一、二億元的大投資案。第一任和第二任總編輯，即康樂和黃進興，與新光集團少東之吳東亮、吳東昇兄弟分讀美國西、東岸名校，而與吳氏昆仲或同學、或有交情。新光創業主吳火獅的傳記託給學閥余英時代為料理，余責成第二席弟子黃進興主筆大財主的傳記文本製作，¹⁵事成之後，吳家送一整套「四庫全書」答謝余大師。大財閥與大學閥就這樣大刺刺攜手合作。再加上余英時背後的獨裁蔣家勢力，如此形成政、學、商統合體制，民國一百年來所未見的文化怪獸就此誕生！可怕吧！

康樂掌總主編的時間很短，約莫兩年。在一開始未擬出出版策略之前，康樂開了一條叫「允晨叢刊」的生產線，先把自己師尊、同門的書出一出，於是第一炮是余英時的舊著：《方以智晚節考》；第2炮是陳其南在《中國時報·人間副刊》的專欄文章之結集，分成兩冊出書；接下來就是同門黃進興的留學雜文集，還有王汎森碩論副產品的《古史辨運動的興起》。以上康樂將個人公關做完之後，再以翻譯古典社會學、人類學名作，作為真正創業的起身砲。在這編輯方針之下，韋伯的作品幾乎被允晨出齊。其他名著，諸如 Marcel Mauss《禮物》、Julian H. Steward 的《文化變遷的理論》、Mancur Olson《集體行動的邏輯》，後來馬格麗特·米德的田野調查民族誌等，都是。另外，康樂也另覓高手翻譯通史性的經濟史名作。像 Carlo M. Cipolla 主編的《歐洲經濟史·中古篇》、《歐

¹³ 此書誤人子弟甚深，參見拙作〈史上最夯論文集及其所須償付社會代價——對余英時史學降半旗〉《社會／文化史集》9（2011年9月）頁103—141。

¹⁴ 原文文本由 John K. Fairbank 主編，書名叫 *Chinese Thought and Institution*，中譯本由段昌國、張永堂，以及劉劬尼主譯。

¹⁵ 黃進興《半世紀的奮鬥——吳火獅先生口述傳記》（台北：允晨，1990.10）收入黃主編「允晨叢刊」之32號。這是史家為財閥秉筆，與向來為權勢者秉筆的壞風氣一也。

洲經濟史·工業革命篇》，以及《歐洲經濟史·工業社會的興起》等書，即是。還有，台灣史界如雷灌耳的安娜學派，允晨也推出馬克·布洛克的《史家的技藝》、以及 Le Golf 主編的《年鑑史學論文集》。余英時大師屢屢倡導的「典範革命」，源自 Thomas Kuhn 的 *The Structure of Scientific Revolutions*（《科學革命的結構》）一書，亦由康樂委請王道還於 1985 年 6 月譯成出版。但這套「新橋譯叢」一推出，並不叫座，形成兩不著邊，一則對社會科學的莘莘學子而言，嫌它是古典貨，一則對學歷史的人而言，又覺得無關自己專業。這個編輯方針隨著康樂出事，職位被乃師余英時給摘除，也就無以為繼。所謂康樂出事，指的是 1985 年張友驊以筆名發表〈一代學閥余英時〉¹⁶ 在黨外地下刊物上，經余英時調查，文中之資料俱為康樂對外講的話。余大怒之餘對康樂處以破門律，連帶也摘除了他允晨出版社總主編的職務。此後該職即由康樂同門競爭對手黃進興給獲得。黃上任之後盡廢康樂的「新橋譯叢」計畫，甚至把這套書轉賣給遠流出版社。這是黃進興與康樂徹底畫清界線的表示，真的與同門師兄弟割袍斷義地一清二楚、毫不含糊啊。想康樂生前因同門之宜、在與黃同是美東名校留學生期間，康樂手上有的是黨國的校園活動經費，每年寒暑假黃進興搭機返台省親的費用就是由康樂提供的。

黃進興於 1985 年後任允晨總主編直到今天，已逾二十七年，此其間，他的出版策略就是大作同行公關，把他要交結的道友其論

¹⁶ 該文目前已遺失，但有余濟之者事後訪問張友驊寫成〈一代學棍——中研院院士選舉的幕後操縱者〉一文，轉載於《社會／文化史集刊》7 期（2011 年 2 月）頁 23—35。另外，關於康樂違師門遺棄事，見張友驊〈余大師英時先生與我一段公案〉一文，亦見同刊頁 11—20，有所揭發隱情，值得讀者參考。張友驊替康樂洗冤，尤受注意。

文集、有多少本就出多少本。大約在 2000 年左右，有一次，黃很苦惱地向我說，允晨已耗費一、二億元，但所出之書都是滯銷書，縱使印數極其有限還銷不掉，老被老闆質疑其出版路線云云。我心想，專書都難銷了，論文集擺明是不被人要的貨品。像杜正勝的論文集，取名為《古代社會與國家》，其實是作者近十年雜七雜八的論文大集結，想要搭法蘭克福學派轟傳台灣熱門話題的便車，但全書 18 開本厚達 1048 頁，特選在他選院士的 1992 年出版，定價 800 元，比杜前一年由聯經出的論文集：《編戶齊民》還粗曠達三倍有餘。黃進興心細如髮，還為此書開了一條生產線，取名：「美術考古叢刊」。二十年於茲，我的師友中，我只聽聞一位學生砸錢購置一本，我聽聞之後，很慚愧，也去買一本。這樣難賣的論文集，黃進興都敢出，他真的功在學界，卻痛在主子（老闆）之心了。

黃進興以做個人公關出書，當然，論文集就成了允晨貨品之大宗了。他自己的留學雜記¹⁷、碩論¹⁸、以及博士後兩本論文集¹⁹，都收在他主編系列之中。大至而言，在黃進興主導允晨期間，他的編輯路線有四：

A. 專書類：

1. 余英時《方以智晚節考》
8. 劉述先《黃宗羲心學的定位》
10. 陳其南《台灣的傳統中國社會》

¹⁷ 即以乃妻名諱吳詠慈出版《哈佛鎖記》（台北：允晨，1988）列「允晨叢刊」7 號。

¹⁸ 即《歷史主義與歷史理論》（台北：允晨，1992）列「允晨叢刊」41 號。實際上碩論部分只佔 100 頁（頁 17—116），其餘是由 9 篇論文（頁 117—285）、和兩篇譯文（頁 291—347）所組成。

¹⁹ 一本叫《優入聖域》（叢刊 54 號，1994）另一本叫《聖賢與聖徒》（叢刊 85 號，2001）。

13. 王汎森《古史辨運動的興起》
40. 古正美《貴霜佛教政治傳統與大乘佛教》
- B. 論文集類：
12. 張忠棟《胡適五論》
17. 李焯然《明史散論》
35. 孫康宜《陳子龍柳如是詩詞情緣》（李爽學譯）
41. 黃進興《歷史主義與歷史理論》
- C. 雜文類：（不列書名，只列作者，並附排序號）
- 陳其南（2、3、23、34），黃進興（7、32）、翟志成〔筆名何求〕（6）、徐復觀（9）、陳忠信〔筆名杭之〕（11、14）、黃載生〔筆名文船山〕（15、16）、黃仁宇（19）、瞿海源（20、21）、余英時（22）、遼耀東（24）、劉述先（24）、馮耀明（26）、勞思光（27）、吳光（28、30）、殷惠敏（29）、秦家懿（36）、李亦園（37、38）、李弘祺（39）、吳東昇（42）。
- D. 編書類：（不列書名，只列編者，並附排序號）
- 金恆煒（4）、張文翊（5）、楊君實（18）、楊國樞（31）、瞿海源（43）、陳俊民（44）
- E. 報導類：
- 33 鍾優民《陶學史話》
- 據上可知，在 1992 年以前，允晨花費十年，所出四十四本書（按：年產四本多一點）中，專書五本中，有一本余著舊書新刊，新書只有四本，其中，一本碩論，一本碩論副產品，兩本是教授後專書，惟均為哲學系教授。可知史界專書產值極低，賴碩士級學者為主打部隊。其次，有四本論文集，有三本是教授後論文集，有一本是報

論加研究生期間的論文集。而三本教授論集中，二本海外人士所為，一本是國內。亦即黃進興任職六年期間，沒有一本史界教授後新寫專書，他看得上眼，而史界教授新論文集，他只看上一本而已。看來他眼界很高。他會在碩士畢業（1975）後 17 年才出他碩論和研究生期間的少作，合理推論是他自視甚高，認為成熟學者的同輩或長輩，無出其右者。

再來縱觀黃去出大量名家雜文書、和名家主編書，這在出版策略上優劣互見。優點是名家是品牌保證，缺點是那些文章見諸報端，對多數讀者而言，看過也就算了，不想購置再加以典藏。在這方面，有些名家，諸如余英時、陳其南、翟志成、陳忠信、殷惠敏、李亦園、楊君實等人，所寫／編的書是有上乘水準的。其他就普普而已。

1992 年迄今（2012），已滿二十年，但「允晨叢刊」的出書速度慢、出書量變少。累積二十年不過生產八、九十本書而已。有趣的是，黃把第 100 號書特別奉獻乃師余英時，那本大作是《宋明理學與政治文化》（2004）。這裡面專書同樣很少，而好的更少，我的看法是，只有蒲慕州《追尋一己之福》（51）、余英時論朱熹思想（96、97）、黃克武論嚴復思想（72）、翟志成論熊十力思想（47）等四書較佳。論文集一堆中，我屬意的只有王明珂、梁庚堯，以及陳弱水等三人著作如下：

王明珂《華夏邊緣》（66）

梁庚堯《宋代社會經濟史論集》上（68）、下（69）

王明珂《英雄祖先與弟兄民族》（110）

陳弱水《唐代的婦女文化與家庭生活》（115）

相形之下，黃進興的論文集《優入聖域》（55），反而有所不如。甚至有回鍋去出舊作的，如張忠棟在《自立晚報》出的書改名為《自由主義人物》（「允晨叢刊」71號，1998年6月）即是。

到底個人公關利益、抑公司利益為重？這是不言可喻的問題，但對私心自用的出版社總編輯來說，只能說一套、做一套。前述已及，商務史書品牌的沒落，原因固多，但其中一個原因如下：王壽南負有推介之影響力，他為了交換「唐代學會」和「中國史學會」的中樞權力位置，他就私助有投票部隊實力的王吉林（文化史學所所長）和高明士（台大歷史所所長）之門生在商務出書。這在王、高兩人是「大補特補」之事，是有功於其門派。相同地，黃進興為進軍中央研究院院士俱樂部，他早在九〇年代開始布局。前述已及，1992年，杜正勝競選院士期間，黃幫杜出版超大型磚頭書的論文集，杜果如所願，當然就欠黃一個人情。1998年，杜為籌辦中研院·史語所七十週年慶，囑黃作「後現代史學」的報告²⁰，事後杜又責成黃寫書、用以攔截「後現代」²¹。果然，2006年順利推出令杜龍心大悅的論調，不枉杜調教一場。2006年7月黃首次問鼎院士桂冠，投票當天中午，我偕拙荊前赴信義計畫區的三越百貨公司六樓意大利餐廳用餐，適巧碰到黃進興、陳熙遠師徒亦在該餐廳會商大計。我與拙荊在先行離場之前，禮貌性前趨黃氏師徒桌前，祝他心想事成，黃客氣回禮說，難以成事云云。對於這樣坦誠以對，我不回應，僅領首離去。之後，我聽人說宋家復博士揭文指正黃氏關於後現代

²⁰ 參見黃進興《後現代主義與史學研究》（台北：三民，2006），「前言：往事不可追憶」，頁1。

²¹ 這是黃進興親自對我所說之言。

之錯誤²²，乃2006年難以成事的關鍵所在。是耶？非耶？查黃競選院士一事，非乃師余英時予以抬轎不可，余的天敵乃何炳棣院士，為化解來自何的阻擋，黃信從余之錦囊妙計，將何在大陸出版的簡體字自傳，納入旗下允晨來出繁體字自傳：《讀史閱世六十年》，終於2004年5月，列為「允晨叢刊」第99號，順利在台推出。此計終於在2008年開花結果，黃氏如願當上院士。誰說幫院士出書於己選院士無利呢？

黃為選院士，其打底築基工作透過允晨運作這一部分，還不止前述的杜正勝一票和何炳棣一票而已。黃還服務蕭啟慶院士，抑且服務得很周到，迭次替蕭院士出兩本論文集如下：

《蒙元史新研》（「允晨叢刊」56號）1994年9月

《元朝史新論》（「允晨叢刊」78號）1999年5月

這些都是黃受教余英時，學得乃師「船過水無痕」箇中奧妙也。

此計終於在2008年開花結果，黃氏如願當上院士。誰說幫院士出書於己選院士無利？

允晨問世逾二十八年，它從來未曾有過動員台灣史界去完成一件集體研究的事，實在有失它資產鉅億大公司的形象。這緣於黃是基本上被動等人來向他求助出版，他會核准的倒是有跡可尋：不是史界史學班底，就是他思想史興趣的同好。這兩個出書路線的前一條，計有杜正勝、蕭啟慶、梁庚堯、王明珂、陳弱水，以及石守謙（按：為選2012年院士，於2011年出論文集，終於選上）等即是；

²² 宋文〈魔鬼就藏在細節裡：註腳、當代史學與（無關）後現代〉刊於台灣文化學會主編的《文化研究》（2006年9月）頁157-197，現仍掛在該會之官網上，任人點讀、取閱。

後一條路線計有王汎森、翟志成、黃克武、劉述先等人之書即是。當然跟他關係密切的人，他是主動幫彼輩出書的，這些少數人中，余英時固不足論，跟他關係疏遠但影響其院士選情者，他會機靈幫彼輩服務，計有何炳棣、陳奇祿、楊國樞、李亦園院士等人即是。黃另有一特點，很少提攜權勢外、或年輕世代，這些人即令很善寫作，他也視而不見。這是看上，不看下，親內而疏於外。這點他可是深得乃師處世哲學之三昧。這樣的文化邏輯，是一種社群權力版圖與歷史知識製作版圖的高度合一。如此，余家班兵法不是蓋的吧？

至此，我們看到，商務的王壽南和聯經的林載爵均有大器的一面，唯獨允晨的黃進興卻小氣巴啦，然而他擁有的資金最稱雄厚。

再一家出史書品牌坐大的是麥田出版社。它創於1991年，創業作是第一次波灣戰爭英雄史瓦茲科夫將軍的傳記，與名記者周玉蔻訪問李登輝的記錄。麥田只籌到260萬元資金，卻從1995到2006年，一共出了兩百冊的史書，它在2002年以前每部書起印數是3000本，為允晨的十倍！這是林載爵和黃進興所深為不解的，分別有過探詢麥田歷史書出版顧問盧建榮。2002年麥田改組，原來老板陳雨航不再經營，學術性史書逐漸遭廢棄，到2006年，成為定制。那是麥田隸屬城邦出版集團，集團以不出賠錢貨為考量，學術性史書只得停產。話說從頭。陳雨航和盧建榮這一次要師法二戰北非戰場德國統帥隆美爾的秘技，就是讓手中所握有的有限資源發揮最大的效益，永不說資源過少、條件太差這一類的喪氣話。我們絕不痴心妄想，有財團、政府會來資助，這樣，立志者的精神才會最自由，立場也才會最獨立，更才會成為自己的主人。陳、盧立

志絕對不向史學班底看齊。盧建榮在旅美期間（1986—1990）就與陳雨航會商新史學作品的出書計畫。結果，陳、盧均不改初衷，唯一變化就是有十三本書分給「純智文教基金會」做業績，掛名「純智譯叢」，每本書受資助五萬元，要知每本譯本的製作成本約五十萬元上下。這個財務挹注只能杯水車薪。

這兩個人就憑著這股精神，做出了五四以來任何公私機構、或個人沒能完成的事：有系統地引進整個歐美新文化史的重要著作，網羅如下名家作品，即Natalie Z. Davis的《檔案中的虛構》（1987）、Lynn Hunt《法國大革命時期的家庭羅曼史》（1992）、Lawrence Stone的《16—18世紀英國的家庭、性與婚姻》（1977）、E. P. Thompson的《英國工人階級的形成》（1973）、E. J. Hobsbawm的《原始叛亂》（1969）、Le Roy Ladurie的《蒙大猶》（1975）、Eric R. Wolf的《歐洲與沒有歷史的人》（1983）、Carl E. Schorske的《世紀末的維也納》（1961）、Peter Burke的《知識社會史》（2000）和《製作路易十四》（1992）等十本。另外，歷史社會學名作中的精品，即Charles Tilly的《（近四百年）法國人民抗爭史》（1986），更是重要異常。這些都是歐美當代敘述史學的代表作，這樣的編輯方針，看得出來旨在冀望它們能改變台灣下一輪史學世代能有寫作上的學習典範。

盧建榮另一個選書路線是要引進新理念和新分析工具的，在此，至少有底下幾本書可為代表：

- 1) Keith Jenkins, 《歷史的再思考》（1991 初版）
- 2) Keith Jenkins, 《歷史的再思考》（1996 二版一刷）
- 3) Jean Leduc, 《史家與時間》（1999）

- 4) Lynn Hunt 主編，《新文化史》（1987）
- 5) Peter Burke，《歷史學與社會理論》（1992）
- 6) Kirsten Hastrup 主編《他者的歷史》（1992）
- 7) S. Kendrick、P. Straw、D. Mc Crone 共同主編《解釋過去·了解現在》（1990）
- 8) Marilyn Silverman & P. H. Gulliver 共同主編，《走進歷史田野》（1992）
- 9) Marc Ferro，《電影與歷史》（1977）
- 10) E. J. Hobsbawm，《論歷史》（1997）

以上第一本在十年內九刷，2006年，麥田再接再勵，又買下該書1996年增訂版，並稍事修改原譯本之瑕疵，推出二版一刷5000本。四年後5000本一股腦售罄，麥田趁勢推出三版一刷，於2011年10月隆重推出。另一值得可記之事，即一眾西史名家中，Hobsbawm變成台灣讀者耳熟能詳的一位大師。他的作品幾乎就是票房保證。另外一位是Peter Burke。Hobsbawm在台灣幾乎可出全集。Burke經麥田炒熱之後，中國大陸買下他所有書的簡體字版，他在中文世界是第二位可出全集的西洋大師。還有更多譯作，為省篇幅計，暫置勿論。

盧建榮計畫要出的西史名作，有三本被其他出版社給搶走：羅伯·丹屯的《貓大屠殺》（聯經）、安德森的《想像的共同體》（時報）、彼得·蓋伊的《史尼茨勒的世紀》（立緒），還有一本金茲·伯格的《乳酪與蟲子》一直買不到版權。這是盧引以為憾之處。

以上談的是譯作出版，接著談本土創作。

在本土創作方面，盧從1999年起，開始策劃了專書區和論文

集區。在專書區方面，除了盧自己推出五本之外，他邀了幾位善於寫作的同輩學者，即彭明輝、王晴佳、熊秉真、蒲慕州等四人，供稿，結果產出如下十書：

- 彭明輝，《台灣史學的中國纏結》（2002）
- 彭明輝，《晚清的經世史學》（2002）
- 王晴佳，《台灣史學50年》（2002）
- 熊秉真，《童年憶往》（2000）
- 蒲慕州，《法老的國度》（2001）
- 盧建榮，《入侵台灣》（1999）
- 盧建榮，《分裂的國族認同》（1999）
- 盧建榮，《台灣後殖民國族認同》（2003）
- 盧建榮，《鐵面急先鋒》（2004）
- 盧建榮，《北魏唐宋死亡文化史》（2006）

另外，盧也取得兩本他家出版社出過的書，重新出版，一本是原由允晨出的蒲慕州《追尋一己之福》（2004），另一本是汪榮祖2001年的英文書將之作成中譯本：《追尋失落的圓明園》（2004）。所以，七年內，盧促成十二本專書的出版。允晨與官方關係密切，故爾得行政院金鼎獎如探囊取物，麥田與官方不來往，卻有二書獲民間媒體頒獎，《入侵台灣》獲《中央日報》頒贈2000年本土書籍十大創作獎，《童年憶往》獲《明日報》頒贈讀者票選2000年度最佳書籍獎。其次，這些書，有五、六本賣量在二、三年超過三千本，達三刷的紀錄。比較差的一本，是麥田限量印1300本（按：另有200本歸作者），但亦於一年內售罄，超乎原來編輯部認為不好銷的預估。那本書是《死亡文化史》早在市場上即已絕版。故爾，

麥田本國史書的流通量和製作量都超越允晨。還有，這些書多有書評，甚至《台灣史學 50 年》一書還引發激烈論戰²³。最後，盧建榮確立不出學位論文的路線。這點跟允晨差異甚大。

對於論文集的規劃，盧建榮有其想法。茲述之於後。盧建榮於 2001 年為了提倡新文化史研究，分別就台灣史和中國史主編兩本論文集，一曰：《文化與權力》，另一曰：《性別、政治與集體心態》。前一論文集收有十文，先就觸及課題而言，有弱勢者（原住民、婦女，以及兒童）文化、權勢者之於弱勢者之文化政策、文化菁英之社會動員，以及史學理論和敘事文化；次就共通書寫風格而言，一則能與西方學術重鎮對話，二則精於操作新式分析工具術語，諸如文本、論述、再現、人類學（家）、土著觀點，以及被殖民等辭，三則知所運用敘術史學的資源。後一本論文集亦收有十文，先就觸及課題而言，有性別文化、文化政治，以及集體心態等三方面；次就書寫方式而言，雖僅有一半的文章嘗試用新語（比上一本論文集來，有一半文章表達保守），但就敘事技巧而言，每篇都有特色，已能打破在敘事筆法上單線布局的窠臼。以上從課題開發，到寫作布局都是代表革新的精神。只是在運用學術新語彙上，雖尚有少數人不能齊一步調，但多數能跟上為賦新詞的書寫策略。這表示學術趨新過程中，一時之間尚處在新舊並陳的格局。這是盧建榮以編輯工作形塑新史學的審美口味。

為了開拓新課題，盧建榮亦委請蒲慕州和熊秉真代主編一些論

²³ 參見汪榮祖〈追尋半世紀的蹤跡：評王晴佳《台灣史學 50 年：傳承、方法、趨向》〉《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40（2003.6），頁 241—248，邱正略〈書評：王晴佳《台灣史學 50 年》〉《暨南史學》7（2004.7），頁 207—227。王晴佳的回應文刊在《近代史所集刊》42（2003.12），頁 141—147，汪榮祖的再回應刊在同期頁 149—153。

文集。結果熊秉真分別在 2001 年、2003 年，以及 2004 年推出工作成果如下：

- 一、《讓證據說話·中國篇》，收有七文，分別處理中國史上的冤獄戲劇、禪宗公案、刑案推理、醫案、命相案理、學案、案類文體等歷史問題。
- 二、《讓證據說話·對話篇》，共收七文，屬於西方史，分別處理偵探小說中的推理、前近代歐洲的奇案辦理、法理學上的類推、臨床醫案、道德推論、或然率和歸納、統計的技術等問題。這一部分是從西文譯成中文。
- 三、《睹物思人》，共收討論唐宋庭園的文化政治、蟋蟀鬥賭文化、明清戲曲文學中之時空想像、照明設施的物質文化演進、上海巷弄集居物質文化、建築造景文化等六文。
- 四、《情欲明清·遂欲篇》，收有七文，都從文學作品提煉出關於色情笑話中的情欲隱喻、色情小說中之情色文化、纏足文化、言情小說中之禮教和情欲之交鋒、妻妾相處文化、母女關係，以及赤子情懷等文化意涵。
- 五、《情欲明清·達情篇》，共收七文，主要在探討情感的歷史，從私密的（包含學者討論對象的情、兒女私情的實際情形）到大我之愛的愛國情操，都有。

而蒲慕州主編有《鬼魅神魔——中國通俗文化側寫》一書，於 2005 年推出，共收有八文，基本上是在討論鬼怪想像的文化。蒲慕州在談鬼論述、黃銘崇在處理靈龜的形象打造、包華石在講視象材料中的精靈、林富士在談「魅」、劉淑芬在談僧侶口中的「魔」、黃清連在講祭祀行動中的鬼神、劉祥光在議論相命背後的超自然

力，以及高桂惠在探討明末說部中的神與魔意象。這是中國鬼怪文化課題的先驅研究。

盧建榮也出版三位史家的論文集。先是李紀祥的《時間·歷史·敘事》（2001），繼而是林滿紅，她的《晚近史學與兩岸思維》（2002），是以其史學專業在試圖解決當代問題。這是經世史學的流程遺韻。末一位是汪榮祖，先於2002年推出《史學九章》，繼而於2005年推出《詩情史意》。這兩書與之前由聯經出的同氏之《史傳通說》，構成姊妹三篇。

《史學九章》有七文，處理中西大史家，計有吉朋、蘭克、湯恩比、布勞岱、章太炎、錢穆，以及錢鍾書等人的史學及其歷史意識。另有二文中，一在提倡地方史研究從而衍生討論中央史觀之弊病，另一在談西方史家對中國傳統史官制度的誤解。《詩情史意》主要在展演如何利用詩的文學史料進行解析歷史。這是關乎史料觀和研究法的問題，但因作者是大家手筆，就文談文，展現一副作者的錦心繡口，尤其餘事，是值得讀者賞心悅目的。這部分合乎盧建榮在編輯上要形塑新史學的新口味這一目標。

綜上說明，麥田一共出了十二本論文集。而從1999年起，至2006年止，總共七年時間，麥田有著十二本專書、十二本論文集的本土創作產值。這比不上從1992年至2006年共十四年時間，外文譯作近200本的規模。

麥田資金寡少、又不受財團和政團收買，最重要他，缺乏人脈，故爾無力大舉，動員史界去從事一項文化事業。想當年商務兩次大舉，先有嘉新水泥公司捐助100萬元和嘉新文化基金會捐助25萬元，後有政府所屬中山文化基金會捐贈60萬元，在七〇年代，台

北市房屋一幢是10萬元。1981年聯經能出大套書，仰賴的是報國的雄厚資金挹注。這些政／經支援條件是獨立經營的麥田所不具備的。然而，有無這種政／經條件，不是關係知識產製效益的關鍵所在。底下筆者要討論商務、聯經、允晨，以及麥田的歷史知識產製效益問題。

七、商務、聯經、允晨與麥田的歷史知識生產效益評估

回顧1950至2012年這逾一甲子的歷史書籍生產，有四家書店扮演吃重角色。首先，在嬰兒潮世代還未投入歷史知識生產之前，商務印書館是生產歷史知識的重要機構。大至在1970年之前，商務所生產的史書，靠的是吃老本。意即它光重印大陸時期生產過的舊籍，就成了台灣歷史書種的第一品牌。它除了不敢重印左派史家作品外，滯台港名家，如錢穆、羅香林等，他們的舊作在台是可公然流通的，另外非共黨、但滯大陸的名家，如陳寅恪、潘光旦等，他們的舊作則以化名方式在台流通。這使得台灣的歷史學傳承不至中斷。五〇至七〇年代，台灣史家出書量極少，這裡面有大學教科書，如藍文徵《隋唐五代史》和黎東方《先秦史》，有研究專書，如王任光《文藝復興時代的人文運動》，有論文集，如陶晉生《邊疆史研究——宋金時期》。上述作者均是大學歷史系教授。此外，商務亦出版一些國外名家作品，諸如佐伯富《清雍正朝的養廉銀研究》、David S. Nivison等著《儒家思想的實踐》（*Confucianism in Action*）。（按：讀者理應記得，正中和聯經亦出過美國漢學界論儒家的譯作）大約七〇年代至九〇年代，台灣商務繼續出歷史系教授的專書、論文集，以及教科書。這些書不遑遍舉，重點是缺乏重

量級作品。台灣戰後嬰兒潮下的孩子趕上歷史研究所的設立，他們的學位論文，變成台灣史籍市場的主力。商務內部因人際網絡也出版這類書，譬如畢業於臺師大歷史研究所的黃秀政，他的碩、博士論文（一論顧炎武與經世學風，另一論一八九五年台灣抗日）皆由商務出版，即是著例。而影響商務史著出版至鉅的王壽南，以其在「中國歷史學會」和「唐代學會」這兩個結社的關係，特別是與台大歷史系高明士教授、文化大學史學系王吉林教授，在唐史領域結成盟友關係，因而高、王的碩、博士生論文，多經由王壽南之手，得以在商務出版。這類史著在封面上右上角多打著如下旗號：「史學研究論文叢刊 中國歷史學會主編」。這些書有十五本，看得出來以文化、台大最稱大宗，其次是政大歷史研究所，以其是王壽南的職場所在故也。最後，連王氏早年在別家出版的碩論《中國歷代創業帝王》和博士後唯一專書《唐代的宦官》，先後於2003年和2004年，再由商務出版。甚至他七〇年代的《唐代政治史論集》亦出增訂本。這象徵商務無力物色稿源，共違論形塑新時代新作品的努力了，竟然將不重要的舊稿予以再版。

筆者特別以商務出的《歷史學大辭典》作為研究對象，發現七〇年代以前台灣史界人力極其有限，在歷史意識仍停留在政治史為工作重心情況下，它所呈現的歷史知識，不但在範圍上幾乎沒超出中學歷史課本的藩籬，抑且在內容上錯誤百出不說，更嚴重的是欠缺史識。

七〇、八〇年代之交，史書品牌第一名逐漸為新興的聯經出版社所取得。這與東海歷史系教授林載爵主編史著，有很大關係。林氏畢竟不是老官僚型人物，本身是思想史家，他首先網羅海外中國

思想史兩枝名筆，即余英時和汪榮祖。余英時《歷史與思想》和汪榮祖的《陳寅恪傳》，幾乎成了聯經史書的兩大代表品牌。林載爵的大手筆製作，就是《中國文化新論》十二大冊的出版。這將聯經史著品牌名聲推向極致。相對比較商務大手筆製作《中國歷代思想家》，在近代部分，可說業界精銳盡出，相形之下，在古代部分，人力的孤單貧弱正好說明這部分的貧血。《中國文化新論》的兩本思想史著史界因新世代問世，人力上沒那麼捉襟見肘，適好改善了商務大製作的缺漏。在史界有頭露臉的史家，都樂意將其書稿交付聯經出版。至此地步，聯經姿態就變高了。台灣史界有權勢者的書固交由聯經去出，像陶晉生的宋史論文集即是一著例，而這些權勢者的門生其學位論文也在聯經出版。像陶晉生的學生輩，梁庚堯的博論和陳雯怡的碩論即是著例。由於林氏個人偏好思想史，這類文稿正是他網羅對象，海外名家的林毓生、張灝，只要有書稿，必交付聯經付梓排印。後來林氏連香港、中國的稿源都有興趣，而予以網羅。像大陸唐史名家黃永年的論文集、李伯重論明清江南經濟的專書，俱由聯經出版。海外名家中，有的英文書文（諸如楊聯陞和蕭公權等），都被譯出；有的寫中文稿的（諸如李弘祺、劉子健、郭廷以等等）更是不使漏網。連台灣內部具有角逐院士資格的一族（諸如杜正勝、毛漢光、蒲慕州、王汎森、林富士、李貞德等）或在選院士前託以出書，或先出書培養資歷以待走完選院士之路。聯經的譯作也品味不凡，有幾本是重量級著作，都譯筆流暢、易讀。它們是柏拉圖：《理想國》（1980）、H. Stuart Hughes：《意識與社會》（1981）、Natalie Z. Davis：《馬丹·蓋赫返鄉記》（2000）、Timothy Brook：《縱樂的困惑——明朝的商業與文化》（2004）、

Robert Darnton：《貓大屠殺》（2005）、Jack Goody：《飲食與愛情》（2004），以及 Niall Ferguson：《文明》（2012）。這有助於縮短台外歷史學水平，特別是在歷史操作理念革新方面，給台灣史界注入許些活水，但成效不是立竿見影就是了。再者，林氏顯然沒意識到此舉已摧破了余英時以標榜柯靈烏的史學理念高度呢。還有，當黃仁宇書成為黃金般商品後，聯經是取得黃仁宇作品最多的一家。黃氏作品代表的是敘述史學品味的生產方向。這是林載爵經營有術的地方。要之，聯經出品以傳統史學為大宗之餘，間雜有西洋新史學的幾本史著文本。這之中，最重要的是 Natalie Davis 和 Robert Darnton 的兩本史著。

現在，輪到允晨第二任主編黃進興的出版方針。他當然把他癖好——思想史，特別是清代和民初思想史——做為出版第一優先。這是照顧同行同好，兼顧好自己師門和余家班。第二優先則照顧他職場——中研院·史語所和台大歷史系——同事中有權位和聲望者（即有院士俱樂部會員證、國科會·教育部獵獎隊員）。第三優先則擴及他的海內私交，即令論及哲學和宗教者也在所不計。如此一來，黃進興透過手中出版機制所拼圖的歷史知識版圖，是余記公司的中國思想史圖景，外搭配他在中研院·史語所和近史所的幾位思想史同好所構成的余記思想史不及之殘山剩水。如此，內圈和外圈是互補，而不至互衝。其餘零星的論文集，有涉及羌族族群史、以及唐代婦女史。在此，我們才領略到些許異於傳統以政治和思想為主調的菁英歷史。這還不是課題改變的考量，而是作者係自家人的考量，但誤打誤撞而已。

黃進興主政的允晨，明顯的個人風格有二：一則廢掉康樂走系

統翻譯西方古典社會科學典籍和西方經濟、社會通史這條生產線，二則大肆補進台灣本土人文、社會科學家的論文集。這些都與歷史知識生產無關，就不去談它。我只是要強調，康下黃上對允晨出版雄圖的影響，有一部分是以土換洋。最後，我要指出，允晨對引進西方先進史學的貢獻，在於翻譯兩本關於安娜學派的著作，一是馬克·布洛赫遺作：《史家的技藝》，另一是由 Le Golf 主編的一本論文集。這在滿足台灣史界想方設法汲飲安娜學派精萃上，是有貢獻的。有了這第一步，之後，布勞岱著作一本接一本被別的出版社給譯出，乃是順理成章之事。這個貢獻，要記在康樂這位不惜敗家大手筆的主編身上！這在歷史操作理念上帶來新意。

截至目前，三家生產史書的書店其歷史知識載體形式，無論是單篇論文（發表在學報上）或論文集，或是學位論文，都是違反人類印刷文明史的主流：文化性書物生產大計，其所生產的歷史知識被限縮在極小眾的知識社群中傳播，難及大眾領域。這之中雖有少數例外，但亦不足挽救大局。

談完允晨，接著談麥田。麥田歷史的催生婆兼靈魂是陳雨航先生，從他 1991 年掛牌運作，到他 2006 年賣掉品牌，後繼者在城邦集團在商業掛帥下，新史學學術書的製作路線在 2006 年，正式壽終正寢。以後繼續麥田系統翻譯當代西方著名史作，以及本土新文化史作這一路線者，非中國出版界莫屬。在台灣學術書市場大幅萎縮下，是史界重新回歸生產文化性書物（按：即老少咸宜的敘述史著）的契機。但在長年史界當權派控制頒獎機制和訓練機構下。會書寫敘述史學作品的下一代寫手遲遲無法誕生。麥田歷史主編盧建榮要力挽狂瀾，除了引介西方當代西方史學新潮之外，西方當代名

著（都是敘述史學的優品、甚至極品）和本土敘述史創作，被製作、且生產上市。新的歷史書寫典範正在醞釀，這是一方面，但另一方面，史學班底猶在負隅頑抗，阻撓新史學文化的誕生。以上看法需要小補充，才更為精審，那就是，倘若新文化史文本的引進，意味著史學操作理念的革新，則麥田固是領導品牌，但聯經於此亦附冀尾，出了兩種文本，表示跟進。但麥田更進一步出了實作的本土新文化史創作文本，聯經於此則瞠乎其後，未來歷史知識版圖的改變，當以此為嚆矢！

在此，我們看到歷史知識版圖正在裂變。形塑下一代的歷史寫手正處在依違於新、舊史學傳統的十字路口上。

綜觀台灣歷史書出版史，在民間部門方面，盧建榮讓歷史普及書製作要作與否的爭議，迅即轉變成歷史普及書製作該如何的實務問題，並讓此一實務問題端上改革議程表上。這是台灣歷史書生產領先其他華文世界之處。

※ ※ ※

決定台灣史學班底萬年基業的五大殺手級 Apps，除了密審制一項，其餘四項俱完成於杜正勝繼位史學班底幫主時期。這四項中，本章旨在專講出版界王牌通路商的崛起，以及它如何與史學班底結盟，協助推廣此當權派的審美口味。可知史學班底的優勢於1990年至2006年間完成了升級版，其堅更不可摧了。從此，台灣邊緣落入更艱困時期，而年輕世代的奔競之風因此更加不知伊於胡底。史學班底擁有五大殺手級 Apps 中，我對本章所言史學班底和王牌通路商的魚水之歡，已講夠多。我不想再多講，但對前此所講

的密審制，猶有可說者如下：

有一年閩員陳其南要從政壇返回學壇，乃向中央研究院台灣史研究所，申請入所職位。有一天，杜正勝私下告訴我，他很驚訝陳其南的申請案由他來審，「難不成人類學者全死光？才輪到我審陳其南嗎？」後來傳出陳其南申案未過，再不久，更傳出陳、杜從此交惡。杜密審陳案，將消息洩露於我，這違反密審制精神，甚且是在事前。讀者應還記得，本書第五章提及一事，有位密審拙文的審查人，將我批杜文章偷偷給杜看。這也是正在密審中的案子。此審查人亦史學班底中人，本就是院士種籽隊員。很湊巧地，他在向杜丑表功後、於該年如願當上院士！這兩位密審制的大玩家都不守工作倫理。更令我確定，密審制不會公正嚴明地拿來審史學班底自己人，它只是對付外人的好幫手，不是什麼促進科學進步的不二法門。

國家將密審書、文稿大權交付史學班底，乃先前一群立此法的子孫輩、如今又是執行此法的主力，行之逾一甲子時光下來，史學產能如此奇低，他們不用負責嗎？

玖、尾聲

中微風
風聲
風聲

台灣史學班底，主要大本營是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它的機關報《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按：下稱《史語所集刊》）同法國安娜學派機關報（有過改名）同創於1929年，迄今共歷83寒暑，然而，法國的史學刊物是舉世史壇的極品，而台灣這個史學刊物依舊藉藉無名，連西方漢學家即使懂中文，也不想閱讀此刊，寧可多學日文去閱讀日本的東洋史刊物。這從《英國劍橋史》的中國史部，其中引證的文章多係日文，即可思過半矣。同樣辦刊物，法國人可辦出第一流的地步，而《史語所集刊》歷屆編委會編委則人謀不臧、竟致乏人問津如此。即令如此，該機構掌控該刊編審權的人士猶洋洋自得，號稱他們辦的刊物是「世界第一」，且以自家機關自許為「天下第一所」而沾沾自喜。內部人員的考績、升遷，完全視刊登所刊幾篇而定，如此自是賦予了，掌控該刊編審權的少數寡頭，有了對所中同僚生殺予奪的大權。這是這批學術寡頭統治該機構的權力基礎所在。

這批學術寡頭不僅對內握有鎮懾同僚的大權，還有對外號令天下的特權。這分成史學獨霸於其他人文社會科學（中央研究院內史學職缺一向倍徙其他學門的，人文社會的院士員額有2/3是史語所系統），以及史語所壟斷全國文史學資源的分配，這兩點。如此學術托辣斯帝國的形勢，當非一朝一夕之功。

在出版界龍頭是商務治下，主導史著編務的人乃邊緣人士，故爾史學班底的前身其師長輩未能取得此一品牌為自己所用。但由國家資助的專書出版機制，畢竟有利其利用。之後國科會主導全國學術資源之局形成，史學班底立法用論文、而非專書，圖謀己利。結果形成產值低落，卻大把獎金金山、銀山地全往史學班底身上餵。

在1970年之前，台灣史界的最大結社是中國歷史學會，從經費仰食政權，到理事長都任由過氣官場政客來養老，更重要地，機關報的投稿園地下放給研究生輩來試筆。等到史學班底被匯聚國家資源的國科會所吸引，中國歷史學會就被這幫人當成破鞋給扔掉了。揀起這雙破鞋的是邊緣人士，從此，中國歷史學會變成邊緣人士撈取頭銜的舞台。它的學術功能益加收縮，相反地，學術政治功能——邊緣人士互相取暖——則愈加暢旺。這是史學班底毫不垂顧的一個史學角落。也是核心和邊緣彼此河水不犯井水的分界處。中國歷史學會乃台灣第一個有組織的專業結社，不想卻專業淡薄如此。

台灣史學班底的人事基礎，經歷兩波結社行動而暗結珠胎。1974到1987年，有三〇年代名家陶希聖運用黨國經援、辦了《食貨復刊號》，乃子陶晉生呼朋引伴，再動員他在台大歷史系所教的門生，一起灌溉這個園地。在實踐以社會科學輔以治史這一理念上，造就了大約十位左右的社會史、經濟史名家。另外一方面，西洋當代史學思潮的譯介工作，在該園地亦不絕如縷。1980年，即陶家結束《食貨復刊》的編務之前七年，新世代以杜正勝、黃俊傑等為首，又辦了《史學評論》這一刊物。這批新世代集中焦點，把史學理念轉移到法國安娜史學的引進上。這似乎已正式承認，由史語所創所者傅斯年所挪用的西方蘭克史學，已非安娜學派之敵。

到了1990年，杜正勝開辦《新史學》社，要與史語所太祖高皇帝傅斯年一別苗頭的姿態，已經很強烈。再四年，杜一統史語所江湖，內部雜聲異調被清除，開啟了杜氏王朝。史學班底在他領導下，透過密審制，嚴控《史語所集刊》和《新史學》的集稿狀況，

讓「他者」投不進稿。這是第一步。第二步他設計了雜誌分級制，開始只讓他兩刊輕易即取得「國家第一級刊物」位階，之後才開放另兩刊，即《台大歷史系學報》和《中研院近史所集刊》，一起分享榮寵。在第三步，他派員長期駐守國科會和教育部的學門召集人職位，如此保證學術大賞的高額獎金全歸我所有，而不至外流。第四步上，史學班底看上聯經出版社學術書第一品牌的價值，將國庫挹注的出版經費悉數圖利給聯經。這麼一來，史學班底的論文集就由聯經掛牌、納稅人買單方式，在書市暢通無阻。在這四步逐步推動的同時，《新史學》年年以績效稱雄，二十年來累積獎金高達鉅億之譜。這是舉世辦學術雜誌不賠反大賺的奇特景觀。以上是史學班底所屬五大殺手級 Apps。表面上一切合法，骨子裡是量身自訂、因人設事、修法自肥、球員兼裁判，甚至自為主辦單位的，等等不一而足。

集權聚金才是史學班底的終極關懷。學術長學術短的，只是噓頭，是取以撈錢抓權的媒介。

史學班底在治學上，先是取得了定義新史學的特權，然後憑此排他地將所有與他們不同系統的個人、團體，全部排擯於可與他們平等、公平競爭之列。這樣連十二年的國科會傑出獎得主保證非他們一小撮同夥不可，三百萬元教育部大賞更非他們成員來得莫辦！

史學班底每年發表論文一篇是賺取生活津貼，迨累積多篇、並結集出書時，他們就取得拿大獎的門票。其實，他們寫什麼，以及如何寫，一點都不重要。在身份制決定一切的情形下，他們可以輕鬆賺取津貼和取得拿大獎的門票。不過為了唬弄社會愚夫愚婦的納

稅人，總要裝神弄鬼一番，說他們寫的文章多有新意，多有貢獻，多有發現云云。

筆者就當自己也受愚，正經八百地去讀史學班底寫的破文和爛文。從幫主杜正勝說起，歷經杜幫黨衛軍，以迄扈從的周樑楷等人，文章說有多爛、多破，已俱見本書前文，不贅。

相形之下，在未被收編進史學班底的李孝悌、蒲慕州兩人在九〇年代的史著文本，以及一直認命於邊緣的一些人士，諸如王爾敏、張朋園，以及呂實強等，其七〇年代的史著文本，前者新文化史的味道已經有了，後者達到了以檔案治史的高度，都早就超過了杜正勝於 1992 年所懸的，說什麼研究不可目視之物，用以搭配可目視之物的。

另一支新史學是受許倬雲「以社會科學輔以治史」所啟發，亦不乏幾本熠熠其華的史著文本。這些也壓倒杜氏及其黨衛軍的成就。

新史學應該長什麼樣子？有過傅斯年模式、許倬雲模式、安娜模式（由中研院近史所前行世代所實踐）、新文化史模式（由蒲慕州、熊秉真、李孝悌，以及盧建榮各自演義之），以及杜幫模式等，在作解答。這是在競逐「新史學」的話語權。本書於此，多少有所呈現，就不再叨絮。讀者請細心回味之前所讀，便知吾言不謬。然則接下來要如何進行改革呢？

參考文獻

A、中文部

- 不著撰人，〈中國歷史學會史略〉《中國歷史學會史學集刊》第11期（1979.5）
- 中央研究院、中美人文社會科學合作委員會編譯，Arthur Wright 主編，〈中國歷史人物論集〉（台北：正中，1973）
- 中正大學歷史所研究生主編，〈中正大學歷史所性騷擾事件調查報告〉（民雄：無出版所在，1994年5月20日）
- 方豪主編，〈雲五社會科學大辭典·歷史學〉（台北：商務，1971）
- 毛漢光，〈兩晉南北朝土族政治之研究〉（台北：中國學術著作獎助委員會，1966）
- 毛漢光，〈中國中古社會史論〉（台北：聯經，1987）
- 毛漢光，〈中國中古政治史論〉（台北：聯經，1990）
- 王仲孚，〈讀《近代國家的應變與圖新》的感想〉《社會／文化史集刊》第8期（2011年6月）
- 王吉林，〈遼太宗與石晉興亡〉《中國歷史學會史學集刊》（1974）
- 王銘銘，〈中國民間宗教：國外人類學研究綜述〉《世界宗教研究》第2期（1996）
- 王聿均，〈抗戰時期文學之演變〉收載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主編《抗戰建國史研討會論文集》（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

- 1985)
- 王汎森，《中國近代思想與學術的系譜》（台北：聯經，2003）
- 王爾敏，《淮軍志》（台北：中國學術獎助委員會，1967）
- 王晴佳，《台灣史學 50 年》（台北，麥田，2002）
- 王晴佳，〈台灣史學的「變」與「不變」：1949 - 1999〉《台大歷史學報》24 期（1999）
- 王壽南，〈發刊辭〉《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報》第 1 期（1983）
- 王壽南總策畫，《中國歷史代思想家》（台北：商務，1978）
- 王 勇，〈唐曆在東亞的傳播〉《國立台灣大學歷史學報》第 30 期（2006）
- 司馬遷，《史記·晉世家》（台北：東華，1968 三版）
- 甘懷真，《唐代家廟禮制研究》（台北：商務，1991）
- 石 錦，《中國現代化運動與清末留日學生》（台北：嘉新水泥，1968）
- 朱重聖，〈宋代太學發展之五個重要階段〉《中國歷史學會史學集刊》第 12 期（1980. 5. 25）
- 何炳棣，《讀史閱世六十年》（台北：允晨，2004）
- 余英時，〈東漢政權之建立與世族大姓之關係〉《新亞學報》2：2（1956）
- 余英時，《中國近代思想史上的胡適》（台北：聯經，1984）
- 余英時，《陳寅恪晚年詩文釋證》（台北：東大，1984；1998）
- 余英時，〈史學評論·代發刊詞〉《史學評論》創刊號（台北：華世出版社，1979 年 7 月）
- 余英時，《歷史與思想》（台北：聯經，1976）

- 余濟之，〈一代學棍——中研院院士選舉的幕後操縱者〉轉載於《社會／文化史集刊》第 7 期（2011 年 2 月）
- 呂實強，《中國官紳反教的原因》（台北：中國學術獎助委員會，1966）
- 宋家復，〈魔鬼就藏在細節裡：註腳、當代史學與（無關）後現代〉《文化研究》（2006 年 9 月）頁 157 - 197。
- 李又寧，〈簡介《南方淑女》〉《食貨復刊》1：3（1971）
- 李孝悌，《清末的下層社會啟蒙運動，1901-1911》（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2 年 5 月）
- 李孝悌，〈從近年史學著作中譯看台灣史學〉《當代》167 期（2000 年 7 月 1 日）頁 87 - 89。
- 李孝悌，《戀戀風塵——中國得城市、慾望與生活》（台北：一方出版社，2002）
- 李孝悌，《中國的城市生活》（台北：聯經，2007）
- 李東華，〈方豪與現代中國史學研究的轉變〉《台大歷史學報》21 期（1997）
- 李春雷，《留美生與中國歷史學》（天津：南開大學出版社，2009）
- 杜正勝，〈什麼是新社會史〉《新史學》3：4（1992，12）
- 杜正勝，《周代城邦》（台北：聯經，1979）
- 杜正勝，《編戶齊民》（台北：聯經，1990）
- 杜正勝，〈發刊詞〉《新史學》創刊號（1990 年 3 月）
- 杜正勝，〈形體、精氣與魂魄〉《新史學》2：3（1991 年 9 月）
- 杜正勝，《古代社會與國家》（台北：允晨，1992）

- 杜正勝，〈從眉壽到長生〉《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66：2（1995）
- 汪榮祖，〈白德爾與當代法國史學〉《食貨復刊》6：6（1976）
- 汪榮祖，〈五四與民國史學之發展〉，收載氏編《五四研究論文集》（台北：聯經，1979）
- 汪榮祖，《史家陳寅恪傳》（台北：聯經，1984；1997）
- 汪榮祖，《康章合論》（台北：聯經，1988）
- 汪榮祖，〈追尋半世紀的蹤跡：評王晴佳《台灣史學 50 年：傳承、方法、趨向》〉《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 40 期（2003）
- 汪榮祖，〈胡適歷程的曲直：評余英時《重尋胡適歷程：胡適生平與思想再認識》〉《社會／文化史集刊》第 8 期（2011 年 6 月）
- 沈松僑，〈我以我血薦軒轅——黃帝神話與晚清的國族建構〉《台灣社會研究季刊》28 期（1997）
- 沈柏宏，《唐代驅疫行動及其文化資源憑藉》（台北：文化大學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8 年 6 月）
- 沈柏宏，〈唐代醫療設施及其效益評估〉《社會／文化史集刊》第 4 期（2010 年 7 月）
- 沈剛伯等主編，《民族英雄及革命先烈傳記》上、下冊（台北：正中，1966）
- 沈剛伯，〈發刊辭〉《國立台灣大學歷史學報》第 1 期（1974）
- 周樑楷，〈傅斯年和陳寅恪的歷史觀點，1880 - 1930〉《國立台灣大學歷史學報》第 20 期（1996）

- 彼得·伯克作、劉華譯，〈西方新社會文化史〉《歷史教學問題》第 4 期（2000）
- 林志成，〈陳弱水全力以赴 苦出頭〉《中國時報·A8 版》（2011 年 12 月 28 日）
- 林滿紅，〈當代台灣的史學與社會〉《教學與研究》18 期（1996）頁 69 - 97。
- 林毓生，〈殷海光先生對我的影響（代序二）〉《殷海光、林毓生書信錄》（上海：遠東出版社，1994）
- 林曉雲，〈陳弱水：沒上明星高中獲解放〉《自由時報·A11 版》（2011 年 12 月 28 日）
- 林載爵總監製，〈名義是由劉岱掛名主編〉，《中國文化新論》十二冊（台北：聯經，1981）
- 邱正略，〈書評：王晴佳《台灣史學 50 年》〉《暨南史學》第 7 期（2004）
- 邱仲麟，〈風塵、街壤與氣味：明清北京的生活環境與士人的帝都印象〉《清華學報》34：1（2004·6）頁 181 - 225。
- 俞旦初，《愛國主義與中國現代史學》（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6）
- 查時傑，〈晚清清議者的特質演變與消長〉《中國歷史學會史學集刊》第 6 期（1974）
- 洪安全，〈春秋晉國之政爭及其分裂〉《中國歷史學會史學集刊》（1969）
- 洪安全，《春秋的晉國》（台北：嘉新水泥，1972）
- 胡志佳，《兩晉時期西南地區與中央之關係》（台北：商務，

- 1988)
- 范雲、林開世、李尚仁訪問，〈追尋歷史的生命力：訪問杜正勝院士〉《人文與社會科學簡訊》4：2（2002年4月）
- 馬克·布洛克作、周婉窈譯，《史家的技藝》（台北：允晨，1989）
- 韋慶遠，〈清代典當業的社會功能〉《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報》第10期（1993）
- 晏山農，〈盧建榮挑戰史界夜郎國〉，《新新聞》870期，2003年11月6日～11月12日，頁100－101。
- 梁啟超，「新史學」一辭最早出現於氏著《新民叢報》1號，頁42－48文中。
- 梁其姿等譯，《年鑑史學論文集》（台北：允晨，1989）
- 梁其姿，〈癡瘋隔離與近代中國〉《歷史研究》5期（2003年）
- 梁其姿作、蔣竹山譯，〈明代社會中的醫藥〉《法國漢學》第六輯（2002）
- 梁庚堯，《南宋的農村經濟》（台北：聯經，1984）
- 梁雅惠，〈盧著《北魏唐宋死亡文化史》讀後〉《新北大史學》第5期（2006），頁243－250。
- 祝平一，〈靈魂、身體與天主——明末清初西學中的人體生理知識〉《新史學》7：2（1996）
- 高宣揚，《新馬克思主義導引》（台北：洞察出版社，1987）
- 高宣揚，《哈伯瑪斯論》（台北：遠流，1991）
- 馬之驢，〈我國古今冥婚習俗〉《食貨復刊》6：6（1976）
- 張玉法，《先秦時代的傳播活動對文化與政治的影響》（台北：嘉

- 新水泥，1965)
- 張玉法，《歷史學的新領域》（台北：聯經，1978）
- 張玉法，〈外人在山東的文化、社會事業〉《中國歷史學會史學集刊》第12期（1980.5.25）
- 張玉法，〈帝國主義、民族主義與國際主義在近代中國歷史上的角色〉收載劉青峰主編《民族主義與中國現代》（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94）
- 張友驊，〈余大師英時先生與我一段公案〉《社會／文化史集刊》第七期（2011年2月）
- 張秀蓉，〈1850英國工人生活水準之爭論〉《中國歷史學會史學集刊》第6期（1974）
- 張哲嘉，〈大黃迷思——清代治裁西洋禁運大黃的策略思維與文化內涵〉《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47期（2005）
- 張哲郎，《清代的漕運》（台北：嘉新水泥，1969）
- 張朋園，《立憲派與辛亥革命》（台北：中國學術獎助委員會，1970）
- 張瑞成，〈元朝文化發展與其衰亡之關鍵〉《中國歷史學會史學集刊》第12期（1980.2.25）
- 張嘉驊，〈挖掘一座城的身世〉，收載盧建榮編《文化與權力——台灣新文化史》（台北：麥田，2001）
- 莊雅仲，〈裨海紀遊：徘徊於自我與異己之間〉《新史學》4：3（1993.9）
- 許冠三，《新史學九十年》上冊（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86）
- 許倬雲作、鄒永杰譯，《中國古代社會史論——春秋戰國時期的社

- 會流動》（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6）
- 許倬雲，〈春秋戰國間的社會變動〉《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34本下冊（1964）
- 許倬雲，〈戰國的統治機構與治術〉《台大文史哲學報》（1965）
- 許倬雲，〈西漢政權與社會勢力的交互作用〉《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35本（1964）
- 許倬雲，〈三國吳地的地方勢力〉《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37本上冊（1967）
- 許倬雲等主編，《第二屆中國社會經濟史研討會論文集》（台北：漢學研究資料及服務中心，1983）
- 許倬雲，〈漢代中國體系網路〉收載許倬雲等《勞貞一八秩榮慶論文集》（台北：商務，1986）
- 許倬雲，〈中國考古遺址文化層的分佈〉收載宋文薰等主編《考古與歷史文化》下冊（台北：正中，1991）
- 許倬雲，〈體系網路與中國的分合〉收載《中國歷史上的分與合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聯經，1995）
- 許倬雲，《求古編》（台北：聯經，1995）
- 郭廷以，《台灣史事概況》（台北：正中，1954）
- 陳以愛，《中國現代學術研究機構——以北京大學研究所國學門為中心的探討（1922—1927）》（台北：政治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9）
- 陳其南，《台灣的傳統中國社會》（台北：允晨，1987）
- 陳芳明，〈現代性與殖民性的矛盾：論朱點人的小說〉收載江自得主編《殖民地經驗與台灣文學》（台北：遠流，2000）

- 陳元朋，〈荔枝的歷史〉《新史學》14：2（2003）
- 陳建守主編，《史家的誕生》（台北：時英，2008）
- 陳熙遠，〈人去樓坍水自流——試論座落在文化史上的黃鶴樓〉收載李孝悌編《中國的城市生活》（台北：聯經，2007）頁367—416。
- 陳熙遠，〈中國夜未眠——明清時期的元宵、夜禁與狂歡〉《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75：2（2004，6）頁283—329。
- 陳寅恪，《唐代政治史述論稿》原刊1942年，我據的版本為台北商務1967年台二版。
- 陳智華，〈陳弱水 國家講座得獎〉《聯合報·A1版》（2011年12月28日）
- 陳驥，〈新史學引言〉《中國歷史學會史學集刊》第10期（1978.5）
- 陶希聖，〈復刊詞〉《食貨復刊》1：1（1971.4）
- 陶希聖，〈唐代官私借貸與利息限制法〉《食貨復刊》7：11（1978）
- 陶晉生，〈政治史研究的展望——兼評艾爾登（Elton）著《政治史》〉《食貨復刊》5：12（1975）
- 傅斯年，〈大東小東說〉《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二本第一分（1930）
- 傅斯年，〈夷夏東西說〉《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外編》第一種《慶祝蔡元培先生六十五歲論文集》（1933）
- 傅斯年，〈發刊辭〉，《史料與史學》第1本（1944）
- 勞倫斯·史東作、刁筱華譯，《英國十六至十八世紀的家庭、性與婚姻》（台北：麥田，2000）

- 彭明輝，《台灣史學與中國的纏結》（台北：麥田，2002）
- 黃大受，〈永垂不朽之歷史完人〉《中國歷史學會史學集刊》第6期（1974）
- 黃大受，〈悼蔣介石去世一週年〉《中國歷史學會史學集刊》第7期（1975）
- 黃永年，〈關隴集團始末〉收載氏作《六至九世紀中國政治史》（上海：上海書店，2004）
- 黃金麟，〈革命與反革命——「清黨」再思考〉《新史學》11：1（2000, 3）
- 黃俊傑，〈墨子的社會思想〉《中國歷史學會史學集刊》（1969）
- 黃進興，〈歷史相對論的回顧與檢討：從比爾德（Beard）和貝克（Becker）談起〉《食貨復刊》5：12（1975）
- 黃進興（以乃妻吳詠慧為名），《哈佛鎖記》（台北：允晨，1986）
- 黃進興，《半世紀的奮鬥——吳火獅先生口述傳記》（台北：允晨，1990）
- 黃進興，《歷史主義與歷史理論》（台北：允晨，1992）
- 黃進興，《優入聖域》（台北：允晨，1994）
- 黃進興，〈中國近代史學的雙重危機：試論「新史學」的誕生及其所面臨的困境〉《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新第6期（1997）頁263 - 284。
- 黃進興，《聖賢與聖徒》（台北：允晨，2001）
- 黃進興，《後現代主義與史學研究》（台北：三民，2006）
- 黃應貴，〈談情緒人類學的發展：兼評台灣當前有關情緒與文化的

- 研究〉；發表於2001年11月23日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主辦「後現代理論與史學研究」研討會上。
- 楊聯陞，《國史探微》（台北：聯經，1983）
- 楊聯陞，〈東漢的豪族〉《清華學報》11：4（1936）
- 楊翠華，《中基會對科學的贊助》（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專刊65，1991）
- 楊 豫，〈新文化史學的興起：與劍橋大學彼得·伯克教授座談側記〉《史學理論研究》第1期（2000年）
- 葉漢明，〈文化史與香港婦女的研究〉《新史學》2：4（1991，12）頁117 - 154。
- 賈士蘅譯、Peter Burke 作《知識社會史》（台北：麥田，2003）
- 雷家驥，《隋唐中央權力結構及其演進》（台北：三民，1995）
- 廖仁義譯，《哈伯瑪斯》（台北：桂冠，1989）
- 熊秉真，〈中國近世兒童照護〉收載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編，《中國近世社會文化史論文集》（1992年6月）頁387 - 428。
- 熊秉真，《幼幼：傳統中國的襁褓之道》（台北：聯經，1995）
- 熊秉真，《安恙：近世中國兒童的疾病和健康》（台北：聯經，1999）
- 熊秉真編，《禮教與情慾：近代中國文化中的後／現代性》（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9）
- 熊秉真，《童年憶往》（台北：麥田，2000）
- 熊秉真編，《讓證據說話：中國篇》（台北：麥田，2001）
- 熊秉真編，《讓證據說話：對話篇》（台北：麥田，2001）

- 熊秉真編，《欲掩彌彰——中國歷史文化中的「私」與「情」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漢學研究中心，2003）
- 劉石吉，《明清江南市鎮》（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7）
- 劉增貴，〈試論漢代婚姻關係中的禮法觀念〉《食貨復刊》8：7（1978）
- 劉增貴，《漢代婚姻制度》（台北：華世，1980）
- 劉翠溶，《順治康熙年間的財政平衡問題》（台北：嘉新水泥，1969）
- 劉靜貞，〈宋人的冥報觀——洪邁，《夷堅志》試探〉《食貨復刊》9：11（1980）
- 潘光旦，《明清兩代嘉興的望族》最早出版於1937年，我據的版本是上海商務1946年版。
- 蔣竹山，〈湯斌禁毀五神廟——清初政治菁英打擊通俗文化個案〉《新史學》6：2（1995.6）
- 蔣竹山，〈1930年代天津獨流鎮商人的宗教與社會活動參與〉收載氏和王見川編，《明清以來民間宗教的探索》（台北：商鼎，1996）
- 蔣竹山，〈非蔘不治，服必萬全：清代江南的人蔘藥用與補藥文化初探〉《中國社會歷史評論》第8卷（2007）
- 蔣竹山，〈清代人蔘書寫與分類方式的轉向：從博物學到商品指南〉《華中師範大學學報》47：2（2008）
- 鄭欽仁，《北魏中書省考》（台北：嘉新水泥，1964）
- 鄭亦芳，〈上海錢莊業〉《中國歷史學會史學集刊》第12期（1980.5.25）

- 鄭瑞明，《清代越南的華僑》（台北：嘉新水泥，1973）
- 鄭雅如，《情感與制度：魏晉時代的母子關係》（台北：台灣大學出版委員會，2001）
- 黎東方，〈歷史不僅是科學〉《中國歷史學會史學集刊》第7期（1975.5）
- 錢穆，《國史大綱》（台北：商務，1985十一版）最早1940年版。
- 盧建榮，〈從造像銘記論五至六世紀北朝鄉民的社會意識〉《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歷史學報》23期（1995年6月）
- 盧建榮，〈台灣魯凱人反水庫運動的文化政治意涵〉《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歷史學報》24期（1996年6月）
- 盧建榮，〈讓我們重劃國內大學歷史教育學的版圖〉，收載Keith Jenkins作、賈士衡譯，《歷史的再思考》（台北：麥田，1996初版、2005九刷）
- 盧建榮，〈欠缺對話的學術社群文化〉，收載《中華民國史專題第四屆討論會》（台北：國史館，1999）
- 盧建榮，《分裂的國族認同，1975—1997》（台北：麥田，1999）
- 盧建榮，〈唐後期河北特區化過程中的抗爭文化邏輯——兼論唐廷與河北為扈從主義關係說〉收載《中華民國史專題論文集第五屆討論會》（台北：國史館，2000）
- 盧建榮，〈歷史文本製作與國族主義〉，《聯合報·副刊》（2000年11月10日）
- 盧建榮，〈毒蛇猛獸來了——新文化史的實戰操作手冊〉，收載氏編，《性別、政治與集體心態》（台北：麥田，2001）

- 盧建榮，〈小村落見證日本殖民台灣：解析張文環《滾地郎》〉，收載《20世紀台灣歷史與人物：中華民國史專題論文集第六屆討論會》（台北：國史館，2002）
- 盧建榮，《從根爛起》（台北：前衛出版社，2002）
- 盧建榮，《台灣後殖民國族認同，1950－2000》（台北：麥田，2003）
- 盧建榮，《鐵面急先鋒——中國司法獨立血淚史，514－755》（台北：麥田，2004）
- 盧建榮，〈新文化史的學術性格及其在台灣的發展〉《新史學》（鄭州：大象出版社，2005）
- 盧建榮，《北魏唐宋死亡文化史，450－1050》（台北：麥田，2006）
- 盧建榮，《飛燕驚龍記——大唐帝國文化工程師與沒有歷史的人，763－873》（台北：時英，2007）
- 盧建榮，《咆哮彭城：唐代淮上軍民抗爭史，763－899》（台北：五南，2008）
- 盧建榮，《聚斂的迷思：唐代財經技術官僚的出現與文化政治，620－870》（台北：五南，2009）
- 盧建榮，〈庸弱學者的師承高廟巡禮——論王汎森犯有處理知識／權力課題的敗血症〉《社會／文化史集刊》第6期（2010年11月）頁63－110。
- 盧建榮，〈對陳以愛和劉龍心書的閱後意見：與王汎森相濡以沫〉《社會／文化史集刊》第6期（2010年11月）頁111－132。

- 盧建榮，〈扛著「士志於道」的大旗背離獨立知識人傳統的打造〉《社會／文化史集刊》第8期（2011年6月）
- 盧建榮，〈史上最夯論文集及其所須償付社會代價——對余英時史學降半旗〉《社會／文化史集刊》第9期（2011年9月）頁103－141。
- 蒲慕州，〈神仙與高僧——魏晉南北朝宗教心態試探〉《漢學研究》8：2（1990，12）
- 蒲慕州，《追尋一己之福：中國古代的信仰世界》（台北：允晨，1995）
- 鮑家麟，〈李汝珍的男女平等思想〉《食貨復刊》1：12（1972）
- 鮑家麟，〈中國第一部婦女史——徐天嘯的神州女子新史〉《食貨復刊》7：6（1977）
- 鮑家麟編，《中國婦女史論文集》（台北：牧童，1979）
- 謝世忠，〈漢人民間信仰研究的本質、體系與過程理論〉《台灣大學文史哲學報》34期（1995）
- 戴玄之，《紅槍會》（台北：食貨出版社，1973，1982）
- 羅志田，〈向常見史料回歸：北伐後史學取向的一個轉折價（一）〉1998年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演講稿。
- 羅炳綿，〈晚清商人習尚的變化及其他——讀徐愚齋自敘年譜〉《食貨復刊》7：1（1977）
- 蘇雲鋒，〈湖北傳統經濟〉《中國歷史學會史學集刊》第12期（1980.2.25）
- 嚴耕望，《治史經驗談》（台北：商務，1981）
- 嚴耕望，《治史答問》（台北：商務，1985）

嚴耕望，《錢穆賓四先生與我》（台北：商務，1992）
 顧頡剛，《秦漢的方士與儒生》（台北：里仁，1995年三刷）最早
 1937年版，1954年定版。

B、外文部

Arou Gurevich 作、龐玉潔等譯，《Categories of Medieval Culture》《中
 世紀文化範疇》（台北：淑馨，1994）
 Charles Hartman 〈評陳弱水《柳宗元與唐代思想變遷》〉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v. 99, issue3, (June 1994) PP.952-953.
 Charles Tilly, *As Sociology Meets History*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1981)
 Charles Tilly, *The Contentious Freuch* (Cambridge: The Belknap Press
 of Harvard Univ. Press, 1984)
 David S. Nivison ed., *Confucian in Action* (1959)〔台北商務於1980
 委由孫隆基譯成中文，取名《儒家思想的實踐》〕
 D. W. Y. Kwok (郭穎頤), *Scientism in Chinese Thought: 1900-1950*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5)
 Edward Carr, *What is History* 中譯由王任光操刀，由台北幼獅書局於
 1968年出版。2009年台北五南出版社委由江政寬重譯出版。
 James Joll A. *Gramsci* (台北桂冠1992年1月有譯本)
 Janet L. Abu-Lughod, *Before European Hegemony, The World System
 A.D. 1250-1350* (London: Oxford Univ., 1989)
 John K. Fairbank ed., *Chinese Thought and Institution* (1953)〔台北聯

經於1976年委由張永堂等譯成中文，取名《中國思想與
 制度論集》〕
 John K. Fairbank, *China: A New History* (1992)〔台北正中於1995年
 委由薛綸譯成中文，取名《費正清論中國》〕
 Keith Jenkins, *Rethinking History* (London: Routledge, 1992)
 Le Roy Ladury Emmanuel, *Montailou: The Promised Land of Error,
 trans. by Barbara Bray* (New York: G. Braziller, 1978)
 Lewis Bernard, *The Middle East: 2000 Years of History from the Birth
 of Christia* (London: Orion House, 2001)
 Lynn Hunt eds., *Telling the Truth about History* (1994)〔台北正中於
 1996年委由薛綸譯成中文，取名《歷史的真相》〕
 Hayden White, *Metahistory: The Historical Imagination in Nineteenth
 - Century Europe* (Baltimore: Th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73)
 Hsu Cho-Yon (許倬雲), "The Changing Relationship between Local
 Society and the Central Political Power in Former Han: 206B.
 C. - 8A.D." *Comparative Studies in Society and History* No.4
 (July 1965) PP.358-370.
 Hsu Cho-Yon (許倬雲), *Han Agriculture* (Seattle: Univ of
 Washington, 1980)
 Max Ko-Wu Huang (黃克武), *The Meaning of Freedom-Yan Fu and
 the Origins of Chinese Liberalism* (Hong Kong: The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2008)
 Mu-Chou Poo (蒲慕州), *Enemies of Civilization* (N.Y.: State Univ. of

- New York, 2005)
- Nathan Sivin, *Chinese Alchemy: Preliminary Studies* (1968) [台北正中於 1973 推出中譯本]
- Norman Cohn, *The Pursuit of the Millennium* (London: Secker & Warburg, 1957)
- Peter Burke, *History and Social Theory* (1992) [中譯本由麥田委請江政寬主譯，於 2002 年出版]
- Peter Berger, *The Sacred Canopy* (N.Y.: Anchor Books, 1967)
- Philippe Carrard, *Poetics of the New History: French Historical Discourse from Braudel to Chartier* (Baltimore: The Johns Hopkins Univ., 1992)
- Ping-Chen Hsiung (熊秉真), *A Tender Voyage: Children and Childhood in Late Imperial Chin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5)
- Raymond Jonas, *France and the Cult of the Sacred Heart: An Epic Tale for Modern Times* (Berkeley and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0)
- Robert Boccock, *Hegemony* (台北遠流 1991 年有譯本)
- Roland Barthes, "From Work to Text", *The Rustle of Language*, trans. by Richard Howard (Berkeley and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9)
- William H. McNeill ed., *A World History* (1971) [台北正中於 1978 委由賈士衡譯出中文本]
- William McNeill, *The Human Web: A Bird's-Eye View of World History*

- (N.Y.: Norton & Company, 2004)
- William H. McNeill ed., *A World History* (1971) [台北正中於 1978 委由賈士衡譯出中文本]
- Young-tsu Wong (汪榮祖), *Beyond-Confucian China: The Rival Discourse of Kang Youwei and Zhang Binglin* (London: Routledge, 2010)
- 西嶋定生《中國古代帝國の形成と構造》(東京:東大出版社, 1960, 1971)
- 福井憲彥譯、Philip Ariés 作,《圖說死の文化史》(東京:エテイターヌスール日本出版社, 1990)

人名索引

三 畫

大衛·藍德斯 190

四 畫

冰峯 259-261, 271

天野元之助 195

方 豪 62, 65, 69, 182, 196,
261, 263, 303-305, 317-
318, 365, 367

方清河 327, 331

毛漢光 57, 75-79, 91, 100, 135,
187, 199, 209, 222, 259-
363, 281, 353, 365

王 勇 199, 366

王 導 201

王仲孚 187, 326, 365

王任光 14, 191, 299, 304, 351

王吉林 183, 187, 259-261, 300,
304, 307, 317, 342, 352,
365

王安石 330, 333, 335

王汎森 8, 54, 207, 210-211,
213, 216, 218, 220-221,
225, 227, 235, 269, 274,
337, 340, 344, 353, 366,
378

王明珂 216, 224, 226-227, 276,
341, 343

王芝芝 242-243

王家儉 300, 304, 319-320, 323

王健文 79, 135, 213, 216, 218-
219, 225, 227

王國維 335

王船山 85

王晴佳 13-14, 54-55, 347-348,
366, 368-369

王雲五 240, 299

王業鍵 80, 196

王道還 230-231, 338

王壽南 187, 198, 241-245, 271,
299-302, 318-319, 322-

323, 328, 342, 344, 352, 366
 王爾敏 4, 259-262, 265, 270-271, 289, 300, 304, 319-321, 323, 363, 366
 王德毅 187, 258-261, 272, 304, 306-308, 311, 317, 319-320
 王樹槐 258, 260-261, 271, 319-320, 323
 王鴻泰 21, 216, 218-219, 226-227

五 畫

丘靈鞠 58-59, 67
 古列維奇 33, 126
 古偉 192, 227
 司馬光 208, 320, 329, 333
 司馬遷 198, 255-256, 328, 366
 布勞岱 65, 175-176, 190, 205-206, 350, 355
 甘懷真 187, 199, 216, 226-227, 366
 甲 凱 319-320

石 錦 243, 245, 247-248, 271, 366
 石文濟 304, 307, 317
 石守謙 192, 222, 326, 343
 石敬瑭 312

六 畫

全漢昇 80, 196, 208
 吉 朋 350
 托克維爾 6, 185
 朱 溢 18
 朱 瑗 305-307
 朱 熹 320, 323, 327-328, 333, 335, 341
 朱希祖 248
 朱重聖 183-184, 187, 366
 朱雲影 245, 250-252, 257
 朱敬一 287
 江勇振 319-320, 323
 艾爾登 191, 373

七 畫

何 烈 319-320, 323
 何炳棣 54, 173, 204, 343-344,

366
 何啟民 187, 259-261, 304, 307, 317, 319-320, 325-326
 何漢威 80, 206
 余英時 7, 29, 54, 65, 70, 89, 97, 115, 135, 152, 204, 218-221, 235, 281, 289, 321, 336-341, 343-344, 353-354, 366, 368, 379
 吳 克 329-330
 吳圳義 300
 吳展良 283
 吳章詮 258, 260-262, 271
 呂妙芬 213, 226-227
 呂芳上 259-262, 271, 319-320, 323
 呂實強 4, 259-262, 265-267, 270-271, 289, 319-320, 323, 363, 367
 宋 晞 187, 304, 307, 311, 317
 宋家復 342, 367
 宋徽宗 310
 岑仲勉 208
 巫人怨 22

李 敖 80, 162, 183, 213-214, 225, 301
 李大釗 248, 321
 李玉珍 210
 李有成 287
 李伯重 353
 李孝悌 4, 13, 21-24, 27, 30-33, 51, 125-130, 133, 135, 137-138, 163, 188, 216, 219, 224, 227, 276, 288-289, 326, 363, 367, 373
 李明輝 287
 李建民 51, 172, 213-214, 216, 218-219, 224-225, 227, 230, 276
 李紀祥 49-50, 203, 350
 李貞德 51, 172, 213, 216, 218-219, 224-227, 232, 276, 353
 李時珍 85
 李栖筠 201
 李國祁 222-223, 245
 李雲漢 187, 258, 260-261, 300, 319-320

李劍農 298
 李德裕 201
 李樹桐 296, 300, 304, 307, 317
 李鴻章 259, 266
 杜正勝 3-4, 7, 11, 13, 18, 42, 51, 54-55, 78-82, 84, 89, 93, 97-98, 101-102, 109-111, 115-117, 122, 125, 127, 129-130, 134-138, 144-147, 150, 154-155, 158-160, 162-164, 169-175, 177, 180, 192, 203, 206, 209-210, 212, 215-216, 218-227, 230-231, 233-234, 236, 263, 287-288, 326, 339, 342-343, 353, 356-357, 361, 363, 367-368, 370
 杜敬軻 118
 杜維運 304, 306
 步 鷺 67
 汪榮祖 8, 19, 54, 89, 122-123, 135, 137, 152, 163, 190, 213, 282, 290, 347-348,

350, 353, 368, 383
 沈柏宏 42, 368
 沈剛伯 80, 98, 182, 185, 196, 198, 294, 368
 谷霽光 208
 邢義田 78-79, 192, 209-213, 217-219, 221, 224-225, 227, 229, 276, 288, 326

八 畫

亞里斯多德 49
 周一良 54, 56, 58-60, 62, 65, 67-68, 73, 77, 93
 周婉窈 206, 217-218, 220, 226-227, 370
 周樑楷 190, 200, 204-205, 217, 226-227, 363, 368
 岳 飛 275
 彼得·伯格 132
 彼得·柏克 102-103, 126, 131, 369, 375
 彼得·蓋 126, 346
 林天蔚 300
 林正珍 202

林振賢 243
 林富士 13, 19, 51, 172, 214, 217-219, 224, 226-227, 232, 276, 288-289, 291, 349, 353
 林開世 18, 81, 370
 林毓生 11, 221, 231, 353, 369
 林瑞翰 304, 307, 317
 林載爵 319-320, 323-325, 327, 332, 335, 344, 352-354, 369
 林滿紅 7, 79, 192, 196, 350, 369
 林維紅 192, 194, 199
 林懷慈 218-219, 235
 林麗月 13, 216-219, 224, 226-227, 288
 武則天 58, 77, 201, 281, 329
 邱仲麟 22-23, 210-211, 217-219, 225, 227, 229, 235, 269
 金世宗 310
 金發根 258, 260-263

九 畫

哈伯瑪斯 31-32, 370, 375
 姚崇吾 62, 196, 303-304, 307, 317
 查時傑 183, 369
 查理斯·梯利 60, 114, 190
 柯靈烏 49, 354
 柳立言 216, 227
 柳詒徵 295
 洪安全 183, 242-243, 245, 254-257, 271, 289, 319-320, 369
 胡 適 50, 54-58, 60, 93, 101, 145, 150, 162, 164, 181, 275, 321, 340, 366, 368
 胡三省 296
 胡平生 319-320, 323
 胡志佳 187, 369
 胡志強 81
 范毅軍 78-79, 135, 218-219, 225, 227
 重 耳(晉文公) 255-257
 韋 伯 72, 117, 156-157, 168,

185, 337

十 畫

埃森斯塔 118
 夏伯嘉 204-205, 218, 220-221, 231
 夏德儀 245, 257-258, 304
 娜塔莉·戴維斯 103
 孫中山 33, 233, 248, 320
 孫同勛 300
 容肇祖 298
 徐 泓 21, 135, 199, 218-219, 243, 245
 徐先堯 199
 拿破崙 264-265
 桑弘羊 330
 桓 溫 309
 海登·懷德 26, 49
 祝平一 17, 210, 217-219, 226-227, 370
 袁世凱 263-264
 郝延平 196
 酒井忠夫 195
 馬之驢 195, 370

馬先醒 304, 307, 311, 317
 馬克·布洛克 205, 270-208, 338, 355, 370
 馬克思 6, 31-32, 185, 203, 370
 馬新貽 195
 高去尋 61-62, 80-81, 98, 170, 172
 高明士 300, 325, 342, 352

十一畫

寇謙之 201
 崔 浩 201
 康 豹 282, 290
 康 樂 216, 220, 337-338, 354-355
 張 元 243, 288
 張 飛 275
 張 灝 353
 張永堂 192, 319-321, 323, 336, 381
 張玉法 7, 34, 184, 186-187, 242-243, 245, 248-249, 258, 271, 319, 370-371
 張秀蓉 183, 199, 371

張朋園 4, 259-263, 265, 270-271, 289, 363, 371
 張哲郎 187, 242-243, 245-247, 258, 271, 325, 371
 張哲嘉 42, 210, 228-230, 371
 張貴永 182
 張嘉鳳 18, 210, 228-230
 張嘉驊 35, 38, 371
 張壽安 39-40
 張榮芳 192, 217, 229, 232, 259-262
 張廣達 210
 張蔭麟 295
 梁其姿 42, 204-206, 210, 217-224, 227, 229, 273, 276, 287, 370
 梁庚堯 78-79, 192, 196, 199, 217, 223-225, 227, 275, 288, 341, 343, 353, 370
 梁啟超 6, 9, 248, 265, 275, 296, 320, 323, 370
 畢爾德 185, 191
 章炳麟 248
 莊吉發 195

莊存輿 320, 322-323
 莊尚武 187
 莊雅仲 17, 371
 許倬雲 3, 7, 54-55, 66-69, 72-75, 77-80, 91, 93, 97-98, 116, 118-121, 135-138, 141, 145, 152-153, 159, 161, 163, 167, 170, 172, 175, 189, 204, 209, 218-219, 221, 227, 245, 247, 254, 257-258, 282, 363, 371-372, 381
 郭正昭 319-320, 323
 陳 亮 327
 陳 垣 62, 196
 陳 華 192
 陳 槃 61
 陳 驥 185
 陳三井 300
 陳元朋 22-23, 217, 219, 226, 228, 373
 陳文石 242-243
 陳永發 78-79, 217-219, 221-223, 228

陳秀鳳 216, 217, 226, 229
 陳芳明 34, 192, 372
 陳雨航 344-345, 355
 陳昭瑛 295
 陳弱水 213, 217, 220, 224-225, 228, 273, 276, 278-284, 287-290, 292, 326-328, 341, 343, 369, 373, 381
 陳國棟 78-79, 135, 192, 217-219, 228, 326
 陳寅恪 3, 6, 12, 25, 29, 50, 54, 56-58, 60, 65, 67, 73, 75, 77, 93, 98-101, 115, 135-136, 141, 149, 160, 163, 173, 177, 200-201, 213, 244, 254, 262-263, 280, 283, 296, 298, 301, 303, 313, 351, 353, 366, 368, 373
 陳雯怡 217, 220, 228, 353
 陳慈玉 196, 217, 228
 陳熙遠 22-23, 217, 220, 228, 342, 373
 陳獨秀 248

陳靜瑜 202
 陶希聖（老陶公） 11, 189, 191, 193, 196, 204, 298, 361, 373
 陶英惠 319-320, 323
 陶晉生 78, 192, 197, 209, 217-221, 228, 234, 317, 351, 353, 361, 373
 陸揚 210-211
 陸寶千 206, 319-323, 328
 麥第奇家族 314

十二畫

傅仰止 235
 傅斯年 3, 6-7, 25, 50, 54-58, 60-62, 65-66, 70, 73, 79, 93, 97-99, 101-102, 115, 136, 141, 146, 149, 160, 163, 170, 172-173, 177, 181, 190, 198, 200, 204, 207-208, 263, 361, 363, 368, 373
 傅樂成 304, 307, 317
 凱斯·詹京斯 27

勞榦 61-62, 69, 209, 245, 253, 258
 勞倫斯·史東 35-36, 103, 373
 彭明輝 10, 54-55, 217, 228, 347, 374
 湯恩比 350
 焦征羌 67
 琳·杭特 103
 程光裕 304, 307, 311, 317
 華璋 38-40
 華勒斯坦 120-121
 菲力浦·阿利斯（Philip Aries） 126
 費伏爾 207
 遼耀東 228, 304, 306-307, 340
 黃侃 248
 黃大受 184, 305, 374
 黃仁宇 323, 340, 354
 黃永年 57, 232, 353, 374
 黃克武 20, 204, 282, 290, 341, 344, 381
 黃秀政 300, 352
 黃宗智 204
 黃金麟 17, 41, 374

黃清連 199, 217, 228, 349
 黃進興 6, 191-192, 211-213, 218, 220-221, 223, 225, 228, 337-342, 344, 354, 374
 黃銘崇 217, 228, 349
 黃寬重 13, 78-79, 180, 192, 199, 215, 217, 220, 224, 226, 228, 232-234, 236, 276, 282, 288-289, 326
 黃應貴 40, 228, 287, 374

十三畫

奧爾格·伊格斯 49
 愛德華·湯普森 103
 楊巾英 242-243
 楊聯陞 70, 190, 192, 353, 375
 葉漢明 32, 41, 45, 375
 葛蘭西 31-32, 126
 董志祥 242-243
 雷蒙·瓊納斯 128

十四畫

廖炳惠 41

熊秉真 4, 16, 19, 21, 24, 30, 35,
38, 41-42, 48, 51, 125-
127, 133-135, 137-138,
163, 188, 217, 282, 290,
347-349, 363, 375-376

福澤諭吉 202

管東貴 209

翟志成 340-341, 344

蒲慕州 4, 24, 33, 125-126, 129-
131, 133, 135, 137-138,
145, 152, 162-163, 217,
224, 228, 276, 282, 341,
347-349, 353, 363, 379

趙振績 319-320

趙雅書 195, 199

趙鐵寒 245, 248, 258, 294

十五畫

劉 晏 246, 298, 330

劉大杰 296

劉石吉 78-79, 192, 196, 376

劉紀曜 326-328

劉淑芬 210, 228, 349

劉祥光 233, 349

劉景輝 241, 243, 304

劉翠溶 78-80, 135, 206, 218-
219, 221, 228, 241, 243,
245, 257, 289, 376

劉增貴 18, 79, 192, 196, 206,
217, 228, 376

劉錚雲 79, 135, 192, 217, 219

劉靜貞 192, 376

潘光旦 98-101, 136-137, 141,
157, 159, 163, 169, 173,
298, 351, 376

蔡英文 281, 327-328

蔣 姑 214

蔣介石 11, 183-184, 189, 264,
299, 374

蔣永敬 258, 260-261, 300, 305,
319-320

蔣竹山 17, 22-23, 42, 127, 217-
218, 220, 228, 370, 376

蔣孝瑀 241, 243

蔣經國 135, 189, 295

諸葛亮 234, 309

鄧曉南 281

鄭欽仁 241, 243, 245, 253-254,

258, 325, 376

鄭雅如 219, 228, 281, 377

鄭瑞明 242-243, 245, 250-235,
377

魯 迅 162, 248

黎東方 185, 299, 351, 377

黎漢基 295

十六畫

盧建榮 4, 16-17, 24, 27, 30-
35, 38, 41-42, 45, 48,
51, 78-79, 89, 100, 107,
131, 135, 141, 154, 158,
163, 172, 190, 202-203,
209, 213, 244, 276-277,
280-281, 301, 319-321,
323, 327, 332-333, 335-
336, 344-348, 350, 355-
356, 363, 370-371, 377-
379

蕭政勝 242-243

蕭啟慶 199, 221-222, 228, 242-
243, 272, 343

賴建誠 205, 282, 290

錢 穆 62-63, 90, 109, 206,
297, 299, 350-351, 380

錢大昕 208

錢玄同 248

閻沁恆 242-243

霍布斯邦 103, 286

鮑家麟 189, 190-191, 194, 379

十七畫

儲安平 298

戴玄之 195-196, 258, 260-262,
271, 304, 379

韓 愈 39, 193, 328, 333, 335

十八畫

薩伊德 34

藍文徵 351

顏建發 204-205

顏娟英 217, 224, 229, 276, 326

魏 收 252

十九畫

羅伯特·達頓 (Robert Darnton)
126

羅炳綿 195, 379

羅香林 298, 351

羅傑·夏提埃(羅歇·夏提埃)
126

二十畫

嚴耕望 61-66, 69, 73, 75, 92,
209, 221, 245, 299, 379-
380

蘇雲峰 184

二十一畫

蘭克 6-7, 25, 56, 190, 339,
350, 361

顧榮 59

顧頡剛 6, 50, 55-56, 98-99,
101, 136-137, 141, 157,
159, 163, 169, 173, 182,
186, 379

A

Alain Corbin 22, 270

Arthur Wolf 106

Arthur Wright 295, 365

C

Carl Schorske 286

Charles Hartman 280

D

Daniel Roche 270

David S. Nivison 295

Douglass C. North 287

E

E. Carr 191

Eric Wolf 133

J

Janet L. Abu-Lughod 121

John F. Wright 295

Jonathan Spence 284

N

Nathan Sivin 295

Norman Cohn 121

S

Stuart Hughes 286, 353

W

William McNeill 121

專有名詞索引

一元直線發展模式 113

一元論直線史觀 88

二重證據法 334

土著觀點 348

中央集權制 114, 312

中國性 35

公共論壇 27, 104, 249

分析工具術語 71, 348

反動論述 48

反淘汰的定制化 235, 246

心靈結構 124-125

文化中介 335

文化性讀物／文化性書物

181, 303, 322, 325, 355

文化傳播效益 316

文化轉向 42, 50, 82, 106, 125,

135, 138, 159

文化霸權 32, 37, 49, 96, 108,

126, 203, 336

文化邏輯 12, 100, 235, 344,

377

文本分析 38, 55, 148-50, 173,
214, 249, 283

文本性 329

他者 3, 25, 100, 214, 250, 252,
254, 267-268, 289, 346,
362

史料學派 13-14, 92-93

史料觀 58, 71, 335, 350

史著文本 55-56, 58, 62-63, 65-
67, 70-73, 77-78, 83-
84, 115, 127, 137-
138, 149-150, 183,
205-206, 208, 239-
241, 243-246, 250,
262-263, 265, 269-
271, 289, 291, 335,
354, 363

史學文化論述 3, 62, 65

史學文化論述／話語 3, 62,
165

史學典範 6, 65, 135

- 史學社群 9, 48, 54, 82, 92, 98, 101-102, 104, 137, 180-184, 186, 204, 241, 244, 271, 299
- 史學專業化 2, 7-8, 47, 51, 93, 162, 236
- 史學現代性(格) 6-7, 36, 40
- 史學理念(歷史理念) 18, 24, 27-28, 31, 183, 354, 361
- 史學規訓 12, 38
- 史學權勢集團(史學班底) 2-4, 13, 16-18, 24, 26-32, 43, 45-50, 56, 92, 96-98, 125, 140, 157-160, 162, 180-181, 186-188, 191-192, 197, 202-203, 207, 210, 214, 221, 234-237, 240, 278, 291, 294, 300-302, 324, 326, 343, 345, 356-357, 360-363
- 史學體制 6-8, 12-13, 15, 24, 35, 41, 43, 181, 224
- 共享文化 250
- 再現 18, 125, 256, 305, 329, 335, 348
- 同仁誌 197-198, 201, 203
- 安娜史學(安娜學派) 4, 126, 180, 185, 204-207, 269, 271, 338, 355, 360-361
- 行省制 312
- 男女平權論述 128
- 兒童論述 35, 134
- 典律 27, 37-38, 40, 42, 46, 50, 214
- 典範革命 338
- 制度 8, 38-39, 45, 50, 62, 66, 69-70, 72, 74-75, 91-92, 96, 111-113, 117, 137-138, 144-146, 161, 166-167, 173, 189, 192-193, 199-201, 206, 210, 226, 235, 241, 247, 271, 281, 291, 295, 298, 308, 314, 325, 333, 336, 350, 375-376
- 宗教心態 33, 130-131, 378
- 直接徵引 11, 87, 128-129, 144, 148, 255
- 直線史觀思維 108, 112, 162-161, 166
- 知識生產 43, 182-183, 235, 241, 297, 301, 351, 355
- 知識社會學 55, 82, 146
- 知識製作 7, 182, 293, 301, 307, 344
- 社會實踐 6, 11-14, 30, 49
- 非敘述性史料 58-59, 68-69, 75, 77, 117, 119, 122
- 信仰心態 132-133
- 帝國主義 34, 251, 266-267, 312, 370
- 後設筆法 255, 328
- 科學主義 8-10
- 科學史觀派 191
- 革命論述 128
- 宰制論述 40, 50
- 師生後援會 4, 10, 13, 18, 54, 62, 65, 70, 92-93, 146, 149, 153, 157, 172, 180, 189, 191-192, 197, 216, 218-221, 234-235, 237, 286
- 秘密審查制 28, 44-45, 150, 155, 157, 165, 201, 229, 276
- 國民論述 31
- 國族主義 11, 34, 128-129, 251, 257, 274, 294, 378
- 國族認同 30-31, 33-35, 42, 135, 274, 347, 377
- 情慾論述 38, 40
- 扈從主義(文化模式) 48
- 扈從主義(形態) 48
- 敘述史學 7, 10-11, 14, 30, 40-41, 49, 103, 129, 208, 254, 268, 289, 323, 345, 354-355
- 敘述性史料 58-59, 67-69, 71, 75, 77, 117, 119, 122

族國 (nation-state) 8
 現代性典律 40, 42, 46
 異議論述 40
 第三人稱全知觀點 256
 被殖民者 90, 109-110, 137, 312
 單一觀點直線史觀 37, 40-41,
 127
 循環史觀 332
 殖民主 34, 90, 109-111, 137,
 253-254, 311
 童年文化 19, 31, 125-126, 133
 結構 16, 29, 32, 37, 46, 48-49,
 54, 57, 76, 91, 105, 110-
 111, 114, 122, 124-125,
 137, 141-143, 146-147,
 186, 235, 247, 255, 338,
 375
 菁英史觀 (菁英觀點) 305, 308
 傳媒文本分析 249
 傳播效益分析 249, 316
 想像文化 106, 130-131
 意識型態 321
 新文化史 4, 6, 15, 17-20, 22-
 24, 26, 28, 31-33, 35,

37-38, 42, 50-51, 64,
 82, 84, 93-94, 102-
 103, 107, 125, 127,
 129, 131, 133, 135-
 137, 150, 213, 230,
 275, 326, 334-335,
 345-346, 348, 355-
 356, 363, 371, 375,
 377-378
 新史學 (運動) 3-4, 6-8, 10, 12-
 14, 16-18, 27-29, 32-
 33, 36-37, 43, 45-46,
 49-51, 55-56, 58, 60,
 62, 65-67, 79-80, 83,
 89, 93, 95-98, 101-
 102, 105, 107, 115-
 116, 125, 128, 133,
 135-138, 140-141,
 149, 155, 158-159,
 162, 164, 169, 179-
 180, 185, 189-190,
 196, 198-199, 201,
 203, 207, 212-216,
 218-227, 229-236,

263, 275, 290-291,
 345, 348, 350, 354-
 356, 361-363, 367,
 370-377
 新社會史 7, 15, 18, 83, 102-
 103, 105-106, 115-
 116, 130, 137, 148-
 149, 151-152, 154,
 170, 174, 367
 新馬克思主義 31-32, 370
 新聞自由 235
 當下紀錄 255
 經脈論述 84
 寡頭政治 209
 精神分析法 104
 維新論述 128
 審美口味 12, 28, 45, 173, 288,
 290, 348, 356
 論述 (話語) 3, 6, 13, 31-36,
 38, 40, 43, 45,
 48, 50, 55, 62,
 65, 84-85, 99,
 104, 108, 122,
 124, 128-129,

134, 148, 159,
 162-163, 165,
 167-169, 171,-
 172, 176, 204,
 250, 277, 335-
 336, 348-349
 閱讀史 18, 205, 336
 學術文化資源 93
 學術文創產值 288
 學術政治 15, 93, 97-98, 150,
 172-173, 273, 361
 學術迷思 81
 學術霸權 104, 207
 歷史主義 200-201, 205, 339-
 340, 374
 歷史相對論 185, 191, 374
 歷史書寫 6, 9-11, 13-15, 29,
 35-36, 40-41, 122,
 128-129, 152, 159,
 253, 322, 356
 歷史退步觀 332
 歷史進步觀 332
 歷史詩學 41
 歷史實證主義 14

歷史複雜性 106, 108, 119
 轉述 11, 36, 59, 112-113, 129,
 166-167, 254, 256-257,
 268, 307
 證據觀 54, 56, 58, 73, 77
 黨國 189, 196, 295, 338, 361
 霸權論述 104, 168

體制／系統 6-8, 12-13, 15, 24,
 26, 30, 35, 41-43,
 91, 101, 108, 111,
 114, 117, 135-136,
 181, 224, 253, 364,
 279, 285, 310, 337

機關 / 團體 / 事物索引

- 《大陸雜誌》 43, 65, 135, 203,
 294
 中山文化基金會 183, 350
 中央研究院（中研院）
 7, 12, 15, 20-22, 26,
 34, 43, 51, 65, 75,
 141, 107, 180, 186,
 189, 203-204, 209,
 211, 216-217, 219-
 223, 235, 258-260,
 262-263, 269, 271,
 273-275, 287, 288-
 290, 394, 300, 302,
 304-305, 319, 324,
 334, 338, 342, 354,
 357, 360, 362-363,
 365, 367, 375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20, 30, 42, 127, 181,
 348, 367-368, 371,
 375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
 刊》 42, 348, 368, 371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史
 語所） 6, 12, 16, 21-22, 26-
 27, 40, 43, 47, 50-
 51, 55-56, 61, 80-81,
 141, 158, 207, 360,
 368, 372-373, 375,
 379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集刊》 21-22, 27, 43, 158,
 207, 360, 368, 372-
 373
 （中研院史語所）所務會議
 209-210
 （中研院史語所）集刊編委會
 209, 211, 219, 288
 中國文化大學（學院）
 42, 61, 181
 中國近代史研究學會 187
 中國學術獎助基金會（中獎會）

- 240-241, 258, 260-261, 272, 289
- 中國歷史學會 180, 182, 184-189, 196-197, 203, 207, 300-302, 352, 361, 365-366, 369, 371, 373-374, 376-377, 379
- 《中國歷史學會史學集刊》 182, 189, 197, 207, 365-366, 369, 371, 373-374, 376-377, 379
- 中華教育文化基金會 258
- 中華教育文化基金董事會（中基會） 12, 375
- 允晨出版社 13, 122, 129, 338
- 北京大學研究所國學門 55, 107, 372
- 台灣大學歷史系 61, 66, 181
- 《史學評論》 7, 97, 155, 162, 164, 180, 188, 202-203, 206, 234, 243, 361, 366
- 余家班 211, 344, 354
- 宋史座談會 188, 303
- 宗教禮俗工作室 15
- 明清城市文化研究會 188
- 法蘭克福學派 339
- 《社會／文化史集刊》 8, 42, 50-51, 54, 149, 203, 207, 209-210, 234, 236, 281, 326, 338, 365, 367-368, 371, 378-379
- 哈佛大學燕京學社 258
- 《思與言》 7, 97, 140-143, 157-158, 164, 168, 189, 203, 206-207
- 故宮博物院 181, 222, 270
- 《食貨》 180, 188-193, 195-197, 202, 206-207, 234, 298
- 《食貨復刊》 361, 367-368, 370, 373-374, 376, 379
- 唐代學會 9, 187, 300, 342, 352
- 疾病醫療工作室 15-16
- 國史館 34, 44, 100, 181, 209, 281, 377-378
- （國立）台灣大學 61, 66, 181, 203, 217, 281, 324, 366, 368, 377, 379
-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學院） 24, 28, 32, 61, 181, 216, 377
-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歷史學報》 24, 28, 32, 377
- 國立編譯館 27
- 國立歷史博物館 181, 186, 304
- 國家（學術）講座獎 291
- 國家科學委員會（國科會） 2, 12-13, 21, 26-28, 43, 135, 172, 183, 186, 220-224, 234-235, 237, 240, 272-273, 275-276, 280, 287, 290-291, 354, 360-362
- 國家第一級刊物／國家一級刊物 203, 211, 224, 235-236
- 《國學季刊》 97
- 教育部 2, 12-13, 26-27, 43, 81, 135, 172, 186, 222, 224, 234, 237, 240, 272, 276-278, 280, 282, 287-288, 290-291, 354, 362
- 教育部顧問室 219-221, 224, 237, 290
- 麥田出版社 20, 26-27, 35, 105, 107, 128, 131, 133, 135, 344
- 《新史學》 3-4, 6-8, 10, 12-14, 16-18, 27-29, 32-33, 36-37, 43, 45-46, 49-51, 55-56, 58, 60, 62, 65-67, 79-80, 83, 89, 93, 95-98, 101-102, 105, 107, 115-116, 125, 128, 133, 135-138, 140-141, 149, 155, 158-159, 162, 164, 169, 179-180, 185, 189-190, 196,

- 198-199, 201, 203, 207, 212-216, 218-227, 229-236, 263, 275, 290-291, 345, 348, 350, 354-356, 361-363, 367, 370-377
- 新光企業 13, 337
- 嘉新水泥基金會（嘉基會）
240-241, 258, 272
《漢學研究》 43, 135, 172
- 漢學研究中心 20, 78, 203, 376
- 輔仁大學 61, 181, 299
- 蔣經國基金會（蔣基會）
43, 135, 172
《歷史：理論與批評》
49, 203, 207, 234
- 歷史學門召集人 220, 222-224,
237, 372
《聯合報》 11, 13, 284, 324,
373, 377
- 聯經出版社 2, 7, 13, 22, 122,
192, 295, 302, 324,
352, 362
- 警備總司令部 297
- Asia Major* 281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CIP）資料

金權本色：台灣史學帝疆爭雄記
/ 盧建榮. -- 初版. -- 臺北市：新高地，
民 101.9
面；公分.
ISBN 978-957-8724-33-4（平裝）
1. 史學史 2. 臺灣
601.933 101017048

金權本色：台灣史學帝疆爭雄記

作者：盧建榮
助理編輯：吳端蕕
發行人：張友驊
出版：新高地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安和路2段5號3F之4（漢陽企業大樓）
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2994號
電話：(02)27549959 FAX：(02)27014409
聯絡人：張小姐
郵政劃撥帳號：16560715
郵政劃撥戶名：陳美秀
售價新台幣 400 元整
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初版
ISBN 978-957-8724-33-4